



**REAL  
GROWTH**  
成長·成真

## 2014年報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AIA GROUP LIMITED

股份代號：1299



THE REAL LIFE  
COMPANY

## 願景與目標

**我們的願景**是成為亞太區內領先的人壽保險供應商。這是我們對客戶和股東的服務。

**我們的目標**是在推動區內經濟及社會發展進程中擔當領導角色。這是我們對社會及社區人士的服務。

## 友邦保險簡介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友邦保險」或「本集團」）是最大的泛亞地區獨立上市人壽保險集團，在亞太區17個市場營運，包括在香港、泰國、新加坡、馬來西亞、中國、韓國、菲律賓、澳洲、印尼、台灣、越南、新西蘭、澳門和汶萊擁有全資的分公司及附屬公司、斯里蘭卡附屬公司的97%權益、印度合資公司的26%權益，以及在緬甸的代表處。

友邦保險今日的業務成就可追溯逾90年前於上海的發源地。按壽險保費計算，集團在亞太地區（日本除外）領先同業，並於大部分市場穩佔領導地位。截至2014年11月30日，集團總資產值為1,670億美元。

友邦保險提供一系列的產品及服務，涵蓋壽險、意外及醫療保險和儲蓄計劃，以滿足個人客戶在長期儲蓄及保障方面的需要。此外，本集團亦為企業客戶提供僱員福利、信貸保險和退休保障服務。集團透過遍佈亞太區的龐大專屬代理、夥伴及員工網絡，為超過2,800萬份個人保單的持有人及逾1,600萬名團體保險計劃的參與成員提供服務。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1299」）；其美國預託證券（一級）於場外交易市場進行買賣（交易編號為「AAGIY」）。

附註：

- (1) 本報告所使用的若干詞彙的解釋和縮寫已列明於詞彙章節。
- (2) 除另有註明外，2013年和2014年指本集團的財政年度，為截至該年11月30日止年度。
- (3) 由於本集團於2014年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故已對2013年財務資料與內涵價值及內涵價值權益作出調整。有關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闡述及就如早前呈報的2013年財務資料作出的調整對賬，請參閱我們的2014年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友邦保險一覽<sup>(1)</sup>

我們多元化的業務遍佈亞太區。我們在區內的悠久歷史，讓我們能夠因應各個市場的文化、人口結構及保險需要，度身訂造最合適的業務策略。

## 17個地區市場

當中15個屬全資擁有



香港

澳門

泰國

新加坡

汶萊

馬來西亞

中國

韓國

澳洲

印尼

新西蘭

菲律賓

斯里蘭卡

台灣

越南

印度

緬甸

在亞太區植根

# 逾90年

為超過

# 2,800萬份

個人保單的持有人

及逾

# 1,600萬名

團體保險計劃的參與成員提供服務

友邦保險為區內大眾提供保障，總保額達

# 11,700億美元

協助客戶及其家人在人生不同階段應對挑戰與新機遇，友邦保險於2014年錄得

# 逾1,200萬次給付，

相當於每天

# 每秒一次給付

內涵價值權益達

# 390億美元

總資產達

# 1,670億美元

附註：

(1) 本頁所載的數字均截至於2014年11月30日。

# 主要里程碑

**1919**

友邦保險始創人史戴先生(Cornelius Vander Starr)於上海成立一家保險代理公司，奠定集團於亞洲的根基。

**1921**

史戴先生於上海創辦其首家壽險企業 As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1931**

史戴先生於上海創辦一家名為 International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 (INTASCO) 的公司。

INTASCO 在香港及新加坡成立分公司。

**1938**

INTASCO 進駐暹羅(其後更名為泰國)市場。

**1947**

於菲律賓創辦 The Philippine American Life and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 (Philam Life)。

INTASCO 將總部遷往香港，並名為 American International Assurance Company, Limited。

**1948**

我們進駐馬來西亞。

**1957**

我們在汶萊註冊。

**1972**

我們於澳洲成立附屬公司。

**1981**

我們於新西蘭開展業務，最初為 America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ALICO) 的分公司。

**1982**

我們進駐澳門。

**1984**

我們進駐印尼。

**1987**

我們開展韓國業務。

**1990**

我們以 ALICO 分公司的名義開展於台灣的業務。

**1992**

我們透過上海分公司恢復在中國的業務，成為中國首家取得牌照的外資壽險公司。

**1998**

慶祝我們重返位於上海外灘的原總部辦公大樓。

**2000**

我們於越南成立附屬公司。

**2001**

我們於印度成立合資公司。

**2009**

ALICO 台灣成為我們的分公司。

Philam Life 成為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

我們完成因 AIG 於 2008 年出現資金危機而引致的架構重組，為本公司的上市計劃奠下基礎。

**2010**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是當時全球第三大的首次公開招股。

**2011**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成為恒生指數成份股。

我們設立有保薦一級美國預託證券計劃。

**2012**

美國國際集團(AIG)出售餘下所持的友邦保險股份，為友邦保險與 AIG 的聯繫劃上句號。

**2013**

友邦保險完成與 ING 馬來西亞業務的全面整合。

我們透過收購 Aviva NDB Insurance 在斯里蘭卡開展業務。

我們在緬甸開設代表處。

# 2014

1919



1992

## 獨家長期銀行保險 合作協議

友邦保險與花旗銀行達成一項意義重大的獨家長期銀行保險合作協議，覆蓋亞太區11個市場，是亞洲歷來覆蓋最廣泛的銀行保險分銷合作協議。

2010



## 擴大與托定咸熱刺 足球會的夥伴關係

友邦保險擴大與托定咸熱刺足球會的夥伴關係，在亞太區推廣運動為健康生活的重要元素。

## 全球中期票據計劃

我們擴大中期票據計劃，使之成為30億美元的全球中期票據計劃。



2014



## 目錄

### 概覽

財務摘要 .....	004
主席報告 .....	008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報告 .....	010

### 財務及營運回顧

財務回顧 .....	016
業務回顧 .....	032
風險管理 .....	054
監管發展 .....	063
我們的團隊 .....	064
企業社會責任 .....	068

### 企業管治

董事責任聲明 .....	072
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 .....	073
董事會報告 .....	078
企業管治報告 .....	083
薪酬報告 .....	090



真正持續成長

憑藉我們業務的豐厚實力、  
營運模式的抗禦力、貫徹落實  
行之有效的增長策略，以及專注  
於亞太地區發展的種種優勢，  
友邦保險蓄勢待發、持續成長。

#### 財務報表

獨立核數師報告 .....	101
合併收入表 .....	103
合併全面收入表 .....	104
合併財務狀況表 .....	105
合併權益變動表 .....	107
合併現金流量表 .....	10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	111
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	211
內涵價值補充資料 .....	2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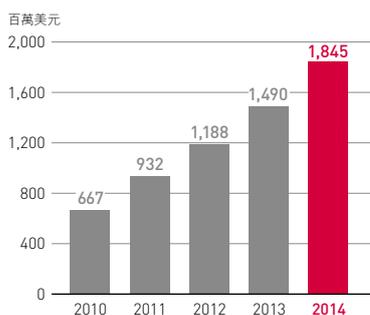
#### 其他資料

股東參考資料 .....	238
公司資料 .....	240
詞彙 .....	241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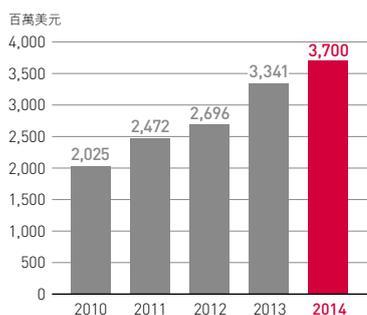
## 2014年業績一覽\*

### 新業務價值<sup>(1)</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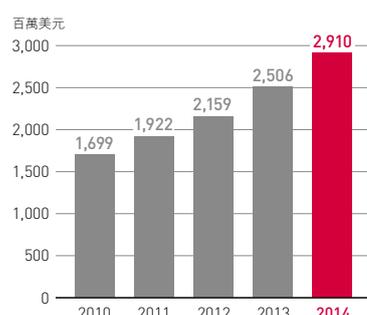
**+24%**

### 年化新保費<sup>(2)</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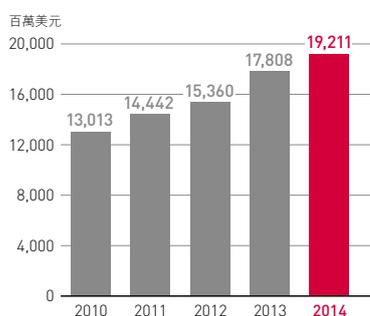
**+11%**

### 稅後營運溢利<sup>(3)</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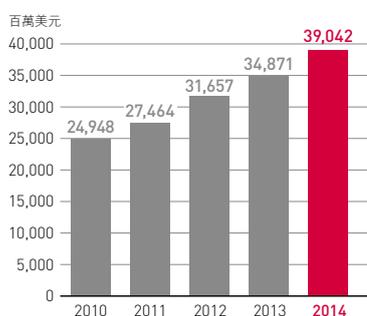
**+16%**

### 總加權保費收入<sup>(4)</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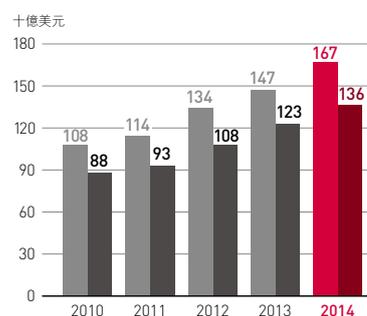
**+8%**

### 內涵價值權益<sup>(5)</sup>



**+12%**

### 總資產及總負債<sup>(5)</sup>



**+13%**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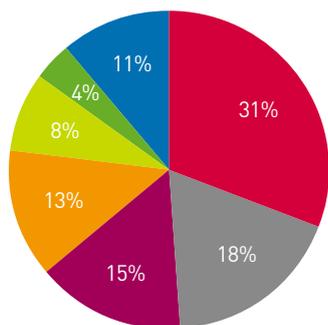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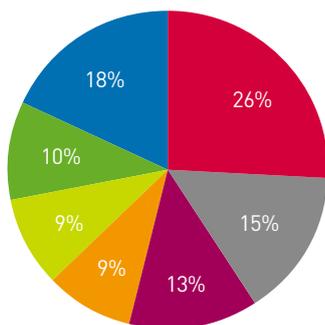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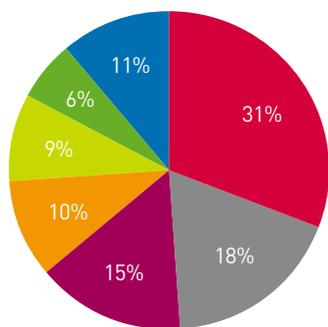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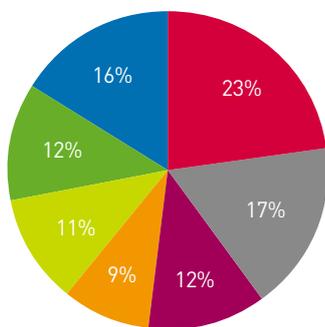
總資產

總負債

附註

\* 所示之百分比為2014年相對2013年的變動。

## 2014年按分部劃分

新業務價值<sup>(1) (6)</sup>年化新保費<sup>(2)</sup>稅後營運溢利<sup>(3)</sup>總加權保費收入<sup>(4)</sup>

## 附註

- (1) 新業務價值是期間內所售新業務在未來產生的預計稅後法定溢利按銷售當時計算的現值扣除用作支持新業務而持有超過法定準備金所需資金之成本。
- (2) 年化新保費是一項衡量新業務水平的指標，以再保險分出前年首年保費100%及整付保費10%之總和計算。
- (3) 所列示的稅後營運溢利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 (4) 總加權保費收入包括再保險分出前的續保保費100%，首年保費100%，以及整付保費10%。

- (5) 內涵價值是根據對未來經驗的一系列特定假設，以精算方法釐定壽險業務的估計經濟價值，但不包括任何未來新業務的經濟價值。內涵價值權益為內涵價值、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總和。
- (6) 各分部新業務價值乃根據當地法規編製，未計入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並包括退休金業務。
- (7) 我們於印度的合資公司的業績是採用權益會計法計算。為求清晰起見，總加權保費收入、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不包括來自印度的任何貢獻。



透過為數以百萬計的保單持有人及其家人提供保障，並為他們計劃長遠投資，友邦保險致力填補亞太區的龐大儲蓄及保障缺口，協助建設資本市場和基建設施，以及推動經濟和社會發展。友邦保險為大眾的生活帶來真正的改變。

真正

實現改變



##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報告，友邦保險在2014年再度締造優秀業績。

我們一直保持自2010年10月成為一家獨立公司以來建立的正面動能和卓越往績。我們的各項主要財務指標均大幅超越2013年的紀錄佳績。

新業務價值是我們衡量盈利性增長的主要指標，在2014年錄得18.45億美元，較2013年增長24%。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亦增長16%至29.10億美元。

友邦保險不但取得大幅度的業績增長，亦同時維持謹慎的財務管理和強勁的資本實力。截至2014年11月30日，我們受監管的主要營運公司AIA Co.，其償付能力充足率為427%。此外，自由盈餘則增長16%至78億美元。



謝仕榮先生  
非執行主席

董事會建議末期股息每股34.00港仙，待股東通過後派發。是次建議較2013年末期股息增長19%，使2014年的全年總股息增至每股50.00港仙，反映友邦保險擁有充足財政能力發展具盈利性的新業務增長機會以達致吸引的股東回報率，並同時實現審慎、可持續和漸進的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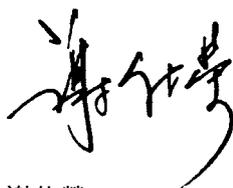
自友邦保險成為上市公司後，本人深感榮幸能有機會與其他竭誠盡責的董事會成員共事，為本集團制定最高的企業管治標準。此乃管治我們業務行為及與客戶關係的嚴謹監管控制和內部風險管理紀律之上的額外要求。年內，我們繼續致力

確保維持適用於我們業務的高水平管治，包括定期委託獨立機構檢討我們的風險管理原則和實務守則。本人再獲委任為非執行主席是自2013年1月1日起，為期兩年。董事會邀請本人再續任主席兩年，本人非常欣然接受。

我們感激友邦保險的員工、代理和合作夥伴共同為友邦保險成為亞太區內領先壽險公司所作出的承諾和貢獻。本人特別感謝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杜嘉祺 (Mark Tucker) 先生及其團隊的專業領導，令友邦保險取得卓越佳績。杜嘉祺先生對香港發展的貢獻亦被表彰，並獲頒發「DHL/南華早報香港商業獎—2014年商業成就獎」。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所有客戶和股東對友邦保險的持續信任和支持。友邦保險專注於建立股東價值，同時亦著重建立共同價值：透過我們的產品和服務，為我們的客戶和其社區在真生活上帶來改變。客戶是我們致力服務的對象，而我們的成功建基於可持續的關係和業務方

針。我們在2014年取得的佳績正好印證我們所有的持分者都能受惠於這個承諾。



謝仕榮  
非執行主席  
2015年2月26日

我們一直保持自2010年10月成為一家獨立公司以來建立的正面動能和卓越往績。我們的各項主要財務指標均大幅超越2013年的紀錄佳績。

##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報告

本人欣然向各位報告，友邦保險在2014年再度取得卓越佳績。

新業務價值（我們的主要表現指標）創新高，較2013年增長24%，並延續友邦保險自2010年上市以來建立的可持續增長模式。同時，我們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營運溢利亦錄得強勁增長，並大幅增加股息。

強勁的經濟和社會因素帶動我們在亞太區17個市場的增長。我們繼續受惠於區內大規模和持續的城市化進程，以及不斷增長的財富與可支配收入。中產階層和活躍勞動力正迅速增長、區內大部分市場的國家資助退休收入和醫療與福利服務未能滿足需求，加上前述多項因素，為我們的各個市場提供龐大的結構性增長機遇。

友邦保險在運用這些增長動力方面享有極佳優勢，以協助大眾達致財務安穩和減輕各地政府的社會福利負擔。我們擁有非凡的分銷覆蓋、廣泛的產品種類、經年累月建立的領先品

牌，以及無可比擬的財政實力。然而，友邦保險的持續成功仍有賴另外兩項元素：在我們每個市場執行專注於盈利性增長的明確策略，以及堅守承諾支持各市場和社區的企業價值觀。

在2014年，本集團內各管理團隊均參與一項大型項目，就業務策略的各方面作出評估，以確保我們繼續優化業務模式。這項目鞏固了友邦保險品牌定位的實力及適切性，讓友邦保

險成為大眾在現實生活中面對機遇和挑戰時誠可信賴的「真生活 真夥伴」。這個明確的主題引導我們各方面的業務發展，促使我們在產品設計方面著重簡單易明，不斷完善我們所提供的保障以切合客戶需要，以及引領我們在代理管理和培訓方面以提升服務質素為目標。

友邦保險在2014年的亮麗表現，足證我們正在建立穩固基礎以締造可持續的增長。



Mark Edward Tucker 先生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我們擁有非凡的分銷  
覆蓋、廣泛的產品種類、  
經年累月建立的領先  
品牌，以及無可比擬的  
財政實力。

## 2014年表現摘要

新業務價值增長24%至18.45億美元，這卓越的表現是我們致力優化新業務價值增長，而不單僅是著眼於爭取市場份額或利潤率所取得的成果。我們其他的主要表現指標亦錄得強勁增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上升16%至29.10億美元，內涵價值權益則增加41.71億美元至390.42億美元。這優秀的財務表現，再一次彰顯友邦保險能在未來創造股東價值的龐大潛力。

中國和香港的業務表現卓越，新業務價值分別增長55%和32%。馬來西亞、泰國和新加坡的新業務價值亦錄得雙位數字的升幅。馬來西亞的表現強勁，主要受惠於我們全面整合於2013年收購的ING馬來西亞業務。我們的整體業績亮麗，再次印證集團的廣泛分銷覆蓋和橫跨17個亞太區市場的多樣化分佈，為本集團帶來龐大潛力。

截至2014年11月底，我們的主要保險營運公司AIA Co.按審慎的香港保險公司條例基準計算的償付能力充足率維持強勁，達427%。這顯示我們對有效保單業務的成功管理和嚴謹的財政紀律，為集團所帶來的高質素保留盈利。此外，持續的低

息環境為本集團帶來一個機會，在2014年3月透過全球中期票據計劃發行總值10億美元的高級票據。投資者對該次發行的需求殷切，反映市場對我們的財務實力和信譽深具信心。

## 區域性平台 分銷

友邦保險是首家利用專屬代理網絡在亞洲各地分銷壽險產品的保險公司之一。代理分銷仍是我們的業務基石，在2014年佔我們新業務價值的72%。透過訓練有素的專業代理進行分銷，能最有效地在廣泛的亞洲市場與客戶聯繫，提供切合其需要的建議。客戶層覆蓋首次購買金融產品的客戶，以至對金融產品較為精通的消費客戶群。

我們緊貼科技發展的步伐，配合消費者資訊與產品認知的迅速傳播，為本已非常成功的分銷渠道注入創新元素，並提升其效率。我們正作出可觀的投資，以提升我們的互動式銷售點系統iPoS；新一代的系統已在我們大部分的市場推出。此外，我們亦正投放大量資源，進一步發展代理隊伍的技能和優化招聘與培訓計劃，以提高代理隊伍的生產力和效率，從而惠及我們的客戶和股東。

即使代理仍是我們的主要分銷渠道，我們亦透過夥伴分銷拓展市場覆蓋率和滲透率，以與零售銀行訂立獨家分銷協議為主，並與個別的獨立財務顧問和直接銷售渠道合作為輔。在任何情況下，我們只會推廣符合客戶需要並提供恰當回報的

##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報告

產品，回報須與我們代表股東所承擔的風險，以及我們對支持市場與社區的承諾兩者一致。

友邦保險約28%的新業務價值來自夥伴分銷。我們的業務模式是由集中於集團總部的專業團隊建立及管理夥伴關係和產品分銷，並結合地區市場團隊與夥伴在各個市場當地的合作。我們的夥伴分銷業務取得強勁和持續的增長，足證我們在集團總部和地區市場的夥伴分銷團隊所具備的優秀技巧和效能，以及我們能吸引的夥伴所具備的實力。

誠如去年的報告指出，我們在2013年12月與Citibank, N.A. (花旗銀行) 簽訂為期15年的獨家策略性夥伴協議，在11個亞洲市場為花旗銀行1,300萬名零售信用卡和銀行客戶提供保障和壽險產品。在2014年，我們詳細規劃如何執行有關協議，並陸續在每個市場推出。我們對此夥伴業務的前景以及其為集團帶動顯著的額外盈利性增長十分憧憬。根據有關業務到目前為止的表現來看，初步跡象令人非常鼓舞。

### 市場營銷與產品創新

在2014年，我們繼續發展「真生活 真夥伴」的品牌定位，作為向客戶傳達產品與服務訊息的框架。年內，我們擴大與托定咸熱刺足球會的夥伴關係至為期五年的協議，期內擔任該球會的主要球衣贊助商，藉此繼續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這項夥伴關係讓友邦保險接觸新的受眾，並為我們帶來不少在亞洲各地突顯友邦保險品牌的機會。

無論是與客戶的初次接觸，或是往後的所有聯繫中，我們總是致力提升客戶體驗。在2014年，我們在所有市場推出「Customer Understanding」舉措，與來自不同社會和經濟背景的客戶對話，並把結果納入一個「Model Customer Experience」框架，讓我們在當地的團隊更深入瞭解影響客戶滿意度的主要因素。

我們市場營銷活動的第三項主題，是透過有系統地找出現有保單保障不足之處，為現有客戶提供解決方案以創造新業務。我們在過去兩年一直專注於這業務範疇，作為業務增長的額外來源，有關舉措帶動新業務價值在2014年上升39%。

我們的壽險保障、  
醫療和長期儲蓄產品  
直接為保單持有人及  
其家人提供財務  
保障。

## 企業社會責任

友邦保險的核心業務是致力促進我們所服務社區的福祉。我們的壽險保障、醫療和長期儲蓄產品直接為保單持有人及其家人提供財務保障。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計劃與「真生活 真夥伴」品牌定位相輔相成，在集團的領導下由各地區市場業務自行策劃，以配合當地社區獨特的優先需要。

健康生活是我們主要的企業社會責任主題。亞洲經濟日益繁榮，大眾的生活水平不斷提高，並能獲得較佳的醫療保健服務，但生活方式所帶來的健康風險亦同時增加。貫徹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主題，我們推出一個以科學數據為依據的「AIA Vitality」計劃，積極提倡客戶改善飲食與生活習慣，鼓勵他們定期運動，並實現個人健康目標。

除「健康生活」活動外，我們亦鼓勵員工參與社區慈善工作，並就有關項目提供財務支持。在這方面的投入其規模可以相當大，例如颱風海燕吹襲後的救災工作。颱風海燕在2013年底肆虐菲律賓後，我們為災區提供緊急援助，並在2014年繼續透過籌款和提供藥物與物資，協助當地重建社區和基建設施。

## 以人為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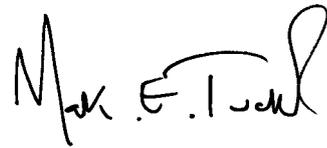
友邦保險的成功全賴我們在區內的員工和代理的卓越知識、專業和敬業樂業的精神。我們的團隊能保持這股幹勁，憑藉全體人員秉承「用對的人，以對的方法，做對的事」的企業營運理念，並有信心「對的成果」將隨之而來。我們擁有與別不同的文化，並透過向地區市場業務賦能授權，專心致志共同執行友邦保險的核心策略。此外，友邦保險亦致力提升員工的敬業度、績效管理和個人發展，以確保集團繼續在適當的風險管理架構內賦能授權，以發揮組織的核心實力。

## 前景

亞太區（日本除外）的整體長期經濟前景仍然正面，新興市場經濟逐步轉型至以內部消費為重，當中尤以中國為甚。儘管面對短期經濟因素如歐元區的困境、地緣政治不穩的威脅，以及要求更嚴謹的監管環境，亞洲不能置身事外，但我們所營運的市場前景和增長勢頭仍然非常吸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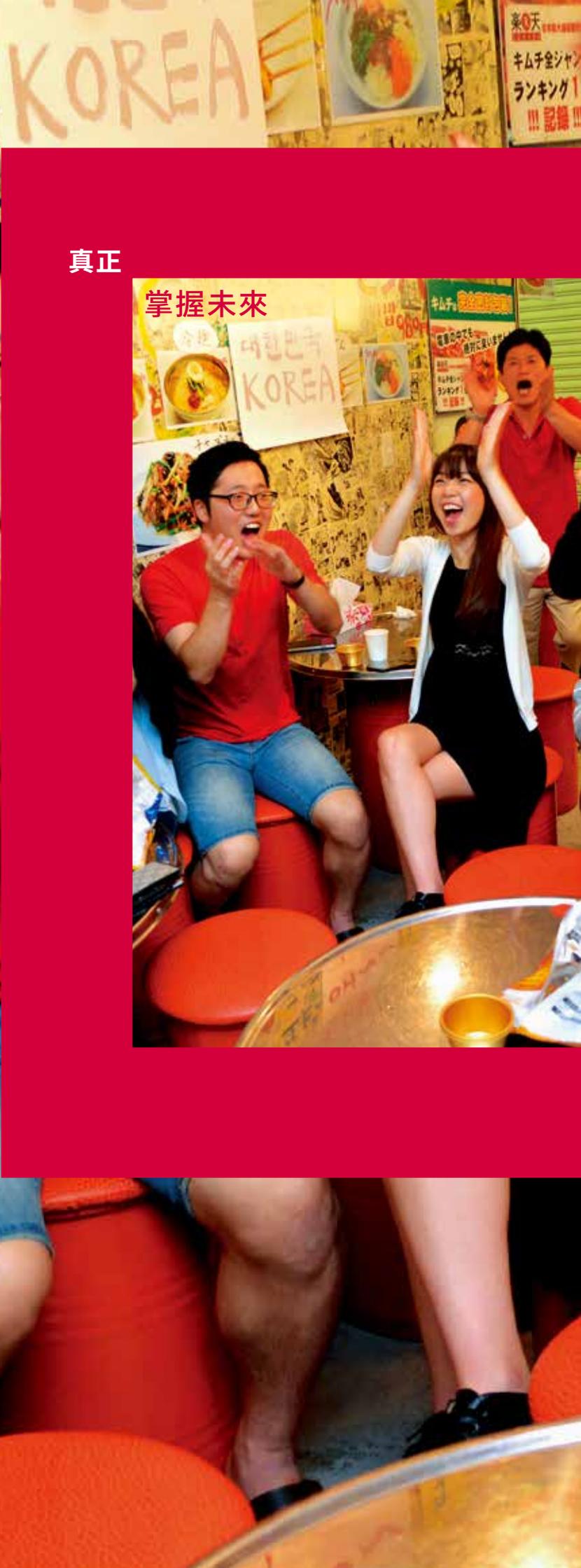
友邦保險受惠於亞洲顯著的長期經濟和人口結構增長動力。大眾對醫療、保障和儲蓄產品的需求持續龐大，確保我們的業務總能抵禦週期性經濟的影響。這些利好的結構性趨勢，加上我們不斷投放資源提升分

銷和服務能力，因此友邦保險享有非凡優勢，透過協助客戶滿足其長期保障需要和財富目標，帶動業務持續增長。我們將繼續執行這策略，與我們致力改善大眾及其社區的真生活，以及為股東締造長遠可持續價值的目標相呼應。



Mark Edward Tucker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2015年2月26日



真正

掌握未來



城市化急劇發展、中產階層迅速擴大、消費能力日益提升，都不斷提高大眾的生活水平和期望。要保障努力賺取得來的財富，以抵禦死亡和傷病的困擾，需要投入橫跨數代的資源。為此，友邦保險承擔一個重要的角色，協助政府滿足社會的未來需要，同時為今天的持分者帶來回報。



## 財務回顧

### 摘要

友邦保險的財務業績於各項主要指標表現卓越。專注於落實清晰的策略及嚴謹的財務管理，我們錄得大幅盈利性新業務增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營運溢利亦錄得強勁增長。

新業務價值上升24%至18.45億美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上升16%至29.10億美元（按實質匯率計算）。內涵價值權益上升41.71億美元或12%至390.42億美元。

此等業績乃按實質匯率呈報。儘管當地貨幣兌我們的申報貨幣美元貶值，我們仍錄得此等佳績。實質及固定匯率均錄得強勁表現，足證友邦保險在區內的抗禦力、規模及多樣化。

透過提升資本效率及投資回報，我們的新業務取得大幅增長。有效保單所創造的自由盈餘使我們能夠在增加股息的同时，保持具抗禦力的償付能力及投資於盈利性增長。董事會已建議增加末期股息19%，使2014年股息總額達至每股50.00港仙，反映此業績表現以及對業務未來的信心。

2014年的財務表現再度印證友邦保險提供重大機遇，以締造盈利性增長，並提供具吸引力的股東回報及漸進的派息。

### 價值增長

與2013年相比，新業務價值上升24%至18.45億美元。中國及香港再度取得卓越表現，而馬來西亞、泰國及新加坡亦錄得雙位數增長。

年化新保費增加11%至37.00億美元（按實質匯率計算）。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上升5.0個百分點至49.1%，利潤率的增長主要由於產品組合變動所帶來的正面貢獻。我們並非僅關注新業務量或利潤率，而是持續專注於優化產品組合以取得新業務價值總額的持續增長。



Garth Jones 先生  
集團首席財務總監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增加14%，為45.35億美元，反映新業務價值強勁增長、整體正面的營運經驗差異及營運假設變動1.08億美元。經調整期初內涵價值的營運回報較2013年上升70個基點至13.7%。

於2014年11月30日，內涵價值權益上升41.71億美元至390.42億美元，上升主要來自於強勁內涵價值營運溢利創造，並扣除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內涵價值權益較2013年11月30日的348.71億美元增長12%。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盈利

與2013年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增長16%至29.10億美元。如此強勁的表現是因為相關業務增長及規模，再加上我們專注透過承保較優質的儲蓄及保障業務從而改善盈利能力的結果。

2014年的財務表現再度  
印證友邦保險提供  
重大機遇，以締造盈利性  
增長，並提供具吸引力的  
股東回報及漸進的  
派息。

與2013年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純利增加22%至34.50億美元，反映營運溢利強勁增長及在股市錄得正面收益。友邦保險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定義的純利已計入股本證券組合的市價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增加25%或61.24億美元至2014年11月30日的308.06億美元，2013年11月30日則為246.82億美元。股東權益增加包括38.07億美元的

資產公平值收益，主要由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證券於較低的利率下所產生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影響。

### 資本及股息

於2014年11月30日，我們主要受監管的營運公司AIA Co. 根據香港保險公司條例基準計算的可用資本總額為67.30億美元，AIA Co. 的償付能力充足率為最低監管資本的427%，而2013年11月底則為433%。

於2014財政年度，此充足率按年維持穩定，乃由於保留盈利強勁和市場的正面變動，並已扣除我們與Citibank, N.A. (花旗銀行) 長期合作協議所包括的8.00億美元首筆付款(花旗銀行首筆付款)、派付給AIA Group Limited的股息及因業務增長而增加的最低監管資本。地區業務於2014年向集團企業中心匯付17.18億美元。

按照我們審慎、可持續及漸進的派息政策，董事會已建議增加末期股息19%至每股34.00港仙，惟須獲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這使2014年股息總額達至每股50.00港仙，較2013年增長18%。

## 新業務增長

### 按分部劃分的新業務價值及年化新保費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4年 <sup>(1)</sup>			2013年 <sup>(1)</sup>			新業務價值變動	年化新保費變動
	新業務價值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年化新保費	新業務價值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年化新保費		
香港	619	62.3%	952	468	57.6%	781	32%	22%
泰國	361	63.2%	572	319	56.3%	565	13%	1%
新加坡	299	61.2%	489	269	67.3%	400	11%	22%
馬來西亞	161	50.1%	320	120	37.8%	319	34%	-
中國	258	83.1%	311	166	66.4%	249	55%	25%
韓國	82	21.7%	380	91	26.8%	338	(10)%	12%
其他市場	212	31.3%	676	220	32.0%	689	(4)%	(2)%
<b>小計</b>	<b>1,992</b>	<b>53.1%</b>	<b>3,700</b>	<b>1,653</b>	<b>48.9%</b>	<b>3,341</b>	<b>21%</b>	<b>11%</b>
為符合額外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 <sup>(2)</sup>	(50)	無意義	無意義	(67)	無意義	無意義	無意義	無意義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	(97)	無意義	無意義	(96)	無意義	無意義	無意義	無意義
<b>總計</b>	<b>1,845</b>	<b>49.1%</b>	<b>3,700</b>	<b>1,490</b>	<b>44.1%</b>	<b>3,341</b>	<b>24%</b>	<b>11%</b>

附註：

(1) 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不包括退休金業務。

(2) 就AIA Co. 及AIA International的分公司對新業務價值所作的調整，詳情在內涵價值補充資料第4.4節中說明。

## 財務回顧

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增加3.55億美元至18.45億美元，增幅為24%。

受惠於我們落實「最優秀代理」及產品策略，中國及香港再次取得優秀業績，新業務價值分別上升55%及32%。馬來西亞、泰國及新加坡亦錄得強勁的雙位數字新業務價值增幅，其中馬來西亞表現優秀，乃受惠於我們全面整合在2013年收購的ING馬來西亞業務。

我們早前在2014年中期業績公告裡指出，韓國監管當局暫停整個行業的對外電話營銷活動，影響了友邦保險韓國業務2014年的業績。然而，銀行保險、經紀及代理渠道的增長抵銷了直接銷售業務錄得的較低銷售，友邦保險表現從而優於韓國整體壽險行業。儘管2014年上半年起步較慢，其他市場於下半年仍錄得雙位數字的新業務價值增長（按固定匯率計算）。所呈報的其他市場的全年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為低，絕大部分誠如早前所披露，乃由於地方貨幣兌我們的申報貨幣美元貶值，且市場銀根收緊影響所致。

我們的代理和夥伴分銷渠道繼續保持雙位數字增長，與2013年相比，代理分銷業務錄得新業務價值增長21%至14.14億美元，夥伴分銷新業務價值增長17%至5.51億美元。受上述地方貨幣貶值及韓國暫停整個行業的對外電話營銷活動所影響，夥伴分銷的增長有所減緩。撇除此等因素，相關夥伴分銷新業務價值增長超過30%。

年化新保費增長11%至37.00億美元，而2013年為33.41億美元，由中國、香港及新加坡的出色增長所帶動。泰國、馬來西亞及我們其他市場所錄得的年化新保費增長率受地方貨幣貶值所影響。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增加5.0個百分點至49.1%，2013年則為44.1%。增加主要由於產品組合改善，而其中1.2個百分點為經濟假設變動所帶來的。

所呈報的新業務價值已扣除1.47億美元，為當地法定要求之上的額外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即集團總部產生而並未由業務單位承擔的開支。因專注改善產品的資本效率及地區組合，所扣除的額外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較2013年為低。

## 內涵價值權益

### 內涵價值權益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變動
內涵價值	37,153	33,818	1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sup>(1)</sup>	1,889	1,053	79%
內涵價值權益	39,042	34,871	12%

附註：

(1) 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財務報表呈列相符，已扣除稅項、分紅基金應佔金額及非控股權益。

內涵價值權益由2013年11月30日的348.71億美元增加41.71億美元至2014年11月30日的390.42億美元，升幅為12%，主要由於內涵價值營運溢利表現強勁。

包含在內涵價值權益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於2014年11月30日達18.89億美元，而於2013年11月30日則為10.53億美元，增幅主要來自花旗銀行首筆付款。

## 內涵價值變動分析

內涵價值變動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4年		
	經調整 資產淨值	有效保單 業務價值	內涵價值
<b>期初內涵價值</b>	13,462	20,356	33,818
花旗銀行首筆付款	(800)	-	(800)
<b>經調整期初內涵價值</b>	12,662	20,356	33,018
新業務價值	(995)	2,840	1,845
內涵價值的預期回報	3,531	(896)	2,635
營運經驗差異	(126)	314	188
營運假設變動	(13)	(67)	(80)
財務費用	(53)	-	(53)
<b>內涵價值營運溢利</b>	2,344	2,191	4,535
投資回報差異	610	110	720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6	116	122
其他非營運差異	530	(507)	23
<b>內涵價值溢利總額</b>	3,490	1,910	5,400
股息	(689)	-	(689)
其他資本變動	(14)	-	(14)
匯率變動的影響	(98)	(464)	(562)
<b>期末內涵價值</b>	15,351	21,802	37,153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3年		
	經調整 資產淨值	有效保單 業務價值	內涵價值
<b>期初內涵價值</b>	13,135	18,238	31,373
購買價	(1,865)	-	(1,865)
已收購內涵價值	683	374	1,057
收購的影響	(1,182)	374	(808)
<b>經調整期初內涵價值</b>	11,953	18,612	30,565
新業務價值	(957)	2,447	1,490
內涵價值的預期回報	3,089	(700)	2,389
營運經驗差異	(255)	369	114
營運假設變動	(83)	93	10
財務費用	(26)	-	(26)
<b>內涵價值營運溢利</b>	1,768	2,209	3,977
投資回報差異	335	10	345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	429	429
其他非營運差異	361	(515)	(154)
<b>內涵價值溢利總額</b>	2,464	2,133	4,597
股息	(595)	-	(595)
其他資本變動	11	-	11
匯率變動的影響	(371)	(389)	(760)
<b>期末內涵價值</b>	13,462	20,356	33,818

## 財務回顧

內涵價值於2014年11月30日增加至371.53億美元。在扣除花旗銀行首筆付款及派付股息後，內涵價值的增長為33.35億美元。不計及花旗銀行首筆付款的相關增幅為41.35億美元。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為45.35億美元，較2013年增長14%，此強勁表現反映較高的新業務價值18.45億美元、較高的期初內涵價值帶來的預期回報增加26.35億美元及整體正面的營運經驗差異及營運假設變動合共1.08億元，並扣除中期票據的財務費用5,300萬美元。經調整期初內涵價值的營運回報經扣除花旗銀行首筆付款及包含財務費用後為13.7%，較2013年增加70個基點。

非營運內涵價值變動包括主要由於股本證券及固定收入資產市值增加所帶來正面的投資回報差異7.20億美元，及主要由於較低利率所帶來的經濟假設變動的正面影響

1.22億美元，以及正面其他非營運差異2,300萬美元。有關變動由派付股息合共6.89億美元、其他資本的負面變動1,400萬美元及負面的外匯變動5.62億美元所抵銷。

內涵價值包括經調整資產淨值及有效保單業務價值。經調整資產淨值由2013年11月30日的134.62億美元增加至2014年11月30日的153.51億美元，增幅為14%，當中營運增長為23.44億美元，但部分被花旗銀行首筆付款所抵銷。有效保單業務價值由2013年11月30日的203.56億美元增加至2014年11月30日的218.02億美元，增幅為7%，當中營運增長為21.91億美元，但部分被負面的其他非營運差異5.07億美元及負面的外匯變動4.64億美元所抵銷。

### 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敏感度

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對中間假設變動（源於股本價格及利率變動）的敏感度列示如下：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4年 11月30日 內涵價值	2014年 新業務價值	於2013年 11月30日 內涵價值	2013年 新業務價值
<b>中間價值</b>	37,153	1,845	33,818	1,490
<b>股本價格變動</b>				
股本價格上升10%	37,914	不適用	34,455	不適用
股本價格下跌10%	36,377	不適用	33,164	不適用
<b>利率變動</b>				
利率上升50個基點	37,232	1,923	34,027	1,564
利率下降50個基點	37,014	1,748	33,414	1,399

詳細資料載列於內涵價值補充資料第3節。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

###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各分部的稅後營運溢利<sup>(1)</sup>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4年	2013年	按年變動
香港	905	773	17%
泰國	544	528	3%
新加坡	429	396	8%
馬來西亞	280	250	12%
中國	283	205	38%
韓國	165	150	10%
其他市場	314	239	31%
集團企業中心	(10)	(35)	無意義
<b>總計</b>	<b>2,910</b>	<b>2,506</b>	<b>16%</b>

附註：

(1)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稅後營運溢利較2013年增長16%至29.10億美元。如此強勁的表現是因為相關業務增長及營運效率，再加上我們專注透過承保較優質的儲蓄及保障業務從而改善盈利能力的結果。

我們各個市場分部的稅後營運溢利均錄得正面增長。香港及馬來西亞因相關業務增長及產品盈利能力改善而錄得強勁增長。馬來西亞的稅後營運溢利增長更受惠於實際稅率下調。泰國所錄得的增長乃受泰銖兌我們的申報

貨幣美元貶值6%及向集團企業中心匯付股息後投資收入減少所影響。

中國的出色表現主要由強勁的相關業務增長導致規模擴大、產品組合的變動令盈利能力增強及投資收入增加所帶動。其他市場大幅增長乃主要由於印尼、菲律賓及澳洲的規模擴大及增長。集團企業中心則受惠於投資收入增加及實際稅率下調。

### 按分部劃分的總加權保費收入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4年	2013年	按年變動
香港	4,330	3,770	15%
泰國	3,334	3,364	(1)%
新加坡	2,339	2,150	9%
馬來西亞	2,084	2,036	2%
中國	1,786	1,599	12%
韓國	2,205	2,049	8%
其他市場	3,133	2,840	10%
<b>總計</b>	<b>19,211</b>	<b>17,808</b>	<b>8%</b>

總加權保費收入增加8%至192.11億美元，所呈報的增長率受到泰國、馬來西亞及其他市場貨幣貶值所影響。續保率仍然強勁，於2014年為94.4%。

## 財務回顧

### 投資收入<sup>(1)</sup>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4年	2013年	按年變動
利息收入	4,801	4,445	8%
股息收入	428	398	8%
租金收入	123	115	7%
<b>總計</b>	<b>5,352</b>	<b>4,958</b>	<b>8%</b>

附註：

(1) 不包括單位連結式合約。

投資收入較2013年增加8%至53.52億美元，反映2014年初投資資產水平上升。

### 純利<sup>(1)</sup>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4年	2013年	按年變動
稅後營運溢利	2,910	2,506	16%
來自股本證券的淨收益，已扣除稅項	508	424	20%
其他非營運投資經驗及其他項目，已扣除稅項	32	(106)	無意義
<b>總計</b>	<b>3,450</b>	<b>2,824</b>	<b>22%</b>

附註：

(1)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友邦保險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定義的純利已計入股本證券組合的市價變動。由於股本證券市場收益較高，純利較2013年增加22%至34.50億美元。2014年來自股本證券的淨收益（已扣除稅項）為5.08億美元，於2013年

### 營運開支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4年	2013年 <sup>(1)</sup>	按年變動
營運開支	1,636	1,537	6%

附註：

(1) 於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開支3,700萬美元已由營運開支重新分類調整至投資管理開支，以與當前年度呈列相符。進一步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8中披露。

營運開支較2013年增加6%至16.36億美元。費用率由2013年的8.6%下降至2014年的8.5%。

則為4.24億美元。其他非營運投資經驗及其他項目（已扣除稅項）增加至3,200萬美元，主要來自債務證券的已變現淨收益。

## 每股盈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的每股基本盈利由2013年的20.93美仙增加16%至2014年的24.31美仙。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純利的每股基本盈利由2013年的23.58美仙增加22%至2014年的28.83美仙。

### 每股盈利 — 基本

	純利 <sup>(1)</sup>		稅後營運溢利 <sup>(1)</sup>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溢利(百萬美元)	3,450	2,824	2,910	2,506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百萬)	11,968	11,974	11,968	11,974
<b>每股基本盈利(美仙)</b>	<b>28.83</b>	23.58	<b>24.31</b>	20.93

附註：

(1)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 每股盈利 — 攤薄

	純利 <sup>(1)</sup>		稅後營運溢利 <sup>(1)</sup>	
	2014年	2013年	2014年	2013年
溢利(百萬美元)	3,450	2,824	2,910	2,506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百萬) <sup>(2)</sup>	12,009	12,006	12,009	12,006
<b>每股攤薄盈利(美仙)<sup>(2)</sup></b>	<b>28.73</b>	23.52	<b>24.23</b>	20.87

附註：

(1)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 每股攤薄盈利包括根據財務報表附註40所述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中授予合資格僱員、董事、主管及代理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及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的攤薄影響(如有)。

## 財務回顧

## 資產負債表

## 合併財務狀況表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變動
<b>資產</b>			
金融投資	138,809	121,354	14%
投資物業	1,384	1,128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35	2,316	(21)%
<b>投資資產</b>	<b>142,028</b>	<b>124,798</b>	<b>14%</b>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16,593	15,738	5%
其他資產	8,298	6,866	21%
<b>總資產</b>	<b>166,919</b>	<b>147,402</b>	<b>13%</b>
<b>負債</b>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121,034	112,134	8%
借貸	2,934	1,950	50%
其他負債	11,996	8,491	41%
<b>減總負債</b>	<b>135,964</b>	<b>122,575</b>	<b>11%</b>
<b>權益</b>			
總權益	30,955	24,827	25%
減非控股權益	149	145	3%
<b>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b>	<b>30,806</b>	<b>24,682</b>	<b>25%</b>

## 資產

總資產由2013年11月30日的1,474.02億美元增長13%至2014年11月30日的1,669.19億美元，主要反映相關業務增長所帶來的正面淨流量以及債務證券的公平值收益。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13年11月30日的23.16億美元減少至2014年11月30日的18.35億美元，反映金融資產的投資增加以及派付合共6.89億美元的股息。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由2013年11月30日的157.38億美元增加至2014年11月30日的165.93億美元，反映相關業務增長。

其他資產增加21%至82.98億美元，主要由於花旗銀行首筆付款8.00億美元、再保險資產增加2.78億美元、以及其他資產增加3.54億美元。

## 負債

總負債由2013年11月30日的1,225.75億美元增加11%至2014年11月30日的1,359.64億美元。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由2013年11月30日的1,121.34億美元增加8%至2014年11月30日的1,210.34億美元，反映有效保單組合及新業務增長。

借貸增加至2014年11月30日的29.34億美元，主要由於2014年3月發行的兩項合併面額達10億美元的中期票據所致。

其他負債由2013年11月30日的84.91億美元增加41%至2014年11月30日的119.96億美元，主要由於回購協議債項增加18.64億美元、可供出售債務證券市場升值所致的稅項負債增加10.05億美元以及遞延承保成本增加。

承擔及或有事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

## 權益 — 股東權益變動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4年	2013年
期初股東權益	24,682	26,662
純利	3,450	2,824
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3,807	(3,712)
外幣換算調整	(430)	(508)
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	(91)	(87)
股息	(689)	(595)
其他資本變動	77	98
<b>股東權益變動總額</b>	<b>6,124</b>	<b>(1,980)</b>
期末股東權益	30,806	24,682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股東權益（不包括非控股權益）由2013年11月30日的246.82億美元增加25%至2014年11月30日的308.06億美元。增幅主要來自純利34.50億美元、資產的公平值收益38.07億美元（主要反映債務證券的公平值收益），以及外幣換算準備金減少4.30億美元再扣減派付股息合共6.89億美元所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前溢利及淨資產對匯率、利率及股本價格風險的敏感度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

## 投資資產

投資資產（包括金融投資、投資物業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由2013年11月30日的1,247.98億美元增加至2014年11月30日的1,420.28億美元，升幅為14%，主要由來自2014年投資組合市值的整體正面變動及來自業務的營運現金流的投資所致。

投資資產包括就保單持有人及股東以及就單位連結式合約所持有的總資產以及合併投資基金的資產。

## 投資資產總計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佔總額比重		佔總額比重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總計	121,054	85%	105,174	84%
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總計	20,974	15%	19,624	16%
<b>投資資產總計</b>	<b>142,028</b>	<b>100%</b>	<b>124,798</b>	<b>100%</b>

## 財務回顧

投資組合詳情如下：

##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資產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4年 11月30日	佔總額比重	於2013年 11月30日	佔總額比重
<b>分紅基金</b>				
政府及政府機構債券	8,271	7%	7,041	7%
公司債券及結構證券	11,321	9%	11,150	11%
貸款及存款	2,095	2%	1,944	2%
<b>小計－固定收入投資</b>	<b>21,687</b>	<b>18%</b>	<b>20,135</b>	<b>20%</b>
股本證券	5,044	4%	4,569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2	–	269	–
衍生金融工具	136	–	215	–
投資物業	92	–	95	–
<b>分紅基金小計</b>	<b>27,251</b>	<b>22%</b>	<b>25,283</b>	<b>24%</b>
<b>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b>				
政府及政府機構債券	35,983	30%	32,109	31%
公司債券及結構證券	42,273	35%	33,283	32%
貸款及存款	5,374	4%	5,393	5%
<b>小計－固定收入投資</b>	<b>83,630</b>	<b>69%</b>	<b>70,785</b>	<b>68%</b>
股本證券	7,707	7%	6,315	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7	1%	1,531	1%
衍生金融工具	127	–	227	–
投資物業	1,292	1%	1,033	1%
<b>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小計</b>	<b>93,803</b>	<b>78%</b>	<b>79,891</b>	<b>76%</b>
<b>保單持有人及股東總計</b>	<b>121,054</b>	<b>100%</b>	<b>105,174</b>	<b>100%</b>

## 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4年 11月30日	佔總額比重	於2013年 11月30日	佔總額比重
<b>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b>				
債務證券	4,215	20%	3,740	19%
貸款及存款	185	1%	147	–
股本證券	16,076	77%	15,218	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6	2%	516	3%
衍生金融工具	2	–	3	–
<b>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總計</b>	<b>20,974</b>	<b>100%</b>	<b>19,624</b>	<b>100%</b>

就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所持有的投資資產由2013年11月30日的1,051.74億美元增加至2014年11月30日的1,210.54億美元。此增加主要因為投資組合市值的整體正面變動及年內來自業務的營運現金淨流的投資所致。

於2014年11月30日，就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所持有的固定收入投資（包括債務證券、貸款及定期存款）總額達1,053.17億美元，而於2013年11月30日則為909.20億美元。

於2014年11月30日，政府及政府機構債券佔我們固定收入投資的42%，而於2013年11月30日則佔43%。於2014年11月30日，公司債券及結構證券佔我們固定收入投資的51%，而於2013年11月30日則佔49%。

於2014年11月30日，就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所持有的股本證券總額達127.51億美元，而於2013年11月30日則為108.84億美元。股本證券賬面值上升乃來自新購買的股本證券及市值的收益。於此等股本證券中，合共50.44億美元為分紅基金所持有。

於2014年11月30日，就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達13.39億美元，而於2013年11月

30日則為18.00億美元，此反映金融資產投資增加及派付總額達6.89億美元的股息。

於2014年11月30日，就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合併投資基金所持有的投資資產總額達209.74億美元，而於2013年11月30日則為196.24億美元。

## 資本 自由盈餘創造

本集團於2014年11月30日的自由盈餘指經調整資產淨值超出負債及所需資本（根據香港保險公司條例基準計算）的部分。

包含花旗銀行首筆付款的自由盈餘增加10.67億美元至2014年11月30日的77.94億美元。花旗銀行首筆付款前的自由盈餘增加18.67億美元。

有效保單業務、正面市場相關及其他收益強勁增長，帶動自由盈餘較2013年增加16%至43.97億美元。

此增長由撥付新業務的投資16.55億美元、包括財務費用在內的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1.72億美元、派付股息合共6.89億美元及其他資本的負面變動1,400萬美元所抵銷。

下表列示自由盈餘變動：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4年	2013年
<b>期初自由盈餘</b>	<b>6,727</b>	6,608
花旗銀行首筆付款	(800)	—
收購及其他事項的影響	—	(1,431)
<b>收購及其他事項後的自由盈餘</b>	<b>5,927</b>	5,177
產生的自由盈餘	4,397	3,786
撥付新業務所用的自由盈餘	(1,655)	(1,510)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 <sup>(1)</sup>	(172)	(142)
股息	(689)	(595)
其他資本變動	(14)	11
<b>期末自由盈餘</b>	<b>7,794</b>	6,727

附註：

(1)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包括中期票據的財務費用5,300萬美元，而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包括中期票據及一項用作收購的信貸融資的財務費用2,600萬美元。

## 財務回顧

### 集團企業中心淨資金流

集團企業中心所持有的營運資金包括債務及股本證券、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營運資金（於花旗銀行首筆付款後）增長19%至2014年11月30日的66.14億美元，而於2013年11月30日則為55.56億美元。此增長

主要由於來自業務單位的匯款淨額17.18億美元及於2014年3月發行兩項中期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9.85億美元，再扣減花旗銀行首筆付款8.00億美元及派付股息合共6.89億美元所致。

營運資金變動概述如下：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2014年	2013年
<b>期初營運資金</b>	<b>5,556</b>	<b>5,185</b>
集團企業中心淨虧損	(63)	(31)
來自業務單位的資金流量		
香港	752	839
泰國	641	700
新加坡	267	222
馬來西亞	112	118
中國	(100)	(101)
韓國	24	27
其他市場	22	(72)
<b>匯付予集團企業中心的淨資金流</b>	<b>1,718</b>	<b>1,733</b>
花旗銀行首筆付款	(800)	-
收購付款	-	(1,865)
借貸增加	985	1,441
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	(91)	(87)
派付股息	(689)	(595)
公平值準備金變動及其他事項	(2)	(225)
<b>期末營運資金</b>	<b>6,614</b>	<b>5,556</b>

### 監管資本

本集團的主要保險監管機構為香港保險業監理處（香港保監處）。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公司為於香港註冊的保險公司AIA Co.。於2014年11月30日，AIA Co.根據香港保險公司條例基準計算的可用資本總額為67.30億美

元，而其償付能力充足率為最低監管資本的427%。此充足率按年保持穩定，乃由於保留盈利強勁以及正面市場變動，再扣減花旗銀行首筆付款、向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派付股息，以及因業務增長導致最低監管資本增加所致。

AIA Co.的可用資本總額及償付能力充足率概述如下：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可用資本總額	6,730	6,057
最低監管資本(100%)	1,577	1,399
償付能力充足率(%)	427%	433%

友邦保險已向香港保監處承諾，其於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將維持不會低於150%。本集團的個別分公司及附屬公司亦須接受有關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監管。這表示地方營運單位（包括分公司及附屬公司）亦須符合當地審慎監管機構的監管資本規定。各地的監管機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分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資本狀況。於2014年11月30日，各地區市場地方營運單位均符合當地監管機構的資本規定。

## 全球中期票據計劃

友邦保險已於2013年2月27日成立一個20億美元的中期票據計劃。隨後，我們於2014年2月21日將中期票據計劃擴大為30億美元的全球中期票據計劃。於2014年3月，我們在此經擴大計劃下發行兩批高級無抵押固定利率票據。此等票據分別為5年期及30年期，面額各為5.00億美元，且分別按年利率2.250%及4.875%計息。於2014年11月30日，中期票據的賬面值為21.26億美元。

## 信貸評級

於2014年11月30日，標準普爾及穆迪分別授予AIA Co.財務實力評級AA-（很強）及Aa3（很低的信貸風險），前景展望穩定。標準普爾及穆迪分別授予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發行人信貸評級A（強）及A3（低信貸風險），前景展望穩定。

## 股息

按照我們審慎、可持續及漸進的派息政策，董事會已建議增加末期股息19%至每股34.00港仙，惟須獲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這使2014年股息總額達至每股50.00港仙，較2013年增長18%。



友邦保險的專屬代理網絡是我們分銷平台的基石。銀行保險、直接銷售和其他中介渠道與友邦保險的代理分銷相輔相成，進一步拓展我們的分銷據點。友邦保險的員工和其夥伴為現有及新客戶同樣提供最高標準的服務和建議。

真正

無遠弗屆



## 業務回顧

### 分銷

#### 代理隊伍

友邦保險的專屬代理網絡仍是我們分銷平台的基石，亦是友邦保險的重大競爭優勢，讓我們就廣泛的保障和長期儲蓄產品系列向客戶提供建議，藉此建立和維持長期關係。友邦保險規模龐大和優秀的代理分銷團隊是我們的一項基本實力，並提供無可比擬的平台，讓我們釋放亞太區內強大的市場潛力。

在2014年，我們的「最優秀代理」策略專注於人才培訓、高質素招聘和效率提升，取得長足的進展。年內，代理業務的新業務價值增長21%至14.14億美元，佔集團整體新業務價值的72%。按申報貨幣計算，年化新保費上升8%，而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則增長6.9個百分點至60.8%，主要受惠於產品組合變動。

我們絕對的首要任務是確保我們日益龐大的代理隊伍擁有全部所需技能和知識，從而為客戶提供明智、專業的建議。我們的招聘程序在「最優秀代理」策略下演進，透過我們與策略性夥伴LIMRA共同開發的特徵分析工具以及專責的招聘團隊，進行更深入的篩選，着眼於有意全職發展保險事業的較年輕、高學歷代理。我們把培訓視為招聘程序的一部分，並已加強培訓計劃，以提升新入職代理的生產力和活躍度。代理先接受涵蓋監管、合規和技術性的產品技巧方面密集式入職培訓，再接受銷售技巧的訓練，以及主管的傳授。

透過我們與致力支援金融服務行業營業主管專業發展的世界性協會GAMA International建立的策略性夥伴關係，我們的代理主管同樣可以獲得業內最佳的培訓。在2014年，我們在區內逾三分之一的代理主管修畢GAMA培訓課程。此外，我們亦推出一項新的主管培訓課程，以提升新晉代理主管的招聘技巧。個別經驗豐富的主管獲甄選為認可導師，與學員分享其寶貴的實際生活經驗和真知灼見，與GAMA課程相輔相成。

我們的代理業務錄得強勁表現，全賴我們專注於人才招聘並協助其發展事業，帶動了活躍新代理人數較2013年增長14%。這份專注的成果亦反映於合資格晉身百萬



我們絕對的首要任務  
是確保我們日益龐大的  
代理隊伍擁有全部  
所需技能和知識，從而  
為客戶提供明智、專業的  
建議。

圓桌會代理人數的增長，有關資格是頂尖財務策劃師的一個重要外部業界指標。整體來說，集團合資格晉身百萬圓桌會代理的人數在2014年增加24%。現時，友邦保險的百萬圓桌會會員人數在全球保險公司中排名第二。

附註：

按分銷渠道劃分的新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乃根據當地法定的準備金和資本要求編製，並不包括退休金業務。

1 友邦保險和花旗銀行緊密合作，取得監管批准，並在11個市場中的每一個市場成功推出夥伴業務。

2 我們繼續把握新科技所帶來的機遇，加快推動於集團內對iPoS技術平台的使用。

3 在2014年，我們在區內逾三分之一的代理主管修畢GAMA培訓課程。

們建立強大的策略性關係，夥伴分銷的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增長17%至5.51億美元，年化新保費上升17%，而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則達40.2%。

我們所公佈的2014年增長稍為放緩，這是由於地區市場貨幣兌美元貶值，而本集團以美元為申報貨幣，加上韓國整個行業暫停進行對外電話銷售，影響了我們直接銷售業務的增長。若撇除上述影響，則新業務價值的基本增長超過30%。整體來說，我們的夥伴分銷業務繼續為集團的可持續盈利性增長提供重要的額外來源，佔2014年整體新業務價值的28%。

### 銀行保險

我們成功執行銀行保險策略，在2014年帶來強勁業務增長。我們在多個主要範疇上與業務夥伴合作，以維持與區內現有銀行夥伴關係的增長動力。有關範疇包括招募和培訓保險銷售專員；加強客戶分層；以及利用專屬iPoS平台嚴格管理銷售活動，以改善駐分行銷售人員的生產力。除了增加來自銀行分行的保險銷售專員的銷售外，我們亦透過直接銷售、私人銀行和團體保險發展更多新業務的來源。

友邦保險與Citibank, N.A.（花旗銀行）新訂立的策略性夥伴業務進展良好。我們於2013年12月簽訂一項具標誌性意義、為期15年的分銷協議，是亞洲歷來覆蓋範圍最廣的銀行保險分銷夥伴協議之一，覆蓋區內11個市場和1,300萬名客戶。友邦保險和花旗銀行緊密合作，取得監管批准，並在下列11個市場中的每一個市場成功推出夥伴業務：包括香港、新加坡、泰國、中國、印尼、菲律賓、越南、馬來西亞、澳洲、印度和韓國。我們已建立一套聯合夥伴關係管理架構，並擬備多項業務計劃，推出逾80項產品，透過逾2,000名銷售人員推銷。我們在科技方面投入大量資源，讓我們為客戶提供先進的前端銷售體驗與服務方案。我們亦為銀行客戶經理編訂新的區域銷售管理課程；在各個市場舉行聯合品牌推廣活動；以及設立電話銷售中心，向花旗銀行的零售信用卡客戶直接銷售友邦保險的產品。我們預期隨著我們落實業務計劃，以在花旗銀行於亞洲區大型零售和企業客戶群當中大幅提升人壽和醫療保險的滲透率，我們將在未來一段時間逐步實現可持續的盈利性增長。

友邦保險致力投資於科技與創新，以協助代理滿足客戶的需要，同時提供最佳的客戶體驗。我們領先業界的互動式銷售點(iPoS)技術已在11個市場推出，成為我們業務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並獲得越來越多代理廣泛採用。2014年間，我們開始推出新一代的系統，把iPoS技術與我們新的互動式流動辦公室(iMO)平台結合。新增功能讓我們的代理和代理主管能夠透過流動裝置管理物色新銷售對象、銷售生產力、招聘活動、發展培訓和客戶分析。有關嶄新技術正在改變我們代理的工作模式、提升與客戶互動的質素，並有助友邦保險實現持續性增長。

### 夥伴分銷

亞洲區的分銷業務進入門檻偏高，而我們廣闊的夥伴分銷平台，透過在迅速增長的亞洲保險市場拓展我們的覆蓋，為我們的競爭優勢提供一項輔助性且重大的來源。憑藉與銀行保險、直接銷售和其他中介分銷渠道的夥伴

## 業務回顧

### 直接銷售與其他夥伴分銷渠道

誠如我們在2014年中期業績公佈中指出，韓國金融監管機構暫停整個行業的對外電話銷售，影響行業年內表現，也對我們的直接銷售業務造成影響。在行業整體暫停期間，我們向電話銷售代表提供財政支持所衍生的額外成本，加上監管規例後續的變動，使新業務價值受到影響。

友邦保險的中介分銷渠道包括獨立財務顧問、經紀、私人銀行和專業顧問。在獨立財務顧問和經紀渠道銷售增加和利潤率提升的帶動下，相關業務在2014年締造卓越的新業務價值增長。我們專注於推出目標明確的產品和採取專責的銷售與服務支援策略，促進了新銷售業務。

### 團體保險

友邦保險是亞太區團體保險市場的翹楚，服務超過1,600萬名有效保單計劃成員和12萬家企業客戶並滿足其需要。憑藉雄厚的多渠道分銷實力和與企業客戶建立的長期關係，我們在澳洲、新加坡、泰國、香港和馬來西亞繼續雄據市場領先地位，並在中國、印尼和菲律賓等其他增長型市場拓展我們的業務。

我們透過代理渠道和與經紀的合作關係，向中小型企业以至大型跨國公司建議員工人壽與醫療福利，有關策略在2014年取得穩健表現。我們的「最優秀代理」分銷渠道繼續是友邦保險在中小企市場上的主要競爭優勢，我們向已經與小型企業僱主建立了關係，及被發掘具備優厚潛力以拓展這市場的代理提供針對性的支援和培訓。我們在2014年推出「友邦保險亞洲福利網絡」(AIA Asia Benefits Network)，讓跨國企業客戶把其於各地區市場的友邦保險團體保險合約匯集於一個單一、獨家的區域風險池。我們與我們經紀和人力資源顧問夥伴緊密合作，向區內的本土和跨國客戶提供無縫的綜合服務。

我們的多渠道分銷策略和領先業界的福利平台，配合亞太區市場的龐大潛力，為友邦保險帶來契機，在團體保險市場締造更為顯著的增長。

### 市場營銷

在2014年，友邦保險的「真生活 真夥伴」品牌定位在引領品牌與市場活動方面繼續擔當重要角色。這定位代表我們對客戶的承諾，致力為他們提供財務方案，以協助他們應對現實生活中的機遇和挑戰。除了作為視像傳意和推廣活動的基礎外，「真生活 真夥伴」品牌定位亦提供一個讓我們與亞太區內持分者保持聯繫的框架。有關的活動包括在馬來西亞和泰國舉行的「The Music Run™」，在香港的「The Electric Run」、在韓國的「The Real Life Now Music Festival」，以及在馬來西亞和新加坡的「Taylor Swift Red Concert」。

我們推廣品牌知名度策略的重點之一，是在2014年初宣佈擴大與托定咸熱刺足球會（熱刺）的夥伴關係，成為該球會未來五年的獨家官方球衣合作夥伴。透過與熱刺的夥伴關係，我們不但讓區內數以百萬計的英格蘭足球超級聯賽支持者加深對友邦保險的認識，更有助推廣品牌至更多新受眾。這項合作計劃為我們帶來龐大機遇，讓我們突顯友邦保險的品牌，以及與客戶、代理、夥伴、員工，以至各地社區建立更深厚的聯繫。

在2014年，友邦保險的「真生活 真夥伴」品牌定位在引領品牌與市場活動方面繼續擔當重要角色。

附註：

按分銷渠道劃分的新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乃根據當地法定的準備金和資本要求編製，並不包括退休金業務。



1 我們在2014年擴大與托定咸熱刺足球會的夥伴關係，成為該球會未來五年的獨家官方球衣合作夥伴。

2-4 友邦保險的「真生活 真夥伴」品牌定位提供一個讓我們與亞太區內持分者保持聯繫的框架；有關活動包括在韓國的「The Real Life Now Music Festival」，以及在馬來西亞和新加坡的「Taylor Swift Red Concert」。

## 業務回顧

### 客戶聯繫

我們致力深入瞭解客戶最關注的範疇，從而提供最佳的客戶體驗。在2014年，我們與區內逾14,000名客戶交流對話，包括進行購買歷程研究，作為我們在2013年開展的「Customer Understanding」舉措的項目之一。我們仔細掌握客戶「如何及為何」購買保險後，便可更瞭解客戶的需要和鑑別產品與服務設計的關鍵成功因素。憑藉有關研究結果，我們建立了一個名為「Model Customer Experience」的新框架，並初步在馬來西亞、中國和菲律賓推行，以鞏固我們的指導性原則，致力在我們與客戶之間的所有互動中降低複雜度。

我們的有效保單客戶基礎龐大，包括超過2,800萬份個人保單持有人和逾1,600萬名團體保險計劃成員，為友邦保險提供締造新業務的顯著優勢。此外，我們的市場營銷團隊亦與分銷渠道並肩合作，共同拓展對有關客戶群的銷售。除舉辦針對性的銷售活動外，我們亦拓展我們的客戶重啟計劃，讓代理和銷售人員再度聯繫不活躍的客戶。在2014年，我們在這方面繼續取得顯著進展，現有客戶營銷舉措所帶來的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增長39%。此外，我們亦透過建立社交媒體平台，開發與客戶聯繫的新途徑。

### 產品開發

友邦保險提供全面的產品系列，以滿足客戶在現實生活中不斷轉變的保障需要，並協助他們實現長遠的財富目標。我們的產品設計旨在為不同的客戶群提供度身訂造的保障，以及切合客戶人生不同階段的保障水平。在2014年，我們把深受歡迎的綜合保障產品引進中國的年輕家庭客戶群，並推出專為滿足教育資金需要而設的全新長期產品。香港方面，我們為客戶提供組合式的全面退休方案，以提高他們對退休規劃的意識。此外，我們亦在新加坡為年長客戶專門設計他們能負擔的危疾產品，以滿足他們的特有需要。

單位連結式產品仍是我們產品策略的核心部分，有關產品讓客戶在產品有效期間靈活調整保障和財富累積的比重。在馬來西亞，我們以女性及年青成人為目標客戶，



1-2 我們在2014年把創新的健康計劃「AIA Vitality」引進澳洲。



在我們的旗艦期繳保費單位連結式產品加入額外保障附加保險，帶動單位連結式產品的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增加38%。此外，我們在泰國亦為我們同類首創的單位連結式產品，增加一系列附加保險；我們致力拓展這個正開始發展的市場分層，促使單位連結式產品新業務價值增長一倍。

繼新加坡率先推出「AIA Vitality」後，我們在2014年把這項創新的健康計劃引進澳洲。這項以科學數據為依據的計劃有助我們透過特設保障產品，鼓勵和獎賞客戶持續改變生活習慣，以邁向健康的生活，同時確立友邦保險以保障為主導的差異化競爭優勢。

## 技術及營運

我們在持續的技術與業務程序轉化計劃方面取得重大進展。我們的目標是透過創意地利用新技術來提升營運效率、簡化我們與客戶的互動，以及鞏固友邦保險的競爭優勢。我們為提升核心業務營運和技術平台所作出的變動，將支持友邦保險實現可持續增長。

### 提升效率

年內，我們數據中心的升級計劃取得極佳進展，不但為整個集團提供具成本效益的基礎設備服務，同時亦加強了資訊安全和提升了服務質素。由於現代化計劃減省數據中心的基礎設施並減少所佔用的辦公室空間，因此相關變動將有助提升平台的靈活性和改善營運成本。

在2015年，我們將完成餘下大型主機平台的退役計劃，進一步降低營運成本和增加行政靈活性。年內，我們繼續在各市場推出核保專業系統，促使新業務開立保單的程序自動化。舉例來說，在馬來西亞推出有關係統後，我們取得顯著的效率提升，年內透過該系統提交的新保單申請中，約70%是經由直通式處理完成的。

友邦保險繼續致力保障客戶、夥伴、員工和股東免受資訊安全風險的威脅。我們已制定持續性保安升級週期，並推出涵蓋技術、營運、程序和教育等方面的舉措，輔以先進的情報收集技術，確保我們保持領先科技，能抵禦發展迅速的網絡罪行威脅。

### 降低複雜度

我們根據「Customer Understanding」計劃進行全面客戶研究後，已推出一系列降低複雜度的舉措，更利客戶與友邦保險的業務來往。有關舉措的核心原則包括使用簡明易懂的文字，提供一致的客戶體驗，以及綜合客戶回饋意見。我們的目標是把握機會簡化產品和業務程序，提升效率，以及加深瞭解客戶與友邦保險互動時他們真正關注的要點。改善客戶體驗和降低複雜度將提升客戶忠誠度和營運效率，這是促進我們財務表現的兩項主要動力。

改善客戶體驗和降低  
複雜度將提升客戶  
忠誠度和營運效率，  
這是促進我們財務表現  
的兩項主要動力。

### 推動創新

透過與領先的環球科技供應商建立緊密的夥伴關係，我們繼續把握新科技所帶來的機遇。繼初步為代理和夥伴分銷渠道引進 iPoS 綜合流動技術後，我們已加快推動集團內對有關平台的使用。此外，我們亦推出新一代的系統，把 iPoS 技術融入我們新的互動式流動辦公室 (iMO) 平台。

在2014年，我們亦成立了內部專責小組 AIA Edge，中期目標為推動在整個集團的業務創新。AIA Edge 突破我們常規業務計劃的界限，為友邦保險開拓新的競爭優勢來源。小組已與涵蓋新創業公司和大學，以至研究所和政府機構的外部夥伴網絡建立關係。在成立首年，AIA Edge 已展開多項涉及數據分析和數碼保健的商業機遇項目。

## 業務回顧

# 地區市場 香港

### 財務摘要

友邦保險的香港業務於年內再度錄得卓越的增長，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上升32%至6.19億美元。強勁的表現主要有賴我們持續執行「最優秀代理」策略令高質素的代理分銷渠道可持續改善，我們的夥伴分銷業務錄得優越的增長，產品組合的變動亦同樣正面。年化新保費增長22%至9.52億美元，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上升4.7個百分點至62.3%。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較2013年增長17%至9.05億美元，主要是由基本業務增長、盈利能力改善及投資收入增加所帶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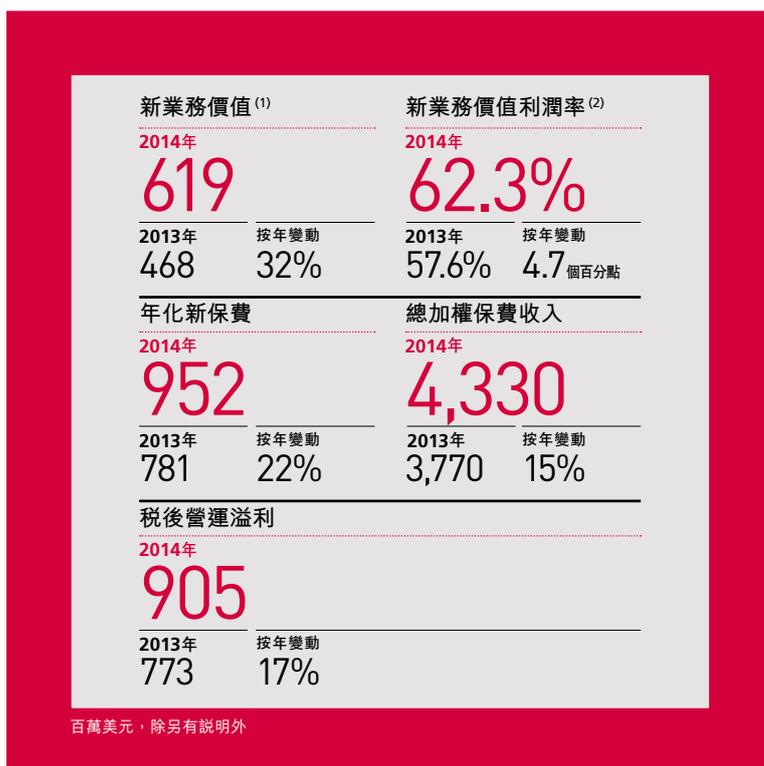
### 業務摘要

我們透過招聘高質素的人才和提供專業的事業發展，致力培育「最優秀代理」，繼續鞏固友邦保險在香港領先市場的代理分銷團隊。建基於「Road to MDRT」和「Executive Development Programme」的理想成效，我們再接再厲，透過AIA Premier Academy推出多項培訓課程，以年青一代的代理和代理主管為對象，並推廣高活躍度和生產力的文化。我們專注於招聘及發展新一代的高質素人才，令我們的活躍新代理人數較2013年增加15%。友邦保險擁有香港最多的百萬圓桌會會員，雄據市場，我們合資格晉身百萬圓桌會的人數亦較2013年增加18%，足證我們代理團隊的質素和專業水平。

在獨立財務顧問業務帶動下，我們的夥伴分銷渠道為2014年的新業務價值增長帶來重要的貢獻。年內，我們透過度身訂制的長期保障和儲蓄產品，以及持續承諾提供高水平的服務和支援，加強我們獨立財務顧問的定位。在2014年3月，友邦保險的香港業務開展與花旗銀行獨家長期的銀行保險合作關係。我們在初步推出產品、市場營銷及培訓計劃各方面取得良好進展，長遠來說有助支持業務增長及擴大規模。

我們在團體保險業務錄得強勁的表現，新業務價值增長26%，這是由於我們加強了與獨立經紀的合作關係，並提高專屬代理在中小型企業市場的活躍度。代理渠道方面，團體保險業務的活躍代理平均人數增加29%，而銷售個案總數則較2013年上升38%。

友邦保險在香港的保障市場保持其領先地位。年內，我們擴大保障範圍，向年青及成熟家庭推出一個全面性的危疾產品，亦推出一項針對中產階層就業人口的全新傷殘入息保障計劃。我們其中一項首要任務是協助客戶為退休作好儲蓄。繼我們在年初推出定期儲蓄分紅產品的同時，我們亦透過綜合市場營銷活動，提高大眾對退休規劃重要性的意識，帶來卓越的成果。



附註：

- (1) 表格上的新業務價值數字乃根據當地法定的準備金和資本要求編製，並包括退休金業務。
- (2)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不包括退休金業務，與年化新保費的定義保持一致，以便計算。



## 業務回顧

# 泰國

### 財務摘要

友邦保險的泰國業務於2014年錄得強勁表現，足證我們在當地悠久業務的抗禦力。本集團以美元為申報貨幣，儘管泰銖兌美元貶值6%，我們的新業務價值仍增長13%至3.61億美元。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上升6.9個百分點至63.2%，受惠於我們推出新的保障附加保險改善產品組合，以及在2013年底實施代理薪酬架構變動所帶來的正面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增長3%至5.44億美元。由於泰銖貶值，加上向集團企業中心匯付股息導致投資收入下降，使增長率受到影響。我們假設泰國在2015年課稅年度的企業稅率為20%，並將於2016年及其後課稅年度回升至30%。

### 業務摘要

我們在泰國領先市場的代理網絡，讓友邦保險可向全國的客戶提供一系列廣泛的長期儲蓄和人壽及醫療保障產品。我們繼續透過AIA Premier Academy提供的培訓，以及加強招聘政策，不斷提升專屬代理的專業水平和知識的廣度。我們在2013年於泰國市場推出同類首創的新一代單位連結式產品後，致力培訓合資格銷售單位連結式產品的持牌代理，使該類產品的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增加一倍。

年內，合資格晉身百萬圓桌會的人數增加45%，彰顯友邦保險在泰國代理分銷團隊的優越質素。我們在2013年底調整代理的薪酬架構，並在2014年初開始體現有關舉措所帶來的裨益。我們持續執行「最優秀代理」策略，帶動代理業務的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增長超過20%（以固定匯率計算）。隨著泰國保險市場不斷成長，我們持續投資發展具市場領導地位的代理分銷網絡，使友邦保險佔據極佳的地位。

新業務價值 <sup>(1)</sup>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sup>(2)</sup>	
2014年	361	2014年	63.2%
2013年	319	2013年	56.3%
	按年變動 13%		按年變動 6.9個百分點
年化新保費		總加權保費收入	
2014年	572	2014年	3,334
2013年	565	2013年	3,364
	按年變動 1%		按年變動 (1)%
稅後營運溢利			
2014年	544		
2013年	528		
	按年變動 3%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附註：

- (1) 表格上的新業務價值數字乃根據當地法定的準備金和資本要求編製，並包括退休金業務。
- (2)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不包括退休金業務，與年化新保費的定義保持一致，以便計算。

儘管我們的專屬代理渠道為友邦保險提供顯著的競爭優勢，我們在2014年繼續拓展夥伴業務，特別是憑藉領先業界的品牌知名度發展直接銷售渠道。

我們於2013年底推出的高端醫療產品為業務帶來顯著貢獻，帶動新業務價值在2014年強勁增長。我們在2014年下半年推出一項相輔相成的全新保障產品，亦深受市場歡迎。我們提供靈活和獨特的產品系列，使保障型附加保險比率顯著增加，成為推動新業務價值利潤率較2013年上升的主要原因。我們取得上述傑出表現，全賴我們專注於長期儲蓄和保障產品，並沒有單純追求引人注目的市場份額，而忽略了業務的盈利能力。



## 業務回顧

# 新加坡

### 財務摘要

友邦保險在新加坡的業務錄得新業務價值增長11%至2.99億美元，此乃建基於過往數年所締造的持續增長，包括2013年特別強勁的表現。年化新保費增長22%，而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則為61.2%，反映於2013年3月至2014年2月期間進行的「HealthShield」保障計劃升級結束，該計劃促使保障銷售在2013年大幅增加。單位連結式產品和分紅業務的強勁增長，抵銷了「HealthShield」計劃銷售減少的影響。儲蓄和保障產品業務的比重亦因而變得較為均衡，在年內帶動年化新保費顯著增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增加8%至4.29億美元，與基本業務增長相符。

### 業務摘要

我們成功執行「最優秀代理」策略，在2014年繼續鞏固我們代理渠道在新加坡領先市場的地位。我們目標明確的招聘策略，加上專為新入職代理而設的全面培訓課程，帶動活躍代理人數上升16%。我們全新的代理主管事業發展架構繼續帶來強勁表現，新入職代理人數較2013年增加23%。此外，我們於2013年11月協議聘用滙豐保險（新加坡）的代理，並順利完成有關招聘，我們亦因此受惠。

透過採用新技術，我們致力提升代理隊伍的效率和生產力。友邦保險的專屬互動式銷售點系統iPoS現已成為新加坡代理的主要銷售工具。我們另一個主要里程碑是完成保單管理系統的重大升級，這次升級採用了大幅增強的技術能力，有助提升產品的創新和靈活性。

我們持續加強與獨立財務顧問和銀行保險分銷夥伴的合作關係，帶動夥伴分銷的新業務價值穩健上升。獨立財務顧問渠道業務錄得強勁增長，主要受惠於我們在這渠

道推出嶄新的保障和分紅儲蓄產品。我們與現有銀行夥伴持續執行業務合作，使銀行保險業務錄得亮麗表現。此外，我們亦在2014年3月開展與花旗銀行的合作，發展獨家銀行保險夥伴業務。

友邦保險不斷尋求新方法，與客戶保持聯繫及提供與別不同的產品和服務。我們最近在新加坡推出新一代的單位連結式產品系列，提供較大的靈活性，讓客戶在保單有效期間可按其需要調整保障水平和給付類型。有關舉措帶動單位連結式產品的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顯著增長。此外，我們把以科學數據為依據的創新健康計劃「AIA Vitality」進一步融入我們的保障產品內，並獎賞持續改變行為以逐步邁向更健康生活的客戶，促使該計劃在2014年更受歡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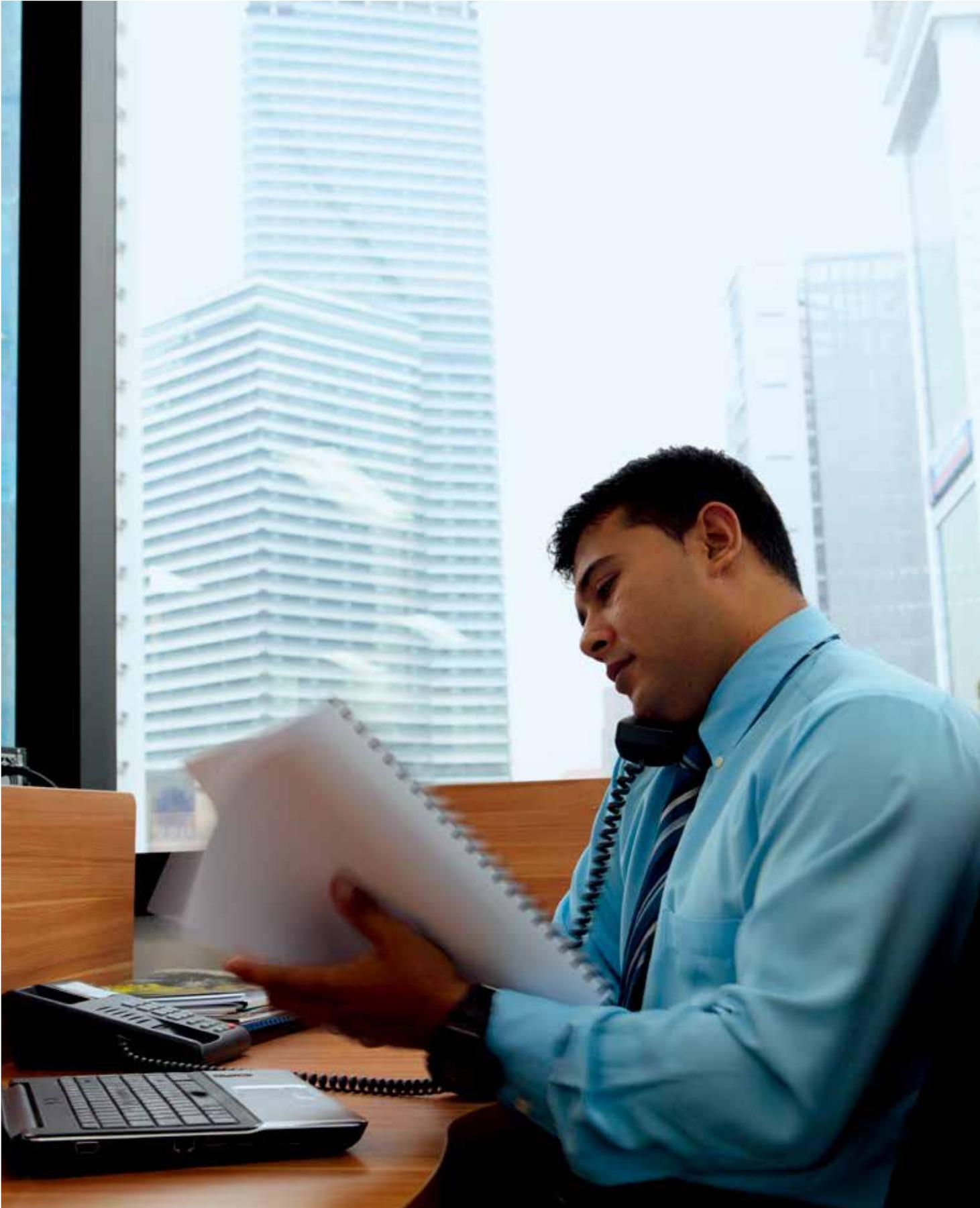


附註：

- (1) 表格上的新業務價值數字乃根據當地法定的準備金和資本要求編製，並包括退休金業務。
- (2)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不包括退休金業務，與年化新保費的定義保持一致，以便計算。



業務回顧



# 馬來西亞

## 財務摘要

友邦保險的馬來西亞業務再度取得佳績，年內的新業務價值增長34%至1.61億美元。按申報貨幣計算，年化新保費持平；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則顯著增長12.3個百分點至50.1%，受惠於我們成功增加期繳保費保障和單位連結式產品佔業務的比重。去年的產品組合得以改善，是我們在2012年12月收購ING馬來西亞業務時制訂產品和培訓策略的直接成果。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上升12%至2.80億美元，主要是由於基本業務的正面增長、產品的盈利能力改善，以及實際稅率下降。本集團以美元為申報貨幣，馬幣兌美元貶值，抵銷了部份增長。

## 業務摘要

我們在2013年底推出一項嶄新、統一的代理薪酬架構，此為整合ING馬來西亞業務的舉措之一部分。新架構旨在推動高質素招聘和改善代理的生產力，以支持我們推動和獎賞有意在友邦保險發展專業事業的全職代理。新的招聘計劃以35歲以下人士為目標對象，並帶動活躍新代理人數較2013年增加29%。

我們的AIA Premier Academy透過與新產品系列及領先市場的互動式銷售點iPoS平台融合的培訓，致力改善產品組合和提升生產力。採用iPoS的人數持續強勁，約有90%的馬來西亞活躍代理已採用這項嶄新技術。

在2014年3月1日，我們完成單一伊斯蘭保險牌照的整合，並以新的AIA PUBLIC Takaful Bhd. 品牌經營業務。我們現有的合資格代理實力雄厚，加上綜合招聘策略推出以來，帶動了服務這個市場的新入職代理人數較2013年增加逾一倍，同時伊斯蘭保險的新業務價值亦較2013年增加超過50%。

新業務價值 <sup>(1)</sup>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sup>(2)</sup>	
2014年	161	2014年	50.1%
2013年	120	2013年	37.8%
	按年變動 34%		按年變動 12.3個百分點
年化新保費		總加權保費收入	
2014年	320	2014年	2,084
2013年	319	2013年	2,036
	按年變動 -		按年變動 2%
稅後營運溢利			
2014年	280		
2013年	250		
	按年變動 12%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附註：

- (1) 表格上的新業務價值數字乃根據當地法定的準備金和資本要求編製，並包括退休金業務。
- (2)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不包括退休金業務，與年化新保費的定義保持一致，以便計算。

我們與大眾銀行的獨家銀行保險夥伴協議承接2013年成功開展的勢頭，為新業務價值帶來重大貢獻。我們擴大產品系列，並為駐分行銷售人員提供培訓，以提升他們的生產力和改善產品組合，帶動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大幅增長。我們佔有市場領導地位的團體保險業務亦表現優秀，新計劃以及一項我們成功推出的可攜式保障產品帶動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上升35%。

在2014年，我們推出新的附加保險，作為我們擴大產品系列的舉措之一，根據不同市場分層的需要，組成不同保障和給付水平的產品組合，覆蓋包括年青成人、年青家庭、成熟家庭、女性和準退休人士的市場分層。有關附加保險已在iPoS系統上與單位連結式儲蓄計劃預先組合，讓代理可更靈活地利用互動式銷售工具設定迎合個人客戶需要的保費和保險給付。單位連結式產品所帶來的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增長38%。

## 業務回顧

# 中國

### 財務摘要

友邦保險的中國業務在2014年再度取得優秀表現。我們有紀律地執行「最優秀代理」策略，帶動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增長55%。年化新保費上升25%至3.11億美元，反映活躍代理人數大幅增加，以及生產力改善。年內，以保障年青家庭財務狀況為目標的新產品為業務增長帶來重大貢獻。新業務價值利潤率的表現反映我們產品組合持續傾向長期儲蓄和保障產品的利好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繼在2013年取得36%的增長後，在2014年上升38%至2.83億美元。營運溢利表現強勁，主要是由於基本業務增長強勁帶動業務規模改善、產品組合變動促使盈利能力提升，以及投資收

入增加。我們在中國的業務於過去四年，在新業務價值及稅後營運溢利方面，均取得40%的複合年增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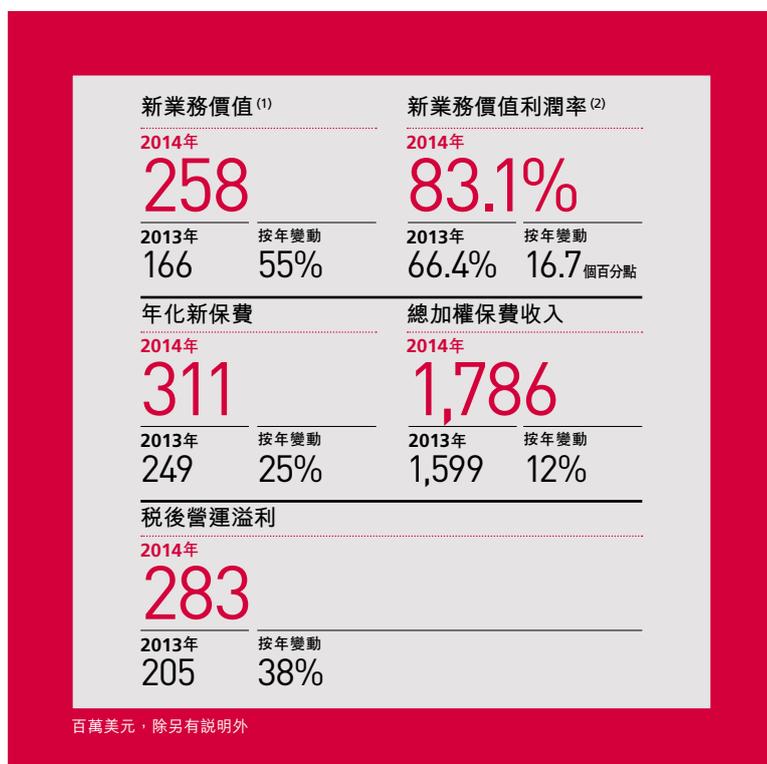
### 業務摘要

我們的中國業務策略專注於透過高質素的招聘、業內最佳的培訓，以及領導能力培訓課程，不斷壯大友邦保險的專業代理分銷團隊。我們以協助代理和主管在友邦保險建立長期的專業事業為目標，合資格晉身百萬圓桌會代理人數較2013年增加58%，足證策略的成效。我們已經在代理團隊中建立了一個文化，獎勵符合客戶長期利益的生產力。這樣的文化促使我們的代理年內為客戶提供更佳的方案、締造具盈利性的新業務增長，並讓代理賺取更高的平均收入。

嚴謹的甄選標準結合專為新入職代理編訂的課程，提升了高質素新入職代理的人數及其活躍度。這些舉措帶動活躍新代理人數增加42%。我們利用互動式銷售點技術，支持代理的發展策略，亦帶動活躍代理的生產力水平較2013年上升9%。

儘管代理團隊仍是新業務的主要來源，我們的夥伴渠道在2014年亦繼續錄得強勁的新業務價值增長。我們在2014年4月與花旗銀行開展獨家、全新的銀行保險夥伴合作，並在年內開始於花旗銀行的分行推出長期儲蓄和保障產品系列。

憑藉友邦保險在中國保障市場取得的成就，我們繼續專注推出可滿足客戶保障和長期儲蓄需要的產品。我們推出兩項針對中國年青家庭長期保障及教育資金需要的產品，均在2014年締造了強勁業績。此外，我們亦為產品組合加入創新的計劃，該些計劃匯聚了傳統和單位連結式產品的優點，以滿足中國消費客戶的長期儲蓄需要。



附註：

- (1) 表格上的新業務價值數字乃根據當地法定的準備金和資本要求編製，並包括退休金業務。
- (2)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不包括退休金業務，與年化新保費的定義保持一致，以便計算。



## 業務回顧

# 韓國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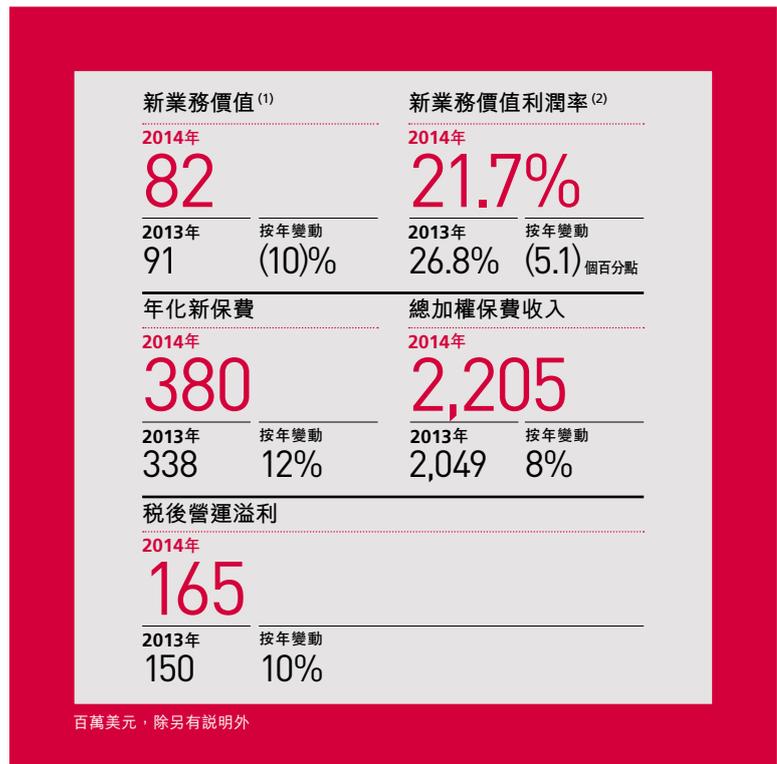
友邦保險在韓國採用廣泛的多渠道分銷策略。在2014年，當地整個行業暫停進行對外電話銷售，加上監管規例後續的變動，影響友邦保險直接銷售業務的表現。然而，銀行保險、經紀和代理渠道的業務增長抵銷了直接銷售業務較低的銷售量，使友邦保險的表現仍能優於市場同業。在韓國壽險業整體收縮的環境下，我們的年化新保費上升12%至3.80億美元。

雖然我們在2014年下半年錄得新業務價值增長，全年新業務價值仍較2013年下降10%至8,200萬美元。有關表現主要是由於整體業界暫停對外電話銷售期間，我們向電話銷售代表提供財政支援，加上監管規例變動，導致直接銷售業務的利潤率降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較2013年增加10%至1.65億美元，反映收益增長和理賠經驗改善。

### 業務摘要

誠如我們於2014年的中期業績公告中所述，韓國的監管機構於2014年上半年在整個行業暫停進行對外電話銷售並引入新規例，導致銷售過程延長。觸發當局收緊監管的起源是三家信用卡公司涉及個人資料外洩事件，而有關事件與友邦保險或保險業界並無關連。年內，我們展開大規模的個人資料覆核程序，並採取若干舉措，協助我們的對外電話銷售模式逐步適應新的監管環境以改善銷售效率。

隨著我們持續調整主要產品定價、推動旨在改善代理生產力的全新培訓計劃，以及進一步調整代理薪酬架構，以獎賞增加銷售保障產品和醫療附加保險的代理，我們在韓國的代理團隊在2014年取得強勁的新業務價值增長。我們有系統地實施上述的新產品與銷售管理計劃，帶動利潤率及活躍代理平均生產力較2013年上升。



附註：

- (1) 表格上的新業務價值數字乃根據當地法定的準備金和資本要求編製，並包括退休金業務。
- (2)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不包括退休金業務，與年化新保費的定義保持一致，以便計算。

年內，我們進一步分散韓國業務的多渠道策略，擴大我們與經紀渠道建立的成功夥伴業務，並推出全新的醫療產品。此外，我們持續透過與銀行夥伴選擇性地推出新產品，帶動銷售量上升，因此銀行保險業務在2014年亦錄得優秀的新業務價值增長。

我們的韓國業務專注提供可滿足客戶保障和長期儲蓄需要的產品。在2014年，我們把直接銷售的簡化投保醫療產品延伸至代理和經紀渠道，在年內持續受到客戶歡迎。此外，我們亦專注於市場營銷，透過一系列以年青客戶群為目標的推廣活動，提升友邦保險品牌在韓國的知名度。在8月份，我們成為「AIA Real Life Now Music Festival」的冠名贊助商，是次音樂會共有逾55,000名觀眾出席；我們並推出了一個廣受歡迎的網上宣傳短片，吸引約600萬人次觀賞。



# 其他市場

其他市場包括友邦保險在澳洲、印尼、新西蘭、菲律賓、斯里蘭卡、台灣及越南的業務。我們與Tata在印度合資經營的業務佔有26%權益，有關財務業績根據權益會計法計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

## 財務摘要

其他市場雖然在2014年上半年業務起步稍緩，下半年取得雙位數字的新業務價值增長（以固定匯率計算）。全年所錄得的新業務價值為2.12億美元，較2013年的水平低，正如早前披露這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以美元為申報貨幣，而地區市場貨幣兌美元貶值，以及銀行業收緊銀根拖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後營運溢利顯著增加31%至3.14億美元，主要受惠於印尼、菲律賓和澳洲的業務規模擴大和業務增長。

## 業務摘要

**澳洲：**我們在澳洲的策略是利用我們領先的獨立風險專家地位提供保障保險，以填補澳洲市場面對的龐大保障缺口。在2014年，我們繼續拓展具市場領導地位的「最優秀獨立財務顧問」模式，並新增夥伴關係，帶來額外超過1,100名顧問。年內，我們推出創新的健康計劃「AIA Vitality」，鞏固了我們在零售市場以保障為主導的差異化競爭優勢，該計劃亦廣獲客戶參與。我們於下半年亦在財富管理平台推出「AIA Vitality」，開拓以投資帳戶資金獲得保障這一項業務途徑。我們不斷檢討保險福利的設計，並透過領先的理賠評估程序主動管理理賠經驗，從而鞏固我們在團體保險市場的領導地位。雖然我們的澳洲業務在2014年錄得穩健的基本表現，澳元的大幅貶值導致所錄得的新業務價值受到影響。

**印尼：**友邦保險在2014年下半年錄得雙位數字的新業務價值增長（以固定匯率計算），但由於印尼盾兌美元申報貨幣較2013年貶值13%，導致所錄得的業績受到影響。我們擴大了現有的銀行保險夥伴關係，包括增加活躍的駐分行銷售專員人數，及於2014年下半年與一

家印尼本土銀行建立新的銀行保險夥伴合作。我們的「最優秀代理」策略繼續以高質素的招聘和培訓為核心，致力帶動代理渠道持續增長。該策略帶動了基本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穩健增長。整體來說，友邦保險年內擴大了具盈利性的市場份額，按加權新業務保費計算，友邦保險晉身市場前三位。

**新西蘭：**友邦保險成功為獨立財務顧問渠道建立目標明確的服務模式，加上有效的產品組合管理，帶動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上升，因而在2014年錄得強勁的新業務價值增長。在2014年下半年，我們繼續擴大直接銷售業務，並透過新成立的專屬代理團隊，與新西蘭迅速增長的亞裔社群加強聯繫並提供服務。

**菲律賓：**友邦保險的菲律賓業務取得穩健的新業務價值增長，但所錄得的業績亦受貨幣貶值所影響。銀行保險渠道在2014年下半年表現優秀，我們與合資公司夥伴Bank of the Philippine Islands (BPI)緊密合作，透過實施具成效的物業新銷售對象計劃，以及焦點明確的培訓與銷售活動管理，專注擴大駐分行保險專員的覆蓋，以及提升他們的實力，並帶動了活躍專員人數於2014年增長49%。代理隊伍的表現穩健，在我們持續專注代理招聘和培訓的支持下，活躍代理的生產力和活躍代理人數均有所增長。

**斯里蘭卡：**友邦保險繼續發展基礎架構和分銷平台，以把握正在冒起的斯里蘭卡壽險市場所提供的龐大機遇。我們進一步擴大代理分銷平台，在斯里蘭卡各地開設31家新的分支公司，活躍代理人數亦大幅增長。除與斯里蘭卡國家發展銀行(National Development Bank PLC)的夥伴關係外，我們在年內亦簽訂了新的銀行保險協議，帶動銷售友邦保險產品的銀行分行數目較2013年增加69%。

**台灣：**我們的台灣業務取得優秀的新業務價值增長，主要是由於我們在發展多渠道分銷模式方面持續取得實質進展，透過利用科技提升向分銷夥伴和客戶提供服務的效率和水平。我們的代理、獨立財務顧問、銀行保險和直接銷售業務各自的新業務價值均較2013年有所增加。此外，我們專注提供獨立保障和綜合組合式產品以改進產品組合，亦為我們帶來裨益。

**越南：**友邦保險的越南業務再度締造卓越表現，新業務價值較2013年錄得的金額增加一倍。友邦保險繼續擴大具盈利性的市場份額，按加權新業務保費計算，成為越南的首三大壽險公司。我們專注進行高質素的招聘和培訓，帶動活躍代理人數較2013年增加25%。此外，我們在去年改善產品系列，以提升附加保險產品的靈活性，促使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在2014年取得改善。

#### 新業務價值<sup>(1)</sup>

2014年	
<b>212</b>	
2013年	按年變動
220	(4)%

#### 年化新保費

2014年	
<b>676</b>	
2013年	按年變動
689	(2)%

#### 稅後營運溢利

2014年	
<b>314</b>	
2013年	按年變動
239	31%

####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sup>(2)</sup>

2014年	
<b>31.3%</b>	
2013年	按年變動
32.0%	(0.7) 個百分點

#### 總加權保費收入

2014年	
<b>3,133</b>	
2013年	按年變動
2,840	10%

百萬美元，除另有說明外

附註：

- (1) 表格上的新業務價值數字乃根據當地法定的準備金和資本要求編製，並包括退休金業務。
- (2)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不包括退休金業務，與年化新保費的定義保持一致，以便計算。



真正

開華結實





綜合自身增長及蕚新舉措、分銷平台質素及其規模、人才投入及技術投資 — 友邦保險致力平衡各個領域的優先策略，以取得可持續的增長。

## 風險管理

### 概覽

友邦保險體認健全的風險管理在我們業務各方面及對我們全體利益相關者的重要性。就保單持有人而言，是知道我們將會一直守護在身邊所帶來的安全感。就監管機構而言，健全的風險管理對金融體系的穩定性至關重要。而就投資者而言，其乃保障及提升長期投資價值的一種方式。

在友邦保險，我們體認穩健的企業管治及健全的風險管理是我們業務理念的核心。我們認為，專注於此等範疇確實對我們的表現貢獻良多。隨著我們的業務規模在政治、社會及經濟轉變的背景下成長，我們的風險管理策略亦在不斷地發展。

風險管理架構為本集團提供識別、量化及緩解本集團風險的架構。就避免因業務風險監控不力或無效而造成的財務及聲譽損害而言，有效的風險管理架構至為關鍵。

友邦保險的風險管理架構是透過支援業務而建立。友邦保險已就風險管理採納下文所述的「三道防線」模式。為與之保持一致，我們的風險職能部門就工具、程序及能力方面為我們的業務提供支援，以識別、量化及管理風險。

我們的風險職能部門亦執行監督——就管理風險採取的措施的合適性、充足性及有效性作出客觀判斷。

明確風險管理不同方面的責任是健全的風險管理的根本所在。根據友邦保險的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須釐定友邦保險的風險胃納，並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活動保留整體責任。集團風險職能部門負責向行政管理層及董事會提供保證，確保風險符合風險胃納。預期地方風險職能部門亦會向其行政管理層及董事會提供類似保證。

此等主題——支援、問責、監督及保證——是我們風險管理文化的基礎。

### 三道防線

風險管理的三道防線模式是全球金融機構管理風險的常用方法。三道防線的目的是確保採納適當的制衡體系，

以將預期之外的損失及聲譽損害降至最低。此將透過在行政決策者、風險職能部門及內部審核職能部門之間明確界定管理風險的角色及職責來實現，該等職能部門緊密合作但維持相互獨立。

第一道防線由行政決策者及除風險、合規及內部審核外的職能部門組成。集團總部的行政管理層、各業務單位及不同的職能部門須確保管理風險的方法與風險管理架構一致，且就所有有關風險的識別、管理及緩解制定適當、有效的程序、限制及監控措施。其中，組織各級所承擔的風險額須與本集團及有關地方業務單位的風險胃納貫徹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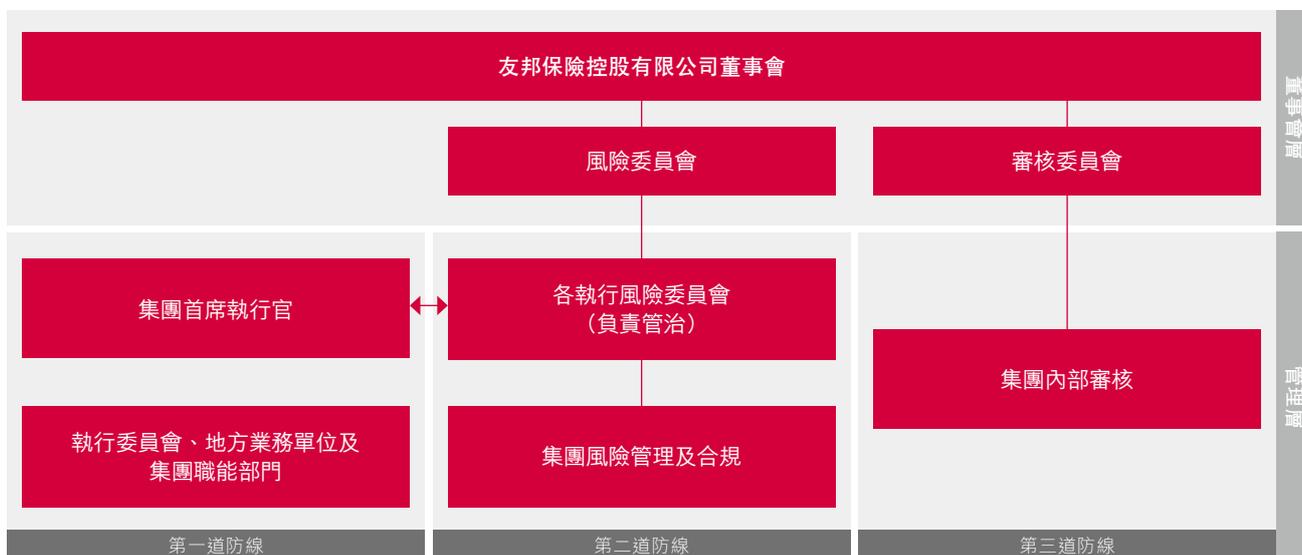
除保留予董事會的決策外，所有決策均由特定的行政人員於第一道防線上作出。此等行政人員對其所作出的決策負全責。就被視為附帶重大風險或與政策嚴重不符的活動，其決策權將交予集團首席執行官或董事會（如適當）。

集團層面的第二道防線由兩個重要的職能部門組成，即合規職能部門及風險職能部門。此等職能部門獨立於第一道防線但與其緊密合作，以確保其在履行有關風險管理的責任時獲得適當支援，並有效監督第一道防線的活動。第二道防線同時負責向行政管理層、董事會及風險委員會保證所有風險完全符合友邦保險的風險胃納。

集團風險職能部門管理風險管理架構，確保在集團內採用一致的政策及程序，且所有決策均在對一項業務或交易相關的風險進行全面評估後作出，並符合政策及風險胃納。合規職能部門通過監督確保遵守本集團在各項政策及程序所設定的高標準，及適用於本集團及其組成業務的監管規定，支持此等行動。

第三道防線由集團內部審核職能部門組成，該部門透過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監控的有效性。第三道防線的工作之一是檢討風險管理架構，協調風險職能部門及合規職能部門，惟獨立於此等職能部門行事，以確保按照貫徹的基準識別及監察風險及其管理程序。第三道防線亦審核第二道防線。

下圖闡釋友邦保險的三道防線模式：



## 風險管理架構

友邦保險的風險管理架構由以下部分組成：

- 風險管治；
- 風險胃納；
- 風險指標；及
- 集團及地方風險職能部門。

## 風險管治

友邦保險的風險管治旨在就以下各項訂定規定：

- 透過共同的委員會架構、政策及指標於本集團內貫徹落實風險管理架構；
- 儘早識別及快速呈報風險事宜的精簡流程；
- 客觀分析風險事宜，令作出知情決策；及
- 在合適的論壇上討論及挑戰有關風險議題。

友邦保險目前的委員會架構於2012年實施，有關架構載於下圖：



## 風險管理

###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保留監督本集團風險管理活動的整體責任。就此而言，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風險胃納，協定風險管理架構並監察集團整體風險。風險委員會在董事會履行有關職責時給予協助並提出建議。

### 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就所有涉及風險而需要董事會審議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風險委員會亦負責批准本集團風險胃納方面所採用的風險指標。風險委員會的成員均為董事會董事，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風險委員會每年舉行至少四次會議。

風險委員會一直負責監督集團內所有風險管理活動。每次會議上，委員會考慮整體風險環境、檢討集團執行風險委員會的活動及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風險狀況。風險委員會亦對財務及營運風險以及特定情況進行較為詳細的檢討。於2014年，風險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的業務持續性計劃、本集團內部信貸評級架構的穩健度、其退休金計劃責任、各類政治問題及伊波拉病毒爆發的潛在影響等事宜。

### 營運風險委員會

營運風險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非財務風險活動，其中包括任何可能削弱我們業務的活動，亦可能包括有關我們人力、財物或技術資源的事宜。營運風險委員會批准本集團有關管理營運風險的政策、程序及指標或將之建議予風險委員會審批。營運風險委員會的主席由集團首席財務總監出任。營運風險委員會的成員主要為本集團執行委員會的成員。營運風險委員會每年舉行至少四次會議。

每次會議上均根據本集團界定的主要營運風險檢討營運風險環境。考慮將由地方業務單位營運風險委員會報告中被視為對集團整體有影響的潛在風險納入集團觀察名單。

於2014年，營運風險委員會已商討有關業務持續性計劃的新架構、支持單位連結式產品的投資營運、回購協議及衍生工具的運作情況、資訊安全以及大數據及社交網絡對我們風險狀況的影響等事宜。

### 財務風險委員會

財務風險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及保險風險活動，其中包括市場及保險風險，以及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流動性及資本狀況。財務風險委員會批准本集團有關管理此等風險的政策、程序及指標或將之建議予風險委員會審批。財務風險委員會的主席由集團首席執行官出任。財務風險委員會的成員包括集團首席投資總監、集團首席財務總監及集團法律總顧問。財務風險委員會每年舉行至少四次會議。

每次會議上均檢討本集團的資本及資產負債表狀況，以及本集團投資組合的風險。風險管治、地方業務單位報告、觀察名單及被視為對集團整體有影響而納入集團觀察名單的項目均為常設的議程項目。

倘活動、建議及/或報告與財務風險委員會及營運風險委員會均有關聯，則由財務風險委員會負責協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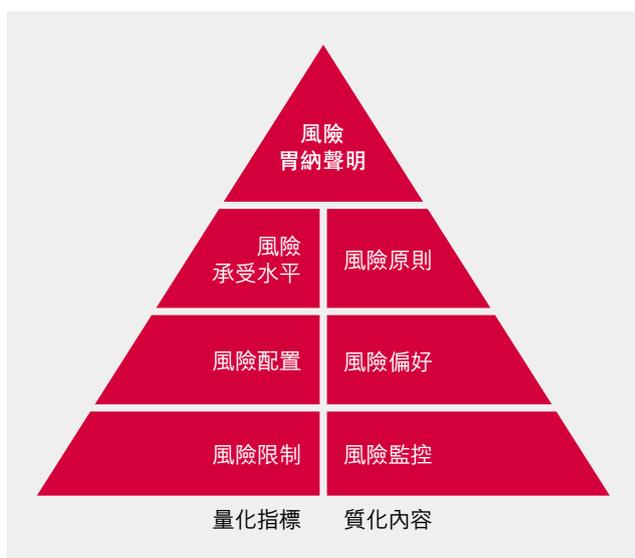
財務風險委員會已審批主要業務及風險的政策。倘一項交易或現有狀況超出此等政策所述的參數，將觸發異常請求。該請求由第二道防線考慮，第二道防線檢討並將交易提交第一道防線的一位合適的行政人員批准。被視為須經集團首席執行官批准的的交易首先由財務風險委員會及（如適當）營運風險委員會考慮。

於2014年，財務風險委員會已商討有關權益風險、回購協議、後償債項、流動性及匯率風險的新限制及政策，並檢討本集團的經濟資本模型及其應用等事宜。

## 風險胃納

友邦保險的風險胃納是其風險管理架構的基礎。其建立本集團為達致其策略性目標而準備承擔的風險的額度及性質，有助告知利益相關者有關預期。

風險胃納可利用金字塔來呈現，其中質化內容由量化指標支持，而量化指標則被應用到業務里的每個層次，詳情如下圖所示：



- 風險胃納聲明是企業面對風險的態度及總體意見；
- 風險原則是延伸風險胃納聲明的質化內容；
- 風險承受水平是驗證風險原則及風險胃納聲明的量化指標；
- 風險配置反映特定風險、產品或業務之間的風險承受水平劃分；
- 風險偏好定義企業對特定風險的態度；及
- 風險限制及監控反映業務的風險配置及偏好。

友邦保險採用以下風險胃納聲明：

「友邦保險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承擔的風險將足以符合其客戶對保障及給付的合理要求，且同時確保股東回報的水平及波幅，與就專注於亞太地區（日本除外）的壽險公司而言適當、基礎廣泛的風險概況相符。」

此聲明與友邦保險作為亞太地區（日本除外）內提供人壽保險的卓越企業，促進地區人群財務保障和經濟社會發展的願景一致。

友邦保險透過四項風險原則支持其風險胃納聲明，每項原則針對友邦保險的一個風險及資本管理重點。

重點	風險原則
監管資本	「我們不容許任何違反監管規定的行為，因此，除最極端的市場狀況外，我們會確保在其他所有情況下均持有足夠的資本，以滿足我們目前的法定最低償付能力。」
財務實力	「我們將確保本集團能滿足對客戶在財務責任及業務保證所做的所有承諾。我們將維持足夠資本以滿足我們業務需求的財務實力評級。」
流動性	「我們將維持足夠的流動性以便在財務承擔到期時滿足償付需求。」
盈利波動	「我們將致力締造合乎預期的營運盈利，並將實施相關政策、限制及監控措施，將營運風險、風險集中程度及保險風險限定在合理的承受水平內。」

每項風險原則均由風險承受水平所支持，風險承受水平為一個可計量的財務指標，使友邦保險能夠驗證每項原則，從而向董事會保證友邦保險在符合其風險胃納的範圍內營運。

友邦保險的風險胃納聲明、風險原則及風險承受水平均經董事會批准，且其落實狀況由風險委員會監察。

## 風險管理

### 風險指標

良好風險管理的基礎是有效量化風險的需求。集團風險設有專責風險模型的職能部門，與財務、精算及投資職能部門緊密合作，以評估資產負債表內各項風險。四項主要風險模型活動如下：

- **壓力測試：**壓力測試保證本集團及各業務單位具備滿足監管規定的償付能力及足以對抗不利財務風險事件的充裕資金。

我們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以監察投資及經濟環境變遷對本集團及各業務單位資本狀況的潛在影響。壓力測試可顯示上述風險在個別及共同考慮時可能帶來的財務影響。對在不同的經濟體中營運的金融機構而言，分散風險的能力是其主要競爭優勢所在。因此，友邦保險密切監察不同國家風險間的相互關係。

- **經濟資本：**大型國際金融服務集團廣泛利用經濟資本，作為衡量財務實力的指標，以及在各種的監管資本規定的情況下比較不同業務策略的相對財務優勢的手段。

友邦保險正在基於對其負債達到協定信心區間的最佳估計開發經濟資本模型。該模型參考全球行業的最佳實務，同時考慮亞太地區的環境，尤其是模型內採用與經濟及市場有關的參數。

- **市場風險：**集團風險與投資分析團隊緊密合作，以開發及推行衡量友邦保險市場風險的量化技術。例如，存續期及其他相關衡量指標被用於量化利率風險，最高風險被用於決定信貸及流動性風險，風險值測量被用於評估不同的投資策略。向財務風險委員會提供的投資定期更新內，及在設定風險限制及制訂緩解市場風險的行動時，均會採用此等衡量指標。
- **營運風險：**情況模型是營運風險團隊在缺少數據的情況下採用的技術，以概約估計特定事件或情況所帶來的損失分佈。

### 地方及集團風險職能部門

風險管理職能部門的職責如下：

- 向業務經理提供識別、量化及管理風險的工具、程序及能力；
- 監督及客觀判斷就管理風險而採取的措施的合適性、充足性及有效性；及
- 向行政管理層及董事會提供保證，確保風險已由業務單位分部妥為管理並符合風險胃納。

最為重要的是，全體風險管理主管的目標，是將風險管理植入本集團的觀念及文化。

友邦保險在所有的業務單位均設有風險管理團隊，並有具備所有主要風險領域經驗的專業風險管理人員向其提供支援。集團風險職能部門向地方風險團隊提供專門支援並監督彼等的活動。集團風險職能部門亦會領導特定問題，就最佳實務提供一般性指引，並介入可能出現重大問題的事宜。

本年度，集團風險職能部門與地方風險職能部門在風險管理植入及支援風險管理文化發展方面緊密合作。本集團已就風險職能部門設立共同標準，並獲得集團首席執行官的大力支持。該標準著重確保充分理解風險管理的角色，及我們的風險職能部門在貫徹一致的管治、申報及計量方面獲得支援。

集團及地方風險職能部門之間的合作，對確保及時並有效地識別、呈報及處理潛在風險極為重要。此將通過以下方式實現：

- 密切監督地方風險委員會，其活動及風險觀察名單均受集團風險職能部門審閱，並在財務風險委員會及營運風險委員會議程上形成經常性項目；
- 地方風險職能部門參與釐定交易是否為「在政策規定範圍內」，並按要求編製風險清單及風險評估；
- 地方及集團風險、集團合規及內部審核職能部門之間定期一致磋商，並定期向本集團執行委員會成員報告，識別潛在問題；及

- 透過可查閱相關文件、存取風險數據庫、處理例外情況及分享經驗的共享平台，將風險管理的運作透明化。

## 風險分類

在風險管理架構下，本集團採用一致定義來闡述集團及地方業務單位的風險，以積極管理各項財務及非財務風險，現於下圖概述：

保險風險	財務風險	非財務風險
	信貸風險	營運風險
	市場風險	策略風險
	流動性風險	

## 主要風險

主要風險及本集團管理此等風險的方法將於下文論述，更多相關資料則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8。

### 保險風險

保險風險是指因死亡率、傷病率、續保率、長壽及超支經驗而導致的潛在損失。保險風險亦包括災難性事件（如流行病及自然災害）的潛在影響。

保險合約負債、保險產品的性質及其主要風險的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27。

本集團在過程中的各階段管理所面對的保險風險。

- 產品設計：**本集團透過新產品審批程序管理產品設計風險，按財務風險委員會議定的定價、設計及營運風險標準對產品進行檢討。地方業務單位與集團若干職能部門，包括產品管理、精算、法務、合規、風險及核保緊密合作。本集團密切監察新產品的表現並積極管理精算監控循環的各個環節，以盡量減少有效保單及新產品的風險。

- 審慎管理核保、理賠及開支：**專業的核保和有效的開支管理降低了實際經驗較產品定價時所採用的假設不利情況的風險。我們嚴守界定清晰且以市場為導向的核保和理賠指引及慣例，此等指引及慣例基於我們豐富的過往經驗而制訂。日常營運亦遵循審慎的預算制訂和監控過程，從而可在基於我們所營運市場內累積的豐富經驗所作出的定價估計範圍內管理開支。

- 銷售質素：**確保客戶購買滿足其需求的產品是本集團經營理念的核心。透過全面的銷售培訓課程及積極監察和管理銷售活動及其續保率，本集團致力於確保適當產品乃由銷售代表售出，及服務標準始終滿足或超越客戶的合理期望。此舉可使本集團滿足客戶需求，同時透過來自眾多市場的大量及可預測的有效保單業務取得穩定的收入，亦向股東提供可持續價值。

- 經驗管理：**本集團對其有效保單的所有保險風險因素進行定期經驗研究。此等內部研究及外部數據乃用於識別風險新趨勢，以告知產品設計、定價、核保、理賠管理及再保險需求。

- 研究：**透過監控醫療技術、保健和健康在本地及全球的趨勢發展，監控立法及一般社會、政治和經濟條件的影響，本集團尋求預測並及時應對其產品的潛在不利經驗的影響。

- 再保險：**本集團採用再保險方案，有助減低過度集中及波動風險（尤其針對大宗保單或新風險）及應對災難風險（如流行病或自然災害）。

### 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是因金融市場、交易對手財務狀況及買賣投資的市場流動性的不利變動而導致的潛在損失。財務風險細分為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其中包括利率、信貸息差、股本價格、物業價格及匯率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在財務風險委員會批准風險承受水平內管理其財務風險。如上文所述的風險指標乃用作識別各項主要財務風險。財務風險管理的第一道防線主要由投資及庫務職能部門執行，且由集團風險中專責的投資風險職能及所有主要業務單位的財務風險管理單位負責監督。

## 風險管理

本集團亦透過定期運行特定情況設定測試，以評估宏觀政治、社會及經濟事件對財務實力及盈利能力的潛在影響，從而管理財務風險。

###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交易對方無法如期向本集團履行責任的風險。每當依賴第三方履行其財務責任，即會出現信貸風險。儘管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的投資組合，該風險亦出現在我們的再保險、採購及庫務活動。

財務報表附註21載有更多資料關於本集團於債務工具的金融投資、此等工具的信貸質素及其在財務報表中據以入賬的基準。

友邦保險從兩個層面管理所有信貸風險。投資部門信貸研究團隊就個別交易對手進行深入分析，並在內部評級架構中建議評級。本集團風險職能部門管理集團內部評級架構並審閱此等評級建議，及（如適當）不時作出修改建議。經同意內部評級隨即用於釐定本集團對各交易對手所承受的風險程度。

財務風險委員會批准風險承受水平，確保投資組合內的信貸風險保持在友邦保險的風險胃納內。此等風險承受水平涵蓋個別交易對手、分部集中程度及跨境風險。投資部門可因應此等風險承受水平酌情調整投資組合，倘投資部門計劃的投資超逾此等風險承受水平，則須透過風險管治框架尋求集團批准。倘若干投資在技術層面上符合風險承受水平但存在個別疑慮，集團風險職能部門則呈報財務風險委員會，以納入集團觀察名單。

###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指受包括利率及匯率的變動、信貸工具相對政府債券息差幅度變動（「信貸息差風險」）及股本及物業價格變動等市場因素影響，而導致資產值不利變動所產生的財務損失風險。有關下文所述市場風險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8。

財務風險委員會批准所有評估市場風險的有關政策及指標。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負債與資產存續期之間的任何差距，尤其是有關到期資產的再投資以兌現本集團承諾（主要為其保險負債）所需的回報。在保險公司內，此乃通常稱為資產負債管理風險。此風險在含有利率選擇權或保證的產品裡較高。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投資乃固定收益證券，利率風險乃本集團的最大市場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的部分乃於財務報表附註38中概述，當中列示關於浮動利率、固定利率及不附利息投資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劃分。

本集團管理利率風險，本集團在產品審批過程中確保套用合適的保險產品設計及相關假設，並在可能及適當的範圍內將投資資產的存續期與保險負債的存續期配對。對於有效保單，我們經考慮債券收益和保單持有人的合理預期等因素後，會定期審閱保單持有人分紅及適用於保單持有人帳戶結餘的結算利率。

### 信貸息差風險

信貸息差風險來自因對非政府證券償還的可能性的看法改變而導致非政府證券市值的變動。此等價格變動與因利率改變而導致的變動截然不同。友邦保險在多項投資組合中投資非政府證券。由於此等證券大多為持有至到期投資，故信貸息差風險僅就本集團可能被迫於證券到期之前出售此等證券時方會產生。

然而，友邦保險仍然審慎管理其信貸息差風險，注重投資組合的整體質素和多元化，並盡力避免其投資組合的市值過度波動。

### 股本價格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因股本證券及股票基金的市值變動而產生。股本證券投資的長期回報可提供分散風險效益及提高整體回報。

在任何時候所承受的股本風險程度，乃由投資部門根據集團及地方業務單位的策略性資產配置情況酌情而定。

就風險而言，我們的側重點在於管理集中程度及本集團的股本風險波幅。本集團的「安全投資範圍」法是針對我們股本選擇的目標價值而設。股本風險亦載入就個別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總報告中，以確保避免過度集中風險。有關本集團股本證券金融投資的更多詳情（包括其在財務報表中據以入賬的基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財務報表附註38顯示利潤及淨資產對股本價格變動的敏感度。

#### 物業價格風險

物業價格風險來自所持房地產資產的權益，而房地產資產是本集團投資組合的一部分，並由於一般或特定因素而受市值變動的影響。本集團相當多的房地產資產均為自身佔用並持作營運用途。房地產資產預期可提供分散風險效益及抗通脹的長期回報。

物業價格風險可以是宏觀的經濟及社會因素所導致，尤其是房客的供求關係、個別樓宇的流通性、發展中的基礎建設，或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市場的政府舉措。物業價格風險亦可能由特定物業的特性導致：物業於一個地區內的位置、其設施及其物理狀況的競爭力。

#### 匯率風險

在集團層面，匯率風險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亞太區多個市場內經營業務，以及為編製財務報告而將多種貨幣換算為美元而產生。財務報表附註38顯示本集團的匯率風險及股東權益及利潤對此等貨幣走勢的敏感度。

匯率風險在友邦保險的各個層面得到管理。我們營運單位的資產負債表價值及自此等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通常不會對沖成本集團的申報貨幣美元。地方資本資產的貨幣要求與其相對應負債的貨幣相同。一年內的預期資本變動（如股息及投資）可對沖成美元或以美元對沖，由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酌情決定。在地方層面，業務單位通常預期以貨幣配對其資產及負債。此包括配對在香港業務的美元及港元的資產及負債。就此，我們不時運用交叉貨幣交換或遠期外匯合約。

#### 流動性風險

友邦保險識別以兩種方式發生的流動性風險，即資金流動性風險及投資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指可動用現金不足以向交易對手履行到期付款責任的風險。此乃包括需要確保充足現金或現金等價物資產可用於支付預期保險負債，包括因經驗差異或容許退保、提款或其他形式的提早終止以取回退保現金價值的保險產品所產生的任何負債的波幅。財務報表附註38載有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其負債及保險合約到期分析。

地方業務單位乃通過保險產品設計，並就短期預期來自負債及資產的現金流量進行配對，務求管理流動性風險。於此方面，業務所產生的正現金流乃流動資金的重要來源。

在集團層面，我們持有足夠現金及流動資產，以履行預期的集團責任及承諾。

為最大限度地回報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本集團在維持審慎的同時，盡量全面投資。由於盡量全面投資符合本集團的利益，故此，一筆3.0億美元的承諾銀行信貸已到位，亦利用債券回購市場以管理短期流動性需求。此亦可與本集團的全球中期票據計劃配合使用，中期票據計劃在市況許可下提供途徑進入資本市場。

投資流動性風險發生的情況乃與我們買賣投資的能力有關，此乃本集團所持份額的大小與對手方願意在任何特定時間買賣此等持有份額的可能性相關的函數。面對困難時，賣家被逼尋求無購買意願的買家，導致市場虧損加劇。壽險公司因對用作償還負債（與死亡率及傷病率直接連結）的流動資金的需求相對較低而受惠，仍會通過定期評估本集團資產的相對流動性及以風險承受水平管理個別持有份額大小以控制有關風險。如於財務報表附註21所披露，大部分資產屬於有價證券，一般在有需要時可迅速將有價證券轉換成現金。

## 風險管理

### 非財務風險

非財務風險包括友邦保險業務因主要控制失效、業務環境變化或不恰當規劃或基礎設施管理不足而遭受的潛在風險。儘管最終所有損失均為財務損失，倘為非財務風險的情形，則最初或以損害本集團聲譽的形式呈現。該損失風險（或稱聲譽風險）指一家公司的業務運作受到負面報導的風險，不論是否屬實，均可造成不利後果，包括但不限於客戶流失、財務損失、監管機構制裁、品牌損害及訴訟。

在本集團的營運風險清單中，聲譽風險的考慮為主要構成成分。該項風險由營運風險團隊積極監控，而有關團隊則與本集團法律、集團合規、集團企業傳訊及業務單位管理層緊密合作。

本集團的非財務風險包括營運風險和策略風險。

###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是因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不足或失靈或因外界事件而導致直接或間接損失的風險。

營運風險乃細分為整個集團使用的通用分類。在集團層面，營運風險乃透過11項界定風險區域或主要營運風險進行監督。各項主要營運風險乃採用主要風險指標計量，其中各項主要營運風險獲配一名指定的第一道防線負責人。營運風險委員會亦會定期審查該等風險，並將被視為對集團整體有影響的潛在風險納入集團觀察名單，以便進一步行動及加強審查。

營運風險委員會亦會審查被視為有重大營運風險可能性的新活動。就所有新產品、衍生工具、大型物業項目及「受限制投資」（一般為非通用的或非流通買賣的投資，如對沖基金、結構性信貸或包含嵌入式的衍生性金融商品），均填寫營運風險清單，涵蓋潛在聲譽事件、營運籌備情況及技術依賴程度等。

本集團的風險及監控自行評估程序被用作識別及評估營運風險的影響。行使風險及監控自行評估，可令管理層得以考慮可能或實際的風險事件，探討發生的可能性及潛在的影響程度，隨後再協定可減少此等風險的緩解策略。有關策略隨後將予以監察，而上述程序將定期重複，相關結果則記錄於特定的營運風險數據庫。

友邦保險亦就業務中斷、財產損害及內部欺詐等一系列營運虧損事件購買保險，以保護自身，免受財務損失。有關超出金額及承保範圍乃經考慮情況模型後釐定。

### 策略風險

策略風險指由於本集團的營運及市場環境出現預期之外的變動而引致的不利影響。策略風險乃在業務策劃過程及持續監察和回應可能影響友邦保險業務的社會、經濟、政治、監管、競爭及技術的變動。

## 監管發展

國際保險監督官協會已採取多項舉措以達致其列明的宗旨，即就以原則為基礎的保險監管建立一套全球一致的框架。尤其是，國際保險監督官協會已採納「保險業核心原則」作為保險監管機構的指引，以及建議發展一套共同框架並在2019年之前實施，用以監管於國際活躍的保險集團；預計本集團將獲提名為於國際活躍的保險集團之一。作為共同框架的一部分，亦計劃制定以風險為基礎的全球保險資本標準並適用於國際活躍的保險集團。

此外，近年在我們眾多市場的保險監管機構，包括本集團於香港的主要保險監管機構——香港保監處，已實施經提升的資本及償付能力框架或已公佈其有關實施意向。

有關建議正向各個發展階段推進，本集團一如既往有建設性地參與諮詢過程，然而此等諮詢的最終結果尚未經確定。

## 我們的團隊



### 人才培育

人才是友邦保險的致勝關鍵。

我們的代理及員工不斷發揮拼勁和創意，使友邦保險能履行對客戶的承諾、回饋社會、實踐我們的抱負並持續取得佳績。

### 聯繫團隊

我們旨在加強聯繫、培育和賦能授權員工及代理，共同分享並實現我們的願景：成為亞太區內領先的人壽保險供應商。

我們持續和主動融合聯繫我們的代理團隊及20,000名員工，以貫徹我們的營運理念：「用對的人，以對的方法，做對的事…成果將隨之而來」。在2014年，本集團及各地區市場的領導層全力向友邦保險的員工和代理推動我們的願景和目標。

我們透過網上員工通訊「Inside AIA」和內部社交網絡等舉措，鼓勵公司各個層面的管理人員與員工進行具意義和定期的互動交流，讓來自不同營運市場及組織架構內不同部門的員工可以分享意見、關注的問題和解決方案，真正就「屬於大家的友邦保險」的發展提供意見。為確保這企業文化得以繼續承傳，每年舉行的「Leadership Conference」均匯集團內超過300名的領導人員，集中及全面地檢討我們的發展進度。我們亦會探討公司未來的發展方向，如何發揮員工及我們營運市場所蘊藏的龐大潛力。

我們一年一度的員工敬業度指標調查，讓員工對上述各項舉措提供回饋意見。自2011年推出以來，有關調查的整體參與率按年提升，於2014年度達98%。敬業度評分自調查推出以來亦明顯改善，加上過程中幾乎獲得全體員工一致支持，在在反映員工與集團之間的強勁聯繫，並為集團及其在社區內扮演的角色感到驕傲。



1-3 為推動個人與事業發展，我們於2014年在我們所有的營運市場推出一系列為集團專門設計的內部培訓課程。

## 個人與事業發展

讓團隊發揮拼勁，盡展所能實踐友邦保險的策略，是我們取得可持續佳績的關鍵。為此，我們在2014年持續在我們所有的營運市場發展和推出一系列為集團專門設計的「AIA Manager」內部培訓課程。

年內，我們為「AIA Manager」課程系列引進多項新的教學單元，在著重「所取得的佳績」和「為何取得佳績」的同時，更強調「如何實踐佳績」。自推出以來，共有超過85%的管理人員參與這些領袖發展計劃，回饋意見反映這些課程能真正把員工對個人與事業發展的關注與集團對發揮員工潛能的專注連繫起來。

友邦保險在16個市場營運，為我們締造重大的機遇，透過內部晉升及項目經驗，確保於整個組織內就員工及領袖發展方面實踐最佳實務措施。年內，集團在各級共錄

得超過700項工作轉調，包括為期三至六個月的借調、為期兩年或以上的業務委派，以及公司內部和公司之間的永久轉調。

我們推出多項舉措，包括在友邦保險「工作機會」網頁、職位轉調指南及「轉調儀表板」，以提供更具結構、程序化和合適的平台，向員工推廣自助使用領袖轉調及個人發展的支援服務。因應個別專門職能領域非常特殊的需要，我們亦已推出特別度身訂造的轉調計劃。

集團的領導層每年亦會就不同業務單位及集團總部內超過1,100個高層職位進行嚴謹的檢討，包括檢討組織架構、領導及技術能力、人才補給及其他人力資本考慮因素，進而為團隊和個人發展制定度身訂造的行動計劃。

## 獎勵工作表現和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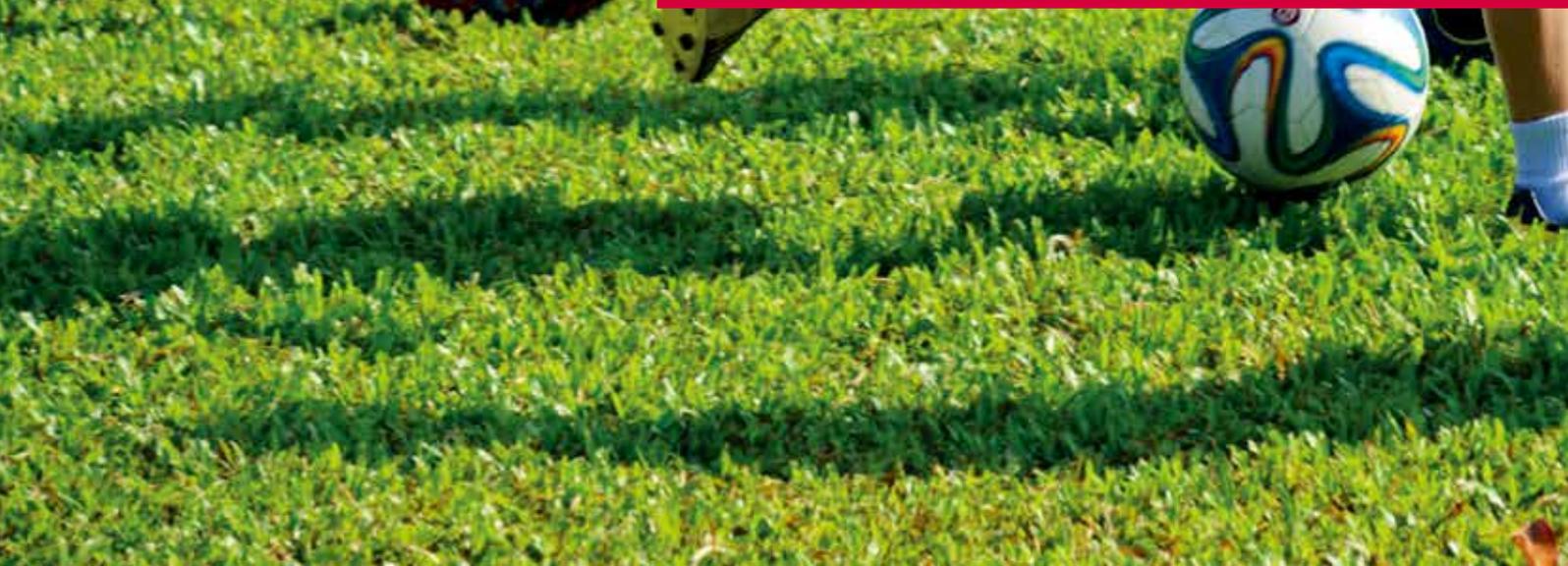
我們深明為股東及保單持有人締造可持續價值的重要性，因此我們提供公平和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與福利方案，鼓勵員工在客戶為本的框架下爭取表現。

我們的整體獎勵計劃奉行以下原則：提供公平、具激勵性及市場競爭力的薪酬福利，以培養強勁表現的企業文化。有關計劃避免獎勵短期績效，以及令集團所承受的風險超出其審慎的風險胃納。我們的獎勵計劃是根據集團、業務單位和個人的綜合表現對比預定的條件而釐定，以確保不會由單一表現指標所主導。



實踐

真正責任





友邦保險的員工和代理積極參與多元化的慈善活動，與其社區聯繫，真正體現友邦保險的社會責任精神。友邦保險深明其保險業務與其營運市場息息相關，其企業社會責任策略旨在員工、客戶以及更廣泛的社區推廣和支持健康生活模式。

## 企業社會責任

作為一家人壽保險公司，我們的核心業務是為客戶及其家人的財務福祉提供一生的保障。因此，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的計劃重點是積極提倡健康生活，專注為客戶、員工和代理及其所居住和工作的社區謀求福祉。

根據我們在2011年及2013年進行具標誌性意義的健康生活指數調查，訪問了來自15個亞太區國家逾10,000名成年人，結果顯示其現正日益關注個人健康對優質生活的重要性。有關調查確認絕大部分成年人均明白「活得健康」是一項重要原則，但同時承認個人在飲食、運動或壓力管理方面仍有許多改善空間。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計劃同時為集團以及我們的營運機構而設，專注在有關領域「帶來改變」，並協助營造一個對所有人更佳的個人、工作及社區環境。

為達致上述目標，我們在2014年於區內推出一系列多元化、與健康生活相關的舉措。



### 提供機會讓大眾參與健康生活活動

在2014年全年，我們支持及贊助多項與運動有關的家庭活動。

在新加坡，超過1,200名友邦保險員工、代理、客戶及其家人參與2014年度的「Jurong Lake Run」，這次活動共吸引了16,000名公眾人士參加。

在印尼，友邦保險支持舉辦被譽為「地球上最快樂的5公里跑」的「The Color Run™」，當中的兩項活動共吸引逾24,000名人士參加，健兒在起跑前已被灑上繽紛燦爛的彩粉。

為宣揚音樂力量可同時為不同年齡及健康水平的人士帶來歡樂、促進社會互動及健康，友邦保險於4月份在吉隆坡舉辦「The Music Run™」，吸引8,000名參加者在吉隆坡大街上及個人喜愛的音樂伴隨下邊走邊舞，愉快地完成5公里的路程。其後，我們在泰國的同事亦於11月舉辦「The Music Run™」，共有10,000名人士齊集曼谷大街參與這項盛事。

為提倡健康生活的精神，我們在2014年亦在越南、台灣及馬來西亞舉辦多個家庭日活動，讓超過5,000名員工與其家人及同事共渡美好時光。

### 發揮我們與托定咸熱刺合作的夥伴力量

友邦保險深明積極參與體育運動對推動健康生活風格發揮舉足輕重的作用，而頂尖職業運動員的榜樣更可帶來特別強勁的推動力，因此友邦保險與合作夥伴英格蘭足球超級聯賽球隊托定咸熱刺足球會（熱刺）宣佈在我們營運的市場進行一系列活動。

年內，熱刺的傳奇球星與教練團隊在友邦保險代表的陪同下出訪亞洲。在中國，他們探訪學校，在足球訓練班上親自指導學生，教授團隊合作精神及公平競爭以創造「精彩賽事」。

在5月，我們宣佈贊助香港16歲以下男子足球代表隊（「港足U16」）遠赴英國熱刺訓練基地進行集訓，全力備戰「2014亞洲足協16歲以下青少年錦標賽」決賽週。

友邦保險贊助港足U16遠赴英國熱刺訓練基地進行集訓。



在斯里蘭卡，友邦保險員工幫助當地居民減少登革熱個案威脅的其中一項活動，是派發教育單張以提高防範意識。

## 推廣健康生活習慣

我們從未忽視我們手握龐大機遇透過鼓勵和支持健康生活習慣，積極參與改善其他人士的生活。

在斯里蘭卡，為致力減低全國每週錄得估計約500宗個案的登革熱威脅，友邦保險的員工齊心參與「Wipeout」大掃除行動，目標是消除蚊患溫床，接着派發教育單張以提高防範意識。

在韓國，友邦保險向梨花女子大學癌症中心捐贈20萬美元，以資助低收入癌症病人的醫療費用，並為婦女提供免費的癌症篩檢。

於2014年內，友邦保險在新加坡及汶萊的員工及代理共籌得逾10萬美元，以支持弱勢社群及長者。

## 延續教育力量

教育的力量可為個人生活以至社區帶來正面的改變。

教育與健康之間亦具有緊密的連繫，我們在多個營運的社區推出教育計劃，包括於2012年在中國首度開展的「青年領袖計劃」。該計劃是與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聯

合推出，藉此支持大學生實踐其社區項目。計劃吸引了來自中國15所大學的逾4,000名學生參與，我們從310份建議項目中挑選出69份提供資助，參加者亦獲得友邦保險及中國青少年發展基金會所提供的培訓。

在香港，友邦保險今年主辦第17屆的「青年領袖培訓獎勵計劃」。多年來成功培訓了共450名精英大學生。他們全部經過嚴謹的甄選程序，除了學業成績優異外，更需展現出色的領導潛能和參與社區服務的熱心，並願意回饋社會。本屆計劃主題為「成就自我 抱負侍人」，14名被甄選的學生成功完成一連串精心設計的培訓課程，並遠赴中國四川省2013年4月地震災區協助災民重建家園。

在2014年，友邦保險在香港參與「學校起動計劃」，並與北角協同中學開展一段為期五年的夥伴合作關係，協助啟發近400名學生追求更美好的未來。透過擴闊學生視野、提高自信，以及加強溝通技巧，該計劃旨在為他們提供更多機會瞭解企業世界，以及開拓多項事業選擇。

## 企業社會責任

在越南，每年均有超過20萬名兒童因為每天需要長途跋涉上學而輟學。友邦保險推出「The Real Life Journey」計劃，該計劃在越南全國舉行一系列12次踏單車活動，為22個省市的貧困兒童共捐贈770輛單車（總值逾6萬美元）。

在泰國，作為「AIA School Libraries」計劃項目之一，友邦保險捐款資助泰國三個地區的學校興建圖書館。

在斯里蘭卡，友邦保險協助遭受當地30年內戰所損毀的學校進行重建。

在澳洲，友邦保險的員工參與「Literacy Buddies®」，鼓勵和支持兒童在學業方面用功爭取好成績，以及協助他們在人生的重要階段提升自尊感。

### 支援社區服務

在泰國，友邦保險在其悠久的企業社會責任歷史中，成功樹立新的里程碑，透過「AIA Sharing A Life Day」活動，在泰國21個不同地點同步進行社區服務活動，以提倡健康生活。活動獲得友邦保險大家庭的鼎力支持，共有逾30,000名義工參與一系列廣泛的活動，包括維修破

損的公共設施、翻新運動場、在公園植樹和美化景觀、流動醫療檢查服務，以及捐贈體育運動設備。

此外，友邦保險亦在泰國繼續其舉辦多年的「友邦保險微笑行動」(AIA Operation Smile)舉措。今年已是友邦保險連續第11年推行「友邦保險微笑行動」，並成為友邦保險企業社會責任承諾的重要部分。在2014年，透過微笑行動基金會(Operation Smile Foundation)共捐出約46,000美元，為泰國東北部地區的100名兒童進行唇顎裂矯形手術。

在印尼，友邦保險員工舉辦「Real Action for AIA Village」籌款活動，成功為西瓜哇一所公立小學籌集所需資金以更新校內設備。此外，員工到該校探訪一天，藉此與學生互動交流、協助粉飾課室，以及捐贈圖書予該校圖書館。

在澳洲，我們成功推行「AIA Vitality Kiosks」試驗計劃，鼓勵大眾以有趣、輕鬆的方式進行健康生活活動，透過互動式的「Bike n' Blend®」冰沙販賣亭，讓參與人士透過單車發電的方式調制健康飲品。



我們的員工和代理亦透過多項舉措走進社區，例如在台灣為低收入家庭籌款、捐血及舉辦多項為兒童籌款活動；在馬來西亞協助興建新的學童行人道，以及舉辦慈善義賣；在新加坡為長者製作、包裝和捐贈月餅；以及在泰國第六年支持Prostheses Foundation，為有需要的人士捐贈800副義肢。

## 關愛環境

我們承諾致力改善環境和提升對可持續性的意識，積極參與強調相關課題的活動。

在2013年，我們在中國佛山開設新的「友邦金融中心」，成為佛山首座獲得知名的綠色建築認證機構「領先能源與環保設計」(LEED)頒發「綠色建築」認證的商業大樓。

在2014年，泰國的AIA Capital Centre順利竣工。這座樓高34層的大樓採用先進的環保技術，成為區內首座獲頒LEED金獎認證的辦公大樓。在2015年，我們預期座落於曼谷的AIA Sathorn Tower亦將竣工，該大樓的設計同樣符合LEED「綠色建築」認證所需的標準。

我們亦定期就樓宇設備進行能源審查，以提升節能效益，並參與「地球一小時」等活動，以宣揚環保意識。

## 救急扶危

友邦保險的企業社會責任策略重點是健康生活，並同時為我們營運社區的人士在危難時救急扶危，提供最迫切需要的支持。

在2014年，我們繼續透過籌款及提供醫藥和物資供應，協助為受洪水及颱風海燕吹襲影響的災民。友邦保險亦動員當地及國際名人，以喚起全球關注，而Philam Life亦透過Philam Foundation資助受颱風破壞最嚴重的災區重建40間課室。

友邦保險連續第21年舉辦其標誌性的企業社會責任舉措，促請斯里蘭卡警方、海軍及斯里蘭卡拯溺協會派遣逾600名救生員，以保障前往斯里蘭卡聖城阿努拉德普勒(Anuradhapura)的朝聖者的安全。

## 我們的貢獻獲得肯定

我們對區內員工和代理所付出的貢獻感到自豪，他們的努力獲得各界人士和機構肯定更令我們深受感動。

在香港，我們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社聯)頒發「商界展關懷」標誌。這已是連續第12年獲嘉許有關殊榮。

在3月份，我們在斯里蘭卡獲頒「2014年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南亞」(Asia Responsible Entrepreneurship Awards 2014—South Asia)的「社會賦能授權」獎(Social Empowerment award)，其後隨即獲頒發「2014年亞洲廣告創意獎」設計銀獎，讚揚其設計出簡單的工具，方便信眾在寺廟參拜時使用—因應實際需要而提供體現真生活、有意義的實用方案。



1-3 友邦保險鼓勵員工參與慈善工作以支持當地社區，並提供所需要的資源以支援有關項目。在泰國，我們舉辦「AIA Sharing A Life Day」活動。在越南，我們推出「The Real Life Journey」計劃以幫助貧困兒童。

## 董事責任聲明

董事負責根據適用法例及規例編製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

在編製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須：

- 選用合適的會計政策然後貫徹採用；
- 作出合理及審慎的判斷及估計；
- 說明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是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
- 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除非假定本集團將持續經營業務乃屬不當。

董事負責保存正確的會計紀錄，而該等紀錄須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狀況，並須說明其所作的交易。

董事有責任採取合理可行的步驟，以保護本集團資產，並且防止及偵察欺詐及其他不正常情況。董事亦有責任編製載於本年報第78至89頁的董事會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確認，盡彼等所知：

1.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財務狀況、現金流量及業績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所包含的各企業的整體情況；及
2. 本年報內「財務及營運回顧」一節，公平地敘述了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和表現及其狀況、合併財務報表所包含的各企業的整體情況，以及本公司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 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



前排，左至右：蘇澤光先生、謝仕榮先生、Mark Edward Tucker 先生。  
後排，左至右：Mohamed Azman Yahya 先生、John Barrie Harrison 先生、劉遵義教授、周松崗先生、楊榮文先生。

### 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77歲，本公司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彼於2010年9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1年1月1日獲選為非執行主席。彼現亦擔任The Philippine American Life and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及友邦慈善基金的主席。在為本集團及其前身AIG集團效力的50多年中，謝先生於2009年7月至2010年12月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IA Co.的名譽主席，於2000年至2009年6月擔任AIA Co.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並於1983年至2000年擔任該公司總裁兼首席執行官。謝先生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及Bridg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彼於2012年至2014年期間擔任PineBridge Investments Limited的非執行董事及於2004年至2014年7月擔任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謝先生於2001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以表彰其對香港保險業發展作出的傑出貢獻。謝先生分別於1998年及2002年獲香港大學頒授名譽大學院士銜及社會科學名譽博士學位。彼於2003年獲選為享譽盛名的「全球保險名人堂」成員。

### 執行董事

#### Mark Edward Tucker (杜嘉祺) 先生

57歲，本公司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負責將友邦保險作為亞太區內提供人壽保險產品及服務的卓越企業，進一步發揮其無可比擬的業務優勢。Tucker先生於2010年7月加入本集團，彼亦為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於2010年10月12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間，他曾擔任本公司的集團執行主席兼集團首席執行官。除於友邦保險的職責外，Tucker先生自2012年11月起擔任高盛集團有限公司(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獨立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Tucker先生於2005年至2009年擔任英國保誠有限公司集團行政總裁，並早於1986年加入該集團。於保誠任職期間，他曾擔任多個領導職位，其中包括於1994年至2003年作為保誠集團亞洲有限公司(Prudential Corporation Asia Limited)的創始人及於此期間擔任行政總裁，及於1999年至2003年擔任英國保誠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於2004年至2005年期間，Tucker先生擔任HBOS plc集團財務董事。彼於2009年6月至2012年5月擔任英格蘭銀行的非執行董事及其下設金融市場穩定委員會和審計及風險委員會的成員。Tucker先生於1985年獲取英格蘭和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ACA)資格。

## 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蘇澤光先生

69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0年9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自2012年9月26日起調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7年8月至2010年9月期間，蘇先生曾擔任AIA Co.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任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及華潤電力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瑞信大中華區獨立高級顧問。彼於2013年10月獲委任為香港與內地經貿合作諮詢委員會主席，並自2008年起一直出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蘇先生於2011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彼為北京市市長國際企業家顧問及美國三藩市市長榮譽顧問。於1985年至1992年，蘇先生出任香港貿易發展局執行董事，並於2007年10月獲委任為其主席。彼亦於2007年4月至2013年3月擔任香港電影發展局主席。

#### 周松崗先生

64歲，於2010年9月2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先生現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主席。周先生自2012年7月1日起獲委任為香港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及自2013年1月1日起獲委任為廉政公署貪污問題諮詢委員會主席。彼亦自2011年3月起擔任香港賽馬會的董事。於2000年，周先生獲授英國爵位，以表彰其對行業作出的貢獻。周先生於2003年至2011年擔任香港鐵路有限公司行政總裁，於2001年至2003年擔任環球支援服務公司布萊堡工業集團總裁，及於1997年至2001年擔任英國一家領先的工程公司GKN plc的總裁。彼於2008年至2014年擔任英美資源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1997年至2008年出任渣打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12年至2014年6月期間出任香港總商會主席。

#### John Barrie Harrison 先生

58歲，於2011年7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Harrison先生現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The London Metal Exchange Limited及LME Clear Limited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BW Group Limited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3年起獲委任為BW LPG Limited副主席。彼自2012年起一直擔任AustralianSuper Pty Ltd的Asian Advisory Committee成員。Harrison先生現為香港科技大學校董會成員、常務委員會成員及名譽司庫。自2008年至2010年，Harrison先生擔任畢馬威國際的副主席。於2003年，彼獲選為畢馬威中國及香港的主席及行政總裁及畢馬威亞太區的主席。Harrison先生於1977年在倫敦畢馬威開展其事業，並於1987年成為畢馬威香港的合夥人。Harrison先生亦是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楊榮文先生

60歲，於2012年11月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現任Kerry Group Limited副董事長及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主席。彼自2014年6月起獲委任為三菱商事株式會社國際顧問委員會(International Advisory Committee of Mitsubishi Corporation)的成員，及於2014年11月起出任Wilmar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非執行董事。楊先生為世界經濟論壇基金會及伯格魯恩研究院(Berggruen Institute on Governance)成員。彼於2013年獲委任為聖座經濟行政結構組織宗座諮詢委員會(Pontifical Commission for Reference on the Economic-Administrative Structure of the Holy See)成員。於2014年2月，楊先生成為梵蒂岡經濟秘書處(Council for the Economy)成員，並自2014年7月為梵蒂岡媒體委員會(Media Committee)的成員。於2012年，楊先生獲菲律賓政府授予Order of Sikatuna獎章及印度政府授予Padma Bhushan勳章，以及澳洲榮譽官員勳章(Honorary Officer of the Order of Australia)。於1988年至2011年期間，楊先生為新加坡國會議員，並擔任多個內閣職位，包括外交部長、貿易及工業部長、衛生部長、新聞及藝術部長及財政部政務部長。於1972年至1988年期間，楊先生效力於新加坡武裝部隊，於1988年出任國防部聯合行動與策劃司長期間擢升至准將軍銜。

### Mohamed Azman Yahya 先生

51歲，於2014年2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Yahya先生為於Bursa Malaysia Securities Berhad (Bursa Malaysia, 「馬來西亞交易所」) 主板上市企業Symphony Life Berhad及Symphony House Berhad執行主席。彼亦為馬來西亞交易所上市的Scomi Group Berhad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多家企業包括PLUS Expressways International Berhad在內之董事。Yahya先生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為馬來西亞政府投資機構Khazanah Nasional Berhad及政府相關的私募基金管理公司Ekuiti Nasional Berhad的董事會成員。彼亦為Financial Reporting Foundation的成員，此乃信託機構，負責監管馬來西亞會計準則理事會(Malaysian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及為馬來西亞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Malaysian Securities Commission)轄下資本市場顧問委員會(Capital Market Advisory Group)的成員。彼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及馬來西亞會計師協會(Malaysian Institute of Accountants)的會員，以及馬來西亞銀行家協會(Institute of Bankers Malaysia)的資深會員。Yahya先生曾分別擔任Malaysian Airline System Berhad及AirAsia Berhad的董事，分別直至2013年5月及2012年4月。Yahya先生於倫敦畢馬威開展其事業，彼於投資銀行業歷任多個職位，最終出任Amanah Merchant Bank的首席執行官。於1998年，馬來西亞政府委派Yahya先生負責成立及管理國有資產管理公司Danaharta。彼亦為由Bank Negara Malaysia成立的企業債務重組委員會(Corporate Debt Restructuring Committee)的主席，負責調解及協助仍有一定可為的公司處理債務重組計劃。

### 劉遵義教授

70歲，於2014年9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教授現任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及希慎興業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獨立董事。劉教授自2007年起至今兼任香港中文大學藍饒富暨藍凱麗經濟學講座教授。彼現任香港特區外匯基金諮詢委員會委員及其轄下管治委員會主席和貨幣發行委員會之委員。彼於2011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於2004年至2010年期間，劉教授擔任香港中文大學校長。彼於2010年9月獲委任為中國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中投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之董事長，並於2014年9月退任。於2011年至2014年間，彼亦為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彼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二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及其經濟委員會副主任。彼於1964年取得史丹福大學物理學理學士學位(優異成績)，並先後於1966年及1969年取得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經濟學文學碩士與哲學博士學位。彼自1966年起任教於史丹福大學經濟系，1976年晉升為經濟學教授及於1992年出任該校首任李國鼎經濟發展講座教授。於1992年至1996年期間擔任史丹福大學亞太研究中心共同主任，1997年至1999年間擔任史丹福經濟政策研究所主任。於2006年自史丹福大學退休並出任李國鼎經濟發展榮休講座教授。

## 董事會及執行委員會



左至右：Mark Saunders、朱泰和、Simeon Preston、Garth Jones、Shulamite Khoo、Mark Edward Tucker、Gordon Watson、Mitchell New、Ng Keng Hooi。

### 執行委員會

#### Mark Edward Tucker (杜嘉祺) 先生

Tucker先生的簡歷載於上文。

#### Garth Jones (鍾家富) 先生

52歲，集團首席財務總監，負責引領本集團處理所有有關財務及風險管理的事宜，督導本集團的精算職能部門，以及管理與主要外部利益相關者（包括監管機構及評級機構）的關係、年度業務規劃及預算流程。彼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包括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董事。彼於2011年4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Jones先生曾擔任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CPIC」）旗下的中國太平洋人壽保險的執行副總裁。在保誠集團亞洲有限公司(Prudential Corporation Asia Limited)任職的12年間，彼亦曾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包括亞洲區壽險業務的首席財務總監。於加入保誠前，Jones先生帶領發展了瑞士再保險的亞洲區壽險業務。Jones先生為英國精算師協會的資深會員。自2014年10月1日起，彼獲委任為根據香港保險公司條例成立的法定委員會保險業諮詢委員會的成員。

#### Ng Keng Hooi (黃經輝) 先生

60歲，區域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於泰國、中國、印尼、新加坡、汶萊、馬來西亞及台灣經營的業務以及本集團代理分銷。彼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包括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董事。彼於2010年10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Ng先生自2008年12月起擔任大東方控股有限公司的集團行政總裁兼董事。Ng先生自1989年至2008年任職於英國保誠有限公司，自2005年至2008年擔任保誠集團亞洲有限公司(Prudential Corporation Asia Limited)保險業務董事總經理，負責其於馬來西亞、新加坡、印尼及菲律賓的營運。彼自1985年起成為北美精算協會的資深會員。

#### Gordon Watson (韋國敦) 先生

51歲，區域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於香港、韓國、澳洲、菲律賓、越南、新西蘭、澳門、斯里蘭卡及印度經營的業務以及本集團企業解決方案業務、本集團夥伴分銷及AIA Vitality策略。Watson先生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包括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董事。Watson先生於2011年1月再度加盟本集團。彼曾於AIG多個機構（包括友邦保險）工作逾29年，在此期間，Watson先生曾擔任ALICO的環球副主席及ALICO亞洲區的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彼亦曾擔任ALICO日本的環球首席營運總監及主席。Watson先生為英國特許保險協會及英國特許市務學會的資深會員。

### 朱泰和先生

75歲，集團首席投資總監，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投資組合管理。朱先生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的董事。朱先生於1993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AIA Co.高級副總裁兼投資總監。於加入本集團前，朱先生曾在美國銀行工作19年，先後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包括區域高級信貸主任、香港區企業銀行部主管以及美國銀行中國區總經理。

### Simeon Preston 先生

44歲，集團首席營運總監，負責集團層面的技術及營運。Preston先生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的董事。彼於2010年9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Preston先生曾擔任全球管理諮詢公司貝恩公司的金融服務事務所的高級合夥人，專注於亞洲壽險業務。彼亦曾於諮詢公司Marakon Associates任職近九年，並自2006年起成為合夥人。

### Shulamite Khoo (辜淑玫) 女士

53歲，集團首席人力資源總監，負責本集團內人力資本策略發展及其實施，並領導及向各國地區市場的人力資源職能部門提供支援。彼亦負責集團企業保安職能部門。彼於2011年1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Khoo女士曾擔任AXA Group集團執行副總裁、環球人力資源及集團執行管理總監，以巴黎為基地。於加入AXA前，彼曾為保誠集團亞洲有限公司(Prudential Corporation Asia Limited)的區域人力資源部主管，以香港為基地。Khoo女士為英國特許人事和發展協會(Chartered Institute of Personnel and Development)特許資深會員。

### Mitchell New (聶鳴川) 先生

51歲，集團法律總顧問，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法律服務及公司秘書服務，並向各國地區的法律及企業管治職能部門提供支援。彼現任本集團內多家公司的董事。彼於2011年4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New先生曾於宏利金融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其中最近期職銜為亞洲區高級副總裁兼首席法律顧問並以香港為基地。彼亦曾擔任宏利加拿大地區的高級副總裁兼法律總顧問。

### Mark Saunders (馬崇達) 先生

51歲，集團首席策略及市場總監，負責本集團有關企業及產品發展的策略。彼亦領導本集團市場營銷職能部門，向集團層面及各國地區的市場營銷事宜提供支援及領導。彼於2014年4月加入本集團。於加入友邦保險前，Saunders先生為韜睿惠悅亞太區保險業務的董事總經理，亦為該公司香港辦事處的董事總經理。於加入韜睿惠悅前，彼為Clerical Medical（總部設於人島，Isle of Man）的國際壽險業務及其韓國合資保險公司(Coryo-CM)的亞太區負責人、香港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兼董事會成員。Saunders先生自1989年以來一直參與亞洲的保險行業。彼為英國精算學會(Institute and Faculty of Actuaries)資深會員，亦為五個其他專業精算師機構的資深會員。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本年報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為個人及企業提供產品及服務，以滿足客戶的保險、保障、儲蓄、投資及退休需要。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詳情及其他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4。

###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業績及本集團於該日的狀況載於本年報第101至213頁的財務報表內。

### 股息

本公司已於2014年8月29日派付中期股息每股16.00港仙（2013年：每股13.93港仙）。董事會已建議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34.00港仙（2013年：每股28.62港仙）。連同已派付的中期股息，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將為每股50.00港仙（2013年：每股42.55港仙）。

根據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信託契約，由受託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會在兩個信託基金其中一個之內，為計劃參與人的未來權益而持有該等股份。倘若該等股份仍由受託人持有及股份之權益並未歸屬予任何受益人，受託人將放棄任何就該等股份支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的權利（除本公司另有決定外）。

截至2014年8月29日（即中期股息的派付日），上述受託人持有72,345,029股股份，已放棄的中期股息金額為100萬美元。根據上述信託契約，受託人將放棄收取末期股息（如宣派）的權利。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15年5月29日（星期五）向於2015年5月13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 董事

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止，本公司董事如下：

#### 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 執行董事

Mark Edward Tucker 先生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澤光先生

周松崗先生

John Barrie Harrison 先生

楊榮文先生

Mohamed Azman Yahya 先生

劉遵義教授

秦曉博士<sup>（附註）</sup>

Narongchai Akrasanee 博士<sup>（附註）</sup>

附註：

秦博士及Narongchai博士分別於2014年5月30日及2014年9月1日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Mohamed Azman Yahya 先生及劉遵義教授分別於2014年2月24日及2014年9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Yahya 先生獲股東於本公司在2014年5月9日召開的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4條，劉教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願意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0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2條，周松崗先生及John Barrie Harrison 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願意重選連任。

## 董事及執行委員會成員的簡歷

董事及執行委員會成員的簡歷載於本年報第73至77頁。

## 股本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5內。

## 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4年11月30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首席執行官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存置的權益登記冊予以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5)		類別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附註6)		身份
	好倉(L) 淡倉(S) 可供借出的股份(P)	可供借出的股份(P)		好倉(L) 淡倉(S) 可供借出的股份(P)	可供借出的股份(P)	
Citigroup Inc.	1,083,128,432(L) 6,083,940(S) 3,703,592(P)		普通股	8.99(L) 0.05(S) 0.03(P)		附註1
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	1,074,197,000(L) 856,100(S)		普通股	8.92(L) 0.01(S)		附註2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	1,074,197,000(L) 856,100(S)		普通股	8.92(L) 0.01(S)		附註2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Finance AG	1,074,077,000(L) 856,100(S)		普通股	8.92(L) 0.01(S)		附註3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1,054,334,400(L)		普通股	8.75(L)		受控法團權益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1,054,334,400(L)		普通股	8.75(L)		受控法團權益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Overseas Finance Limited	1,054,334,400(L)		普通股	8.75(L)		受控法團權益
JPMorgan Chase & Co.	1,033,775,430(L) 61,283,066(S) 734,949,361(P)		普通股	8.58(L) 0.51(S) 6.10(P)		附註4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848,133,207(L)		普通股	7.04(L)		受控法團權益
BlackRock, Inc.	722,290,170(L) 2,592,600(S)		普通股	6.00(L) 0.02(S)		受控法團權益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 及 其聯營公司	701,120,884(L)		普通股	5.82(L)		投資經理

附註：

(1) 由 Citigroup Inc. 持有的權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股份數目 (好倉)	股份數目 (淡倉)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權益	1,054,334,400	-
受控法團權益	10,009,240	6,083,940
託管法團 / 核准借出代理人	3,703,592	-
股份中的擔保權益	15,081,200	-

(2) 分別由 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 及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 持有的權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股份數目 (好倉)	股份數目 (淡倉)
受控法團權益	1,059,115,800	856,100
股份中的擔保權益	15,081,200	-

## 董事會報告

(3) 由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Finance AG 持有的權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股份數目 (好倉)	股份數目 (淡倉)
受控法團權益	1,058,995,800	856,100
股份中的擔保權益	15,081,200	-

(4) 由 JPMorgan Chase & Co. 持有的權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股份數目 (好倉)	股份數目 (淡倉)
實益擁有人	84,700,733	61,283,066
投資經理	213,946,428	-
受託人(被動受託人除外)	178,908	-
託管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734,949,361	-

(5) 權益或淡倉中包括以下的相關股份：

股東名稱	好倉				淡倉			
	實物結算 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實物結算 非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非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實物結算 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實物結算 非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現金結算 非上市股本 衍生工具
Citigroup Inc.	-	-	1,059,562,240	-	-	-	5,227,840	-
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	-	-	1,054,334,400	-	-	-	-	-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	-	-	1,054,334,400	-	-	-	-	-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International) Finance AG	-	-	1,054,334,400	-	-	-	-	-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	-	1,054,334,400	-	-	-	-	-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	-	1,054,334,400	-	-	-	-	-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Overseas Finance Limited	-	-	1,054,334,400	-	-	-	-	-
JPMorgan Chase & Co.	9,026,032	1,147,200	3,349,132	12,339,830	4,786,000	4,598,200	384,832	50,072,334
BlackRock, Inc.	-	800	-	-	2,583,000	9,600	-	-

(6) 根據於2014年11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12,045,117,225股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4年11月30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首席執行官除外，其權益載於下文「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予以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4年11月30日，董事及首席執行官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予以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姓名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類別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 <sup>(3)</sup>	身份
Mark Edward Tucker 先生	18,777,152(L) <sup>(1)</sup>	普通股	0.16	實益擁有人
謝仕榮先生	3,560,400(L) <sup>(2)</sup>	普通股	0.03	受控法團權益
周松崗先生	86,000(L) <sup>(2)</sup>	普通股	< 0.01	實益擁有人

附註：

(1) 權益包括3,151,767股本公司股份、購股權計劃下的11,072,844份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的4,549,021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及僱員購股計劃下的3,520份配送的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

(2) 權益為本公司的普通股。

(3) 根據於2014年11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12,045,117,225股計算。

(ii) 於相聯法團的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	股份數目	類別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	身份
謝仕榮先生	Philam Life	1(L)	普通股	< 0.01	受託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4年11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首席執行官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予以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權利的利益

根據Mark Edward Tucker先生的服務合約（以其擔任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的職務訂立），Tucker先生有權收取年度酌情分紅獎勵，包括以本公司股份形式的派付。Tucker先生的分紅獎勵詳情載於薪酬報告。

## 董事擁有的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簽訂於2014年11月30日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生效，而本公司任何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購及其他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 準備金

於2014年11月30日，可用作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準備金總額（按《公司條例》第6部計算的撥備）為21.02億美元（2013年：16.52億美元）。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準備金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7至108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於2014年11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為29.34億美元（2013年經調整：19.50億美元）。借貸的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 慈善捐款

於本年度，本集團作出的慈善捐款為200萬美元（2013年：200萬美元）。

## 附屬公司及聯營和合資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和合資公司於2014年11月30日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4及附註15。

## 權益變動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的本集團權益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07至108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採購總額所佔百分比低於本集團採購總值的30%，及本集團五大客戶銷售總額所佔百分比低於本集團銷售總值的30%。

### 退休計劃

本集團營運多項界定福利計劃及界定供款計劃。有關該等計劃的詳細資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9。

###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後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5。

### 股份獎勵計劃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根據其於2010年9月28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經修訂）共授出19,086,387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授出的詳情載於薪酬報告內。

#### 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根據其於2010年9月28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經修訂）共授出6,678,445份購股權。於年內已行使1,117,224份購股權，本公司因而發行1,117,224股新股份。已收取的所得款項約為400萬美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薪酬報告內。

### 不獲豁免的關連交易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不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作年度申報規定的關連交易。

###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在一般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連方交易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該等關連方交易全部為已獲豁免的關連交易。

###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證券

除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僱員購股計劃以總代價分別約9,300萬美元及200萬美元購買19,404,804股股份及出售320,390股被沒收股份外，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有關計劃信託人所購入或售出的股份乃於香港聯交所購買或出售。有關股份乃以信託方式為有關計劃參與人持有，因而並無註銷。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40。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香港聯交所核准及上市規則准許的公眾持股量。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3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 標準守則

本公司遵守標準守則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3頁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於2014年續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且願應聘續任。有關續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承董事會命



謝仕榮

非執行主席

2015年2月26日

# 企業管治報告

## 主要原則

董事會認為，若要不斷保持公司的價值，促進重視商譽的文化，以及維持投資者的信心，必須有穩妥的企業管治。對於本集團的表現，包括貫徹地完成業務計劃及遵守法規以及企業責任，董事會負有最終的責任。董事會亦負責制定和實行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本企業管治報告說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包括董事會如何管理業務以達致長遠的股東價值及推進本集團的發展。

作為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本公司承諾持守高標準的企業管治，維持優良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其持續發展實屬不可或缺。整體而言，透過在董事會、各委員會及管理層之間建立一套授權架構（倘適當）以保證董事會成員所具備必要的技能和專長得到發揮，同時確保董事會能繼續監控全局，實屬至關重要。為促進對所有營運的有效管治，董事會已審批了一套管治框架，當中詳細制定內部審批程序，包括多項可被授權的事項。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的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F.1.3條除外。守則條文第F.1.3條規定，公司秘書應向董事會主席及/或首席執行官匯報。鑒於本公司的運營模式稍有不同，集團公司秘書向最終負責公司秘書職能的集團法律總顧問匯報，而集團法律總顧問則直接向集團首席執行官匯報。

本公司亦已採納其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交易政策，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條文不遜於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交易政策所訂的標準。

## 董事會 角色及責任

董事會向股東負責本公司的一切事務。董事會透過確保本公司業務在各方面均維持高水平的管治、制訂本集團的策略方向及對其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關係進行適當程度的檢討、挑戰及指引，履行其職責。董事會亦是所有對本集團屬重大事宜的最終決策組織，亦有責任確保其整體具備適當的技能、知識及經驗，以便有效履行董事會的職責。

在有關事宜上，董事會就各項運營事宜倚仗集團首席執行官（其獲授權就本公司的日常管理代表董事會行事）領導本公司。對於董事會未有授權予集團首席執行官的任何職責，則仍然由董事會負責。

於回顧期間內，董事會參照最佳慣例更新了風險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並檢討了本公司遵循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包括於其報告中向股東作出的必要披露。董事會亦採納了審核委員會所建議的多項與審核相關政策。董事會的不斷努力受到香港董事學會的認可，獲頒2014年度傑出董事獎。

## 董事會的組成

於截至本財政年度止，董事會由八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七名非執行董事（當中六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披露本公司董事姓名的所有公司通訊中，均已清楚地按上述分類標示所有董事的類別。

董事會的組成結構平衡得宜，每名董事對於本集團的業務運作及發展均具備豐富的董事會層面經驗及專門技術。董事會成員來自不同的背景並在業務、政府、監管及政策方面具備廣泛的經驗。董事會不論在國籍、族裔、教育背景、職務專長及經驗上均呈現多元化。

於2013年，董事會採納了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關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www.aia.com](http://www.aia.com)閱覽。

董事簡歷載於本年報第73至75頁。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的獨立性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的規定，並已向本公司提交有關其獨立性所需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有任何業務往來，或擁有重大財務權益，因此，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仍具有獨立性。

###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會議一年至少舉行四次，以釐定整體策略、收取最新管理資料、批核業務計劃以及中期及全年業績，並

審議其他重大事項。在會議上，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向董事會定期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活動及發展之最新資料。

於回顧期間，共安排了五次董事會會議，所有董事會會議均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召開，並由董事親自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出席。

於回顧期間，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記錄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數目 / 須出席會議數目					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	
<b>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b>						
謝仕榮先生	5/5	4/4	1/1	–	3/4	1
<b>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b>						
Mark Edward Tucker 先生	5/5	–	–	3/3	4/4	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蘇澤光先生	5/5	4/4	1/1	3/3	–	1
周松崗先生	5/5	–	1/1	–	4/4	1
John Barrie Harrison 先生	5/5	4/4	1/1	–	4/4	1
楊榮文先生 <sup>(1)</sup>	5/5	4/4	1/1	3/3	–	1
Mohamed Azman Yahya 先生 <sup>(2)</sup>	4/4	–	不適用	2/2	–	1
劉遵義教授 <sup>(2)</sup>	1/1	–	不適用	–	1/1	不適用
秦曉博士 <sup>(3)</sup>	2/2	–	1/1	1/1	–	1
Narongchai Akrasanee 博士 <sup>(3)</sup>	4/4	–	1/1	–	3/3	1

附註：

(1) 楊先生於2014年1月17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2) Yahya 先生及劉教授分別於2014年2月24日及2014年9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均出席了於各自獲委任日期至2014年11月30日舉行的所有會議。

(3) 秦博士及Narongchai 博士分別於2014年5月30日及2014年9月1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均出席了於2013年12月1日至各自辭任日期舉行的所有會議。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董事會對其本身的表現（包括其董事委員會的結構及運作）進行了評估調查。

董事會及所有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該等會議記錄可於任何董事提出合理通知後供其查閱。

### 主席與集團首席執行官

本公司非執行主席謝仕榮先生於領導董事會履行職責方面擔當重要職責。在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輔助下，謝先生致力確保所有董事均就董事會會議上提出的事宜獲得適當的說明，並且能及時收到充分及可靠的資料。彼亦負責確保本公司能遵守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Mark Edward Tucker 先生向董事會匯報，並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策略及行政管理及盈利表現（包括所有日常營運及行政）。Tucker 先生以其為唯一的執行董事的身份出席董事會會議，並以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的身份確保董事會至少每月獲得有關本公司於各重大方面表現的最新資料。Tucker 先生在本公司政策、所保留權力及定期報告規定的框架內履行其職責，亦獲得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建議及協助。

董事會、董事會主席及集團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及職責均載於本公司之董事會章程，董事會章程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aia.com](http://www.aia.com) 閱覽。

### 董事的委任

對於委任新董事，本公司採用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董事會會就新董事的委任聽取提名委員會提出的建議，並經商議有關推薦建議後方會批准委任。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均有為期三年之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重新提名及重選連任。

謝先生的非執行主席任期於2014年12月31日屆滿。謝先生獲董事會重選為非執行主席，任期自2015年1月1日起，為期兩年。

Yahya 先生及劉教授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分別自2014年2月24日及2014年9月18日起，為期三年。Yahya 先生於本公司的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獲股東重選連任。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4條，劉教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及願意重選連任。

### 就職培訓及持續發展

本公司為各董事提供個人化的就職培訓、培訓及發展。於委任時，每名董事均可接受全面及度身訂制的就職培訓，當中涵蓋有關本集團業績的主要會計基準、董事會及其主要委員會的角色，以及內部審核及風險管理職能範圍等多個範疇。

各董事獲得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其營運所在的市場及整體競爭環境明細簡報。其他涉及的範疇包括影響金融服務公司董事的法律及合規事宜、本集團的管治安排、其投資者關係計劃，及其薪酬政策。董事經常獲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以及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定規定的最新發展的相關資料，以確保本集團符合並持續保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

年內，本公司組織了董事會策略日 (Board Strategy Day) 並為各董事籌辦一系列簡報，以向彼等提供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及主要產品以及於2014年3月生效的新公司條例的最新發展之更新資料。2014年之海外董事會考察的目的地為上海，董事在當地聽取了有關我們於中國的營運的深入回顧。此次考察亦令各董事得以重新瞭解中國的壽險業務及其持續發展前景。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拓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所有董事均須向本公司提供其培訓記錄。各董事於回顧期間內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	
	閱讀監管及管治更新資料或出席與之相關的簡報會/講座/會議	出席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公司活動/董事會考察/高級行政人員簡報會
<b>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b>		
謝仕榮先生	√	√
<b>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b>		
Mark Edward Tucker 先生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蘇澤光先生	√	√
周松崗先生	√	√
John Barrie Harrison 先生	√	√
楊榮文先生	√	√
Mohamed Azman Yahya 先生	√	√
劉遵義教授	√	√
秦曉博士 (附註)	-	-
Narongchai Akrasanee 博士 (附註)	√	√

附註：

秦博士及 Narongchai 博士分別於2014年5月30日及2014年9月1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乃透過具組織的層級系統推行，包括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透過董事會的決議案設立的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各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閱覽。此外，集團首席執行官亦設立若干管理委員會，其中包括執行委員會及營運及財務風險委員會。

有關董事委員會職責、職能及組成的進一步詳情乃載於下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Harrison 先生（出任該委員會主席）、蘇先生及楊先生，以及非執行主席謝先生。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已執行的主要職責包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系統及內部監控

程序、監察本公司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的季度業務摘要、中期及全年業績）的完備性、檢討本集團的財務與會計政策和慣例及舉報制度以及監察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該委員會亦監督及管理與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包括根據適用準則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與客觀性，以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共舉行了四次會議，個別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84頁。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七名成員組成，包括非執行主席謝先生（出任該委員會主席），以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Yahya 先生及劉教授分別於2014年2月24日及2014年9月18日成為該委員會成員。秦博士及 Narongchai 博士一直為該委員會成員至彼等各自自董事會辭任之日。提名委員會於年內已履行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

構、規模及組成（包括委員會成員的技能、知識、經驗及背景的多樣性）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監督對潛在董事會候選人的物色及評估過程、督導董事的繼任計劃及釐定董事委員會的組成。

委員會挑選及推薦董事會成員的程序及標準乃為符合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而定，有關程序亦達致或超過香港聯交所的規定，務求確保本公司每名董事具備所需品格、經驗及誠信，並且能夠證明與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職位相稱的能力水平；倘考慮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則須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舉行了一次會議。個別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84頁。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先生（出任該委員會主席）、楊先生（於2014年1月17日成為該委員會成員）及Yahya先生（於2014年2月24日成為該委員會成員），以及執行董事Tucker先生。秦博士一直為該委員會成員至其自董事會辭任之日。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對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進行評核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Tucker先生並未出席或參與討論其本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共舉行了三次會議。有關薪酬委員會成員於年內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84頁及其主要工作詳情載於薪酬報告內，該報告為組成本企業管治報告的一部分。

### 風險委員會

風險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周先生（出任該委員會主席）、Harrison先生及劉教授（於2014年9月18日成為該委員會成員）。亦包括非執行主席謝先生及執行董事Tucker先生。Narongchai博士一直為該委員會成員至其自董事會辭任之日。風險委員會於年內已履行的職責包括就本集團的風險狀況及風險管理策略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議及檢

討中報/年報中所披露的資料、風險管理相關政策及指引以及法定償付能力、風險胃納及指標，監督風險管理架構及審議並通過本公司的風險管治架構及主要風險。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風險委員會共舉行了四次會議。個別風險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84頁。

### 外聘核數師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為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續聘及解聘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有關建議須經董事會及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通過。於評核外聘核數師時，審核委員會將考慮外聘核數師的相關經驗、表現、客觀性及獨立性。年內，董事會已檢討、更新及採納有關外聘核數師提名及委任以及其所提供服務的政策，以提升有關管治常規。

審核委員會亦定期檢討外聘核數師提供的非核數服務以及其酬金。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付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估計總額約為1,460萬美元（2013年：1,250萬美元），總額細分如下：

百萬美元	2014年 <sup>(1)</sup>	2013年
核數服務	11.1	10.7 <sup>(2)</sup>
非核數服務，其中包括：		
核數相關服務	1.2	0.7
稅務服務	1.8	0.9
其他服務	0.5	0.2
<b>總計</b>	<b>14.6</b>	<b>12.5</b>

附註：

(1) 2014年度金額乃基於與2014年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相關的估計費用而得出。

(2) 2013年的核數服務中包括與2012年服務相關的20萬美元。

除上文所披露的費用外，本集團擔任投資顧問、經理或管理人的基金應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費用為60萬美元（2013年：60萬美元）。

## 企業管治報告

### 問責及核數

#### 財務報告

本公司的全年業績及其他財務資料乃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及其他適用規例及行業最佳慣例刊發。於編製本公司的財務報告時，董事會致力以易於理解、資訊實用及方便閱覽的方式呈列該等資料。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的職責，以及確保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相關規定及適用標準而編製。

本公司核數師就彼等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的報告職責的聲明書乃載於本年報第101及102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內部監控

於整份企業管治報告中，董事會旨在列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及政策，告知股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承諾，以及向股東展示該等常規的價值。

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並整體信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相關培訓課程及預算的足夠性。

### 與股東的聯繫

董事會重視與股東的溝通，並承諾透過股東大會、新聞稿、公告及公司通訊（如年報、中期報告及通函）與本公司股東保持持續對話。董事會致力及時披露資料。有關本集團的活動、公告、業績簡報、網上直播及公司通訊的最新資料均及時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aia.com](http://www.aia.com)。載有重要日期的財務日誌載於本年報第238頁以供股東參考。

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職能部門主管本公司與投資者的聯繫。本公司機構股東基礎的地域分佈呈多元化，同時本公司亦深受各大經紀行的研究分析師關注。本公司透過與投資者的定期互動（包括會議、投資者論壇及路演）與機構投資者保持積極開放的對話。投資者就本公司作

出的回饋及分析師報告均定期及有系統地傳閱至董事會及本集團執行委員會，以增進其對外界有關本集團表現的看法之瞭解。

董事會於2013年採納最新版的股東通訊政策，並將定期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董事會亦歡迎股東及利益相關者提出觀點、問題及疑慮。股東及利益相關者可隨時向董事會寄發其詢問及疑慮。聯繫方法載於本年報第238至239頁。

#### 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最近期的股東大會為於2014年5月9日上午11時正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72號香港日航酒店二樓大宴會廳舉行的本公司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及所有其他董事會成員，連同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會上所決議的事項總括載列如下。

- 接納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 宣派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8.62港仙；
- 重選Yahya先生及蘇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謝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使本公司額外發行不超過於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惟可發行的任何股份作出的折讓不得超過基準價格的10%；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使本公司購回不超過於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使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額外發行不超過於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股份總數2.5%的本公司股份；及
- 採納本公司的新組織章程細則，以回應頒佈的新公司條例。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5年5月8日（星期五）舉行。進一步資料詳情將載於與本年報一併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的通函內。

## 股東權利 股東大會

本公司股東可請求召開股東大會。如有關請求由持有不少於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所有股東總投票權5%之本公司股東作出，有關股東大會須予召開。有關請求（不論為書面形式或電子形式）在獲請求人認證後須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號友邦金融中心35樓）或透過電子郵件發送至ir@aia.com，註明公司秘書收啟。本公司股東請求召開股東大會須參照公司條例第566至568條的規定進行。

###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

本公司股東可請求本公司發出決議案通知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有關決議案。如本公司已收到下列請求，則本公司須發出有關決議案通知：

- 持有不少於所有有權於該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請求所涉及的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股東總投票權2.5%之本公司股東；或
- 不少於50名有權於該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請求所涉及的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股東。

有關請求（不論為書面形式或電子形式），惟須列明將予發出決議案通知所載之決議案，在獲請求人認證後須不遲於請求所涉及的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六個星期（或更遲，則於大會召開通告發出之時）送達本公司。上述請求須送交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

中1號友邦金融中心35樓）或透過電子郵件發送至ir@aia.com，註明公司秘書收啟。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之有關程序須參照公司條例第615及616條的規定執行。

### 股東提名候選董事

股東可提名任何人士（退任董事或其本人除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參選為董事。有關程序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ia.com。

###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股東於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採納本公司的新組織章程細則，以回應頒佈的新公司條例。修訂詳情載於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隨附並於2014年3月25日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的通函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ia.com。

承董事會命



黎穎雅  
公司秘書

2015年2月26日

## 薪酬報告

親愛的股東們：

本人欣然發表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報告（本報告）。

首先，本人非常榮幸指出楊榮文先生及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分別於2014年1月17日及2014年2月24日加入薪酬委員會。秦曉博士於2014年5月30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再為薪酬委員會成員，本人謹此就其所作之貢獻表達謝意。

本報告概述我們薪酬政策的目的是及薪酬架構的主要部分，闡釋我們的薪酬方針如何將支付與業績表現掛鉤，並就可持續的價值創造獎勵管理人員。

本集團採取嚴謹的程序來釐定管理人員的薪酬，其間考慮市場慣例及演化中的監管框架。年內，薪酬委員會獲外部薪酬顧問提供管理人員薪酬趨勢及管治的最新資料，並將有關資料作獨立專業意見之用。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並無出席或參與討論其本身的薪酬。

基於我們的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向風險委員會提供本集團的薪酬安排概覽，涉及釐定管理人員薪酬的程序、管理人員薪酬的架構及非執行董事酬金。我們協調統一的薪酬方針有助確保本集團的薪酬安排為創造可持續價值提供適當的獎勵，並同時避免承擔過度的風險。

本集團的管理人員薪酬架構包括四大要素：基本薪金、短期獎勵、長期獎勵及福利，其總額的重大部分須以多年表現作為歸屬條件。我們的短期獎勵計劃項下的支付設有上限，而長期獎勵計劃中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的最大數目亦已在開始時釐定。

短期獎勵支出及長期獎勵歸屬須經薪酬委員會批准。於2014年初，薪酬委員會批准於本集團首次公開招股後首次長期獎勵的全數歸屬，明確反映本集團於上市後首三個年度的強勁表現。

非執行董事酬金乃由董事會全體成員共同釐定，僅以袍金形式支付，並未與企業績效表現掛鉤。

委員會相信，我們的程序及架構可確保薪酬安排的運作符合管治標準，並與本集團的風險胃納及我們股東的利益一致。

本人相信此報告於列位股東而言清晰易明、內容充實。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蘇澤光

薪酬委員會主席

2015年2月26日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負責釐定執行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按各自職位的性質及職責直接參與制定、監控及匯報本集團整體業務策略的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福利，及就主席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此外，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建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該薪酬政策及架構。於作出其決定或提出建議時，薪酬委員會將考慮一系列因素，如執行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職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本集團內部的薪酬水平，以及與表現掛鈎的薪酬計劃的運用等。薪酬委員會亦監督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其他獎勵計劃的運作，建議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獎勵事宜予董事會作審批，以及對該等計劃的條款進行審閱，並在需要時作出適當的修訂。

薪酬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履行其職權範圍所列的責任，亦獲授權向執行董事及/或主要管理人員查詢任何所需的薪酬資料，並可在必要情況下獲取外界的獨立專業意見。

有關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的詳情請瀏覽 [www.aia.com](http://www.aia.com)。

### 於2014年舉行的會議

於2014年11月30日，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蘇澤光先生（委員會主席）、楊榮文先生及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Mark Edward Tucker先生。秦曉博士曾擔任委員會成員，直至2014年5月29日為止。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三次會議。個別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於本年報第84頁。

年內，薪酬委員會就執行董事、主要管理人員、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薪酬所進行的主要活動如下：

- 檢討管理人員對標結果以及批准執行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2014年薪酬福利（執行董事並未參與其本身薪酬的討論，執行董事的長期獎勵則隨後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 向風險委員會提供最新概要，總結薪酬委員會為確保本集團的報酬及福利安排與利益相關者的利益一致並避免承擔過度風險所作出的考慮因素；
- 檢討及批准2013年短期獎勵計劃支出及2011年長期獎勵的歸屬；
- 檢討及批准2014年長期獎勵；
- 檢討及批准2015年短期獎勵計劃<sup>(1)</sup>及2015年長期獎勵的表現指標；
- 檢討及批准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酬金對標工作的可資比較公司；及
- 檢討及批准2013年薪酬報告。

附註：

(1) 2014年短期獎勵計劃所用的表現指標於2013年11月獲批准。

## 薪酬報告

### 薪酬政策

#### 目的

本公司的管理人員薪酬政策所奉行的原則為提供公平、具激勵性及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務求於整體風險管理架構下推動積極的表現為本之文化。

政策旨在確保報酬和獎勵直接與個人表現、其服務或負責的業務和職能，及本集團的整體業績表現掛鉤。報酬

及福利安排基於政策制訂，提供與本公司利益相關者的利益相一致的獎勵，並且不鼓勵管理人員涉入可能危害本集團價值的過度風險。

#### 薪酬的主要部分

下表概述本公司年內適用於執行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架構中主要部分的薪酬政策。

組成部分	目的	釐定基準	慣例附註
<b>基本薪金</b>	薪酬的固定現金部分，以招聘及挽留人才	基本薪金乃根據各職位的具體職務及責任、內部等級排名、市場慣例、個人經驗、表現及其他因素釐定，以吸引及挽留具備所需能力以達致集團業務目標的僱員	薪酬委員會每年對照一組可資比較的上市保險公司以檢討執行董事的薪金，並對照有關行業的市場調查資料檢討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金  薪金調升（如適用）一般於3月1日起生效
<b>短期獎勵</b>	短期獎勵按表現以現金形式支付，以肯定及獎勵達致本集團目標及個人的貢獻	短期獎勵的目標及最高金額乃依據總體薪酬的市場慣例及個人的職務及責任而釐定	年度短期獎勵乃基於財務表現指標及相關戰略目標的達成和個人的貢獻
<b>長期獎勵</b>	長期獎勵計劃重點鼓勵推動本集團達致長遠成功的主要貢獻者，透過運用一系列股份獎勵及購股權以結合管理人員與股東的利益，從而使所有權和獎勵之間取得平衡	長期獎勵的目標獎勵乃根據總體薪酬待遇的競爭力及個人的職務及責任釐定	獎勵乃酌情授出，並逐年釐定  獎勵為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或購股權，並通常於三年後歸屬，惟受限制股份單位須符合事先規定的表現要求
<b>福利</b>	福利構成長期僱傭關係的一部分，並令市場競爭力水平的總體薪酬更具價值	福利計劃具有市場競爭力並完全符合當地法規	執行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可獲得若干福利，例如，參與退休金計劃、醫療及人壽保險、使用公司汽車及/或司機
<b>僱員購股計劃</b>	購股計劃連同相應的配送股份促進及鼓勵僱員持有友邦保險股份，並提供長期挽留機制	已通過試用期的所有僱員均可參與僱員購股計劃，惟最高出資額為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或計劃的最高限額	參與者可就按薪酬委員會所批准的比率購買的股份獲得配送股份  配送股份於三年後歸屬

## 短期獎勵計劃

2014年，短期獎勵的目標已於本財政年初釐定並傳達至執行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2014年短期獎勵的表現指標列示如下：

- 新業務價值；
- 額外內涵價值增長；及
- 稅後營運溢利。

新業務價值為本公司所公佈一年銷售額的估計經濟價值。

額外內涵價值增長為內涵價值營運溢利裡的營運經驗差異（本年度表現相比計算內涵價值的營運假設）與營運假設變動（被認為足夠持久而可於本年度確認的未來良好營運表現價值）之和。

稅後營運溢利為根據本公司公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業績計算的稅後營運溢利。

上述三個表現指標所佔比重分別為新業務價值60%、額外內涵價值增長10%及稅後營運溢利30%。根據表現指標的達成水平，2014年的短期獎勵將於2015年3月支付予執行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執行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財政年度應計的短期獎勵總價值為12,045,400美元。該金額於財務報表附註41內入賬列作執行董事花紅及作為主要管理人員「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的部分。

## 長期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0年9月28日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該等計劃自採納日期起有效期為10年。詳情於下文概述並詳見財務報表附註40。

該等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為友邦保險的成功作出重要貢獻並在未來發展中扮演重要角色的參與者。

獎勵乃根據該等計劃酌情授出，並根據浮動薪酬的整體水平、總體薪酬待遇的競爭力及個人的職務、責任、表現及潛力逐年釐定。

計劃透過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獎勵運作，以在獎勵和所有權之間取得平衡。獎勵須符合合資格條件，且通常於三年後歸屬。

與其他薪酬支付一樣，長期獎勵歸屬須取得薪酬委員會批准並符合本集團所有相關政策。

計劃經定期檢討以確保設計、流程、架構及管治的運作相輔相成，在風險與獎勵之間取得平衡。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管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通過授予參與者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以挽留參與者，使計劃參與者與本公司投資者的利益一致，並獎勵參與者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價值。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共授出19,086,387個受限制股份單位。

## 薪酬報告

### 表現指標及歸屬

以表現為基礎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歸屬將取決於下文就以度衡量標準擬定的三年期表現目標的達成程度：

- 新業務價值；
- 按內涵價值基準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及
- 股東總回報。

新業務價值為一年銷售額的估計經濟價值。

按內涵價值基準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內涵價值權益）為內涵價值、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總和。內涵價值為有效壽險業務的估計經濟價值，包括本集團資產負債表的淨值，但不包括未來新業務應佔的任何經濟價值。

釐定獎勵時所考慮的新業務價值及內涵價值權益表現乃基於本集團公佈的集團新業務價值及集團內涵價值權益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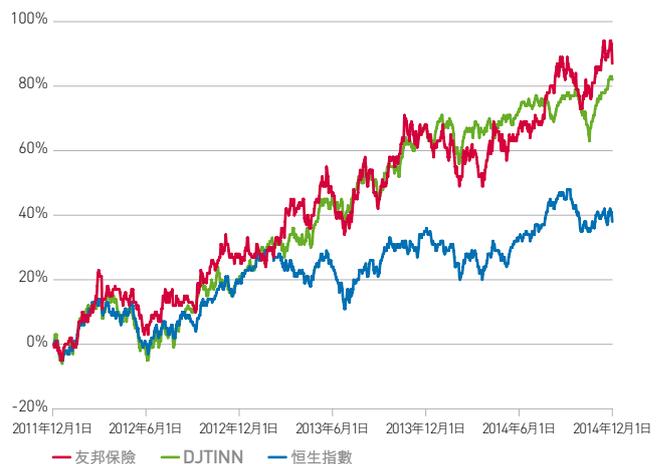
股東總回報為來自對股份於某期間內的所有權的複合年度回報，通過計算該期間股價及所收取（及再投資）股息總值的變動計量。友邦保險的股東總回報將以同樣方式計算，並與表現期內名列Dow Jones Insurance Titans 30 Index (DJTINN) 各同業公司的股東總回報進行比較。

三項表現指標的計算比重完全相同，每項表現指標的實現將獨立決定三分之一獎勵的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須設定表現水平門檻；當達致目標表現水平（就股東總回報而言，為當股東總回報達致DJTINN指數成分股各同業公司的股東總回報相對表現的中位數）時，50%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將獲歸屬；當達致最高表現水平（就股東總回報而言，為當股東總回報達致DJTINN指數成分股各同業公司的股東總回報相對表現的前四分之一）時，分配的全部受限制股份單位將獲歸屬。

在評估本公司2010年12月1日至2013年11月30日期間的表現後，有鑒於本公司相對極具挑戰性的表現目標所實現的強勁整體表現，薪酬委員會於2014年初批准2011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按最高水平歸屬。

201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將於2015年3月15日歸屬。下圖列示2011年12月1日至2014年11月30日期間（亦為就2012年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而言的計量表現期間）友邦保險的股東總回報與DJTINN的比較結果。有鑒於恒生指數為公認的香港股市指數，而友邦保險是恒生指數成份股之一，同一時期之恒生指數表現亦一併列示以供參考。

### 友邦保險股東總回報與DJTINN及恒生指數的比較



下表概述受限制股份單位獎勵的變動。

執行董事、 主要管理人員及 其他合資格僱員	授出日期 (日/月/年) <sup>(1)</sup>	歸屬日期 (日/月/年)	於2013年 12月1日 尚未歸屬 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數目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 年度內授出 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數目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 年度內歸屬 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數目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 年度內註銷/ 失效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數目 <sup>(7)</sup>	於2014年 11月30日 尚未歸屬 的受限制 股份單位 數目
<b>執行董事</b>	1/6/2011	見附註 <sup>(2)</sup>	492,045	–	(492,045)	–	–
Mark Edward Tucker 先生	1/6/2011	1/4/2014 <sup>(3)</sup>	1,433,149	–	(1,433,149)	–	–
	1/6/2011	見附註 <sup>(4)</sup>	806,147	–	(268,715)	–	537,432
	15/3/2012	15/3/2015 <sup>(3)</sup>	1,434,842	–	–	–	1,434,842
	11/3/2013	11/3/2016 <sup>(3)</sup>	1,314,873	–	–	–	1,314,873
	5/3/2014	5/3/2017 <sup>(3)</sup>	–	1,261,874	–	–	1,261,874
<b>主要管理人員 (不包括執行董事)</b>	1/6/2011	1/4/2014 <sup>(3)</sup>	2,253,565	–	(2,253,565)	–	–
	1/6/2011	見附註 <sup>(4)</sup>	3,729,321	–	(1,243,104)	–	2,486,217
	15/3/2012	15/3/2015 <sup>(3)</sup>	1,949,178	–	–	–	1,949,178
	11/3/2013	11/3/2016 <sup>(3)</sup>	1,779,549	–	–	–	1,779,549
	5/3/2014	5/3/2017 <sup>(3)</sup>	–	1,546,053	–	–	1,546,053
	14/4/2014	14/4/2017 <sup>(3)</sup>	–	203,016	–	–	203,016
	14/4/2014	見附註 <sup>(6)</sup>	–	487,238	–	–	487,238
<b>其他合資格僱員</b>	1/6/2011	見附註 <sup>(4)</sup>	2,626,073	–	(851,615)	(71,214)	1,703,244
	1/6/2011	1/4/2014 <sup>(3)</sup>	12,770,760	–	(12,256,123)	(514,637)	–
	18/10/2011	1/8/2014 <sup>(3)</sup>	146,193	–	(146,193)	–	–
	18/10/2011	18/10/2014 <sup>(3)</sup>	1,031,469	–	(845,694)	(185,775)	–
	18/10/2011	18/10/2014 <sup>(5)</sup>	59,581	–	(27,154)	(32,427)	–
	15/3/2012	15/3/2015 <sup>(3)</sup>	15,543,206	–	(69,492)	(1,609,772)	13,863,942
	15/3/2012	15/3/2015 <sup>(5)</sup>	81,831	–	–	(81,831)	–
	6/9/2012	6/9/2015 <sup>(3)</sup>	218,664	–	–	–	218,664
	11/3/2013	11/3/2016 <sup>(3)</sup>	15,990,781	–	(25,758)	(1,530,911)	14,434,112
	1/8/2013	1/8/2016 <sup>(3)</sup>	264,994	–	–	–	264,994
	1/8/2013	11/3/2016 <sup>(3)</sup>	75,865	–	–	–	75,865
	5/3/2014	5/3/2017 <sup>(3)</sup>	–	15,535,289	–	(558,880)	14,976,409
	11/9/2014	11/9/2017 <sup>(3)</sup>	–	48,724	–	–	48,724
	11/9/2014	5/3/2017 <sup>(3)</sup>	–	4,193	–	–	4,193

附註：

- (1) 2011年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用於釐定就會計目的而言的獎勵價值的日期)為2011年6月15日及2011年11月2日。2012年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2年3月15日及2012年9月6日。2013年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3年3月11日及2013年8月1日。2014年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4年3月5日、2014年4月14日及2014年9月11日。計量日期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釐定。
- (2) 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即並無附帶其他業績表現條件)。25%的受限制股份單位(246,021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2012年6月1日歸屬；25%(246,021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2013年6月1日歸屬；50%(492,045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2014年6月1日歸屬。
- (3) 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須待達成前頁所述的業績表現條件後方可作實。
- (4) 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三分之一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2014年4月1日歸屬；三分之一於2015年4月1日歸屬；三分之一於2016年4月1日歸屬。
- (5) 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
- (6) 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一半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於2015年4月14日歸屬；一半於2016年4月14日歸屬。
- (7)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註銷。

## 薪酬報告

###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乃使計劃參與者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一致。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管授予購股權。合資格參與者無須就接納購股權支付任何費用。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的僱員及主管以及多間附屬公司的僱員、主管及董事授出6,678,445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通過採用(i)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中的最高者釐定。

根據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總數為301,100,000，約佔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5%。除非已根據上市規則有關程序規定取得股東批准，否則於截至建議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可向任何一名僱員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大股份數目為截至建議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的0.25%。概無向主要股東授出購股權，亦無授出任何超出個人限額的購股權。

### 表現指標及歸屬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於屆滿前的有效期為10年。通常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三年後即可行使，並於隨後七年中仍可予行使，惟參與者須仍處於受僱期間並且無不良記錄。購股權的歸屬並無附帶任何業績表現條件。合資格參與者每持有一份購股權即可認購一股普通股。變現收益僅限於股價超過行使價的部分。

於2011年授出的大部分購股權於2014年4月1日即可行使。於2014年授出的購股權將於2017年歸屬。購股權估值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0。

下表概述購股權獎勵的變動。

執行董事、 主要管理人員及 其他合資格僱員	授出日期 (日/月/年) <sup>(1)</sup>	購股權可予 行使之期間 (日/月/年)	於2013年 12月1日 未經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 年度內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 年度內歸屬的 購股權數目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 年度內註銷 /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sup>(8)</sup>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 年度內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未經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股份於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期 之前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b>執行董事</b> Mark Edward Tucker 先生	1/6/2011	1/4/2014 - 31/5/2021 <sup>(2)</sup>	2,149,724	-	2,149,724	-	-	27.35	2,149,724	不適用
	1/6/2011	1/4/2014 - 31/5/2021 <sup>(3)</sup>	2,418,439	-	806,146	-	-	27.35	2,418,439	不適用
	15/3/2012	15/3/2015 - 14/3/2022 <sup>(4)</sup>	2,152,263	-	-	-	-	28.40	2,152,263	不適用
	11/3/2013	11/3/2016 - 10/3/2023 <sup>(5)</sup>	2,183,144	-	-	-	-	34.35	2,183,144	不適用
	5/3/2014	5/3/2017 - 4/3/2024 <sup>(6)</sup>	-	2,169,274	-	-	-	37.56	2,169,274	不適用
<b>主要管理人員 (不包括執行董事)</b>	1/6/2011	1/4/2014 - 31/5/2021 <sup>(2)</sup>	3,380,346	-	3,380,346	-	-	27.35	3,380,346	不適用
	1/6/2011	1/4/2014 - 31/5/2021 <sup>(3)</sup>	4,919,047	-	1,639,679	-	-	27.35	4,919,047	不適用
	15/3/2012	15/3/2015 - 14/3/2022 <sup>(4)</sup>	2,923,765	-	-	-	-	28.40	2,923,765	不適用
	11/3/2013	11/3/2016 - 10/3/2023 <sup>(5)</sup>	2,954,666	-	-	-	-	34.35	2,954,666	不適用
	5/3/2014	5/3/2017 - 4/3/2024 <sup>(6)</sup>	-	2,657,795	-	-	-	37.56	2,657,795	不適用
	14/4/2014	14/4/2017 - 13/4/2024 <sup>(7)</sup>	-	332,282	-	-	-	39.45	332,282	不適用
<b>其他合資格僱員</b>	1/6/2011	1/4/2014 - 31/5/2021 <sup>(2)</sup>	1,744,437	-	1,624,407	(120,030)	(725,558)	27.35	898,849	40.13
	1/6/2011	1/4/2014 - 31/5/2021 <sup>(3)</sup>	3,695,966	-	1,160,768	(213,640)	(391,666)	27.35	3,090,660	40.05
	15/3/2012	15/3/2015 - 14/3/2022 <sup>(4)</sup>	1,987,840	-	13,114	(236,292)	-	28.40	1,751,548	不適用
	11/3/2013	11/3/2016 - 10/3/2023 <sup>(5)</sup>	1,781,484	-	6,918	(176,461)	-	34.35	1,605,023	不適用
	5/3/2014	5/3/2017 - 4/3/2024 <sup>(6)</sup>	-	1,519,094	-	-	-	37.56	1,519,094	不適用

附註：

- (1) 2011年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用於釐定就會計目的而言的獎勵價值的日期)為2011年6月15日。2012年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2年3月15日。2013年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3年3月11日。2014年授出獎勵的計量日期為2014年3月5日及2014年4月14日。計量日期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釐定。
- (2)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並無其他業績表現條件。所有購股權均已於2014年4月1日歸屬。
- (3)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並無其他業績表現條件。三分之一的購股權已於2014年4月1日歸屬；三分之一於2015年4月1日歸屬；三分之一於2016年4月1日歸屬。
- (4)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並無其他業績表現條件。所有購股權均於2015年3月15日歸屬。
- (5) 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並無其他業績表現條件。所有購股權均於2016年3月11日歸屬。
- (6)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之前的收市價為37.35港元。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並無其他業績表現條件。所有購股權均於2017年3月5日歸屬。
- (7)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之前的收市價為39.65港元。購股權歸屬僅以公司服務年限為基準，並無其他業績表現條件。所有購股權均於2017年4月14日歸屬。
- (8)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內，並無任何購股權註銷。

## 薪酬報告

###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 執行董事

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Mark Edward Tucker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唯一執行董事。彼僅就擔任集團首席執行官獲得薪酬，並不會就擔任董事會董事或任何附屬公司董事獲得額外袍金。

下表提供2013年及2014年年度集團首席執行官的目標薪酬詳情。本公司自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11月30日期間產生的薪酬成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美元	目標薪酬資金額			總計
	基本薪金	目標短期獎勵	目標長期獎勵	
<b>執行董事</b>				
Mark Edward Tucker 先生				
2014年度	1,414,800	2,122,200	6,012,900	9,549,900
2013年度	1,347,300	2,021,000	5,389,400	8,757,700

#### 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酬金載於右邊表格。

本公司已支付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11月30日期間的酬金，並已包含彼等各自向董事委員會提供服務的袍金。秦曉博士於2014年5月30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所獲得的為其自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5月29日期間的酬金。Narongchai Akrasanee 博士於2014年9月1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所獲得的為其自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8月31日期間的酬金。Mohamed Azman Yahya 先生及劉遵義教授分別於2014年2月24日及2014年9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就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至2014年11月30日期間按比例獲得酬金。楊榮文先生於2014年1月17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並就其於年內向薪酬委員會所提供的服務按比例獲得額外年度袍金20,000美元。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6至87頁。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所有酬金均按定額年度袍金計算，未有與公司或個人表現掛鈎的變動部分，故並無可引致本集團承擔不適當程度風險的財政獎勵。

美元	2014年董事酬金
<b>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b>	
謝仕榮先生 <sup>(1)</sup>	668,009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蘇澤光先生	220,000
周松崗先生	205,000
John Barrie Harrison 先生	235,000
楊榮文先生 <sup>(2)</sup>	207,425
Mohamed Azman Yahya 先生 <sup>(3)</sup>	141,918
劉遵義教授 <sup>(4)</sup>	38,521
秦曉博士 <sup>(5)</sup>	91,233
Narongchai Akrasanee 博士 <sup>(5)</sup>	142,630
<b>總計</b>	<b>1,949,736</b>

附註：

- (1) 24,126美元為謝先生就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職務而應得的酬金。
- (2) 楊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的成員，自2014年1月17日起生效。
- (3) Yahya 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自2014年2月24日起生效。
- (4) 劉教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風險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自2014年9月18日起生效。
- (5) 秦博士及Narongchai 博士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自2014年5月30日及2014年9月1日起生效。

## 董事服務合約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任何服務合約屬本公司或附屬公司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

## 主要管理人員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就主要管理人員於合併收入表列支的總薪酬成本為46,464,005美元。年內薪酬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1。

## 僱員購股計劃

根據僱員購股計劃，於2014年，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僱員參與計劃以購買股份，並接獲本公司的配送股份。僱員購股計劃的目標是促進及鼓勵僱員持有本公司股份，並使僱員的利益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相一致。按僱員購股計劃目前的設計，合資格參與者最高可出資達基本薪金的5%或薪酬委員會批准的計劃最高限額每年15,000美元（以較低者為準），以購買本公司股份。就每位參與者所購買的每兩股股份，本公司將搭配贈送一股額外股份。

## 表現指標及歸屬

僱員購股計劃並無業績表現條件，歸屬於三年後發生，其後參與者就配送股份取得所有權。對於在歸屬期結束之前離職的僱員而言，所有配送股份通常將被沒收，惟於若干特殊情況下此等配送股份或被允許按比例歸屬。

# 財務報表

## 目錄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1	22.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收入表.....	103	23. 公平值計量	
合併全面收入表.....	104	24. 其他資產	
合併財務狀況表.....	105	25. 金融資產的減值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7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9	27. 保險合約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111	28. 投資合約負債	
1. 公司資料		29. 假設及估計變動的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		30. 借貸	
3.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31.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4. 匯率		32.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5. 集團構成的變動		33. 撥備	
6. 稅後營運溢利		34. 其他負債	
7. 總加權保費收入及年化新保費		35. 股本及準備金	
8. 分部資料		36. 非控股權益	
9. 收益		37. 集團資本結構	
10. 開支		38. 風險管理	
11. 所得稅		39. 僱員福利	
12. 每股盈利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13. 股息		4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14. 無形資產		42. 關連方交易	
15.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43. 承擔及或有事項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44. 附屬公司	
17. 投資物業		45. 報告期間後事項	
18. 投資物業及持作使用物業的公平值		46.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影響	
19. 再保險資產		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211
20.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21. 金融投資		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內涵價值補充資料.....	214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 致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103至213頁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14年11月30日的合併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收入表、合併全面收入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資料。

###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令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附表11第80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羅兵咸永道

### 核數師的責任 (續)

審計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2014年11月30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cursive script that reads 'PricewaterhouseCoopers'.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5年2月26日

# 合併收入表

百萬美元	附註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b>收益</b>			
營業額			
保費及收費收入		<b>18,225</b>	16,666
分保至再保險公司的保費		<b>(1,173)</b>	(959)
淨保費及收費收入		<b>17,052</b>	15,707
投資回報	9	<b>8,204</b>	6,030
其他營運收益	9	<b>177</b>	155
<b>總收益</b>		<b>25,433</b>	21,892
<b>開支</b>			
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分保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b>17,828</b>	15,299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b>(1,024)</b>	(816)
<b>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b>		<b>16,804</b>	14,483
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營運開支		<b>2,139</b>	1,934
財務費用		<b>1,636</b>	1,537
其他開支		<b>103</b>	71
其他開支		<b>420</b>	340
<b>總開支</b>	10	<b>21,102</b>	18,365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溢利前溢利		<b>4,331</b>	3,527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溢利		<b>14</b>	14
<b>稅前溢利</b>		<b>4,345</b>	3,541
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所得稅開支		<b>(125)</b>	(47)
<b>稅前股東應佔溢利</b>		<b>4,220</b>	3,494
稅項開支	11	<b>(877)</b>	(692)
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		<b>125</b>	47
股東溢利應佔稅項開支		<b>(752)</b>	(645)
<b>純利</b>		<b>3,468</b>	2,849
下列人士應佔純利：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b>3,450</b>	2,824
非控股權益		<b>18</b>	25
<b>每股盈利 (美元)</b>			
基本	12	<b>0.29</b>	0.24
攤薄	12	<b>0.29</b>	0.24
本年度公司股東的股息：			
百萬美元	附註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宣派及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16.00港仙 (2013年：每股13.93港仙)	13	<b>247</b>	215
於報告日期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每股34.00港仙 (2013年：每股28.62港仙)	13	<b>525</b>	442
		<b>772</b>	657

# 合併全面收入表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純利	3,468	2,849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已扣除稅項：2014年：(6.94)億美元；2013年：5.55億美元)	3,813	(3,671)
於出售時轉撥至收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已扣除稅項：2014年：300萬美元；2013年：200萬美元)	(29)	(23)
外幣換算調整	(433)	(505)
現金流量對沖	4	-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22	(23)
小計	3,377	(4,222)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淨負債的影響 (已扣除稅項：2014年：(100)萬美元；2013年：(300)萬美元)	(10)	29
小計	(10)	29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3,367	(4,193)
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6,835	(1,344)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6,821	(1,367)
非控股權益	14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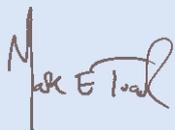
# 合併財務狀況表

百萬美元	附註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經調整)
<b>資產</b>			
無形資產	14	<b>2,152</b>	1,321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15	<b>131</b>	93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b>541</b>	480
投資物業	17, 18	<b>1,384</b>	1,128
再保險資產	19	<b>1,657</b>	1,379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20	<b>16,593</b>	15,738
<b>金融投資：</b>			
貸款及存款	21, 23	<b>7,654</b>	7,484
可供出售			
債務證券		<b>77,744</b>	64,76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債務證券		<b>24,319</b>	22,560
股本證券		<b>28,827</b>	26,102
衍生金融工具	22	<b>265</b>	445
		<b>138,809</b>	121,354
遞延稅項資產	11	<b>10</b>	6
當期可收回稅項		<b>54</b>	44
其他資產	24	<b>3,753</b>	3,5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b>1,835</b>	2,316
<b>總資產</b>		<b>166,919</b>	147,402
<b>負債</b>			
保險合約負債	27	<b>113,097</b>	103,436
投資合約負債	28	<b>7,937</b>	8,698
借貸	30	<b>2,934</b>	1,950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31	<b>3,753</b>	1,889
衍生金融工具	22	<b>211</b>	89
撥備	33	<b>213</b>	187
遞延稅項負債	11	<b>3,079</b>	2,030
當期稅項負債		<b>198</b>	242
其他負債	34	<b>4,542</b>	4,054
<b>總負債</b>		<b>135,964</b>	122,575

合併財務狀況表

百萬美元	附註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經調整)
<b>權益</b>			
股本	35	<b>13,962</b>	12,044
股份溢價	35	–	1,914
僱員股票信託	35	<b>(286)</b>	(274)
其他準備金	35	<b>(11,994)</b>	(11,995)
保留盈利		<b>22,831</b>	20,070
公平值準備金	35	<b>6,076</b>	2,270
外幣換算準備金	35	<b>227</b>	657
其他		<b>(10)</b>	(4)
反映於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		<b>6,293</b>	2,923
下列人士應佔總權益：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b>30,806</b>	24,682
非控股權益	36	<b>149</b>	145
<b>總權益</b>		<b>30,955</b>	24,827
<b>總負債及權益</b>		<b>166,919</b>	147,402

董事會於2015年2月26日核准刊發。



Mark Edward Tucker  
董事



謝仕榮  
董事

## 合併權益變動表

百萬美元	附註	股本及 股份溢價	僱員 股票信託	其他 準備金	保留盈利	其他全面收入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公平值 準備金	外幣換算 準備金	其他		
		<b>13,958</b>	<b>(274)</b>	<b>(11,995)</b>	<b>20,070</b>	<b>2,270</b>	<b>657</b>	<b>-</b>	<b>145</b>	<b>24,831</b>
		-	-	-	-	-	-	<b>(4)</b>	-	<b>(4)</b>
		<b>13,958</b>	<b>(274)</b>	<b>(11,995)</b>	<b>20,070</b>	<b>2,270</b>	<b>657</b>	<b>(4)</b>	<b>145</b>	<b>24,827</b>
		-	-	-	<b>3,450</b>	-	-	-	<b>18</b>	<b>3,468</b>
		-	-	-	-	<b>3,814</b>	-	-	<b>(1)</b>	<b>3,813</b>
		-	-	-	-	<b>(29)</b>	-	-	-	<b>(29)</b>
		-	-	-	-	-	<b>(430)</b>	-	<b>(3)</b>	<b>(433)</b>
		-	-	-	-	-	-	<b>4</b>	-	<b>4</b>
		-	-	-	-	<b>22</b>	-	-	-	<b>22</b>
		-	-	-	-	-	-	<b>(10)</b>	-	<b>(10)</b>
		-	-	-	<b>3,450</b>	<b>3,807</b>	<b>(430)</b>	<b>(6)</b>	<b>14</b>	<b>6,835</b>
	13	-	-	-	<b>(689)</b>	-	-	-	<b>(11)</b>	<b>(700)</b>
		<b>4</b>	-	-	-	-	-	-	-	<b>4</b>
		-	-	-	-	<b>(1)</b>	-	-	<b>1</b>	-
		-	-	<b>83</b>	-	-	-	-	-	<b>83</b>
		-	<b>(91)</b>	-	-	-	-	-	-	<b>(91)</b>
		-	<b>79</b>	<b>(79)</b>	-	-	-	-	-	-
		-	-	<b>(3)</b>	-	-	-	-	-	<b>(3)</b>
		<b>13,962</b>	<b>(286)</b>	<b>(11,994)</b>	<b>22,831</b>	<b>6,076</b>	<b>227</b>	<b>(10)</b>	<b>149</b>	<b>30,955</b>

## 合併權益變動表

百萬美元	附註	股本及 股份溢價	僱員 股票信託	其他 準備金	保留盈利	其他全面收入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公平值 準備金	外幣換算 準備金	其他		
<b>於2012年12月1日的結餘， 如前期呈報</b>										
		13,958	(188)	(12,060)	17,843	5,979	1,165	—	131	26,828
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於2011年修訂)的影響										
		—	—	—	(2)	—	—	(33)	—	(35)
<b>於2012年12月1日的結餘， 經調整</b>										
		13,958	(188)	(12,060)	17,841	5,979	1,165	(33)	131	26,793
純利										
		—	—	—	2,824	—	—	—	25	2,8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虧損)/收益										
		—	—	—	—	(3,676)	—	—	5	(3,671)
於出售時轉撥至收入的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收益										
		—	—	—	—	(23)	—	—	—	(23)
外幣換算調整										
		—	—	—	—	—	(498)	—	(7)	(505)
分佔聯營公司的其他 全面開支										
		—	—	—	—	(13)	(10)	—	—	(23)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 淨負債的影響										
		—	—	—	—	—	—	29	—	29
<b>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b>										
		—	—	—	2,824	(3,712)	(508)	29	23	(1,344)
股息										
	13	—	—	—	(595)	—	—	—	(9)	(604)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16	16
收購非控股權益										
		—	—	(8)	—	3	—	—	(16)	(21)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	75	—	—	—	—	—	75
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										
		—	(87)	—	—	—	—	—	—	(87)
自僱員股票信託轉出 已歸屬股份										
		—	1	—	—	—	—	—	—	1
其他										
		—	—	(2)	—	—	—	—	—	(2)
<b>於2013年11月30日的結餘， 經調整</b>										
		13,958	(274)	(11,995)	20,070	2,270	657	(4)	145	24,827

# 合併現金流量表

百萬美元	附註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b>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稅前溢利		<b>4,345</b>	3,541
調整：			
金融投資		<b>(15,479)</b>	(10,190)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b>10,430</b>	8,342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31	<b>1,892</b>	121
其他非現金營運項目，包括投資收入		<b>(5,084)</b>	(5,052)
營運現金項目：			
已收利息		<b>4,678</b>	4,330
已收股息		<b>535</b>	472
已付利息		<b>(57)</b>	(47)
已付稅項		<b>(516)</b>	(451)
<b>經營活動提供的現金淨額</b>		<b>744</b>	1,066
<b>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無形資產付款	14	<b>(911)</b>	(65)
對合資公司的注資	15	-	(30)
向合資公司借出的貸款		<b>(16)</b>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分派	15	-	1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6, 17	<b>(456)</b>	(176)
租賃土地付款	24	-	(296)
出售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35</b>	82
收購附屬公司，已扣除所得現金		-	(1,802)
<b>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b>		<b>(1,348)</b>	(2,286)
<b>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發行中期票據及動用收購信貸融資	30	<b>990</b>	2,868
償還收購信貸融資	30	-	(1,725)
就中期票據及收購信貸融資支付的利息		<b>(49)</b>	(23)
其他借貸所得款項	30	<b>347</b>	324
償還其他借貸	30	<b>(348)</b>	(8)
年內派付股息		<b>(700)</b>	(604)
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		<b>(91)</b>	(87)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b>4</b>	-
收購非控股權益		-	(21)
<b>融資活動提供的現金淨額</b>		<b>153</b>	7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b>(451)</b>	(496)
財政年度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140</b>	2,70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b>(58)</b>	(73)
<b>財政年度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631</b>	2,140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上述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進一步分析如下：

	附註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合併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b>1,835</b>	2,316
銀行透支		<b>(204)</b>	(176)
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631</b>	2,14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 1. 公司資料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9年8月2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號友邦金融中心35樓。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1299」）；其美國預託證券（一級）於場外交易市場進行買賣（交易編號為「AAGIY」）。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友邦保險」或「本集團」）是以提供壽險為主的金融服務供應商，業務遍及亞太區17個司法權區。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亞洲區承保壽險業務、提供人壽、意外及醫療保險和儲蓄計劃，以及向其客戶分銷相關投資及其他金融服務產品。

## 2. 主要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準及合規聲明

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編製。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的過渡性安排及保留安排（載於該條例附表11第76至87條），就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而言，香港《公司條例》繼續為前身《公司條例》（第32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大致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一致，本集團編製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時選擇的會計政策乃令本集團可同時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中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制訂的詮釋的引用，應視為引用相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的詮釋（視情況而定）。因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間的會計慣例差別並無影響此等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於2015年2月26日已獲董事會核准刊發。

合併財務報表已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均以公平值列賬）的重估作出修訂。

本集團各實體於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乃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除另有說明外，合併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公司與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以百萬美元呈列。

除以下所述外，採納的會計政策與以往財政年度所採納的一致。此外，本集團於截至2013年11月30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將金額為1.76億美元的銀行透支自「借貸」重新分類至「其他負債」，及於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合併收入表中將金額為3,700萬美元的開支自「營運開支」重新分類至「其他開支」，以與當前年度呈列相符。於過往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相同。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並將銀行透支計入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獨立財務報表，以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實體的合併指引。其建基於現有原則，透過識別控制權概念作為釐定因素以決定實體是否應計入母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該準則提供額外指引協助釐定難以評估的控制權。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導致合併若干基金以及解除合併若干其他基金，從而導致2013年11月30日的總資產及總負債增加淨額達8.09億美元，但對股東權益並無任何影響。採納該準則亦導致投資回報減少淨額達3,400萬美元，其他開支減少達3,000萬美元以及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減少達400萬美元，但對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純利並無任何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編製基準及合規聲明** (續)

(a)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 (於2011年修訂)，取消區間法並以淨資金基準計算財務費用。其亦規定所有精算收益及虧損於產生時在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而所有過往服務成本在損益內確認。該等修訂以運用貼現率至淨界定福利負債/(資產)而計算的淨利息金額取代利息成本及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採納該等修訂導致於截至2013年11月30日的其他全面收入中重新確認額外重新計量虧損 (已扣除稅項) 達400萬美元。採納該等修訂亦導致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產生重新計量收益 (已扣除稅項) 達2,900萬美元及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的營運開支 (已扣除稅項) 減少達200萬美元。

有關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量化影響的其他資料載於附註46。

(b) 下列相關新準則及準則修訂須於2013年12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納 (惟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已獲提前採納)，及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若干新準則需要額外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獨立財務報表 (於2011年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於2011年修訂)；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財務報表的呈列、澄清比較資料的規定；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金融工具：呈列、向權益工具持有人作出分派的稅務影響；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款項披露；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1號及第12號的修訂，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過渡指引；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修訂，公平值計量、組合例外範圍；及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修訂，公平值計量、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1 編製基準及合規聲明 (續)

(c) 下列已頒佈的相關新準則、詮釋及準則修訂尚未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財政年度生效，且未獲提前採納（按計劃及被要求採納的財政年度載於括號之內）。本集團已評估此等新準則對其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全面影響，預期此等新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但可能需要額外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收（2015年）；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2018年）；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信息披露計劃（2017年）；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澄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式（2017年）；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僱員福利、貼現率：地區市場問題（2017年）；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的修訂，關聯方披露、主要管理人員（2015年）；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權益會計法（2017年）；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金融工具：呈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抵銷（2015年）；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修訂，中期財務報告、「中期財務報告其他部分」的信息披露（2017年）；
-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投資物業、於分類物業為投資物業或自用物業時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間的相互關係（2015年）；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歸屬條件的定義（2015年）；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業務合併、業務合併的或有代價的會計（2015年）；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處置方法的變化（2017年）；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金融工具：披露、服務合約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之於中期簡明財務報表的適用性（2017年）；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修訂，經營分部、經營分部的合併計算以及總報告分部資產與實體資產的對賬（2015年）；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2017年）；
-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收購聯合營運權益（2017年）；及
-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的年報規定已根據該條例第358條於本公司由2014年3月3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起生效。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1 編製基準及合規聲明** (續)

(d) 下列已頒佈的相關新準則及規定尚未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財政年度生效，且未獲提前採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闡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金融資產分類為兩個計量類別：按公平值計量類別及按已攤銷成本計量類別，並於初始確認時釐定。分類視乎實體管理其金融工具的業務模式及該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此外，經過修訂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將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減值模式。就金融負債而言，該準則保留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大部分規定。主要變動為倘金融負債選擇以公平值列賬，除非會造成會計錯配，否則由實體本身信貸風險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部分須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而非於損益入賬。此外，該新準則修訂了對沖會計模式以更密切地與實體的風險管理策略達成一致。本集團尚未評估該準則對其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全面影響。該準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編製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列期間貫徹應用。

**2.2 營運溢利**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具有長遠特性，就管理層的決策及內部表現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使用稱為「營運溢利」的財務表現指標評估其業績及經營分部。本集團界定稅前及稅後營運溢利為扣除以下非營運項目的溢利：

- 投資經驗（當中包括已變現收益及虧損、外匯收益及虧損、減值及所持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
- 與單位連結式合約有關的投資收入（包括股息、利息收入及租金收入）；
- 與單位連結式合約有關的投資管理開支；
- 與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分紅基金（見附註2.4）有關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相應變化，以及合併投資基金第三方權益的變動；
- 保單持有人應佔與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變化的相關稅項；及
- 管理層視作非營運收入及開支的其他重大項目。

雖然此等被剔除的非營運項目為本集團溢利的重要組成部分，但本集團認為呈列營運溢利可加強理解及比較其表現及其經營分部的表現。本集團認為，在剔除此等非營運項目的波動性影響（大部分取決於市場因素）後，可更清楚地識別表現趨勢。

營運溢利乃以額外資料方式提供，以貫徹基準協助比較於不同報告期間的業務趨勢，及加強對財務表現的整體理解。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3 合併基準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管控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結構性實體指設立目的為使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會成為決定控制該實體人士的主要因素（如任何投票權僅與行政任務有關的情況）且相關業務透過合約安排方式規管的實體。本集團釐定投資基金及結構證券（如本集團擁有權益的抵押債務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其他資產抵押證券）為結構性實體。

當本集團因參與某實體而承受風險或有權享有其可變回報，且能夠透過對實體行使權力而影響有關回報時，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入本集團當日起合併入賬，並於本集團不再對其擁有控制權時不再合併入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予以撇銷。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收購的附屬公司入賬，除非收購事項構成本集團重組共同控制實體的一部分。根據此方法，收購成本乃按收購日期應付代價、股份發行或承擔的負債的公平值計量。收購成本超出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公平值的數額乃入賬列作商譽（見下文附註2.10）。本集團與商譽分開確認所收購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承擔的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收購方於附屬公司的淨資產權益超出收購成本的任何盈餘乃記入合併收入表。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擁有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資產、負債及業績（乃採用截至報告日期的賬目）。

#### 投資基金

本集團從中擁有權益及權力可規管其相關業務從而影響基金回報的投資基金於財務報表內合併入賬。在評估過程中，本集團考慮實際合約權利及實際控制權。倘本集團並未持有一間公司50%以上投票權，但其有實際能力規管該實體的相關業務，則可能對該實體產生實際控制權。倘本集團有權力罷黜或控制基於前述事實及情況有能力規管基金相關業務的有關方，且本集團承擔投資基金可變回報所帶來的風險，則上述有關方將予合併入賬。可變回報包括享有被投資公司溢利或分派的權利及承擔被投資公司虧損的義務。

#### 僱員股票信託

成立信託乃為購買本公司股份，以便透過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於未來期間向參與者分派。這些信託的合併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予以評核；倘本集團被視為控制此信託，此信託會合併入賬。信託購買的股份於歸屬時未提供予參與者的部分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按成本列賬並作為「僱員股票信託」列報，以及於合併權益變動表作為權益的減項。

#### 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權益內呈列，惟少數股東於可沽售負債所產生的非控股權益除外（例如單位持有人於合併投資基金的權益），當有關權益確認為負債時，則反映合併實體的淨資產。

收購及出售非控股權益乃視作權益持有人之間的交易，惟少數股東於可沽售負債所產生的非控股權益除外。因此，非控股權益的收購成本或售價與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乃確認為權益的增加或減少。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2.3 合併基準** (續)**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從中擁有重大影響力但並非擁有控制權的實體。一般而言，倘本集團持有20%至50%的投票權，則假設為擁有重大影響力。合資公司乃本集團與其他訂約方進行經濟活動，並會受合約協議產生的共同控制所限的實體。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間的交易收益，乃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權益為限撇銷。虧損亦同樣予以撇銷，惟交易提供證據顯示實體間轉移的資產出現減值除外。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此方法，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的投資成本，連同本集團分佔該實體收購後的權益變化，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計入為資產。成本包括收購所產生的商譽。本集團分佔收購後的溢利或虧損於合併收入表確認，而其所分佔收購後於權益中的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當本集團不再對此投資擁有重大影響力時，則不再使用權益會計法。倘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分佔的虧損相等於或超過其所佔權益，額外虧損僅於本集團負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付款時方會作出撥備，並確認為負債。本集團亦採用權益會計法入賬於受共同控制的合資公司的投資。

**本公司的投資**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按成本列賬，惟出現減值除外。本公司於投資基金（例如互惠基金及單位信託）的權益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已採用貫徹一致的會計政策，以計量及確認保險及投資合約。

在少數情況下，本集團參照適用司法權區的法定要求計量保險合約負債，而毋須遞延處理承保成本。

**產品分類**

本集團按保險風險水平將其合約分類為保險合約或投資合約。保險合約指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而投資合約指並無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稱為分紅業務的部分保險及投資合約，具備酌情分紅特點，讓客戶可收取保證給付以外的額外非保證給付，例如保單持有人紅利或分紅。本集團確認及計量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產生的責任時，應用與保險合約相同的會計政策。

倘存在受保事故導致本集團須向客戶支付巨額的額外賠償的情況（不包括缺乏商業理據者），合約則列作保險合約入賬。對於並無包含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計量及確認*。倘合約包含投資管理成分，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允許對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保險合約及投資合約沿用以往應用的會計政策，而本集團已採用此項基準入賬此等合約。倘一項合約被分類為保險或投資合約，則其後不會再被分類，惟於其後修改協議條款除外。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 產品分類 (續)

若干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合約補足應付保單持有人的保證給付金額。此等合約與其他保險及投資合約不同，皆因本集團可全權決定宣派給付的金額及/或時間，以及如何在不同組別的保單持有人之間分派此等給付。客戶可能獲派保證給付以外的額外給付或分紅：

- 額外給付或分紅很可能為合約給付總額的重大部分；
- 額外給付或分紅金額或時間基於合約由本集團全權決定；及
- 額外給付或分紅基於以下各項而以合約訂立：
  - 特定合約組別或特定合約類型的表現；
  - 於發行人持有的特定資產組別的已變現及/或未變現的投資回報；或
  - 簽發合約的本公司、基金或其他實體的溢利或虧損。

本集團應用與保險合約相同的會計政策，以確認及計量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所產生的責任及遞延承保成本。本集團稱此等合約為分紅業務。在某些司法權區，分紅業務以分紅基金承保，其資產與本公司或分公司的其他資產個別劃分。分配自此等分紅基金所持資產的給付，須受法規確立的最低保單持有人分紅機制所規範。此類保單的分紅程度或會隨時間變化。按分紅基金地點分類的目前保單持有人宣派紅利情況載列如下：

國家	目前保單持有人的分紅
新加坡	90%
馬來西亞	90%
中國	70%
澳洲	80%
汶萊	80%

在某些司法權區，分紅業務並非以特別基金承保，而本集團稱其為其他分紅業務。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 產品分類 (續)

本集團的產品可分為下列主要類別：

保單類型	應付給付說明	會計基準：	
		保險合約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傳統分紅壽險， 具備酌情分紅特點	<p>分紅產品將保障結合儲蓄元素。承保的基本金額於死亡或到期時支付，可能附帶紅利或分紅，總額按某個特定的資產及負債基金的表現而定</p> <p>保險公司全權決定宣派紅利及分紅的時間。當地規例通常規定宣派紅利的最低保單持有人比例</p>	<p>保險合約負債就扣除將從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的保證給付現值作出撥備。此外，保險負債乃按假設所有業績將根據當地法規宣派為紅利而將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分紅基金淨資產部分入賬</p>	<p>不適用，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允許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合約入賬列作保險合約</p>
	<p>其他分紅業務</p> <p>分紅產品將保障結合儲蓄元素。承保的基本金額於死亡或到期時支付，可能附帶紅利或分紅，保險公司全權決定宣派紅利或分紅的時間或金額，視乎投資經驗等因素而定</p>	<p>保險合約負債就扣除將從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的保證給付及非保證分紅的現值作出撥備</p>	<p>不適用，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允許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合約入賬列作保險合約</p>
非分紅壽險、年金及其他保障產品	<p>保險公司無權決定應付給付</p>	<p>保險合約負債反映扣除將從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的未來保單給付現值。此外，有限付款合約的遞延溢利負債予以確認</p>	<p>投資合約負債乃按攤銷成本計量</p>
萬能壽險	<p>給付乃按帳戶結餘計算，按保險公司所定利率存入利息，及視客戶而定的身故給付</p>	<p>保險合約負債反映累計價值，即已收保費及已記賬投資回報，並扣除申購手續費、死亡率及傷病率成本及費用。此外，遞延收益及額外保險給付的負債亦會入賬</p>	<p>不適用，因此等合約一般附帶重大保險風險</p>
單位連結式	<p>此等產品可能以儲蓄產品為主，或會將儲蓄結合保障元素</p>	<p>保險合約負債反映累計價值，即已收保費及已記賬投資回報，並扣除申購手續費、死亡率及傷病率成本及費用。此外，遞延收益及額外保險給付的負債亦會入賬</p>	<p>投資合約負債以公平值（參照累計價值釐定）計量</p>

財務報表附註中，單位連結式合約與退休金合約一併呈列，以供披露。

保險及投資合約的會計基準於下文附註2.4.1及2.4.2詳述。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 2.4.1 保險合約及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

##### 保費

來自壽險合約的保費，包括分紅保單及終身永續年金保單，於自保單持有人應收取時確認為收益。給付及費用已就此等收益作出撥備，以便於保單估計年期內確認溢利。就有限支付合約而言，保費在到期時於損益確認，任何超額溢利則於收入表遞延及確認，以配合目前的有效保單，或就年金而言，預期給付金額。

具投資特色但包含相當保險風險而被視作保險合約的保險合約（如萬能壽險及若干單位連結式合約）收取的保費金額乃累計為存款。來自此等合約的收益包括期內有關保險、行政及退保成本的保單費用。

首筆支付費用於相關合約估計年期內確認。計入開支的保單給付及賠款，包括於期內產生並超出有關保單持有人合約存款的給付賠償及計入保單持有人存款的利息。

##### 遞延收益負債

因保險合約產生的遞延收益負債指首筆支付費用及其他非對等收費，乃於業務估計年期內遞延並確認於合併收入表。

##### 遞延承保成本

取得新保險合約的成本包括佣金及分銷成本、核保及其他保單簽發開支，此等成本隨產生新業務保單或重續現有業務而改變及主要與此等業務有關，乃遞延入賬為資產。於簽發保單的年度內，會評估遞延承保成本的可收回機會，以確保此等成本可自保單的估計未來利潤中收回，並於其後至少每年再評估一次。未來投資收入亦會用於評估可收回機會。倘承保成本被視作於簽發保單日期或其後無法收回，則此等成本於合併收入表列作開支。

壽險及年金保單的遞延承保成本於合約的預計年期內，按預期保費的某個固定百分比攤銷。於簽發保單日期估計預期保費，並於合約的整個年期內貫徹應用，惟於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時發現不足情況除外（見下文）。

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合約的遞延承保成本乃於合約的預期年期內，按估計預期於合約年期內實現的毛利現值的某個固定百分比或按直線基準攤銷。估計毛利包括就死亡率、行政、投資及退保而評估的預期金額，並扣除超出保單持有人結餘的給付賠償、行政開支及已記賬利息。估計毛利會定期作出修訂。用於計算經修訂的估計預期毛利現值的利率，乃為應用於餘下給付期間的最近經修訂利率。實際結果與估計經驗的差異乃反映於盈利中。

##### 遞延銷售獎勵

於以下情況，包括首日分紅、持續分紅及提升結算利率等遞延銷售獎勵，乃採用與攤銷承保成本相同的方法及假設予以遞延及攤銷：

- 銷售獎勵乃確認為保險合約負債的一部分；
- 此等項目於訂立合約當日在合約內明示；
- 此等項目附帶於並無銷售獎勵的類似合約所記賬的金額；及
- 此等項目較獎勵後期間的各預期持續結算利率為高。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 2.4.1 保險合約及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 (續)

##### 分拆

保險合約的存款部分於符合以下兩項條件時予以分拆：

- 存款部分 (包括任何內含退保選擇權) 可分開計量 (即不需計及保險部分)；及
- 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另行要求確認來自存款組成部分的所有責任及權利。

##### 分離計賬

由於本集團的若干保險合約包括與主合約並無明確及密切關連的嵌入式衍生工具，此等合約已自保險合約分離計賬及入賬列作衍生工具。

##### 給付及賠償

保險合約給付反映於年內產生的所有到期、退保、提取及賠款的成本，以及預計宣派紅利時的應計保單持有人紅利。

所產生的意外及醫療保險賠款包括年內發生的所有損失 (不論有否報告)、有關處理成本、可收回款項下調及來自過往年度的未決賠款的任何調整。

處理賠款成本包括因磋商及處理賠款而產生的內部及外部成本，並已列入營運開支。

##### 保險合約負債 (包括與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有關的負債)

保險合約負債指就壽險保單而言的估計未來保單持有人給付負債。

壽險保單的未來保單給付乃以平準式淨保費評價法計算，即將支付的估計未來保單給付現值，扣除將自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的現值。

就具有明確帳戶結餘的合約 (如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合約) 而言，保險合約負債相等於累計價值，即已收保費及已記入保單的投資回報，並扣除就死亡率及傷病率成本與開支收費。

理賠選擇權入賬列作相關保險或投資合約的整體組成部分，惟此等選擇權提供年金化給付則除外，於此情況下，將確立額外負債，以預期年金化日期的預期年金化款項現值超出當日預期帳戶結餘為限。倘發出的理賠選擇權附帶的保證費率低於市場利率，則保險或投資合約負債並不反映其後市場利率下跌的任何撥備，惟於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時發現不足情況除外。

本集團就分紅基金內的分紅保單入賬的方式，透過就保證給付現值扣除將從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確立負債。此外，保險負債乃按假設所有業績將根據當地法規宣派為紅利而將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分紅基金淨資產部分入賬。本集團就其他分紅業務入賬的方式，透過就保證給付及非保證分紅業務現值扣除將從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確立負債。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 2.4.1 保險合約及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 (續)

##### 負債充足性測試

負債充足性乃根據本集團的承保、提供服務及計量保險合約盈利能力的方式，按合約組合而評估。各地區市場均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

就傳統壽險合約而言，保險合約負債乃於扣除遞延承保成本以及所收購的保險合約的業務價值後，於估值日期與按最佳估計基準計算的總保費估值進行比對。倘出現不足金額，則遞延承保成本的未經攤銷結餘及所收購的保險合約的業務價值乃按不足數額撇減。倘就撇減特定合約組合的未經攤銷結餘至零後仍有不足金額，則淨負債按餘下不足金額增加。

就萬能壽險及投資合約而言，遞延承保成本經扣減遞延收益負債後與估計毛利比較。倘出現不足金額，則撇減遞延承保成本。

##### 財務保證

財務保證視為保險合約。就此等合約而言的負債於持有人產生虧損時確認。

#### 2.4.2 投資合約

投資合約不包含足以視作保險合約的保險風險，並入賬列作財務負債，有別於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因此等合約並不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疇，故入賬列作保險合約。

來自此等合約的收益包括就保險成本、費用及提早退保而於合約扣除的多項收費（保單費用、手續費、管理費及退保手續費）。首年收費於提供服務的合約年期內攤銷。

##### 投資合約費用收益

客戶就保單管理、投資管理、退保或其他合約服務而支付費用。此等費用可以是固定金額或隨所管理的金額而變更，並一般於保單持有人的帳戶結餘以調整方式扣除。此等費用乃於已收取的期間內確認為收益，惟此等費用與未來期間提供的服務有關除外，於此情況下，此等費用遞延至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

啟動及其他「首筆」支付費用（按帳戶結餘計算以作為啟動合約代價的費用）自若干非分紅投資及退休金合約收取。倘投資合約乃以經攤銷成本入賬，則此等費用在保單的預期年期內攤銷及確認，作為對有效收益率的調整。倘投資合約按公平值計量，則與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有關的首筆支付費用乃於提供服務時攤銷及確認。

##### 遞延啟動成本

附帶投資管理服務的投資合約的承保成本包括與簽發各項新合約直接有關的佣金及其他衍生費用，會於提供服務的期間遞延及攤銷。遞延啟動成本乃於各報告日期進行可收回性測試。

不附帶投資管理服務的新投資合約的承保成本列作實際利率的一部分，而實際利率乃用於計算有關投資合約負債的經攤銷成本。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 2.4.2 投資合約 (續)

##### 投資合約負債

就投資合約而收取的存款不會通過合併收入表入賬，而直接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賬列作投資合約負債調整，以反映帳戶結餘，惟此等合約應佔的投資收入及費用除外。

本集團大部分分類為投資合約的合約屬於單位連結式合約，其計量直接與相關投資資產相連結。此等合約指維持以符合保單持有人特定投資目標的投資組合，而此等保單持有人一般承受此等投資的信貸及市場風險。此等負債按公平值列賬，而公平值乃經參照累計價值（目前的單位值）而釐定，並於損益表確認其變動。保單管理費、投資管理費、退保手續費及就客戶的帳戶結餘向若干保單持有人所徵收的稅項列入收益，並按上文「投資合約費用收益」項下所述方式入賬。

非單位連結式投資合約負債乃以經攤銷成本列賬，即於初始確認日期已收取代價的公平值扣除本金付款（例如交易成本及首筆支付費用）的淨影響，並使用實際利率法增減初始金額與到期日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計算的累計攤銷，以及扣除退保款項的任何撇減。實際利率是把付款貼現至初始金額的利率。於各報告日期，遞延收益負債乃以按實際利率貼現計算的未來最佳估計現金流量價值而釐定。任何調整會即時於合併收入表確認為收入或開支。

倘投資合約受退保選擇權規限，則財務負債的經攤銷成本不會低於就適用的貨幣時間值貼現計算的退保應付金額入賬。

#### 2.4.3 保險及投資合約

##### 再保險

本集團於正常業務過程中分出再保險業務，而自留額則隨不同業務變更。再保險成本在相關再保險保單年期內入賬，採用的假設與相關保單貫徹一致。

分出的保費及償付的賠款於合併收入表及財務狀況表按總額基準呈列。

再保險資產包括分出的保險負債的應收金額。自再保險公司可收回的金額，乃以符合再保險的保險或投資合約負債或已付給付的方式估計，並根據相關再保險合約得出。

倘再保險合約主要轉移財務風險（而不是保險風險），則此等合約透過合併財務狀況表直接入賬，而不會列入再保險資產或負債。已付或已收的代價扣除再保險者預留的任何明示已識別保費或費用會被確認為存款資產或負債。

倘再保險資產出現減值，則本集團會扣減相應的賬面值，並於合併收入表確認減值虧損。在初始確認再保險資產後，倘有客觀憑證顯示本集團可能無法根據合約條款收到到期的所有金額，並能夠可靠地計量對本集團自再保險公司收取的金額構成的影響，則再保險資產乃出現減值。

##### 收購業務價值

就長期保險及投資合約組合而言的收購業務價值，不論直接或透過購入附屬公司計入，皆確認為一項資產。倘此項資產乃來自收購合資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投資，則收購業務價值以此投資的賬面值持有。於所有情況下，收購業務價值按系統化基準在收購組合的合約估計年期內攤銷。攤銷率反映所收購有效保單業務的價值現況。收購業務價值的賬面值會每年檢討以確定減值，任何減幅則於合併收入表扣除。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4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 2.4.3 保險及投資合約 (續)

##### 影子會計

影子會計乃應用於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擔保的保險合約及若干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影子會計適用於遞延承保成本、收購業務價值、遞延啟動成本及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負債，目的是把計入合併收入表的已變現收益或虧損，以相同方式將保險負債或資產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的影響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相應於收費或抵免而作出資產或負債的調整，會直接於股東權益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確認。

##### 其他評稅及徵費

本集團有可能需要繳付多項不同的週期性保險相關評稅或保證基金徵費。相關撥備已在因過往事件而引致現有責任（法律或推定）時設定。此等金額不會列入保險或投資合約負債，惟列入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撥備」一項。

## 2.5 金融工具

### 2.5.1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劃分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兩個類別：

- 於初始確認時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負債；及
- 分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或負債。

倘能消除計量上不協調情況或倘相關資產及負債經常地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則管理層會指定該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包括：

- 持有的金融資產用作擔保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分紅基金；
- 以公平值基準管理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的權益投資組合及本集團全面合併的投資基金持有的投資；及
- 載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複合工具，其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原應分離計賬。

分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主要以短期出售為目的而購入的金融資產，有憑證顯示有短期獲利的金融資產組合的一部分，以及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

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工具的股息收入乃於合併收入表確認為投資收入，並一般於證券除息時確認。利息收入乃按應計基準確認。對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而言，公平值變動乃於投資經驗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交易成本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貸款及應收款項乃分類為可供出售。

可供出售類別於以相關投資擔保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及股東權益並非以公平值基準管理時使用。此等資產主要包括本集團的債務證券（不包括為分紅基金及單位連結式合約提供擔保的債務證券）。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初始公平值加上應佔交易成本確認。對可供出售債務證券而言，其成本與面值之間的差額會被攤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其後公平值計量。分類為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合併收入表確認為投資收入。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2.5 金融工具** (續)**2.5.1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劃分** (續)**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續)

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包括就外幣換算產生的差額與其他公平值變動之間的差額。貨幣性可供出售投資(例如債務證券)的外幣換算差額乃如按經攤銷成本列賬而計算，並因此於合併收入表確認為投資經驗。對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減值，請參閱「金融資產的減值」一節。

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平值變動(不包括減值虧損及相關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內一項獨立公平值準備金累計。減值虧損及有關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收入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及虧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及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與經攤銷成本之差額釐定。成本以指定識別法釐定。

**金融工具的確認**

購買及出售金融工具乃於交易日期確認，交易日期為本集團落實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及抵銷**

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當本集團已轉移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擁有權時，本集團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倘本集團既非轉移亦非保留金融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擁有權，則於其不再擁有資產控制權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對於轉移後仍保留的資產控制權，本集團繼續按其持續參與的程度確認資產。持續參與的程度乃以本集團面對資產公平值變動的釐定。

僅在有法定可執行的權利時，可抵銷經確金額及有計劃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的情況下，方可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及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報所得淨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擁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以及沒有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彼等初始值按公平值加上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以及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來自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合併收入表確認為投資收入。

**定期存款**

存款包括由於購入時的到期日超過三個月而不符合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義的金融機構定期存款。若干此等結餘須受限於附註21「貸款及存款」所披露的監管或其他限制。存款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列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的通知存款及於購入時的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及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包括就衍生工具交易、證券外借交易、回購協議及逆向回購協議交易所收取作為抵押品的現金，以及就單位連結式產品為保單持有人的利益而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計量。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5 金融工具 (續)

#### 2.5.2 非衍生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指於計量日期在市場參與者之間，以有秩序交易因出售資產而收取的或因轉移負債而支付的金額，並參考了有關資產或負債的具體特點，以及假設本集團可在最有利市場進行轉移。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的市場報價計算。就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使用的市場報價乃當時的買入價，因買入價被認為在當時狀況下是買賣差價中最能代表公平值的價格。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公平值則採用估值方法釐定。本集團採用不同方法及基於各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的市況作出假設。採用估值方法的目的乃估計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市場參與者之間有秩序交易的價格。

以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乃採用附註23所述的公平值等級法計量。

#### 2.5.3 金融資產的減值

##### 概論

金融資產乃按定期基準評估減值。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憑證顯示某項金融資產或某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在初始確認某項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虧損事件），而此虧損事件（或多項事件）影響有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類別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且有關現金流量能夠可靠估計並因而出現客觀減值憑證時，有關金融資產或有關類別金融資產方才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項，本集團首先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個別的重大客觀減值憑證。倘本集團確認個別評估的金融資產並不存在客觀減值憑證，則不論資產是否重大，資產列入存在類似信貸風險特點的金融資產組別，並以共同方式評估減值。以個別方式評估減值的資產及於現時或將會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會列入共同減值評估。

##### 可供出售金融工具

當可供出售資產下降的公平值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且有客觀憑證顯示資產出現減值，則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直接確認的累計虧損於當期損益內確認。

倘分類為可供出售債務工具的公平值於隨後期間增加，而此項增加可客觀地視為與於損益表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乃透過損益表撥回。倘於確認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減值虧損後，資產出現價值進一步下降，則僅會在有客觀憑證顯示有關虧損源自進一步減值事件的情況下確認為減值。

##### 貸款及應收款項

倘本集團很可能無法根據工具的合約條款收回本金及/或到期利息，則貸款及應收款項被視為已減值。當確認已減值時，賬面值乃透過於損益扣除而減少。按揭貸款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帳戶而減少，而任何撥備金額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虧損。

#### 2.5.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主要從相關外幣匯率及利率而獲得價值的外匯合約及利率掉期。所有衍生工具初始以其公平值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此公平值乃其已扣除交易成本（乃列作用開支並構成首日虧損）的成本。有關工具隨後以其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此價值的變動則於損益確認。公平值從市場報價或（倘無法取得有關報價）採用估值方法（例如貼現現金流量模型或期權定價模型）取得。所有衍生工具均於公平值為正數時以資產列賬及於公平值為負數時以負債列賬。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2.5 金融工具** (續)**2.5.4 衍生金融工具** (續)**用作經濟對沖的衍生工具**

雖然本集團按風險管理框架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以提供經濟對沖，但僅在少數特定情況下就此等交易採用對沖會計。這是因為此等交易並不符合特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有關合資格採用對沖會計的規則，或為符合對沖會計準則的書面規定過度繁苛。在不應用對沖會計的情況下，此等交易視作持作買賣，而公平值變動乃於投資經驗中即時確認。

**嵌入式衍生工具**

嵌入式衍生工具乃嵌入其他非衍生主體金融工具內以創造混合式工具的衍生工具。倘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點及風險與主體工具的經濟特點及風險並無密切關連，及倘混合式工具並非以公平值計量且公平值變動並非於損益確認，則嵌入式衍生工具乃分離計賬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按公平值以衍生工具列賬。

**2.6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本集團的組成部分，此分部從事業務活動並從中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並就此提供單獨財務資料，而其經營業績乃由本集團的首席營運決策者（視為執行委員會）定期審閱。

**2.7 外幣換算**

外國實體的收入表及現金流量乃按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皆因此匯率與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相若。外國實體的財務狀況表乃按年末或期末匯率換算。換算外國業務投資淨額產生的匯兌差額乃計入權益內的貨幣換算準備金。於出售外國業務時，此等匯兌差額乃從此項準備金中轉撥，並於合併收入表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外匯交易乃按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入賬。因結算此等交易及將外幣計值貨幣資產及負債換算至功能貨幣而產生的收益及虧損，乃於合併收入表確認。

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換算差額計入投資經驗。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金融資產而言，換算差額乃如按經攤銷成本列賬而計算，並因此於合併收入表確認。對於入賬為可供出售的非貨幣權益產生的外匯變動，乃計入公平值準備金。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項目的直接應佔支出。折舊乃採用直線法計算，將扣除任何剩餘價值後的成本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配，一般為：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5年
樓宇	20至40年
其他資產	3至5年
永久業權土地	並無折舊

當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時，其後的成本按賬面值記賬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從合併收入表扣除。

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乃於各報告日期審閱及調整（如適用）。倘賬面值超過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乃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時產生的任何收益及虧損乃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於合併收入表確認。

倘本集團已知租賃土地的成本，或可可靠地於訂立租賃日期確定，則本集團將其租賃土地權益及土地使用權分開入賬為營運租賃或融資租賃（視乎土地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此等租賃乃按原始成本入賬及於租賃年內攤銷（見附註2.19）。

### 2.9 投資物業

並非由本集團佔用並持作長期出租用途的物業乃分類為投資物業，並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投資物業包括永久業權或租賃土地及樓宇。倘並非由本集團佔用並持有作長期出租用途，則位於租賃土地上的樓宇乃分類為投資物業。倘已知土地成本，或可可靠地於訂立租賃日期確定，則本集團將其租賃土地權益及土地使用權分開入賬為營運租賃或融資租賃（視乎土地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見附註2.19）。此等租賃乃按原始成本入賬及於租期內攤銷。持作投資物業的樓宇乃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的20至40年內攤銷。

倘投資物業轉為持作使用，則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當物業部分用作投資物業及部分供本集團使用，而用作投資物業的部分將可獨立出售或訂立融資租賃時，此等部分乃於投資物業與物業、廠房及設備內分別入賬。

投資物業及持作使用物業的公平值披露於附註18。本集團的政策是每年取得外部物業估值，惟中期發生個別事件對物業公平值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除外。

### 2.1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 商譽

商譽乃指收購值成本超過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於收購日期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數額。於2006年12月1日（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日期）前收購的商譽乃按此日期的賬面值（原始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列賬，並扣除其後產生的任何減值。自此日期起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商譽乃列作獨立資產，並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而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產生的商譽乃計入此等投資的賬面值內。所有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已購買的電腦軟件及合約關係，例如存取分銷網絡，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攤銷。存取分銷網絡權利的攤銷費用乃計入合併收入表「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已購買的電腦軟件許可證乃以購買及實際使用指定軟件而產生的成本為基準資本化。倘本集團內部生產可識別及獨有軟件將產生的經濟利益，在超出一年的期間內超過直接有關的成本，則此等成本乃確認為無形資產。與開發或維持電腦軟件程式有關的所有其他成本乃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購買電腦軟件許可證及內部生產電腦軟件所產生的成本乃以直線法於軟件的估計可使用年內攤銷，一般不超過3至15年。年內攤銷費用乃計入合併收入表「營運開支」。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2.11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及其他非金融資產乃於當有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乃以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資產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為限確認。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乃分類為於本集團經營分部層面的現金產生單位，即報告獨立可識別現金流量的最低層面。擁有無限期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乃至少每年審閱一次，或當有情況或事件顯示此價值可能出現不確定時進行審閱。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憑證顯示其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出現減值。此等客觀憑證包括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經營業務所處的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化，或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價值大幅或持續下降至其成本以下。倘於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的投資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評估能否收回包括商譽在內的全部賬面值。賬面值低於投資的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的部分於損益確認為減值虧損。往後期間任何減值虧損的撥回乃透過損益予以撥回。

在本公司的獨立財務報表內，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收取股息時，倘股息超過派息期間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相關投資賬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內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進行減值測試。

**2.12 證券外借（包括回購協議）**

本集團一直是多項證券外借協議的訂約方，據此，證券乃短期借出予第三方。借出的證券不會終止確認，因此將繼續於適當的投資分類內確認。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資產**

根據回購協議出售的資產繼續予以確認並就所收取代價釐定負債。本集團可能需要根據相關資產的公平值提供額外抵押品，而此等抵押品資產則仍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

**根據重售協議（逆向回購協議）購置的資產**

本集團根據重售協議（逆向回購協議）進行資產購買事項。逆向回購協議乃初始按貸款或墊付的抵押品的成本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貸款及存款」入賬。倘交易對手未能償還貸款，則本集團有權擁有相關資產。

**2.13 抵押品**

本集團就衍生工具交易、證券外借交易、回購協議及逆向回購協議交易，以現金或非現金資產形式收取及質押抵押品，以減低此等交易的信貸風險。抵押品的金額及類別視乎對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評估。以現金形式收取的抵押品（法律上並非與本集團分離）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為資產，並確立相應償還的負債。已收取的非現金抵押品並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惟本集團於並無違約情況下出售或重新質押此等資產則作別論，屆時退回此抵押品的責任則確認為負債。為了進一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會受到定期監察。

以現金質押的抵押品（法律上乃與本集團分離）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並確立相應收回的應收款項。已質押的非現金抵押品並不終止確認（不包括於違約情況下），因此繼續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適當金融工具分類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14 借貸

借貸初始按其發行所得款項扣除所產生交易成本後確認。其後，借貸乃按經攤銷成本列賬，而所得款項淨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乃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於借貸期間內於合併收入表確認。所有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時列作開支，惟發展投資物業及其他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例外，後者乃資本化為資產的部分成本。

### 2.15 所得稅

當期稅項開支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包括就過往年度作出的任何調整。稅項視情況分配至稅前溢利或虧損或扣除或計入權益的金額。

遞延稅項乃就資產及負債的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主要暫時性差異產生自：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確認基準、重估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合約）、遞延承保成本及在相關地方稅務制度下以分派為課稅基準的壽險基金盈餘所產生的未來稅項。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施行或實際上已施行的稅率乃用於釐定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以很有可能取得用於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為限。於有稅務項虧損記錄的國家，超過遞延稅項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有憑證顯示將有可能錄得未來溢利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因初始確認商譽或攤銷不可作課稅扣減的商譽，或因初始確認並非業務合併的某項交易且於進行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資產或負債，則不會就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計提遞延稅項。

與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重新計量及其他直接計入權益有關的遞延稅項，乃於權益的適當組成部分內初始確認。有關金額隨後連同相關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合併收入表確認。

除就股東溢利支付稅項外，本集團若干壽險業務就保單持有人的投資回報按保單持有人稅率支付稅項（保單持有人稅項）。保單持有人稅項乃入賬列作所得稅，並計入稅項開支總額及分別披露。

### 2.16 收益

#### 投資回報

投資收入包括報告期間的應收股息、利息及租金。投資經驗包括已變現收益及虧損、減值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利息收入乃於其應計時確認，並計入投資的有效收益率。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乃按應計基準確認。投資回報包括投資收入及投資經驗。

出售投資的已變現收益或虧損乃已收款項（已扣除交易成本）與其原始成本或經攤銷成本（視情況而定）的差額。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指年末的賬面值與前一年末的賬面值或購買價（倘於年內購買）之間的差額，並扣除先前就年內出售所確認未變現收益及虧損的撥回。

#### 其他費用及佣金收入

其他費用及佣金收入主要包括基金管理費用、任何附帶非保險活動的收入、互惠基金的發行費用、分出再保險的佣金及來自出售互惠基金股份的佣金收益。應收再保險佣金以等同承保成本的相同方法遞延處理。所有其他費用及佣金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2.17 僱員福利****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

僱員享有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於僱員有權獲得有關假期時確認。截至報告日期，就僱員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按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退休後福利責任**

本集團運作多個供款及非供款退休後僱員福利計劃，有關計劃的成員以界定福利基準（一般涉及薪金及服務年資）或界定供款基準（一般涉及所投資金額、投資回報及年金率）取得福利，有關計劃的資產一般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基金持有。界定福利計劃為僱員退休後提供人壽及醫療保障及於僱傭關係結束後提供一次過的給付，而界定供款計劃則為僱員退休後提供退休金福利。

對界定福利計劃而言，成本乃採用預計單位信貸法評估。根據此方法，按照合資格精算師的建議，提供福利的定期成本分配至僱員的服務年期，並於合併收入表扣除。有關責任乃採用以優質公司債券的市場收益計算的貼現率，按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的現值計量，而有關債券乃以支付福利時將使用的貨幣計值，且有關債券距到期日的年期與相關負債的年期相若。所產生的計劃盈餘或赤字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作資產或負債。

界定福利計劃產生的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計劃資產回報（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的影響（如有，不包括利息）。本集團會即時將其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而所有其他與界定福利計劃相關的開支則於合併收入表的員工成本項下確認。

倘一項計劃的福利有所改變，或計劃有所縮減，則與僱員過往提供服務有關的福利變動部分或就縮減錄得的收益或虧損將於該計劃發生改變或縮減時即時於合併收入表內確認。

對界定供款計劃而言，本集團向公營或私營管理退休金計劃支付供款。一旦支付供款後，本集團作為僱主即再無支付責任。本集團的供款於與供款有關的報告期間的合併收入表扣除，並計入員工成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及現金獎勵計劃**

本集團推出數項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據此，本集團獲得僱員、董事、主管及代理的服務作為本公司股份及/或購股權的代價。這些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包括購股權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僱員購股計劃及代理購股計劃。

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以股權結算計劃為主。根據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以換取授出股份及/或購股權而獲得的僱員服務的公平值於歸屬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相應金額則於權益入賬。

於歸屬期內列作開支的總額乃參考已授出股份及/或購股權的公平值而釐定。非市場歸屬條件乃計入有關預期將歸屬的股份及/或購股權數目的假設。於各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的股份及/或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訂原本估計的任何影響於損益中確認，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倘以股份為基礎的支款安排的獎勵已劃分為不同級別的歸屬期限，則每個歸屬批次乃確認為一項獨立獎勵，因此各個批次的公平值乃於適當的歸屬期內確認。

本集團採用二項式點陣法模型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此模型要求的參數包括股價、引伸波幅、無風險利率、預期股息率及預期的購股權年期。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17 僱員福利 (續)

####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及現金獎勵計劃 (續)

當修訂或取消以股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時，倘符合非市場條件，則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連同於修訂日期產生的任何遞增價值繼續予以確認。

就以現金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而言，僱員為換取獲授現金結算獎勵而提供的服務公平值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相應金額則於負債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任何未結算獎勵基於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重新計量，而開支會相應調整。

### 2.18 撥備及或有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的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很可能需流出經濟資源，且責任的金額能夠可靠估計，本集團確認撥備。倘本集團預期撥備可獲償付，例如根據持有的保險合約，則此項償付僅會於償付實際上肯定的情況下確認為獨立資產。

當源自合約的預期利益少於履行合約責任的不可避免成本，本集團會就有償合約確認撥備。

倘金額為重大且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導致未來責任，或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責任，但付款不大可能或有關金額無法可靠估計時，則披露或有負債。

### 2.19 租賃

倘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由本集團作為出租人身份保留，則租賃分類為營運租賃。以此等租賃持有的資產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投資物業，並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至其餘值。來自此等租賃的租金乃以直線法，於相關租賃的期間內計入合併收入表。本集團以承租人身份根據營運租賃的付款（已扣除從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乃以直線法，於相關租賃的期間內自合併收入表扣除。本集團將購買租賃土地支付的金額分類為營運租賃預付款項或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投資物業的組成部分（視乎土地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

香港並無永久業權土地權益。本集團根據營運租賃及融資租賃將購買租賃土地支付的金額分別分類為營運租賃預付款項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投資物業。營運租賃預付款項乃計入「其他資產」。攤銷乃以直線法於租賃年期內計算以撇銷土地成本。

### 2.20 股本

在並無任何責任向持有人轉讓現金或其他資產時，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 股份發行成本

直接源自發行新股份的遞增外界成本於權益列作發行所得款項的扣減（已扣除稅項）。

#### 股息

普通股的中期股息乃於派付時確認。普通股的末期股息乃於股東批准時確認。

### 2.21 合併財務狀況表的呈列

本集團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以及相關資產乃於數年期間內變現及結算，反映本集團產品的長期性質。因此，本集團於其合併財務狀況表，將資產及負債以流動性的概約次序呈列，而不劃分流動及非流動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認為其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屬於非流動資產，因為有關項目乃持有以供本集團較長期使用。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2.2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普通股股東應佔純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每股盈利亦以未計入調整項目的普通股股東應佔營運溢利計算，原因為董事相信此數字提供更佳的營運表現指標。

對於每股攤薄盈利，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乃予以調整，以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例如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當轉換為股份將減少每股淨盈利，則潛在或或有的股份發行會視為具攤薄效應。

#### 2.23 受信活動

倘本集團於資產並無合約權利及以受信身份（例如代名人、受託人或代理人）行事時，則受信活動所產生的資產及收入，連同退回此等資產予客戶的相關承諾，將從此等合併財務報表中剔除。

#### 2.24 合併現金流量表

合併現金流量表呈列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的變動。

金融投資的購買及出售計入營運現金流量內，乃因購買的資金來自與啟動保險及投資合約有關的現金流量（已扣除有關給付及賠款的付款）。投資物業的購買及出售計入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 2.25 關連方交易

與關連方的交易乃按有關安排訂約方的共同協定及交易的金額入賬。

### 3.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作出估計及假設，而此等估計及假設會影響資產、負債以及收益及開支的列報金額。全部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當前事實及具體情況的瞭解、據此所作的假設及對未來事件及行動的預測。實際結果通常會與估計有差別，而差幅可能會很大。

被視為對估計及假設變動尤為敏感的項目以及相關會計政策為與產品分類、保險合約負債（包括涉及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負債）、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負債充足性測試、金融資產的公平值、金融資產的減值、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有關者。

#### 3.1 產品分類

本集團發行轉移保險風險、金融風險或上述兩種風險的合約。保險合約為轉移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而投資合約為並無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本集團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會否出現受保事故的情況（不包括缺乏商業理據者）而導致本集團須向客戶支付巨額的額外賠償。倘本集團須向其客戶支付巨額的額外賠償，合約則列作保險合約入賬。於確定產品分類的保險風險水平時作出的判斷，會影響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與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的金額。有關產品分類的會計政策於附註2.4論述。

### 3.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 3.2 保險合約負債 (包括涉及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負債)

本集團使用平準式淨保費評價法計算傳統壽險的保險合約負債，據此，此負債乃指扣除自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現值後的估計未來保單給付的現值。此方法使用於簽發保單日期的最佳估計假設，並就於簽發保單日期設定的死亡率、傷病率、預期投資收益率、保單持有人紅利 (就其他分紅業務而言)、退保及費用等不利偏差的風險撥備作出調整。此等假設仍會於以後沿用，除非負債充足性測試顯示不足情況。利率假設可因不同地區市場、簽發年份及產品而異。死亡率、退保及費用假設則根據各地區市場的實際經驗加以修訂，以配合保單形式的變化。本集團於作出適當假設時行使重大判斷。

對於具有明確帳戶結餘的合約 (如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合約)，保險合約負債指累計價值，即已收保費及記入保單的投資回報扣除死亡率及傷病率成本與支出費用。本集團就毛利作出適當估計時行使重大判斷，而此等估計乃基於過往及預計未來的經驗，本集團定期審閱有關估計。

本集團透過扣除自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的保證給付現值設立一個負債項目，入賬以分紅基金承保的分紅業務保險合約負債。此外，假設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按相關法規把全部基金盈餘宣派為保單持有人紅利，一項保險負債將按照比例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分紅基金淨資產入賬。確立此等負債須作出重大判斷。此外，將所有相關業績宣派為保單持有人紅利的假設可能屬不切實際。本集團透過就扣除自保單持有人收取的估計未來淨保費後的保證給付及非保證分紅現值確立負債，以便將其他分紅業務入賬。

於評估保險合約負債 (包括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 時作出的判斷，會影響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保險合約給付及保險合約負債的金額。有關相關會計政策、主要風險及可變因素以及關於保險合約負債的假設對主要可變因素的敏感度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4、27及29。

#### 3.3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於遞延及攤銷承保及啟動成本而作出的判斷，會影響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與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的金額。

如附註2.4.1所述，傳統壽險及年金保單的遞延承保成本於合約的預期年期內，按預期保費的固定百分比攤銷。除非於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時發現不足情況，預期保費乃於簽發保單的日期估計，並於整個合約期內貫徹應用。

如附註2.4.1所述，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合約的遞延承保成本乃於合約的預期年期內攤銷，基準為預期按合約年期變現的估計毛利現值的固定百分比或按直線基準。如附註3.2所述，本集團就毛利作出適當估計時行使重大判斷。將承保成本列作開支會在投資表現變差時加速。同樣地，於投資獲利期間，先前列作開支的承保成本撥回，惟不超過初次遞延處理的金額。

有關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的額外詳情載於附註2.4及20。

### 3.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 3.4 負債充足性測試

本集團至少每年評估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充足性。在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而釐定總額程度及選擇最佳估計假設時作出重大判斷。負債充足性乃根據本集團取得合約、提供服務及計量保險合約盈利能力的方式，按合約組合方式評估。本集團於業務所在的每個地區市場分別進行負債充足性測試。

對負債充足性測試所作的判斷，會影響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佣金與其他承保開支、遞延承保成本、保險合約給付及保險與投資合約負債的金額。

#### 3.5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採用截至每個報告日期的參考買入價，釐定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公平值。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公平值則一般以其他多種估值技巧釐定，例如從近期交易中觀察所得價格及取自可比較投資的當前買入價的價值。對無法取得或不常取得市場可觀察價格的金融資產計量公平值時，則運用更多判斷。

用作計量金融工具公平值的判斷程度一般與定價的可觀察程度相關。定價的可觀察程度受到多項因素影響，包括金融工具の種類、金融工具是否新推出市場及尚未獲得普遍接受、交易獨有的特點及整體市況。

本集團分紅基金所持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化不但影響金融資產的價值，亦導致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相應變動，皆因保險負債乃按假設於合併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有關盈餘，全部按現行地方法規宣派為保單持有人紅利而將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分紅基金淨資產按比例入賬。上述兩項變化已反映於合併收入表。

持作擔保本集團單位連結式合約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化，導致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出現相應變化。上述兩項變化亦反映於合併收入表。

有關金融資產的公平值以及利率及股本價格的敏感度分析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3及38。

### 3.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 3.6 金融資產的減值

金融資產 (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 會定期接受減值評估。有關評估要求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憑證顯示某項金融資產或某類金融資產出現減值。顯示某項金融資產或某類資產出現減值的客觀憑證包括本集團就以下事件留意到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拖欠款項；
- 發行人或債務人很有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由於財務困難而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或
- 可觀察數據 (包括市價) 顯示自初始確認此等資產以來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可能減少，包括：
  - 發行人的支付狀況出現不利變化；或
  - 與已增加違約風險相關的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乃根據各個貸款類別或應收款項而採用分析法釐定。有關方法通常根據歷史統計數據計算，並就金融資產類別或個別帳戶的趨勢而調整。

有關年內金融資產的減值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5。

#### 3.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減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乃分類為現金產生單位。此等資產減值測試乃透過比較現金產生單位 (包括商譽) 的賬面值與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釐定可收回金額需要就選擇適當的估值技巧及假設作出重大判斷。有關年內商譽減值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4。

#### 3.8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本集團採納數個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以挽留、激勵及調整合資格僱員、董事、主管及代理的利益，使之與本集團利益一致。這些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主要列為股權結算計劃，據以獎勵股份或購買股份的購股權。本集團採用二項式點陣法模型計算購股權授權的公平值，並採用蒙地卡羅模擬模型及/或貼現現金流方法計算其他股份獎勵的公平值。這些模型要求使用的假設參數，而此等假設參數可能由於經濟狀況變化而與實際結果不同。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17及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 4. 匯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內的主要海外業務位於亞太區。此等業務的業績及現金流量已按下列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

	美元匯率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香港	7.75	7.76
泰國	32.43	30.58
新加坡	1.26	1.25
馬來西亞	3.25	3.13
中國	6.15	6.16
韓國	1,048.22	1,095.29

資產及負債已按下列年終匯率換算：

	美元匯率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香港	7.75	7.75
泰國	32.82	32.10
新加坡	1.30	1.25
馬來西亞	3.38	3.22
中國	6.15	6.09
韓國	1,107.65	1,058.51

匯率乃按每1美元兌當地貨幣單位列示。

#### 5. 集團構成的變動

本附註載有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收購附屬公司的詳情。

##### 收購項目

於2014年3月，本集團進一步收購AIA PUBLIC Takaful Bhd.的10%股權。

## 6. 稅後營運溢利

稅後營運溢利與純利的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附註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b>稅後營運溢利</b>	8	<b>2,925</b>	2,516
非營運項目，已扣除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相關變動：			
來自股本證券的淨收益 (已扣除稅項：2014年：(1.11)億美元；2013年：(8,900)萬美元)		<b>508</b>	424
其他非營運投資經驗及其他項目 (已扣除稅項：2014年：(6,200)萬美元；2013年：1,100萬美元)		<b>35</b>	(91)
<b>純利</b>		<b>3,468</b>	2,849
下列人士應佔稅後營運溢利：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b>2,910</b>	2,506
非控股權益		<b>15</b>	10
下列人士應佔純利：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b>3,450</b>	2,824
非控股權益		<b>18</b>	25

## 7. 總加權保費收入及年化新保費

管理層進行決策及內部表現管理時，以本集團總加權保費收入作為量度年內營業額的表現計量標準，並以年化新保費作為量度新業務的表現計量標準。

總加權保費收入由再保險分出前的續保保費100%、首年保費100%及整付保費10%所組成，當中包括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計列為存款的保費存款及合約供款。

管理層認為總加權保費收入為報告期間有潛在能力為股東產生溢利的交易提供一個指標性的交易量計量標準。所列表數額並不打算成為合併收入表中所記錄的保費及收費收入的指標。

年化新保費是新業務的關鍵內部衡量指標，由再保險分出前的年化首年保費100%及整付保費10%所組成。年化新保費不包括退休金業務、個人險種及汽車保險的新業務。

總加權保費收入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b>各地區的總加權保費收入</b>		
香港	<b>4,330</b>	3,770
泰國	<b>3,334</b>	3,364
新加坡	<b>2,339</b>	2,150
馬來西亞	<b>2,084</b>	2,036
中國	<b>1,786</b>	1,599
韓國	<b>2,205</b>	2,049
其他市場	<b>3,133</b>	2,840
<b>總計</b>	<b>19,211</b>	17,808

## 7. 總加權保費收入及年化新保費 (續)

總加權保費收入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b>各地區的首年保費</b>		
香港	772	659
泰國	498	501
新加坡	300	257
馬來西亞	259	241
中國	297	233
韓國	286	256
其他市場	675	668
<b>總計</b>	<b>3,087</b>	<b>2,815</b>
<b>各地區的整付保費</b>		
香港	1,585	897
泰國	209	285
新加坡	1,684	1,079
馬來西亞	202	193
中國	27	29
韓國	309	201
其他市場	481	641
<b>總計</b>	<b>4,497</b>	<b>3,325</b>
<b>各地區的續保保費</b>		
香港	3,400	3,021
泰國	2,816	2,834
新加坡	1,870	1,785
馬來西亞	1,804	1,776
中國	1,486	1,363
韓國	1,888	1,773
其他市場	2,410	2,108
<b>總計</b>	<b>15,674</b>	<b>14,660</b>
<b>年化新保費</b> 百萬美元		
<b>各地區的年化新保費</b>		
香港	952	781
泰國	572	565
新加坡	489	400
馬來西亞	320	319
中國	311	249
韓國	380	338
其他市場	676	689
<b>總計</b>	<b>3,700</b>	<b>3,341</b>

## 8. 分部資料

根據執行委員會收到的報告，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為本集團所營運的各地區市場。除「集團企業中心」分部外，各個報告分部承銷壽險業務，提供人壽、意外及醫療保險和儲蓄計劃予當地市場的顧客，以及分銷相關投資及其他金融服務產品。報告分部為香港（包括澳門）、泰國、新加坡（包括汶萊）、馬來西亞、中國、韓國、其他市場和集團企業中心。其他市場包括本集團在澳洲、印尼、新西蘭、菲律賓、斯里蘭卡、台灣、越南及印度的業務。集團企業中心分部活動包括本集團的企業功能、共享服務及集團內部交易的撇銷。

除集團企業中心分部以外，由於各報告分部主要為滿足當地市場的壽險需求，因此報告分部間的交易數量有限。各分部的主要表現指標為：

- 年化新保費；
- 總加權保費收入；
- 投資收入（不包括與單位連結式合約相關的投資收入）；
- 營運開支；
-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稅後營運溢利；
- 費用率，以營運開支除以總加權保費收入計算；
- 營運溢利率，以稅前營運溢利（見上文）計量並以佔總加權保費收入的百分比表示；及
- 分配權益營運回報，以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稅後營運溢利計量，並以分配分部權益的期初及期末值的簡單平均值的百分比表示（分配分部權益為各報告分部的分部資產減分部負債，再減非控股權益、公平值及外幣換算準備金及其他，並就集團內部債項作出調整）。

在呈列報告分部的淨資金流入/(出)時，資金流出包括向集團企業中心分部分派股息及溢利，而資金流入包括集團企業中心分部向報告分部注入資本。對本集團而言，淨資金流入/(出)指股東所注入資本減去所分派股息的金額。

本集團五大客戶的營業額少於保費及收費收入的30%。

## 8. 分部資料 (續)

百萬美元	香港	泰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中國	韓國	其他市場	集團 企業中心	總計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									
年化新保費	952	572	489	320	311	380	676	–	3,700
總加權保費收入	4,330	3,334	2,339	2,084	1,786	2,205	3,133	–	19,211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其他營運 收益(已扣除再保險分出)	4,138	3,391	2,685	1,888	1,668	1,602	1,855	2	17,229
投資收入 <sup>(1)</sup>	1,280	933	838	552	536	426	555	232	5,352
總收益	5,418	4,324	3,523	2,440	2,204	2,028	2,410	234	22,581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sup>(2)</sup>	3,635	2,817	2,579	1,764	1,486	1,403	1,298	(2)	14,980
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473	575	265	141	144	240	301	–	2,139
營運開支	223	174	158	180	210	155	373	163	1,636
投資管理開支及財務費用 <sup>(3)</sup>	99	44	20	22	27	13	37	74	336
總開支	4,430	3,610	3,022	2,107	1,867	1,811	2,009	235	19,091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溢利/(虧損)	–	–	–	1	–	–	17	(4)	14
稅前營運溢利/(虧損)	988	714	501	334	337	217	418	(5)	3,504
稅前營運溢利/(虧損) 稅項	(79)	(170)	(72)	(53)	(54)	(52)	(94)	(5)	(579)
稅後營運溢利/(虧損)	909	544	429	281	283	165	324	(10)	2,925
下列人士應佔稅後營運 溢利/(虧損)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905	544	429	280	283	165	314	(10)	2,910
非控股權益	4	–	–	1	–	–	10	–	15
主要營運比率：									
費用率	5.2%	5.2%	6.8%	8.6%	11.8%	7.0%	11.9%	–	8.5%
營運溢利率	22.8%	21.4%	21.4%	16.0%	18.9%	9.8%	13.3%	–	18.2%
分配權益營運回報	21.6%	13.1%	21.9%	10.8%	17.1%	9.0%	12.1%	–	12.6%
稅前營運溢利/(虧損) 包括：									
財務費用	17	7	2	5	18	–	2	52	103
折舊及攤銷	12	12	13	17	10	8	30	16	118

附註：

- (1) 不包括與單位連結式合約相關的投資收入。
- (2) 不包括與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分紅基金的投資經驗相關的保險和投資合約負債變動，以及與單位連結式合約相關的投資收入及投資管理開支。亦不包括於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變動中保單持有人分佔的稅項。
- (3) 不包括與單位連結式合約相關的投資管理開支。

## 8. 分部資料 (續)

分配權益的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香港	泰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中國	韓國	其他市場	集團 企業中心	總計
2014年11月30日									
扣除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投資後的資產	41,687	25,920	30,030	16,460	15,661	13,768	16,411	6,851	166,788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	-	1	7	-	-	123	-	131
總資產	41,687	25,920	30,031	16,467	15,661	13,768	16,534	6,851	166,919
總負債	34,477	20,567	27,311	13,821	13,397	11,342	12,494	2,555	135,964
總權益	7,210	5,353	2,720	2,646	2,264	2,426	4,040	4,296	30,955
分配權益	4,497	4,243	2,120	2,679	1,965	1,902	2,851	4,256	24,513
淨資金流(出)/入	(752)	(641)	(267)	(112)	100	(24)	(22)	1,022	(696)

分部資料與合併收入表的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分部資料	投資經驗	與單位 連結式合約 相關的				保險及投資合約 給付的相關變動		於合併 投資基金的 第三方權益	合併收入表	
			投資收入	管理開支	其他 非營運項目	單位 連結式合約	分紅基金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											
總收益	22,581	2,634	218	-	-	-	-	-	-	25,433	總收益
其中：											其中：
淨保費、收費收入 及其他營運收益	17,229	-	-	-	-	-	-	-	-	17,229	淨保費、收費收入 及其他營運收益
投資回報	5,352	2,634	218	-	-	-	-	-	-	8,204	投資回報
總開支	19,091	-	-	103	(19)	1,281	604	42	21,102		總開支
其中：											其中：
淨保險及投資 合約給付	14,980	-	-	-	(71)	1,281	604	10	16,804		淨保險及投資 合約給付
重組及其他 非營運費用	-	-	-	-	55	-	-	-	55		重組及其他 非營運費用
投資管理開支 及財務費用	336	-	-	103	(3)	-	-	-	436		投資管理開支 及財務費用
合併投資基金 第三方權益 的變動	-	-	-	-	-	-	-	32	32		合併投資基金 第三方權益 的變動
分佔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溢利	14	-	-	-	-	-	-	-	14		分佔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溢利
稅前營運溢利	3,504	2,634	218	(103)	19	(1,281)	(604)	(42)	4,345		稅前溢利

2014年的其他非營運項目包括5,500萬美元的重組及其他非營運費用(見附註10)。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 8. 分部資料 (續)

百萬美元	香港 <sup>(5)</sup>	泰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中國	韓國	其他市場	集團 企業中心	總計
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 – 經調整									
年化新保費	781	565	400	319	249	338	689	–	3,341
總加權保費收入	3,770	3,364	2,150	2,036	1,599	2,049	2,840	–	17,808
淨保費、收費收入及其他營運 收益 (已扣除再保險分出)	3,344	3,498	2,369	1,899	1,498	1,504	1,740	10	15,862
投資收入 <sup>(1)</sup>	1,121	943	791	525	437	389	564	188	4,958
<b>總收益</b>	<b>4,465</b>	<b>4,441</b>	<b>3,160</b>	<b>2,424</b>	<b>1,935</b>	<b>1,893</b>	<b>2,304</b>	<b>198</b>	<b>20,820</b>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sup>(2)</sup>	2,959	2,959	2,345	1,768	1,342	1,345	1,286	(2)	14,002
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381	559	191	144	145	206	308	–	1,934
營運開支	191	185	153	172	194	138	361	143	1,537
投資管理開支及財務費用 <sup>(3)</sup>	92	45	17	19	19	6	35	46	279
<b>總開支</b>	<b>3,623</b>	<b>3,748</b>	<b>2,706</b>	<b>2,103</b>	<b>1,700</b>	<b>1,695</b>	<b>1,990</b>	<b>187</b>	<b>17,752</b>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溢利/(虧損)	–	–	–	1	–	–	19	(6)	14
<b>稅前營運溢利<sup>(4)</sup></b>	<b>842</b>	<b>693</b>	<b>454</b>	<b>322</b>	<b>235</b>	<b>198</b>	<b>333</b>	<b>5</b>	<b>3,082</b>
稅前營運溢利稅項 <sup>(4)</sup>	(65)	(165)	(58)	(72)	(30)	(48)	(88)	(40)	(566)
<b>稅後營運溢利/(虧損)<sup>(4)</sup></b>	<b>777</b>	<b>528</b>	<b>396</b>	<b>250</b>	<b>205</b>	<b>150</b>	<b>245</b>	<b>(35)</b>	<b>2,516</b>
下列人士應佔稅後營運 溢利/(虧損)：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sup>(4)</sup>	773	528	396	250	205	150	239	(35)	2,506
非控股權益	4	–	–	–	–	–	6	–	10
<b>主要營運比率：</b>									
費用率	5.1%	5.5%	7.1%	8.4%	12.1%	6.7%	12.7%	–	8.6%
營運溢利率	22.3%	20.6%	21.1%	15.8%	14.7%	9.7%	11.7%	–	17.3%
分配權益營運回報	20.1%	12.9%	22.9%	16.1%	17.4%	8.9%	11.4%	–	12.1%
稅前營運溢利包括：									
財務費用	16	10	2	2	12	–	3	26	71
折舊及攤銷	10	12	13	16	9	6	26	15	107

附註：

- (1) 不包括與單位連結式合約相關的投資收入。
- (2) 不包括與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分紅基金的投資經驗相關的保險和投資合約負債變動，以及與單位連結式合約相關的投資收入及投資管理開支。亦不包括於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變動中保單持有人分佔的稅項。
- (3) 不包括與單位連結式合約相關的投資管理開支。
- (4) 由於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追溯應用，本集團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營運開支減少300萬美元、稅前營運溢利稅項增加100萬美元及稅後營運溢利增加200萬美元。有關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1(a)及附註46。
- (5) 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香港分部的開支3,700萬美元已自營運開支重新分類至投資管理開支，以與當前年度呈列相符。

## 8. 分部資料 (續)

分配權益的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香港	泰國	新加坡	馬來西亞	中國	韓國	其他市場	集團 企業中心	總計
於2013年11月30日－經調整									
扣除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投資後的資產	35,495	24,026	27,547	15,774	11,728	12,631	14,360	5,748	147,309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	-	1	7	-	-	81	4	93
<b>總資產<sup>(6)</sup></b>	<b>35,495</b>	<b>24,026</b>	<b>27,548</b>	<b>15,781</b>	<b>11,728</b>	<b>12,631</b>	<b>14,441</b>	<b>5,752</b>	<b>147,402</b>
<b>總負債<sup>(6)</sup></b>	<b>30,517</b>	<b>19,433</b>	<b>25,314</b>	<b>13,272</b>	<b>10,601</b>	<b>10,675</b>	<b>10,941</b>	<b>1,822</b>	<b>122,575</b>
<b>總權益<sup>(6)</sup></b>	<b>4,978</b>	<b>4,593</b>	<b>2,234</b>	<b>2,509</b>	<b>1,127</b>	<b>1,956</b>	<b>3,500</b>	<b>3,930</b>	<b>24,827</b>
<b>分配權益</b>	<b>3,892</b>	<b>4,036</b>	<b>1,792</b>	<b>2,494</b>	<b>1,347</b>	<b>1,753</b>	<b>2,336</b>	<b>4,109</b>	<b>21,759</b>
淨資金流(出)/入	(839)	(700)	(222)	1,636	101	(27)	183	(748)	(616)

附註：

- (6) 由於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追溯應用，本集團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總資產增加8.17億美元、總負債增加8.21億美元及總權益減少400萬美元。有關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1(a)及附註46。

分部資料與合併收入表的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分部資料	投資經驗	與單位				保險及投資合約 給付的相關變動		於合併 投資基金的 第三方權益	合併收入表	
			連結式合約 相關的 投資收入	與單位 連結式合約 相關的投資 管理開支	其他 非營運項目	單位 連結式合約	分紅基金				
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 －經調整											
<b>總收益</b>	20,820	870	202	-	-	-	-	-	-	21,892	<b>總收益</b>
其中：											其中：
淨保費、收費收入 及其他營運收益	15,862	-	-	-	-	-	-	-	-	15,862	淨保費、收費收入 及其他營運收益
投資回報	4,958	870	202	-	-	-	-	-	-	6,030	投資回報
<b>總開支</b>	<b>17,752</b>	<b>-</b>	<b>-</b>	<b>89</b>	<b>(16)</b>	<b>861</b>	<b>(306)</b>	<b>(15)</b>	<b>(15)</b>	<b>18,365</b>	<b>總開支</b>
其中：											其中：
淨保險及投資 合約給付	14,002	-	-	-	(70)	861	(306)	(4)	(4)	14,483	淨保險及投資 合約給付
重組及其他 非營運費用	-	-	-	-	54	-	-	-	-	54	重組及其他 非營運費用
投資管理開支 及財務費用	279	-	-	89	-	-	-	-	-	368	投資管理開支 及財務費用
合併投資基金 第三方權益 的變動	-	-	-	-	-	-	-	(11)	(11)	(11)	合併投資基金 第三方權益 的變動
分佔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溢利	14	-	-	-	-	-	-	-	-	14	分佔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溢利
<b>稅前營運溢利</b>	<b>3,082</b>	<b>870</b>	<b>202</b>	<b>(89)</b>	<b>16</b>	<b>(861)</b>	<b>306</b>	<b>15</b>	<b>15</b>	<b>3,541</b>	<b>稅前溢利</b>

2013年的其他非營運項目包括5,400萬美元的重組及其他非營運費用（見附註10）。

## 9. 收益

## 投資回報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利息收入	4,901	4,539
股息收入	546	506
租金收入	123	115
投資收入	5,570	5,160
可供出售		
來自債務證券的已變現收益淨額	32	25
反映在合併收入表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32	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虧損)		
債務證券的淨收益/(虧損)	653	(903)
股本證券的淨收益	1,996	1,589
持作買賣金融工具的淨收益/(虧損)		
債務投資的淨收益	-	1
衍生工具的淨公平值變動	(206)	(8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淨收益	2,443	606
淨匯兌收益	188	167
其他已變現淨(虧損)/收益	(29)	72
投資經驗	2,634	870
投資回報	8,204	6,030

## 投資收入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來自上市投資的收入	3,542	3,248
來自非上市投資的收入	2,028	1,912
總計	5,570	5,160

其他已變現淨(虧損)/收益包括物業出售收益500萬美元(2013年:1.14億美元)。

下列外匯變動引致的收益已在合併收益表中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項目所引致的收益及虧損除外):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匯兌收益	76	94

## 其他營運收益

其他營運收益主要包括資產管理費。

## 10. 開支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保險合約給付	9,711	9,067
保險合約負債變動	7,773	5,931
投資合約給付	344	301
<b>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b>	<b>17,828</b>	15,299
分保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1,024)	(816)
<b>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已扣除再保險分出</b>	<b>16,804</b>	14,483
已發生的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3,747	3,357
承保成本的遞延及攤銷	(1,608)	(1,423)
<b>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b>	<b>2,139</b>	1,934
僱員福利開支	1,088	1,015
折舊	75	70
攤銷	29	27
營運租賃租金	111	103
其他營運開支	333	322
<b>營運開支</b>	<b>1,636</b>	1,537
投資管理開支及其他	333	297
重組及其他非營運費用 <sup>(1)</sup>	55	54
合併投資基金第三方權益的變動	32	(11)
<b>其他開支</b>	<b>420</b>	340
財務費用	103	71
<b>總計</b>	<b>21,102</b>	18,365

其他營運開支包括1,500萬美元的核數師酬金（2013年：1,300萬美元）。

附註：

(1) 重組費用指有關重組項目的成本，主要包括裁員及合約終止成本。其他非營運費用主要包括收購相關及整合開支。

投資管理開支及其他的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投資管理開支	312	281
投資物業折舊	21	16
<b>總計</b>	<b>333</b>	297

財務費用的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詳情見附註31）	34	30
銀行及其他貸款	69	41
<b>總計</b>	<b>103</b>	71

財務費用包括3,500萬美元（2013年：2,900萬美元）須在五年內清償的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的相關利息開支及3,400萬美元（2013年：1,200萬美元）不須在五年內清償的銀行貸款、透支及其他貸款的相關利息開支。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 10. 開支 (續)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工資及薪金	875	813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80	75
退休金費用 — 界定供款計劃	60	54
退休金費用 — 界定福利計劃	14	12
其他僱員福利開支	59	61
<b>總計</b>	<b>1,088</b>	<b>1,015</b>

## 11. 所得稅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b>扣自合併收入表的稅項</b>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73	67
當期所得稅 — 海外	391	311
暫時性差異的遞延所得稅	413	314
<b>總計</b>	<b>877</b>	<b>692</b>

新加坡、汶萊、馬來西亞、印尼、澳洲、斯里蘭卡及菲律賓的壽險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的稅項利益或開支已包括在合併收入表扣除或計入的稅項，並在合併收入表中作獨立分析，以便比較各年股東應佔稅項的相關實際稅率。上述列入的保單持有人回報的應佔稅項為1.25億美元（2013年：4,700萬美元）。

香港利得稅的撥備以16.5%計算。海外附屬公司及分公司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規定的當期適用稅率課稅，最主要的司法權區的適用稅率載列如下。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香港	16.5%	16.5%
泰國	20%	20%
新加坡	17%	17%
馬來西亞	25%	25%
中國	25%	25%
韓國	24.2%	24.2%
其他	12% – 30%	12% – 30%

上表反映截至各年末企業所得稅的主要稅率。稅率的變更反映各司法權區在該年度施行或實際上已施行的企業稅率的變更。就泰國而言，於2014年及2015年的課稅年度，其企業所得稅稅率被假設為20%，於其後的課稅年度，其企業所得稅稅率被假設為30%。於2016年及其後的課稅年度，馬來西亞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將降至24%。於2014年及2015年課稅年度，越南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2%，於2016年及其後的課稅年度，其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0%。

## 11. 所得稅 (續)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b>所得稅對賬</b>		
<b>所得稅前溢利</b>	<b>4,345</b>	3,541
按適用於相關司法權區溢利/(虧損)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b>821</b>	672
以下各項應付稅項的減少：		
壽險稅 <sup>(1)</sup>	-	(25)
免稅投資收入	<b>(91)</b>	(7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的金額	<b>(9)</b>	-
稅率及法例變更	-	(10)
其他	<b>(43)</b>	-
	<b>(143)</b>	(111)
以下各項應付稅項的增加：		
壽險稅 <sup>(1)</sup>	<b>54</b>	-
預扣稅	-	37
不可作抵扣的費用	<b>39</b>	2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的金額	-	1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b>27</b>	10
未確認稅務狀況撥備	<b>79</b>	7
其他	-	49
	<b>199</b>	131
<b>所得稅開支總計</b>	<b>877</b>	692

附註：

(1) 壽險稅指為壽險業務而設的稅制，即不以淨收入作計算應課稅溢利的基準而引起的永久性差異，如在香港，壽險業務的應課稅溢利來自壽險保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 11. 所得稅 (續)

期間的淨遞延稅項負債變動分析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於12月1日 的淨遞延 稅項資產/ (負債)	收購附屬 公司 <sup>(2)</sup>	計入/(扣自) 其他全面收入			於年末淨 遞延稅項 資產/ (負債)	
			計入/ (扣自) 收入表	公平值 準備金 <sup>(3)</sup>	外匯		其他
2014年11月30日							
金融工具的重估	(593)	—	(286)	(691)	18	—	(1,552)
遞延承保成本	(2,296)	—	(184)	—	63	—	(2,417)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1,568	—	50	—	(44)	—	1,574
預扣稅	(139)	—	—	—	—	—	(139)
支出撥備	135	—	6	—	(3)	(1)	137
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 收入的虧損	15	—	3	—	—	—	18
壽險盈餘 <sup>(1)</sup>	(579)	—	(56)	—	25	—	(610)
其他	(135)	—	54	—	1	—	(80)
<b>總計</b>	<b>(2,024)</b>	<b>—</b>	<b>(413)</b>	<b>(691)</b>	<b>60</b>	<b>(1)</b>	<b>(3,069)</b>
2013年11月30日 — 經調整							
金融工具的重估	(1,210)	(21)	57	557	24	—	(593)
遞延承保成本	(2,099)	(3)	(277)	—	83	—	(2,296)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1,678	—	(37)	—	(73)	—	1,568
預扣稅	(115)	—	(37)	—	13	—	(139)
支出撥備	129	3	9	—	(3)	(3)	135
用以抵銷未來應課稅 收入的虧損	25	—	(10)	—	—	—	15
壽險盈餘 <sup>(1)</sup>	(517)	(97)	10	—	25	—	(579)
其他	(105)	—	(29)	—	(1)	—	(135)
<b>總計</b>	<b>(2,214)</b>	<b>(118)</b>	<b>(314)</b>	<b>557</b>	<b>68</b>	<b>(3)</b>	<b>(2,024)</b>

附註：

- (1) 壽險盈餘指應課稅溢利根據長期基金的實際分派計算時引起的暫時性差異。這主要與新加坡及馬來西亞相關。
- (2) 1.18億美元是關於收購ING馬來西亞及ANI的一次性調整。
- (3) 公平值準備金內的遞延稅項(收入)/支出於2014年為6.91億美元(2013年：(5.57)億美元)，其中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有關的金額為6.94億美元(2013年：(5.55)億美元)，作出售時轉撥至收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有關的金額為(300)萬美元(2013年：(200)萬美元)。

遞延稅項資產只有在有充足未來應課稅溢利以變現下確認。由於若干分公司及附屬公司有稅項虧損紀錄但沒有充分憑證會產生未來溢利，故本集團尚未就此等分公司及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和會計處理方法及法定/稅務準備金方法不同而產生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之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11. 所得稅 (續)

並無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暫時性差異為：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稅項虧損	53	105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30	21
<b>總計</b>	<b>83</b>	<b>126</b>

本集團並無就三個司法權區的業務的未匯回盈利計提9,700萬美元（2013年：4,700萬美元）遞延稅項負債，而有關盈利於分派時將產生預扣稅支出，此乃因為本集團並不認為有關累計盈利會於可見將來匯回。

本集團在香港、澳門、泰國、馬來西亞、中國、韓國、菲律賓、台灣、新西蘭及斯里蘭卡有未動用所得稅虧損結轉。香港、馬來西亞、新西蘭及斯里蘭卡的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餘下分公司及附屬公司的稅項虧損於截至2017年（澳門及菲律賓）、2018年（中國）、2019年（泰國）及2024年（韓國及台灣）止期間到期。

## 12. 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以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純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由僱員股票信託持有的股份，自購買日期起計將不會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已發行股份。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純利 (百萬美元)	3,450	2,824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百萬)	11,968	11,974
<b>每股基本盈利 (美仙/股)</b>	<b>28.83</b>	<b>23.58</b>

###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以調整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而計算。截至2014年及2013年11月30日，本集團所發行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工具為根據附註40所述的若干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中授予合資格僱員、董事、主管及代理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及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純利 (百萬美元)	3,450	2,824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百萬)	11,968	11,974
根據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及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的調整	41	3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百萬)	12,009	12,006
<b>每股攤薄盈利 (美仙/股)</b>	<b>28.73</b>	<b>23.52</b>

於2014年11月30日，由於13,414,360份購股權（2013年：6,919,294份）可能具有反攤薄效應，故計算普通股攤薄加權平均股數時並不包括此等購股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12. 每股盈利** (續)**每股稅後營運溢利**

每股稅後營運溢利(見附註6)以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稅後營運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截至2014年及2013年11月30日，本集團所發行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工具為根據附註40所述的若干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中授予合資格僱員、董事、主管及代理的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及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經調整)
基本(美仙/股)	<b>24.31</b>	20.93
攤薄(美仙/股)	<b>24.23</b>	20.87

**13. 股息**

向本公司股東作出的年度股息：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宣派及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16.00港仙(2013年：每股13.93港仙)	<b>247</b>	215
於報告日期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每股34.00港仙(2013年：每股28.62港仙) <sup>(1)</sup>	<b>525</b>	442
	<b>772</b>	657

附註：

(1) 乃以於2014年及2013年11月30日發行在外而有權享有股息的股份(僱員股票信託所持有的股份除外)為基準計算。

上述末期股息已由董事會於2015年2月26日擬派，惟須在將於2015年5月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於報告日期，擬派末期股息並未確認為負債。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的應付本公司股東的前財政年度股息：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於年內批准及支付的前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28.62港仙(2013年：每股24.67港仙)	<b>442</b>	380

## 14. 無形資產

百萬美元	商譽	電腦軟件	分銷及 其他權利	總計
<b>成本</b>				
於2012年12月1日	126	263	66	455
增加	-	33	2	35
收購附屬公司	1,009	3	48	1,060
出售	-	(1)	(5)	(6)
外匯變動	-	(9)	(7)	(16)
<b>於2013年11月30日</b>	<b>1,135</b>	<b>289</b>	<b>104</b>	<b>1,528</b>
增加	-	48	831	879
出售	-	(1)	-	(1)
外匯變動	-	(11)	(2)	(13)
<b>於2014年11月30日</b>	<b>1,135</b>	<b>325</b>	<b>933</b>	<b>2,393</b>
<b>累計攤銷及減值</b>				
於2012年12月1日	(6)	(163)	(14)	(183)
年內攤銷費用	-	(26)	(11)	(37)
出售	-	1	5	6
外匯變動	-	7	-	7
<b>於2013年11月30日</b>	<b>(6)</b>	<b>(181)</b>	<b>(20)</b>	<b>(207)</b>
年內攤銷費用	-	(28)	(15)	(43)
出售	-	1	-	1
外匯變動	-	7	1	8
<b>於2014年11月30日</b>	<b>(6)</b>	<b>(201)</b>	<b>(34)</b>	<b>(241)</b>
<b>賬目淨值</b>				
於2013年11月30日	1,129	108	84	1,321
<b>於2014年11月30日</b>	<b>1,129</b>	<b>124</b>	<b>899</b>	<b>2,152</b>

上述其中21.09億美元（2013年：12.84億美元）預期會在報告期末起12個月後收回。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花旗銀行訂立一項為期15年的獨家長期銀行保險合作協議。是項協議規定於簽署時向花旗銀行支付8.00億美元，該筆款項資本化為無形資產。

###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主要來自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保險業務。本集團通過比較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商譽）的賬面值與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商譽減值測試。若該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則分配予該單位的商譽應被認為未減值。除另有說明外，可收回金額指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使用價值乃按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加上多項新業務產生的現值釐定。

使用價值乃基於業務的內涵價值及未來新業務的價值計算，為一項以精算方式釐定的評估價值。

內涵價值計算中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投資回報、死亡率、傷病率、續保率、開支及通脹。未來新業務的價值乃基於一組指標（包括多項新業務一年內的預計價值）計算並考慮現有產品組合、業務策略及市場趨勢。若在特定情況下上述方法並不適用，本集團可能會採用其他方法評估未來新業務的價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 15.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 止年度
<b>本集團</b>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1	89
於合資公司的投資	-	4
<b>總計</b>	<b>131</b>	<b>93</b>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旨在為本集團的表現帶來長期貢獻，因此所有數額預期均會在報告期末起12個月後變現。

本集團所持主要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權益如下：

	註冊 成立地方	主要活動	所持 股份類別	本集團所佔權益百分比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印度	保險	— 普通股	26%	26%
友邦活力有限公司 <sup>(1)</sup>	香港	開展健康計劃	— 普通股 — 優先股	50% 100%	50% 100%

附註：

(1) 經濟權益為35%。

所有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並無上市。

## 聯營公司的綜合財務資料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使用權益法計量。下表為該等聯營公司的合計賬面值、分佔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分析。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年度
財務狀況表的賬面值	131	8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	18	20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22	(23)
<b>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b>	<b>40</b>	<b>(3)</b>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百萬美元	持作使用物業	電腦硬件	裝置及 設備及其他	總計
<b>成本</b>				
於2012年12月1日	457	207	325	989
增加	13	29	59	101
收購附屬公司	33	4	1	38
出售	(28)	(17)	(32)	(77)
轉自投資物業淨額	35	–	–	35
外匯變動	(17)	(7)	(4)	(28)
<b>於2013年11月30日</b>	<b>493</b>	<b>216</b>	<b>349</b>	<b>1,058</b>
增加	24	26	43	93
出售	(2)	(13)	(15)	(30)
轉自投資物業淨額	61	–	–	61
外匯變動	(19)	(5)	(7)	(31)
<b>於2014年11月30日</b>	<b>557</b>	<b>224</b>	<b>370</b>	<b>1,151</b>
<b>累計折舊</b>				
於2012年12月1日	(195)	(164)	(218)	(577)
年內折舊支出	(15)	(23)	(32)	(70)
出售	15	10	30	55
轉自投資物業淨額	(2)	–	–	(2)
外匯變動	7	6	3	16
<b>於2013年11月30日</b>	<b>(190)</b>	<b>(171)</b>	<b>(217)</b>	<b>(578)</b>
年內折舊支出	(15)	(26)	(34)	(75)
出售	1	11	13	25
轉至投資物業淨額	1	–	–	1
外匯變動	7	5	5	17
<b>於2014年11月30日</b>	<b>(196)</b>	<b>(181)</b>	<b>(233)</b>	<b>(610)</b>
<b>賬目淨值</b>				
於2013年11月30日	303	45	132	480
<b>於2014年11月30日</b>	<b>361</b>	<b>43</b>	<b>137</b>	<b>541</b>

本集團將香港境外持有永久業權土地以及融資租賃土地以物業、廠房及設備方式持有。有關本集團於此等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賬面值分析載於附註24。

本集團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作長期用途，因此，年度折舊支出與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使用後預期可收回的金額相若。

## 17. 投資物業

百萬美元

### 成本

於2012年12月1日	1,100
增加	42
收購附屬公司	115
出售	(3)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35)
外匯變動	(18)
<b>於2013年11月30日</b>	<b>1,201</b>
增加	358
出售	(2)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61)
外匯變動	(19)
<b>於2014年11月30日</b>	<b>1,477</b>
<b>累計折舊</b>	
於2012年12月1日	(65)
年內支出	(16)
出售	2
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外匯變動	4
<b>於2013年11月30日</b>	<b>(73)</b>
年內支出	(21)
出售	1
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
外匯變動	1
<b>於2014年11月30日</b>	<b>(93)</b>
<b>賬目淨值</b>	
於2013年11月30日	1,128
<b>於2014年11月30日</b>	<b>1,384</b>

本集團持有投資物業作長期用途，因此年度攤銷支出與報告日期起12個月內預期收回的數額相若。

本集團透過營運租賃出租投資物業。此等租約的起始時期一般為一至十二年，並可根據未來協商選擇續租。租金一般依照市場租金每一至三年協商一次。年內並無賺取重大或有租金收入。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為1.23億美元（2013年：1.15億美元）。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開支（包括維修及保養）為2,900萬美元（2013年：2,500萬美元）。

本集團以投資物業形式持有香港境外永久業權土地以及融資租賃土地。本集團並無在香港持有永久業權土地。有關本集團於此等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賬面值分析載於附註24。

## 17. 投資物業 (續)

本集團預計可於未來時期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收取的未來最低營運租賃租金收入的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b>租賃投資物業</b>		
一年內到期	99	86
一年後但五年內到期	140	100
五年或以後到期	5	5
<b>總計</b>	<b>244</b>	<b>191</b>

## 18. 投資物業及持作使用物業的公平值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b>賬面值<sup>(1)</sup></b>		
投資物業	1,384	1,128
持作使用物業 (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361	303
營運租賃項下的租賃土地 (分類為其他資產的預付款項)	442	453
<b>總計</b>	<b>2,187</b>	<b>1,884</b>
<b>公平值<sup>(1)</sup></b>		
投資物業 (包括土地)	3,639	3,180
持作使用物業 (包括土地)	1,492	1,388
<b>總計</b>	<b>5,131</b>	<b>4,568</b>

附註：

(1) 賬面值及公平值按未計非控股權益前的數額呈列，而以分紅基金持有的資產則按未計分配予保單持有人前的數額呈列。

## 19. 再保險資產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可從再保險公司收回的金額	240	141
分保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1,417	1,238
<b>總計</b>	<b>1,657</b>	<b>1,379</b>

## 20.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b>賬面值</b>		
保險合約的遞延承保成本	<b>15,793</b>	14,836
投資合約的遞延啟動資本	<b>534</b>	603
收購業務價值	<b>266</b>	299
<b>總計</b>	<b>16,593</b>	15,738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年度
<b>年內變動</b>		
於財政年度初	<b>15,738</b>	14,161
承保成本及啟動成本的遞延及攤銷	<b>1,631</b>	1,432
收購附屬公司	-	322
外匯變動	<b>(385)</b>	(414)
假設變動的影響	<b>(23)</b>	(9)
其他變動	<b>(368)</b>	246
於財政年度末	<b>16,593</b>	15,738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預料會在本集團的保險及投資合約的平均年期收回，且最少每年進行一次負債充足性測試以確定可否收回。因此，隨若干萬能壽險及單位連結式產品的投資表現而變動的年度攤銷費用與預期將可在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變現的數額相若。

## 21. 金融投資

下列各表按類別及性質分析本集團的金融投資。本集團以兩個明顯不同的類別管理金融投資：單位連結式投資和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單位連結式投資的投資風險一般由客戶全數承擔，故不會直接影響年度稅前溢利。此外，單位連結式合約持有人有責任在本集團所提供的投資選項間分配其保單價值。雖然年度稅前溢利並不受單位連結式投資影響，但由於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呈列所有單位連結式投資與單位連結式合約的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相關變動，故此等金融工具的投資回報計入本集團的年度稅前溢利。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包括所有除單位連結式投資以外的金融投資。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的投資風險部分或全部由本集團承擔。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可進一步分類為分紅基金和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由於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中的分紅基金所持有的金融投資須遵守當地有關保單持有人分享所宣派股息的最低比例的一般規定，故本集團選擇個別分析此等金融投資。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呈列分紅基金的債務及股本證券。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是假設截至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所有業績會根據當地法規宣派為股息，將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分紅基金淨資產入賬保險負債。因此，本集團的年度稅前純利將受分配予前文所述股東的投資回報比例所影響。

## 21. 金融投資 (續)

由於並無直接的合約或法例要求規管其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金額（如有），故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與單位連結式投資及分紅基金不同。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呈列此類別中的股本證券及此類別中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大部分債務證券。投資此類別的投資風險直接影響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雖然部分投資回報可透過保單持有人紅利分配予保單持有人，但本集團的保險及若干投資合約負債的會計政策採用包括無保證分紅發行日期最佳估值的均衡淨保費法。當此等投資的投資回報未分配予分紅合約或隨最佳估值改變，本集團的稅前溢利會受到影響。

下表中，「FVTPL」代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而「AFS」則代表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資。

### 債務證券

編製此等表格時，使用適用的外界評級。當無適用的外界評級時，則採用內部評級方式。下列慣例已被採用以配合各項評級。

外界評級		內部評級	按下述呈報
標準普爾	穆迪		
AAA	Aaa	1	AAA
AA+至AA-	Aa1至Aa3	2+至2-	AA
A+至A-	A1至A3	3+至3-	A
BBB+至BBB-	Baa1至Baa3	4+至4-	BBB
BB+及以下	Ba1及以下	5+及以下	投資級別以下 <sup>(1)</sup>

附註：

(1) 除非個別界定。

## 21. 金融投資 (續)

## 債務證券 (續)

按種類劃分的債務證券如下：

百萬美元	評級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小計	單位 連結式 FVTPL	合併投資 基金 <sup>(3)</sup> FVTPL	總計
		分紅基金 FVTPL	其他保單 持有人及股東					
		FVTPL	FVTPL	AFS				
2014年11月30日								
<b>政府債券 – 以當地貨幣發行</b>								
泰國	A	–	–	11,002	11,002	–	–	11,002
中國	AA	1,099	–	4,211	5,310	18	–	5,328
韓國	AA	–	–	3,543	3,543	202	–	3,745
新加坡	AAA	1,768	–	1,175	2,943	435	–	3,378
菲律賓	BBB	–	–	2,879	2,879	75	–	2,954
馬來西亞	A	2,149	–	541	2,690	24	–	2,714
印尼	BB	23	–	632	655	55	–	710
其他 <sup>(1)</sup>		16	2	575	593	2	–	595
<b>小計</b>		<b>5,055</b>	<b>2</b>	<b>24,558</b>	<b>29,615</b>	<b>811</b>	<b>–</b>	<b>30,426</b>
<b>政府債券 – 外幣</b>								
菲律賓	BBB	–	9	397	406	89	–	495
印尼	BB	86	16	357	459	5	–	464
卡塔爾	AA	–	–	318	318	3	–	321
墨西哥	BBB	7	15	228	250	–	–	250
馬來西亞	A	73	–	91	164	2	–	166
韓國	A	19	–	135	154	7	–	161
俄羅斯	BBB	19	15	104	138	–	–	138
南非	BBB	–	18	103	121	–	–	121
其他 <sup>(1)</sup>		–	121	161	282	12	–	294
<b>小計</b>		<b>204</b>	<b>194</b>	<b>1,894</b>	<b>2,292</b>	<b>118</b>	<b>–</b>	<b>2,410</b>
<b>政府機構債券<sup>(2)</sup></b>								
AAA		1,321	–	1,070	2,391	116	39	2,546
AA		612	–	1,926	2,538	83	61	2,682
A		803	–	4,721	5,524	18	50	5,592
BBB		253	–	1,439	1,692	6	–	1,698
投資級別以下		23	–	179	202	6	–	208
未獲評級		–	–	–	–	6	61	67
<b>小計</b>		<b>3,012</b>	<b>–</b>	<b>9,335</b>	<b>12,347</b>	<b>235</b>	<b>211</b>	<b>12,793</b>

附註：

(1) 於2014年11月30日列為「其他」的全部政府債券中，61%獲評為投資級別，另外21%獲BB-或以上評級，其餘獲BB-以下評級或未獲評級。

(2) 政府機構債券包括政府資助機構如國家、省級和市級機關、政府相關實體、跨國發展銀行及跨國組織發行的債券。

(3) 合併投資基金反映100%該等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及負債。

## 21. 金融投資 (續)

## 債務證券 (續)

百萬美元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單位 連結式	合併投資 基金 <sup>(3)</sup>	總計
	分紅基金 FVTPL	其他保單 持有人及股東		小計			
		FVTPL	AFS				
2014年11月30日							
公司債券							
AAA	66	–	81	147	5	52	204
AA	1,100	8	4,457	5,565	23	186	5,774
A	4,980	61	16,778	21,819	638	531	22,988
BBB	3,933	76	17,150	21,159	462	246	21,867
投資級別以下	864	–	2,701	3,565	75	33	3,673
未獲評級	18	1	149	168	108	473	749
小計	10,961	146	41,316	52,423	1,311	1,521	55,255
結構證券 <sup>(4)</sup>							
AAA	–	–	10	10	–	–	10
AA	6	20	18	44	–	–	44
A	10	–	438	448	–	–	448
BBB	308	38	150	496	2	5	503
投資級別以下	29	56	–	85	–	–	85
未獲評級	7	56	25	88	1	–	89
小計	360	170	641	1,171	3	5	1,179
總計 <sup>(5)</sup>	19,592	512	77,744	97,848	2,478	1,737	102,063

附註：

(3) 合併投資基金反映100%該等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及負債。

(4) 結構證券包括抵押債務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其他資產抵押證券。

(5) 29.20億美元的債務證券因當地的法例要求而受規限。

## 21. 金融投資 (續)

## 債務證券 (續)

百萬元	評級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小計	單位 連結式 FVTPL	合併投資 基金 <sup>(3)</sup> FVTPL	總計
		分紅基金 FVTPL	其他保單 持有人及股東 FVTPL AFS					
2013年11月30日 — 經調整								
<b>政府債券 — 以當地貨幣發行</b>								
泰國	A	–	–	10,217	10,217	–	–	10,217
中國	AA	390	–	2,072	2,462	10	–	2,472
韓國	AA	–	–	3,189	3,189	154	–	3,343
新加坡	AAA	1,694	–	1,305	2,999	281	–	3,280
菲律賓	BBB	–	–	3,016	3,016	57	–	3,073
馬來西亞	A	2,288	–	674	2,962	5	–	2,967
印尼	BB	2	–	555	557	99	–	656
其他 <sup>(1)</sup>		13	5	552	570	4	–	574
<b>小計</b>		<b>4,387</b>	<b>5</b>	<b>21,580</b>	<b>25,972</b>	<b>610</b>	<b>–</b>	<b>26,582</b>
<b>政府債券 — 外幣</b>								
菲律賓	BBB	–	16	409	425	81	–	506
印尼	BB	71	8	296	375	4	–	379
卡塔爾	AA	–	–	272	272	3	–	275
墨西哥	BBB	7	12	171	190	–	–	190
馬來西亞	A	75	–	98	173	2	–	175
韓國	A	17	–	219	236	8	–	244
俄羅斯	BBB	20	17	108	145	–	–	145
南非	BBB	–	8	131	139	–	–	139
其他 <sup>(1)</sup>		–	117	139	256	13	–	269
<b>小計</b>		<b>190</b>	<b>178</b>	<b>1,843</b>	<b>2,211</b>	<b>111</b>	<b>–</b>	<b>2,322</b>
<b>政府機構債券<sup>(2)</sup></b>								
AAA		1,112	–	914	2,026	120	43	2,189
AA		486	–	1,597	2,083	57	–	2,140
A		574	–	4,597	5,171	22	5	5,198
BBB		275	–	1,247	1,522	10	–	1,532
投資級別以下		17	–	148	165	2	–	167
未獲評級		–	–	–	–	2	62	64
<b>小計</b>		<b>2,464</b>	<b>–</b>	<b>8,503</b>	<b>10,967</b>	<b>213</b>	<b>110</b>	<b>11,290</b>

附註：

(1) 於2013年11月30日列為「其他」的全部政府債券中，68%獲評為投資級別，另外15%獲BB-或以上評級，其餘獲BB-以下評級或未獲評級。

(2) 政府機構債券包括政府資助機構如國家、省級和市級機關、政府相關實體、跨國發展銀行及跨國組織發行的債券。

(3) 合併投資基金反映100%該等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及負債。

## 21. 金融投資 (續)

## 債務證券 (續)

百萬美元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小計	單位 連結式 FVTPL	合併投資 基金 <sup>(3)</sup> FVTPL	總計
	分紅基金 FVTPL	其他保單 持有人及股東					
		FVTPL	AFS				
2013年11月30日 — 經調整							
<b>公司債券</b>							
AAA	108	—	115	223	5	47	275
AA	806	8	2,799	3,613	7	142	3,762
A	4,857	190	14,018	19,065	677	407	20,149
BBB	4,184	71	12,953	17,208	348	189	17,745
投資級別以下	653	—	2,050	2,703	51	2	2,756
未獲評級	64	10	104	178	141	644	963
<b>小計</b>	<b>10,672</b>	<b>279</b>	<b>32,039</b>	<b>42,990</b>	<b>1,229</b>	<b>1,431</b>	<b>45,650</b>
<b>結構證券<sup>(4)</sup></b>							
AAA	—	—	—	—	—	—	—
AA	16	—	15	31	—	—	31
A	43	19	581	643	—	—	643
BBB	328	—	157	485	3	—	488
投資級別以下	51	108	—	159	—	31	190
未獲評級	40	40	45	125	2	—	127
<b>小計</b>	<b>478</b>	<b>167</b>	<b>798</b>	<b>1,443</b>	<b>5</b>	<b>31</b>	<b>1,479</b>
<b>總計<sup>(5)</sup></b>	<b>18,191</b>	<b>629</b>	<b>64,763</b>	<b>83,583</b>	<b>2,168</b>	<b>1,572</b>	<b>87,323</b>

附註：

- (3) 合併投資基金反映100%該等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及負債。  
(4) 結構證券包括抵押債務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其他資產抵押證券。  
(5) 20.67億美元的債務證券因當地的法例要求而受規限。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的債務證券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經調整)
<b>債務證券 — FVTPL</b>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b>24,297</b>	22,516
持作買賣	<b>22</b>	44
<b>總計</b>	<b>24,319</b>	22,560

**21. 金融投資 (續)****股本證券**

按種類劃分的股本證券如下：

百萬美元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小計	單位 連結式 FVTPL	合併投資 基金 <sup>(1)</sup> FVTPL	總計
	分紅基金 FVTPL	其他保單持 有人及股東 FVTPL				
2014年11月30日						
股權	<b>3,476</b>	<b>6,005</b>	<b>9,481</b>	<b>3,948</b>	<b>1</b>	<b>13,430</b>
投資基金的權益	<b>1,568</b>	<b>1,702</b>	<b>3,270</b>	<b>12,124</b>	<b>3</b>	<b>15,397</b>
<b>總計</b>	<b>5,044</b>	<b>7,707</b>	<b>12,751</b>	<b>16,072</b>	<b>4</b>	<b>28,827</b>

百萬美元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小計	單位連結式 FVTPL	合併投資 基金 <sup>(1)</sup> FVTPL	總計
	分紅基金 FVTPL	其他保單持 有人及股東 FVTPL				
2013年11月30日 — 經調整						
股權	3,032	5,026	8,058	3,325	1	11,384
投資基金的權益	1,537	1,289	2,826	11,890	2	14,718
<b>總計</b>	<b>4,569</b>	<b>6,315</b>	<b>10,884</b>	<b>15,215</b>	<b>3</b>	<b>26,102</b>

附註：

(1) 合併投資基金反映100%該等基金所持有的資產及負債。

**債務及股本證券**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經調整)
<b>債務證券</b>		
上市		
香港	<b>8,489</b>	5,222
海外	<b>63,528</b>	55,447
	<b>72,017</b>	60,669
非上市	<b>30,046</b>	26,654
<b>總計</b>	<b>102,063</b>	87,323
<b>股本證券</b>		
上市		
香港	<b>1,661</b>	1,225
海外	<b>13,615</b>	11,992
	<b>15,276</b>	13,217
非上市	<b>13,551</b>	12,885
<b>總計</b>	<b>28,827</b>	26,102

## 21. 金融投資 (續)

### 結構實體的權益

本集團已釐定投資基金及結構證券（如本集團擁有權益的抵押債務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其他資產抵押證券）為結構實體。

本集團已合併若干投資基金，並就有關基金向投資者提供資本保證或保證回報率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指引的分析被視為擁有有關基金的控制權。就該等投資基金而言，本集團能夠降低保證回報率，惟須取得有關監管機關的批准。倘該等基金的回報無法涵蓋提供予投資者的資本保證或保證回報率，則本集團有責任承擔虧損。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2014年11月30日的非合併結構實體權益：

百萬美元	投資基金	結構證券 <sup>(1)</sup>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577 <sup>(2)</sup>	64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證券	360 <sup>(2)</sup>	53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證券	15,397	-
<b>總計</b>	<b>16,334</b>	<b>1,179</b>

附註：

- (1) 結構證券包括抵押債務證券、按揭抵押證券及其他資產抵押證券。
- (2) 結餘指本集團於向房地產投資信託借出的貸款的權益。

本集團於該等非合併結構實體的權益產生的最大虧損風險乃受資產賬面值所限。報告期間的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來自該等非合併結構實體的權益。

此外，本集團就若干退休計劃基金及投資基金提供的信託、管理及行政服務收取管理費及信託費。由於並無持有該等基金且不承擔相關投資風險，故本集團並無承擔該等基金虧損的風險。

### 貸款及存款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保單貸款	2,433	2,384
住宅物業按揭貸款	645	650
商用物業按揭貸款	14	15
其他貸款	808	718
貸款虧損撥備	(16)	(14)
<b>貸款</b>	<b>3,884</b>	<b>3,753</b>
定期存款	2,201	2,127
承兌票據 <sup>(1)</sup>	1,569	1,604
<b>總計</b>	<b>7,654</b>	<b>7,484</b>

附註：

- (1) 承兌票據由政府發行。

若干存於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及承兌票據因當地的法例要求或其他抵押限制而受規限。於定期存款及承兌票據中持有的受限制金額為17.57億美元（2013年：17.72億美元）。

其他貸款包括來自逆向回購協議的應收款項，而本集團並無實質擁有根據此等協議購買的證券。當貸款尚未需要償還時，相關結算所不容許銷售或轉讓已註冊的證券。若交易對手未能償還貸款，本集團擁有結算所持有的相關證券的權利。於2014年11月30日，此等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1.01億美元（2013年：8,100萬美元）。

## 22.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非對沖衍生工具如下：

百萬美元	名義金額	公平值	
		資產	負債
2014年11月30日			
<b>外匯合約</b>			
遠期	622	4	(12)
交叉貨幣掉期	6,142	246	(198)
外匯期貨	177	–	–
貨幣期權	20	–	–
<b>外匯合約總計</b>	<b>6,961</b>	<b>250</b>	<b>(210)</b>
<b>利率合約</b>			
利率掉期	157	7	(1)
<b>其他</b>			
認股權證及認購期權	144	8	–
<b>對銷</b>	<b>(177)</b>	–	–
<b>總計</b>	<b>7,085</b>	<b>265</b>	<b>(211)</b>
2013年11月30日			
<b>外匯合約</b>			
遠期	665	4	(3)
交叉貨幣掉期	5,278	428	(86)
外匯期貨	182	–	–
貨幣期權	19	1	–
<b>外匯合約總計</b>	<b>6,144</b>	<b>433</b>	<b>(89)</b>
<b>利率合約</b>			
利率掉期	320	5	–
<b>其他</b>			
認股權證及認購期權	140	7	–
股指期貨	5	–	–
<b>對銷</b>	<b>(187)</b>	–	–
<b>總計</b>	<b>6,422</b>	<b>445</b>	<b>(89)</b>

上表「名義金額」一欄代表衍生交易的支付工具。

在全部衍生工具當中，有700萬美元（2013年：300萬美元）於交易所或經紀市場上市，而餘下部分為場外衍生工具。場外衍生合約由訂約各方獨立磋商及並非透過交易所結算。場外衍生合約包括遠期、掉期及期權。衍生工具涉及各種風險，包括市場、流動性及信貸風險，與其相關金融工具的風險相若。

衍生工具資產及衍生工具負債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分別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負債。本集團訂立衍生合約以在經濟上對沖金融風險。本集團在少數特定情況下採用對沖會計法。與衍生金融工具相關的名義或合約金額並不代表此等交易的公平值，故並未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入賬為資產或負債。前表所示的名義金額反映按總基準計算的個別衍生工具合計持倉，並因此顯示出衍生工具交易的整體規模。

## 22. 衍生金融工具 (續)

### 外匯合約

外匯遠期及期貨合約指按協定價格於結算日期以一個國家的貨幣換取另一個國家的貨幣的協議。貨幣期權指賦予買方權利按協定價格及結算日期將一國的貨幣兌換為另一國的貨幣的協議。貨幣掉期為涉及交換兩種不同貨幣的定期及期終金額的合約協議。外匯合約的損益風險在此等合約各自的年內會根據到期日、利率及匯率、相關指數的引伸波幅，以及付款時間增加或減少。

### 利率掉期

利率掉期指雙方為交換同種貨幣的定期付款（各自按不同利率以特定名義金額計算）而訂立的合約協議。大部分利率掉期涉及按定息及浮息款項差額計算的淨款項交換。

### 其他衍生工具

認股權證及認購期權指擁有人有權按協定價格及於結算日期購買或出售證券的期權協議。股指期貨合約指在交易所買賣及以現金結算，並與特定股市指數數值掛鈎的合約。本集團訂立股指期貨合約來管理其股本市場風險。

### 對銷調整

對銷調整是通過與結算所訂立的期貨合約的對銷結算安排，而此等結算安排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銷標準。

### 衍生工具交易下的抵押品

於2014年11月30日，本集團已就衍生工具交易的負債錄得2,000萬美元的現金抵押品（2013年：2,100萬美元）及抵押賬面值為9,600萬美元的債務證券（2013年：3,100萬美元），並就衍生工具交易的資產持有1.22億美元的現金抵押品（2013年：2.30億美元）、2,500萬美元的存款抵押品（2013年：600萬美元）及賬面值為200萬美元（2013年：2,400萬美元）的債務證券抵押品。本集團並未出售或重新質押已收取的抵押品。此等交易乃根據抵押交易（包括（如相關）標準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一般及慣常採納的條款進行。

## 23. 公平值計量

###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本集團將所有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可供出售（按公平值列賬）或貸款及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金融負債被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具有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入賬。

以下各表呈列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百萬美元	附註	公平值			總賬面值	總公平值
		計入損益 的公平值	可供出售	成本/ 攤銷成本		
2014年11月30日						
<b>金融資產</b>						
	21					
貸款及存款		-	-	7,654	7,654	7,675
債務證券		24,319	77,744	-	102,063	102,063
股本證券		28,827	-	-	28,827	28,827
衍生金融工具	22	265	-	-	265	265
再保險應收款項	19	-	-	240	240	240
其他應收款項	24	-	-	1,632	1,632	1,632
應計投資收入	24	-	-	1,345	1,345	1,3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	-	1,835	1,835	1,835
<b>金融資產</b>		<b>53,411</b>	<b>77,744</b>	<b>12,706</b>	<b>143,861</b>	<b>143,882</b>
<b>金融負債</b>						
	附註	計入損益 的公平值	成本/ 攤銷成本	總賬面值	總公平值	
投資合約負債	28	7,315	622	7,937	7,937	
借貸	30	-	2,934	2,934	3,005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31	-	3,753	3,753	3,753	
衍生金融工具	22	211	-	211	211	
其他負債	34	1,221	3,321	4,542	4,542	
<b>金融負債</b>		<b>8,747</b>	<b>10,630</b>	<b>19,377</b>	<b>19,448</b>	

## 23. 公平值計量 (續)

###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百萬美元	附註	公平值		成本/ 攤銷成本	總賬面值	總公平值
		計入損益 的公平值	可供出售			
2013年11月30日 — 經調整						
<b>金融投資</b>						
	21					
貸款及存款		–	–	7,484	7,484	7,517
債務證券		22,560	64,763	–	87,323	87,323
股本證券		26,102	–	–	26,102	26,102
衍生金融工具	22	445	–	–	445	445
再保險應收款項	19	–	–	141	141	141
其他應收款項	24	–	–	1,473	1,473	1,473
應計投資收入	24	–	–	1,368	1,368	1,3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	–	2,316	2,316	2,316
<b>金融資產</b>		<b>49,107</b>	<b>64,763</b>	<b>12,782</b>	<b>126,652</b>	<b>126,685</b>
		附註	計入損益 的公平值	成本/ 攤銷成本	總賬面值	總公平值
<b>金融負債</b>						
投資合約負債		28	7,429	1,269	8,698	8,698
借貸		30	–	1,950	1,950	1,915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31	–	1,889	1,889	1,889
衍生金融工具		22	89	–	89	89
其他負債		34	1,197	2,857	4,054	4,054
<b>金融負債</b>			<b>8,715</b>	<b>7,965</b>	<b>16,680</b>	<b>16,645</b>

以上各表載列的資產的賬面值代表最高信貸風險。

外幣風險（包括外幣衍生工具持倉的名義淨額）載列於關於本集團主要外匯風險的附註38。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投資合約負債公平值不視為與攤銷成本賬面值有重大差異。

預期於12個月內清償的金融工具賬面值（經估值撥備（倘適用））不視為與公平值有重大差異。

## 23. 公平值計量 (續)

### 經常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經常按公平值計量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可供出售證券組合、衍生工具資產及負債、投資基金持有的合併投資、於非合併投資基金的投資及若干投資合約負債。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的交易中就銷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金額。

計量金融工具公平值所涉及的判斷程度通常與價格可觀察性有關。於活躍市場獲得報價的金融工具於計量公平值時，一般具有較高的價格可觀察性及較少使用判斷。相反，於不活躍市場買賣或並無報價的金融工具具有較低的可觀察性，需使用估值模型或其他需要更多判斷的定價方法以進行公平值計量。活躍市場指就被估值的資產或負債進行交易的頻率及數量足以持續提供定價資料的市場。

不活躍市場為交易數目極少、價格並不及時、不同時間的報價或不同市場莊家提供的報價有重大差別，或極少量被估值的資產或負債的資料獲公開發佈的市場。價格可觀察性受若干因素影響，包括金融工具の種類、金融工具是否市場上的新產品及尚未建立、交易獨有的特色及一般市況。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非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或負債。

本集團採用以下方法及假設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 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 貸款及應收款項

就反覆重新定價及無重大信貸風險變動的貸款及墊款而言，賬面值視為合理估計的公平值。其他貸款的公平值透過使用向具相若信貸評級的借貸人提供相若貸款的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估計。

按揭貸款的公平值透過使用向具相若信貸評級的借貸人提供相若貸款的現行利率貼現未來現金流量而估計。定息保單貸款的公平值透過按目前發出的相若保單的保單貸款所收取的利率貼現現金流量而估計。為方便計算，具類似特徵的貸款予以合併。浮息保單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債務證券及股本證券

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按市場報價計算，倘未獲報價，則一般按類似證券的報價為基準的估計市值計算。固定收入證券的公平值乃按市場報價（如有）計算。就此等買賣並不活躍的證券而言，公平值乃採用取自經紀、私人定價服務的價值或透過按適用於投資的收益率、信貸質素及到期日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估計。獨立來源（如有）的估值將獲優先考慮，但整體而言，選取定價來源及/或估值技術的目標為達致可使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發生有序交易的價格。釐定與固定收入證券相關的公平值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無風險利率、責任人的信用利差、匯率及信貸違約率。就於對沖基金及有限合夥公司的股權而言，公平值乃按各項投資的一般合夥人或經理提供的資產淨值釐定，而投資的帳戶一般會每年進行審核。交易價格用作購入時最佳估計的公平值。

## 23. 公平值計量 (續)

### 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在可能情況下採用市場交易及其他市場憑證（包括向估值模型輸入市場資料、對市場結算交易進行模型校準、經紀或交易商報價或其他具合理價格透明度的定價來源）對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估值。於採用模型時，特定衍生工具估值模型的選取是視乎工具合約條款、工具固有特定風險以及市場是否有定價資料。本集團一般以類似模型為類似工具估值。估值模型需要多個參數，包括合約條款、市場價格及利率、收益率曲線、信貸曲線、波幅計算、預付比率及此等參數的相互關係。至於在流動市場買賣的衍生工具，例如普通遠期、掉期及期權等，模型參數一般均可核實，而模型選擇並不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一般可觀察參數的例子包括現貨及遠期匯率、基準利率曲線及慣常買賣期權產品的波幅。不可觀察參數的例子包括非慣常買賣的期權產品的波幅及各種市場因素之間的相互關係。

本集團持有與特定交易對手訂立的一組衍生資產及衍生負債時，會考慮於違約情況時可降低信貸風險的有關安排（例如規定抵押品交易須根據各方所承擔信貸風險淨額進行的國際掉期及衍生工具協會主協議（International Swap and Derivatives Association (ISDA) Master Agreements）及信用擔保附件（Credit Support Annex (CSA)）。本集團根據其所承擔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淨額或交易對手對本集團所承擔的信貸風險淨額計量此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有關信貸風險淨額反映了市場參與者預期於違約情況下有關安排可依法強制執行的可能性。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再保險應收款項

可從再保險公司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不視為與其公平值有重大差異。

#### 根據回購協議所出售證券的相關應付款項的公平值

回購協議的相關應付款項的合約價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此乃由於此等債務屬短期性質。

#### 其他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銀行存款的公平值一般按市場報價計算，倘未獲報價，則採用具類似特徵應收款項的可獲得市場利率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作出的估計計算。

#### 投資合約負債

就投資合約負債而言，公平值乃按目前提供予到期日與被估值合約餘下的到期日相同的類似合約的利率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估算。就由保單持有人承擔投資風險的投資合約而言，公平值一般與相關資產的公平值相若。

具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令合約持有人能夠獲取額外給付，作為保證給付的附加利益。此等合約稱為分紅業務，乃根據本集團的保險合約負債常規計量及分類，因此於附註27內披露。由於目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具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及保險合約公平值的協定定義，故此等合約不會按公平值計量。在欠缺任何協定方法的情況下，並不可能提供包括公平值在內的估算範圍。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預期將於其保險合約項目的第二階段處理此事項。

#### 借貸

具指定到期日的借貸公平值乃透過採用目前適用於到期日相近的存款的利率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或自經紀獲得的價格估計。

## 23. 公平值計量 (續)

### 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續)

#### 其他負債

其他未獲報價的金融負債公平值乃採用適用於其收益率、信貸質素及到期日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惟並無指定到期日的負債除外。此等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的公平值等級

按公平值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入賬的資產及負債按等級計量及分類，以作披露用途，此等級包括根據可於市場獲得用作計量公平值的參數的可觀察性而劃分的三個「級別」，該三個級別論述如下：

- **第一級別：**公平值計量為本集團截至計量日有能力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市價數據一般來自交易所或經紀市場。本集團並無就此等工具調整報價。經常按公平值計量及分類為第一級別的資產為交投活躍的上市股份。本集團視七大工業國（美國、加拿大、法國、德國、意大利、日本、英國）發行及於經紀市場買賣的政府債務證券為第一級別，直至其交易頻率及數量不再足以被視為交投活躍為止。
- **第二級別：**公平值計量根據就資產或負債而言包含於第一級別的直接（作為價格）或間接（來自價格）可觀察報價以外的參數進行。第二級別參數包括有關類似資產及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有關相同或類似資產或負債在不活躍市場的報價及除報價外有關資產及負債的可觀察參數，例如可於常見報價區間觀察得到的利率及收益率曲線。經常按公平值計量及分類為第二級別的資產及負債一般包括非七大工業國國家發行的政府證券、大部分投資級別公司債券、對沖基金投資及衍生工具合約。
- **第三級別：**公平值計量以採用不可觀察的重大參數的估值方法進行。不可觀察參數僅用作在未能取得相關可觀察參數的情況下計量公平值，包括只有極少量（如有）資產或負債的市場活動的情況。經常按公平值計量及分類為第三級別的資產及負債包括若干類別的結構性證券、若干衍生工具合約、私人股本及房地產基金投資以及直接私人股本投資。

在若干情況下，用作計量公平值的參數可能屬於不同的公平值等級級別。在此等情況下，全部公平值計量所屬的公平值等級級別乃根據對全部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參數釐定。本集團於評估全部公平值計量的特定參數的重要性時需作出判斷。於評估時，本集團考慮資產或負債所獨有的因素。

## 23. 公平值計量 (續)

###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的公平值等級 (續)

根據公平值等級經常性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公平值等級			總計
	第一級別	第二級別	第三級別	
2014年11月30日				
<b>經常性公平值計量</b>				
<b>金融資產</b>				
可供出售				
債務證券	-	76,993	751	77,7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債務證券				
分紅基金	-	19,323	269	19,592
單位連結式及合併投資基金	-	3,888	327	4,215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	281	231	512
股本證券				
分紅基金	4,704	111	229	5,044
單位連結式及合併投資基金	15,177	899	-	16,076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7,019	343	345	7,707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合約	-	250	-	250
利率合約	-	7	-	7
其他合約	7	1	-	8
<b>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總資產</b>	<b>26,907</b>	<b>102,096</b>	<b>2,152</b>	<b>131,155</b>
<b>總百分比</b>	<b>20.5</b>	<b>77.9</b>	<b>1.6</b>	<b>100.0</b>
<b>金融負債</b>				
投資合約負債	-	-	7,315	7,315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合約	-	210	-	210
利率合約	-	1	-	1
其他負債	-	1,221	-	1,221
<b>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總負債</b>	<b>-</b>	<b>1,432</b>	<b>7,315</b>	<b>8,747</b>
<b>總百分比</b>	<b>-</b>	<b>16.4</b>	<b>83.6</b>	<b>100.0</b>

**23. 公平值計量** (續)**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的公平值等級** (續)

百萬美元	公平值等級			總計
	第一級別	第二級別	第三級別	
2013年11月30日 — 經調整				
<b>經常性公平值計量</b>				
<b>金融資產</b>				
可供出售				
債務證券	—	63,983	780	64,76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債務證券				
分紅基金	—	17,826	365	18,191
單位連結式及合併投資基金	—	3,344	396	3,740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	399	230	629
股本證券				
分紅基金	4,359	11	199	4,569
單位連結式及合併投資基金	13,943	1,275	—	15,218
其他保單持有人及股東	5,965	86	264	6,315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合約	—	432	1	433
利率合約	—	5	—	5
其他合約	1	5	1	7
<b>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總資產</b>	<b>24,268</b>	<b>87,366</b>	<b>2,236</b>	<b>113,870</b>
<b>總百分比</b>	<b>21.3</b>	<b>76.7</b>	<b>2.0</b>	<b>100.0</b>
<b>金融負債</b>				
投資合約負債	—	—	7,429	7,429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合約	—	89	—	89
其他負債	—	1,197	—	1,197
<b>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總負債</b>	<b>—</b>	<b>1,286</b>	<b>7,429</b>	<b>8,715</b>
<b>總百分比</b>	<b>—</b>	<b>14.8</b>	<b>85.2</b>	<b>100.0</b>

## 23. 公平值計量 (續)

###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的公平值等級 (續)

本集團的政策旨在各報告期末(與公平值釐定日期一致)確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於第一級別與第二級別之間轉撥。當資產的交易頻率及數量不再足以被視為交投活躍時,則從第一級別轉出。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將年內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5,500萬美元自第一級別轉撥至第二級別。相反,當資產的交易數量及頻率並無於活躍市場交投時,則從第二級別轉撥至第一級別。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將資產4.83億美元自第二級別轉撥至第一級別。

本集團的第二級別金融工具包括債務證券、股本證券及衍生工具。第二級別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來自私人定價服務及經紀並(如必要)經內部評估確證而估算得出。倘無法取得第三方定價服務及經紀所報價值,有關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將利用內部估值技術及參數計算得出。

下表載列截至2014年及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常性按公平值計量的第三級別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概要。下表反映的收益及虧損,包括於2014年及2013年11月30日分類為第三級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收益及虧損。

### 第三級別金融資產及負債

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股本證券	衍生金融 資產/(負債)	投資合約
<b>於2013年12月1日 – 經調整</b>	<b>1,771</b>	<b>463</b>	<b>2</b>	<b>(7,429)</b>
投資合約負債的變動淨額	-	-	-	114
總收益/(虧損)				
於合併收入表內投資回報項下呈報	87	80	(1)	-
於合併全面收入表內公平值準備金及 外幣換算準備金項下呈報	(12)	(12)	-	-
購買	504	78	-	-
銷售	(202)	(35)	-	-
結算	(149)	-	(1)	-
轉入第三級別	-	-	-	-
轉出第三級別	(421)	-	-	-
<b>於2014年11月30日</b>	<b>1,578</b>	<b>574</b>	<b>-</b>	<b>(7,315)</b>
報告期末所持資產及負債於合併收入表 投資回報項下之未變現收益或虧損之變動	70	82	(1)	-

**23. 公平值計量** (續)**第三級別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

百萬美元	債務證券	股本證券	衍生金融 資產/(負債)	投資合約
<b>於2012年12月1日 – 經調整</b>	1,341	406	4	(7,533)
投資合約負債的變動淨額	–	–	–	104
總收益/(虧損)				
於合併收入表內投資回報項下呈報	66	9	2	–
於合併全面收入表內公平值準備金及 外幣換算準備金項下呈報	(25)	(8)	–	–
收購附屬公司	133	48	–	–
購買	450	42	1	–
銷售	(23)	(34)	–	–
結算	(70)	–	(5)	–
轉入第三級別	26	–	–	–
轉出第三級別	(127)	–	–	–
<b>於2013年11月30日 – 經調整</b>	<b>1,771</b>	<b>463</b>	<b>2</b>	<b>(7,429)</b>
報告期末所持資產及負債於合併收入表 投資回報項下之未變現收益或虧損之變動	60	4	1	–

按公平值計算的投資合約負債變動被對銷資產的相關組合變動抵銷。有關投資合約負債的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8。

轉出第三級別的資產主要指企業債務工具於年內獲得其市場可觀察參數及已用於釐定其公平值。

由於所採納模型已採用初步交易價格校準，故初始確認的公平值與採用估值方法釐定的金額並無差別。

**第三級別公平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參數**

於2014年11月30日，用於計量本集團第三級別金融工具的估值法及適用的不可觀察參數概要載列如下：

類型	於2014年11月30日的 公平值(百萬美元)	估值法	不可觀察參數	範圍
債務證券	548	貼現現金流量	流動資金貼現率	5.28% – 11.49%

**估值過程**

本集團已採納適當估值政策、程序及分析以管理就財務申報目的而言所需的金融資產估值，包括第三級別公平值。於釐定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時，本集團一般會使用第三方提供之定價，及僅在極少數情況下（當並無第三方價格存在時），使用由內部模型得出的價格。各業務單位的投資總監須檢討所用價格的合理性並報告價格異常（如有）。集團投資團隊會分析所呈報的價格異常，檢討第三方定價提供者對價格質疑的回應，並就應使用的適當價格提供最終建議。估值政策的任何變動會由集團定價委員會檢討及批准，該程序為本集團廣泛金融風險管理程序的一部分。第二及第三級別公平值變動乃於各報告日期進行分析。

## 23. 公平值計量 (續)

### 估值過程 (續)

本集團使用的主要第三級別參數乃有關固定收入證券及投資合約的折現率。釐定此等工具公平值的不可觀察參數包括債務人的信貸息差及/或流動性息差。任何不可觀察參數的大幅上升/(下降)可能導致公平值計量大幅減低/(增高)。本集團已聘用私人定價服務收集此等資料。倘未能獲得來自私人定價服務的資料，本集團會使用基於內部釐定估值參數的代理定價法。

### 於報告日期披露的資產及負債公平值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但公平值已於2014年11月30日披露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等級概要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公平值等級			總計
	第一級別	第二級別	第三級別	
2014年11月30日				
<b>已披露公平值的資產</b>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存款	632	3,293	3,750	7,675
再保險應收款項	-	240	-	240
其他應收款項	-	1,534	98	1,632
應計投資收入	15	1,330	-	1,3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35	-	-	1,835
<b>投資物業及持作使用物業</b>				
投資物業(包括土地)	-	-	3,639	3,639
持作使用物業(包括土地)	-	-	1,492	1,492
<b>已披露公平值的總資產</b>	<b>2,482</b>	<b>6,397</b>	<b>8,979</b>	<b>17,858</b>
<b>已披露公平值的負債</b>				
<b>金融負債</b>				
投資合約負債	-	-	622	622
借貸	2,046	959	-	3,005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	3,753	-	3,753
其他負債	204	3,027	90	3,321
<b>已披露公平值的總負債</b>	<b>2,250</b>	<b>7,739</b>	<b>712</b>	<b>10,701</b>

本集團於各財政年度末委聘外部的獨立合資格估值師釐定物業公平值。該估值師按公開市值的估值基準，參考租約屆滿時可能增加的租金收入淨額對若干投資物業進行估值。其他物業的公平值乃使用市場數據法計量。就此方法而言，估值乃基於就近登記的可比較物業的銷售及上市情況進行。

對投資物業及使用物業估值時，物業的現行用途被視為得到最高效及最佳利用；分析類似物業的近期出售及放盤紀錄並比較規模、位置、質量及預期用途等因素。

投資物業及使用物業乃按最高效及最佳使用物業的基準估值，此使用為實際上可能、法律上允許及經濟上可行。對類似物業的近期銷售及放盤紀錄進行分析並比較規模、位置、質量及預期用途等因素。在少數情況下，會考慮物業的重新發展潛力(均可最大限度地增加物業的公平值)，本集團現正佔用該等物業作營運用途。

## 24. 其他資產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經調整)
應計投資收入	<b>1,345</b>	1,368
退休金計劃資產		
界定利益退休金計劃盈餘	<b>25</b>	22
應收保險及投資合約持有人的保險應收款項	<b>998</b>	870
其他	<b>1,385</b>	1,283
<b>總計</b>	<b>3,753</b>	3,543

除租賃土地營運租賃的預付款項外，預期所有款項普遍於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收回。土地營運租賃的預付款項預期於下文所示的租約期內收回。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的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權益的分析：

百萬美元	於2014年11月30日				於2013年11月30日			
	物業、 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營運租賃的 預付款項	總計	物業、 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營運租賃的 預付款項	總計
<b>於香港持有的土地</b>								
長期租約（50年以上）	<b>43</b>	<b>588</b>	<b>288</b>	<b>919</b>	43	589	292	924
中期租約（10年至50年）	-	-	-	-	-	-	-	-
短期租約（10年以下）	-	-	-	-	-	-	-	-
<b>於香港境外持有的土地</b>								
永久業權	<b>88</b>	<b>225</b>	-	<b>313</b>	75	157	-	232
長期租約（50年以上）	<b>2</b>	-	<b>54</b>	<b>56</b>	2	-	56	58
中期租約（10年至50年）	-	-	<b>100</b>	<b>100</b>	-	-	105	105
短期租約（10年以下）	-	-	-	-	-	-	-	-
<b>總計</b>	<b>133</b>	<b>813</b>	<b>442</b>	<b>1,388</b>	120	746	453	1,319

## 25. 金融資產的減值

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已就可供出售證券及貸款及應收款項進行減值檢討。

###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可供出售債務證券並無減值虧損（2013年：零美元）。

個別釐定予以減值的可供出售債務證券於2014年11月30日的賬面值為4,800萬美元（2013年：6,600萬美元）。

## 25. 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 貸款及應收款項

本集團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主要潛在信貸風險源自保單貸款及住宅及商業房地產的按揭貸款組合 (更多詳情見附註21金融投資)。本集團於保單貸款的信貸風險有所減少，乃因當任何保單的總債項 (包括到期及應計利息) 超過退保現金價值時，保單即終止及成為無效。本集團對涉及保單貸款的所有保單均擁有第一留置權。

個別釐定予以減值的貸款及應收款項於2014年11月30日的賬面值為2,500萬美元 (2013年：2,200萬美元)。

本集團擁有其建立的住宅及商業房地產的按揭貸款組合。倘任何此等貸款超過其到期日而尚未償還，則會根據過往的拖欠情況而作出特定撥備 (連同一系列撥備)。保險應收款項乃屬短期性質，及尚未收到保費則不會提供保障。由於所有金額乃於一年內到期及尚未收到保費則會取消保障，故並無提供應收款項的賬齡。

##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經調整)
現金	1,067	1,248
現金等價物	768	1,068
總計 <sup>(1)</sup>	1,835	2,316

附註：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的4.67億美元 (2013年：4.28億美元) 經由單位連結式合約持有及2,900萬美元 (2013年：8,800萬美元) 由合併投資基金持有。

現金包括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於購入時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高流動性短期投資以及貨幣市場基金。因此，所有此等款項預期於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變現。

## 27. 保險合約負債

保險合約負債 (包括與具備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有關的負債) 的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年度 (經調整)
於財政年度初	103,436	90,613
估值保費及存款	20,273	17,755
就保單終止或其他已付保單給付及相關開支解除的負債	(12,170)	(10,917)
帳戶結餘費用	(954)	(843)
利息增加	3,442	3,288
外匯變動	(2,699)	(2,674)
保單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變動	2,055	702
收購附屬公司	-	5,396
其他變動	(286)	116
於財政年度末	113,097	103,43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 27. 保險合約負債 (續)

## 業務概述

下表概述決定保險及投資合約現金流量的主要可變因素。

合約種類	重大條款及條件	給付及索償賠款性質	影響合約現金流量的因素	主要報告分部
具酌情分紅特點的傳統分紅壽險	分紅基金 分紅產品結合保障及儲蓄元素。於身故或期滿時應付的保證基本款項可因紅利而增加，紅利總金額乃按獨立基金的資產及負債的表現釐定。宣派紅利的時間由保險公司酌情決定。當地法規一般規定保單持有人於已宣派紅利的最低比例	最低保證給付可按投資經驗及其他考慮因素而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資表現</li> <li>費用</li> <li>死亡率</li> <li>退保</li> </ul>	新加坡、中國、馬來西亞
	其他分紅業務 分紅產品結合保障及儲蓄元素。於身故或期滿時應付的保證基本款項可因紅利而增加，紅利的派付時間或金額由保險公司經考慮投資經驗等因素後酌情決定	最低保證給付可按投資經驗及其他考慮因素而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資表現</li> <li>費用</li> <li>死亡率</li> <li>退保</li> </ul>	香港、泰國、其他市場
傳統非分紅壽險	於身故、期滿、疾病或傷殘時支付的給付屬固定及有保證，並非由保險公司酌情決定	給付(定義見保險合約)乃按合約釐定，並不受投資表現或合約的整體表現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死亡率</li> <li>傷病率</li> <li>失效</li> <li>費用</li> </ul>	全部 <sup>(1)</sup>
意外及醫療	此等產品提供發病或疾病給付，包括醫療、傷殘、危疾及意外保障	給付(定義見保險合約)乃按合約釐定，並不受投資表現或合約的整體表現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死亡率</li> <li>傷病率</li> <li>失效</li> <li>費用</li> <li>賠款經驗</li> </ul>	全部 <sup>(1)</sup>
單位連結式	單位連結式合約結合儲蓄及保障，保單的現金價值取決於單位化基金的價值	給付乃按單位化基金的價值及身故給付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資表現</li> <li>失效</li> <li>費用</li> <li>死亡率</li> </ul>	全部 <sup>(1)</sup>
萬能壽險	客戶根據帳戶結餘內累積的指定限額支付靈活性保費，由保險公司釐定利率的利息及可由客戶更改的身故給付於有關帳戶結餘入賬	給付乃按帳戶結餘及身故給付計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資表現</li> <li>結算利率</li> <li>失效</li> <li>費用</li> <li>死亡率</li> </ul>	全部 <sup>(1)</sup>

附註：

(1) 集團企業中心分部除外。

## 27. 保險合約負債 (續)

### 方法及假設

年內溢利及股東權益最主要對市場、保險及失效風險敏感，此等風險載列於下表。間接風險顯示存在二次影響。舉例而言，儘管股東應佔年內溢利並不直接受保單持有人所承擔投資風險的投資（例如單位連結式合約）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影響，惟本集團透過管理有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管理費存在二次影響。區分直接及間接風險的目的並非為顯示對各項目的相對敏感度。倘直接風險被列作「淨中性」，此乃由於所面臨的市場及信貸風險被保險合約負債的相應變動抵銷。

合約種類	市場及信貸風險				
	直接風險		間接風險	重大保險及失效風險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相關投資組合涉及的風險			
具酌情分紅特點的傳統分紅壽險	分紅基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淨中性，惟保險公司分佔分紅投資表現除外</li> <li>保證</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淨中性，惟保險公司分佔分紅投資表現除外</li> <li>保證</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證投資表現可透過宣派紅利變得平穩</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證日後持續派付紅利的影響</li> <li>死亡率</li> </ul>
	其他分紅業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淨中性，惟保險公司分佔分紅投資表現除外</li> <li>保證</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淨中性，惟保險公司分佔分紅投資表現除外</li> <li>保證</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證投資表現</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證日後持續派付紅利的影響</li> <li>死亡率</li> </ul>
傳統非分紅壽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資表現</li> <li>信貸風險</li> <li>資產負債錯配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證</li> <li>資產負債錯配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不適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死亡率</li> <li>續保率</li> <li>傷病率</li> </ul>
意外及醫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虧損比率</li> <li>資產負債錯配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資表現</li> <li>信貸風險</li> <li>資產負債錯配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不適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賠款經驗</li> <li>傷病率</li> <li>續保率</li> </ul>
退休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淨中性</li> <li>資產負債錯配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淨中性</li> <li>資產負債錯配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表現相關的投資管理費</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續保率</li> </ul>
單位連結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淨中性</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淨中性</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表現相關的投資管理費</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續保率</li> <li>死亡率</li> </ul>
萬能壽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證</li> <li>資產負債錯配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資表現</li> <li>信貸風險</li> <li>資產負債錯配風險</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單持有人的收益率及結算利率之差</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死亡率</li> <li>續保率</li> <li>提款</li> </ul>

本集團亦面臨營運產生的匯率風險及代表股東權益淨額的資產的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股本價格風險，並在實際費用超過可向非分紅業務的保險及投資合約持有人收取的費用情況下面臨費用風險。本集團精算估值模型運用的開支假設假定業務量維持持續水平。

**27. 保險合約負債** (續)**方法及假設** (續)**估值利率**

於2014年及2013年11月30日，傳統保險合約於首個20年的適用評估利率（隨地域、簽發年份及產品而變化）如下：

	於2014年11月30日	於2013年11月30日
香港	<b>3.50% – 7.50%</b>	3.50% – 7.50%
泰國	<b>3.25% – 9.00%</b>	3.25% – 9.00%
新加坡	<b>2.00% – 7.25%</b>	2.00% – 7.25%
馬來西亞	<b>3.70% – 8.90%</b>	3.70% – 8.90%
中國	<b>2.75% – 7.00%</b>	2.75% – 7.00%
韓國	<b>3.33% – 6.50%</b>	3.33% – 6.50%
菲律賓	<b>2.20% – 9.20%</b>	2.20% – 9.20%
印尼	<b>3.10% – 10.80%</b>	3.10% – 10.80%
越南	<b>5.07% – 12.25%</b>	5.07% – 12.25%
澳洲	<b>3.83% – 7.11%</b>	3.83% – 7.11%
新西蘭	<b>3.83% – 5.75%</b>	3.83% – 5.75%
台灣	<b>1.75% – 6.50%</b>	1.75% – 6.50%
斯里蘭卡	<b>9.30% – 11.90%</b>	9.69% – 12.69%

**28. 投資合約負債**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年度
於財政年度初	<b>8,698</b>	8,865
外匯變動影響	<b>(71)</b>	(83)
投資合約給付	<b>344</b>	301
已收取費用	<b>(174)</b>	(187)
提款淨額及其他變動	<b>(860)</b>	(198)
於財政年度末	<b>7,937</b>	8,698

**29. 假設及估計變動的影響**

下表載列有關保險合約及具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假設對主要可變因素的敏感度。此披露僅適用於對負債及相關資產（如再保險及遞延承保成本）的影響，而不適用於擔保此等負債的金融資產公平值的抵銷變動。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保險合約負債（增加）/ 減少、權益及稅前溢利增加/（減少）		
投資回報加0.5個百分點	<b>14</b>	12
投資回報減0.5個百分點	<b>(14)</b>	(15)
費用加10%	<b>(4)</b>	(3)
死亡率加10%	<b>(21)</b>	(19)
失效/斷供率加10%	<b>(16)</b>	(18)

## 29. 假設及估計變動的影響 (續)

傳統壽險保單（包括具酌情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未來保單給付乃參考於保單生效日期設定的最佳估計假設，採用淨保費估值法計算，惟負債充足性測試出現不足時則除外。上述假設敏感度對傳統壽險負債的賬面值並無任何影響，此乃由於所呈列的敏感度不會觸發負債充足性調整。於所呈列年度，假設及估計變動對本集團的傳統壽險產品並無任何影響。

就對利率敏感的保險合約（如萬能壽險產品及單位連結式合約）而言，假設（包括死亡率、續保率、費用、未來投資盈利及未來結算利率）乃於各報告日期作出。

假設變動對具酌情分紅特點的保險及投資合約估值的影響為溢利減少300萬美元（2013年：減少900萬美元）。

## 30. 借貸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融資	808	809
中期票據	2,126	1,141
<b>總計</b>	<b>2,934</b>	<b>1,950</b>

於2014年11月30日，賬面值為8.74億美元（2013年：8.82億美元）及公平值為21.35億美元（2013年：20.20億美元）的物業，以及賬面值為2,100萬美元（2013年：1,900萬美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用作為上文所披露的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融資的抵押。貸款利息反映市場利率。借貸的利息開支於附註10載列。有關借貸利率及到期日概況的進一步資料於附註38呈列。

於2012年11月30日，本集團取得一項為期12個月的25.07億港元（約3.23億美元）銀行貸款融資，此項貸款根據HIBOR計息。其後於2013年7月9日，本集團訂立一項為期3年總金額相等於3.23億美元的浮息多貨幣銀行融資，用於現有貸款的再融資。

於2013年3月13日，本集團分別發行名義金額為5.00億美元的5年期及10年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此等票據分別按年利率1.750%及3.125%計息。於2013年11月4日，本集團發行名義金額為11.60億港元（約1.50億美元）的3年期的浮動利率中期票據，此票據根據HIBOR計息。於2014年3月11日，本集團分別發行名義金額為5.00億美元的5年期及30年期的固定利率中期票據，此等票據分別按年利率2.250%及4.875%計息。名義金額為5.00億美元的四份美元中期票據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此等票據的所得款項淨額乃用作一般企業用途。

於2013年10月8日，本集團訂立一項總金額相等於3.00億美元的承諾多貨幣循環信貸融資。該循環信貸融資乃按浮動利率計息。於2014年11月30日，概無任何融資獲動用。

### 31.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本集團已訂立證券外借協議，據此，證券借貸予一間國家金融管理局。此外，本集團已訂立回購協議，據此，證券出售予第三方，連帶同時訂立一項協議於指定日期回購證券。

此等協議涉及的證券並不會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解除確認，並於適當的金融資產分類內保留。於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期間，本集團受限制於出售或抵押已轉讓債務證券。下表詳列於各年末證券外借或回購協議所涉及不符合解除確認的金融投資金額：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債務證券－AFS		
回購協議	3,243	1,552
債務證券－FVTPL		
證券外借	299	312
回購協議	598	332
總計	4,140	2,196

### 抵押品

於2014年11月30日，基於已轉讓證券的初始市值，本集團擁有賬面值為500萬美元（2013年：1,000萬美元）的已抵押債務證券並持有現金抵押品1,000萬美元（2013年：零美元）及債務證券抵押品200萬美元（2013年：200萬美元）。在沒有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不能將已收取的債務證券抵押品出售或再質押，且此等抵押品並不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於2014年11月30日尚未完成的證券外借交易乃與一間國家金融管理局以該局發行的當地貨幣計值的證券進行。

下表列示於各年末回購協議的債項：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回購協議	3,753	1,889

## 32.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抵銷、可執行總對銷協議及類似協議

下表列示各年末抵銷、可執行總對銷協議及類似安排項下的資產：

百萬美元	已確認的 金融資產 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對銷 已確認的 金融負債 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金融資 產淨值	並無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對銷的相關金額		淨值
				金融工具	已收取的 現金抵押品	
2014年11月30日						
金融資產：						
衍生資產	265	—	265	(2)	(147)	116
逆向回購協議	101	—	101	(101)	—	—
	<b>366</b>	<b>—</b>	<b>366</b>	<b>(103)</b>	<b>(147)</b>	<b>116</b>

百萬美元	已確認的 金融資產 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對銷 已確認的 金融負債 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金融資 產淨值	並無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對銷的相關金額		淨值
				金融工具	已收取的 現金抵押品	
2013年11月30日						
金融資產：						
衍生資產	445	—	445	(24)	(236)	185
逆向回購協議	81	—	81	(81)	—	—
	<b>526</b>	<b>—</b>	<b>526</b>	<b>(105)</b>	<b>(236)</b>	<b>185</b>

**32.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續)**抵銷、可執行總對銷協議及類似協議** (續)

下表列示各年末抵銷、可執行總對銷協議及類似安排項下的負債：

百萬美元	已確認的 金融負債 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對銷 已確認的 金融資產 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金融負債 淨值	並無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對銷的相關金額		淨值
				金融工具	已質押的 現金抵押品	
2014年11月30日						
金融負債：						
衍生負債	211	—	211	(96)	(20)	95
回購協議、證券外借及類似安排	3,753	—	3,753	(3,753)	—	—
	<b>3,964</b>	<b>—</b>	<b>3,964</b>	<b>(3,849)</b>	<b>(20)</b>	<b>95</b>

百萬美元	已確認的 金融負債 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對銷 已確認的 金融資產 總值	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呈列 的金融負債 淨值	並無於合併財務 狀況表對銷的相關金額		淨值
				金融工具	已質押的 現金抵押品	
2013年11月30日						
金融負債：						
衍生負債	89	—	89	(31)	(21)	37
回購協議、證券外借及類似安排	1,889	—	1,889	(1,889)	—	—
	<b>1,978</b>	<b>—</b>	<b>1,978</b>	<b>(1,920)</b>	<b>(21)</b>	<b>37</b>

本集團與眾多交易對手訂立有關衍生工具交易的可執行總對銷協議以及有關債務工具的回購協議及證券外借協議。除通過結算所機制簽立的若干期貨合約外，惟該等結算安排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銷標準，涉及金融工具或現金作為抵押品交換的可執行總對銷協議及類似協議項下的交易並無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銷標準。就總對銷協議及類似協議計提的撥備可令訂約方在發生違約或終止事件的情況下提前終止交易並按淨值結算。

### 33. 撥備

百萬美元	僱員福利	其他	總計
於2012年12月1日 — 經調整	133	118	251
於合併收入表扣除	12	59	71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32)	—	(32)
收購附屬公司	2	10	12
匯兌差額	(3)	(2)	(5)
於年內解除	(11)	(15)	(26)
於年內動用	(4)	(89)	(93)
其他變動	9	—	9
<b>於2013年11月30日 — 經調整</b>	<b>106</b>	<b>81</b>	<b>187</b>
於合併收入表扣除	15	61	76
扣自其他全面收入	9	—	9
匯兌差額	(3)	(2)	(5)
於年內解除	(3)	(19)	(22)
於年內動用	(3)	(32)	(35)
其他變動	3	—	3
<b>於2014年11月30日</b>	<b>124</b>	<b>89</b>	<b>213</b>

#### 其他撥備

其他撥備包括就監管事項、訴訟、重置及重組作出的撥備。鑒於作出撥備事項的多元性質及涉及事項的或有性質，本集團無法就預期將動用撥備的年期提供準確評估。

### 34. 其他負債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經調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926	2,556
於合併投資基金的第三方權益	1,221	1,197
再保險應付款項	395	301
<b>總計</b>	<b>4,542</b>	<b>4,054</b>

於合併投資基金的第三方權益包括於合併投資基金的第三方單位持有人權益，由於有關基金可退回本集團以收取現金，故列為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普遍預期於報告期末起12個月內全部支付。投資基金裡第三方權益的變現無法準確預測，乃因有關權益指於合併投資基金的第三方單位持有人的權益，而有關投資基金乃用作擔保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並受制於市場風險及第三方投資者的行為。

## 35. 股本及準備金

### 股本

	於2014年11月30日		於2013年11月30日	
	百萬股	百萬美元	百萬股	百萬美元
於財政年度初	12,044	12,044	12,044	12,044
於2014年3月3日轉自股份溢價	–	1,914	–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1	4	–	–
於財政年度末	12,045	13,962	12,044	12,044
股份溢價		–		1,914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數目為1,117,224股（2013年：零）。

除僱員股票信託所購入本公司的19,404,804股股份（2013年：21,274,914股股份）及出售本公司的320,390股股份（2013年：零）外，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有關計劃信託人所購入及出售的股份乃於香港聯交所買賣。有關股份乃以信託方式為有關計劃參與人持有，因而並無被註銷。於2014年11月30日，本公司的73,219,060股股份（2013年：74,598,995股股份）由僱員股票信託持有。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20,464,365股已歸屬股份已根據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轉讓予本集團的合資格僱員、董事及主管。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40。

由股份溢價向股本轉撥乃因根據自2014年3月3日起生效的新公司條例廢除股份面值所致。此過渡並不會對已發行股份數目或任何成員的相對權益造成任何影響。

### 準備金

#### 公平值準備金

公平值準備金包括於報告期末時所持有可供出售證券的公平值累計變動淨額。

#### 外幣換算準備金

外幣換算準備金包括從換算外國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外幣匯兌差額。

#### 僱員股票信託

成立信託乃為透過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購入本公司股份，以於日後期間分配予參與者。倘此等由信託購入的股份於歸屬後仍未轉讓予參與者，則呈報為「僱員股票信託」。

#### 其他準備金

其他準備金主要包括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所產生的影響。

## 36. 非控股權益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於附屬公司的股權	59	63
分佔盈利	52	45
分佔其他準備金	38	37
<b>總計</b>	<b>149</b>	<b>145</b>

## 37. 集團資本結構

### 資本管理的方法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專注於維持雄厚的資本基礎，以支持其業務發展，並保持可自由轉移資本的能力及始終符合監管資本規定。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功能監督本集團的所有資本相關活動，並協助高級管理層作出資本決策。資本管理功能參與有關資產負債管理、策略性資產配置及持續的償付能力管理的決定，包括確保資本因素為作出策略及業務計劃過程以及釐定友邦保險向股東支付股息能力時最主要的考慮因素。

### 監管償付能力

本集團遵守監管機構採用的償付能力及資本充足率規定。本集團於友邦保險有限公司 (AIA Co.) 及友邦保險 (國際) 有限公司 (AIA International) 層面的主要保險監管機構為香港保險業監理處 (香港保監處)，此機構規定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須遵守香港保險公司條例的償付能力規定。香港保險公司條例 (其中包括) 訂定保險公司必須符合的最低償付能力規定，以便獲准於香港境內或從香港提供保險業務。香港保監處規定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維持資產超過負債的金額不得少於所需的最低償付能力。香港保險公司條例規定的金額為所需最低償付能力的100%。香港保監處規定，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所持資產超出負債的金額不得低於所需最低償付能力的150%。

本集團的兩家主要營運公司於2014年及2013年11月30日的資本狀況載於下表：

百萬美元	2014年11月30日			2013年11月30日		
	可用資本 總額	最低監管 資本	償付能力 充足率	可用資本 總額	最低監管 資本	償付能力 充足率
AIA Co.	6,730	1,577	427%	6,057	1,399	433%
AIA International	6,319	1,641	385%	4,752	1,422	334%

就此而言，本集團將可用資本總額界定為根據香港保險公司條例所計量資產超出負債的金額，並界定「最低監管資本」為按照香港保險公司條例所計算的規定最低償付能力。償付能力充足率為可用資本總額佔最低監管資本的比率。

本集團的個別分公司及附屬公司亦須受到此等分公司及附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及 (就附屬公司而言) 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的政府監管機構的監督。各個監督本集團的監管機構積極監察本集團於當地的償付狀況。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根據年度經審核賬目，每年向香港保監處呈交有關償付能力狀況的檔案，而本集團的其他營運單位每年向其各自的當地監管機構進行類似的存檔工作。

### 37. 集團資本結構 (續)

#### 監管償付能力 (續)

本公司向股東支付股息及履行其他責任的能力最終視乎其營運附屬公司及分公司支付的股息及其他付款而定，並受合約、監管及其他限制。監督本集團個別分公司及附屬公司的多個監管機構可酌情對此等受規管附屬公司及分公司向AIA Co.支付股息或其他分派及付款的能力施加額外限制，包括增加一個營運單位須維持的所需償付能力充足率。例如，資本未經泰國保監處同意不得從泰國匯出。向股東支付股息、分派及其他付款受香港保監處監管。

#### 為本集團而設的資本及監管令

截至2014年11月30日，除非另有所述，否則下文概述的規定及限制可能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及仍然有效。

#### 香港保險業監理處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向保險業監管局承諾將：

- (i) 確保(a)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將一直單獨及共同維持償付能力充足率不少於150%；(b)不會自AIA Co.或AIA International提取資本或轉出資金或資產而使AIA Co.或AIA International的償付能力充足率低於150%，惟就上述任一情況獲得保險業監管局事先書面同意除外；及(c)倘AIA Co.或AIA International的償付能力充足率低於150%，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會盡快採取措施以保險業監管局可接受的方式將償付能力充足率恢復至不低於150%；
- (ii) 於知悉任何人士(a)因收購我們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的股份而成為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控權人（香港保險公司條例第9(1)(c)(ii)條所定義者）；或(b)因出售我們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的股份而不再是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控權人（香港保險公司條例第9(1)(c)(ii)條所定義者），須盡快書面通知保險業監管局；
- (iii) 受保險業監管局規管且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須持續遵守保險業監管局有關香港保險公司條例第8(2)條控權人「合適及勝任」標準的指引。香港保險公司條例授權保險業監管局，如認為任何人士不合適及不可勝任認可的保險公司控權人或董事可以提出反對。此等標準包括控股公司的財務資源是否充足；控股公司為其受保險業監管局規管的保險附屬公司制訂的業務計劃的可行性；本集團法律架構、管理架構及經營架構的清晰度；任何其他控股公司或主要受規管附屬公司的身份；控股公司、其董事或控權人是否受破產管理、行政、清盤或其他類似訴訟影響，或未有遵守任何法院指令或刑事裁決的判定債務，或違反任何法定或監管規定；本集團企業管治的穩健程度；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的穩健程度；自其保險附屬公司（受保險業監管局規管）取得資料，確保彼等符合適用法律、法規及規例管理；及監察和管理其保險附屬公司（受保險業監管局規管）的營運；及
- (iv) 履行以上(iii)分段所述指引的所有補充或改進，以及保險業監管局不時發佈的管理措施或保險業監管局根據香港保險公司條例、香港保險公司條例的規例制訂的要求或保險業監管局不時發佈的指引附註。

## 38. 風險管理

### 風險管理架構

友邦保險體認健全的風險管理在我們業務各方面及全體利益相關者的重要性。風險管理架構為本集團識別、量化及降低風險提供架構平台。有效的風險管理架構對於避免因業務上不適當或無效的風險控制所引起的財務及聲譽損毀至關重要。

### 保險風險

保險風險是指因死亡率、傷病率、續保率、長壽及超支經驗而導致的潛在損失。保險風險亦包括災難性事件（如流行病及自然災害）的潛在影響。

本集團於過程中各階段管理其所面對的保險風險，其中包括：

- 產品設計；
- 審慎管理核保、理賠及開支；
- 銷售質素；
- 經驗管理；
- 研究；及
- 再保險。

### 產品設計

本集團透過新產品審批程序管理產品設計風險，按財務風險委員會議定的定價、設計及營運風險標準對產品進行檢討。地方業務單位與本集團若干職能部門，包括產品管理、精算、法律、合規、風險及核保緊密合作。本集團密切監控新產品的表現並積極管理精算監控系統的各環節，以便盡量減少有效保單及新產品的風險。

### 審慎管理核保、理賠及開支

專業的核保和有效的開支管理降低了實際經驗較產品定價時所採用的假設不利情況的風險。本集團嚴守界定清晰且以市場為導向的核保和理賠指引及慣例，此等指引及慣例基於我們豐富的過往經驗而制訂。日常營運亦遵循審慎的預算制訂和控制過程，從而可在基於我們所營運市場累積的豐富經驗所作出的定價估計範圍內管理開支。

### 銷售質素

確保客戶購買滿足其需求的產品是本集團經營理念的核心。透過全面的銷售培訓課程及積極監測和管理銷售活動及其持續性，本集團致力於確保適當產品乃由銷售代表售出，及服務標準始終滿足或超越客戶的合理期望。此舉可使本集團滿足客戶需求，同時透過來自眾多市場的大量及可預測的有效保單業務取得的穩定收入，亦向股東提供可持續價值。

### 經驗管理

本集團對其有效保單的所有保險風險因素進行定期經驗研究。此等內部研究及外部數據乃用於識別風險新趨勢，以告知產品設計、定價、核保、理賠管理及再保險需求。

### 研究

透過監控醫療技術、保健和健康在本地及全球的趨勢發展，監控立法及一般社會、政治和經濟條件的影響，本集團尋求預測並及時應對其產品的潛在不利經驗的影響。

### 38. 風險管理 (續)

#### 保險風險 (續)

##### 再保險

本集團採用再保險方案，有助減低過度集中及波動風險（尤其針對大宗保單或新風險）及應對災難風險（如流行病或自然災害）。

#### 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是因金融市場、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及買賣投資的市場流動性的不利變動而導致的潛在損失。本集團面臨一系列的財務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在財務風險委員會批准風險承受水平內管理其財務風險。

下文概述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以及本集團為減低有關風險所採納的主要政策及流程。

####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第三方無法如期向本集團履行責任的風險。每當依賴第三方履行其財務責任，即會出現信貸風險。儘管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的投資組合，該風險亦出現在我們的再保險、採購及庫務活動。

友邦保險從兩個層面管理所有信貸風險。投資部門信貸研究團隊就個別交易對手進行深入分析，並在內部評級架構中建議評級。本集團風險職能部門管理集團內部評級架構並審閱此等評級建議，及（如適當）不時作出修改建議。經同意內部評級隨即用於釐定本集團對各交易對手所承受的風險程度。

財務風險委員會批准風險承受水平，確保投資組合內的信貸風險保持在友邦保險的風險胃納內。此等風險承受水平涵蓋個別交易對手、分部集中程度及跨境風險。投資部門可因應此等風險承受水平酌情調整投資組合，倘投資部門計劃的投資超逾此等風險承受水平，則須透過風險管治框架尋求集團批准。倘若干投資在技術層面上符合風險承受水平但存在個別疑慮，集團風險職能部門則呈報財務風險委員會，以納入集團觀察名單。

####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指受包括利率及匯率的變動、信貸工具相對政府債券息差幅度變動或信貸息差風險及股本及物業價格變動等市場因素影響，而導致資產值不利變動所產生的財務損失風險。

財務風險委員會批准所有評估市場風險的有關政策及指標。

### 38. 風險管理 (續)

#### 財務風險 (續)

#### 市場風險 (續)

####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負債與資產存續期之間的任何差距，尤其是有關到期資產的再投資以兌現本集團承諾（主要為其保險負債）所需的回報。此風險在含有利率選擇權或保證的產品裡較高。

本集團管理利率風險，本集團在產品審批過程中確保套用合適的保險產品設計及相關假設，並在可能及適當的範圍內將投資資產的存續期與保單的存續期配對。對於有效保單，我們經考慮債券收益和保險負債的合理預期等因素後，會定期審閱保單持有人分紅及適用於保單持有人帳戶結餘的結算利率。

#### 承受利率風險

下表概述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有關的利率風險性質。於編製此項分析時，於報告日期12個月內到期或重新定價的固定利率計息工具已披露為浮動利率工具。

百萬美元	浮動利率	固定利率	不附利息	總計
2014年11月30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存款	1,062	6,570	22	7,654
其他應收款項	18	–	1,589	1,607
債務證券	7,156	94,907	–	102,063
股本證券	–	–	28,827	28,827
再保險應收款項	–	–	240	240
應計投資收入	–	–	1,345	1,3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74	–	161	1,835
衍生金融工具	–	–	265	265
<b>金融資產總值</b>	<b>9,910</b>	<b>101,477</b>	<b>32,449</b>	<b>143,836</b>
金融負債				
投資合約負債	–	–	7,937	7,937
借貸	958	1,976	–	2,934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3,753	–	–	3,753
其他負債	159	–	4,383	4,542
衍生金融工具	–	–	211	211
<b>金融負債總值</b>	<b>4,870</b>	<b>1,976</b>	<b>12,531</b>	<b>19,377</b>

**38. 風險管理** (續)**財務風險** (續)**市場風險** (續)**承受利率風險** (續)

百萬美元	浮動利率	固定利率	不附利息	總計
2013年11月30日 — 經調整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存款	1,258	6,198	28	7,484
其他應收款項	3	29	1,441	1,473
債務證券	7,202	80,121	—	87,323
股本證券	—	—	26,102	26,102
再保險應收款項	—	—	141	141
應計投資收入	—	114	1,254	1,3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5	—	151	2,316
衍生金融工具	—	—	445	445
<b>金融資產總值</b>	<b>10,628</b>	<b>86,462</b>	<b>29,562</b>	<b>126,652</b>
<b>金融負債</b>				
投資合約負債	—	—	8,698	8,698
借貸	991	959	—	1,950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1,889	—	—	1,889
其他負債	—	—	4,054	4,054
衍生金融工具	—	—	89	89
<b>金融負債總值</b>	<b>2,880</b>	<b>959</b>	<b>12,841</b>	<b>16,680</b>

**股本價格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因股本證券及股票基金的市值變動而產生。股本證券投資的長期回報可提供分散風險效益及提高整體回報。

**敏感度分析**

對影響金融資產及負債的主要變量的敏感度分析載列於下表。附帶酌情分紅特點的保險及投資合約的敏感度資料載於附註29。其他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不會因利率或股本價格變動而改變。於計算債務及股本工具對利率及股本價格變動的敏感度時，本集團已就資產估值對保單持有人的負債的相應影響作出假設。由於單位連結式合約的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由保單持有人全數承擔，故與此類合約相關的資產已被剔除。計算以分紅基金所持有資產的敏感度分析時，已按附註2所述的適用最低保單持有人分紅比例扣除分配予保單持有人的回報。所呈列的資料旨在說明估計單一變量變動對計入稅項前的溢利及淨資產的影響。

### 38. 風險管理 (續)

#### 財務風險 (續)

#### 市場風險 (續)

#### 敏感度分析 (續)

就說明稅前溢利及淨資產（不計稅項影響）對利率及股本價格變動的敏感度而言，由於違約事件已反映個別發行人的特殊狀況，故無須考慮金融資產出現減值的影響。由於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鎖定保單生效時的利率假設，及本集團的假設加入逆差撥備，故敏感度分析所述變動水平不會導致確認虧損，因此對負債並無相應影響。

百萬美元	2014年11月30日		2013年11月30日	
	對稅前溢利影響	對淨資產影響 (不計稅項影響)	對稅前溢利影響	對淨資產影響 (不計稅項影響)
<b>股本價格風險</b>				
股本價格上升10%	<b>836</b>	<b>836</b>	691	691
股本價格下跌10%	<b>(836)</b>	<b>(836)</b>	(691)	(691)
<b>利率風險</b>				
收益率曲線上移50個基點	<b>(121)</b>	<b>(3,868)</b>	(98)	(2,827)
收益率曲線下移50個基點	<b>121</b>	<b>3,868</b>	98	2,827

#### 匯率風險

在集團層面，匯率風險主要是由於我們在亞太區多個市場內經營業務，以及為編製財務報告而將多種貨幣換算為美元而產生。基本上，本集團則按地方負債及資產的貨幣進行配對，以管理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淨額及匯率變動的估計影響，計入對沖匯率風險的衍生工具合約後於下表載列。風險淨額並不顯著的貨幣並未列入以下分析。於編製下表時，原有貨幣升值5%的影響乃相對於本集團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而呈列。美元升值5%的影響亦相對於功能貨幣而呈列。貨幣風險反映貨幣衍生工具持倉的名義淨額及按貨幣劃分的淨權益。

**38. 風險管理** (續)**財務風險** (續)**市場風險** (續)**淨風險**

百萬美元	美元	港元	泰銖	新加坡元	馬幣	人民幣	韓圓
2014年11月30日							
按原有貨幣分析的權益	<b>19,256</b>	<b>309</b>	<b>3,189</b>	<b>(2,472)</b>	<b>1,535</b>	<b>2,575</b>	<b>2,306</b>
貨幣衍生工具持倉的名義淨額	<b>(6,180)</b>	<b>601</b>	<b>1,665</b>	<b>3,228</b>	<b>-</b>	<b>19</b>	<b>573</b>
<b>貨幣風險</b>	<b>13,076</b>	<b>910</b>	<b>4,854</b>	<b>756</b>	<b>1,535</b>	<b>2,594</b>	<b>2,879</b>
原有貨幣升值5%							
對稅前溢利影響	<b>144</b>	<b>17</b>	<b>5</b>	<b>26</b>	<b>2</b>	<b>23</b>	<b>30</b>
對其他全面收入影響	<b>(144)</b>	<b>(8)</b>	<b>238</b>	<b>11</b>	<b>75</b>	<b>107</b>	<b>114</b>
<b>對總權益影響</b>	<b>-</b>	<b>9</b>	<b>243</b>	<b>37</b>	<b>77</b>	<b>130</b>	<b>144</b>
美元升值5%							
對稅前溢利影響	<b>144</b>	<b>8</b>	<b>(4)</b>	<b>(9)</b>	<b>(1)</b>	<b>(16)</b>	<b>(24)</b>
對其他全面收入影響	<b>(144)</b>	<b>(17)</b>	<b>(239)</b>	<b>(28)</b>	<b>(76)</b>	<b>(114)</b>	<b>(120)</b>
<b>對總權益影響</b>	<b>-</b>	<b>(9)</b>	<b>(243)</b>	<b>(37)</b>	<b>(77)</b>	<b>(130)</b>	<b>(144)</b>
2013年11月30日 — 經調整							
按原有貨幣分析的權益	14,867	200	2,894	(2,380)	1,495	1,533	2,327
貨幣衍生工具持倉的名義淨額	(5,683)	401	1,830	3,566	-	19	162
<b>貨幣風險</b>	<b>9,184</b>	<b>601</b>	<b>4,724</b>	<b>1,186</b>	<b>1,495</b>	<b>1,552</b>	<b>2,489</b>
原有貨幣升值5%							
對稅前溢利影響	78	(13)	5	28	4	24	30
對其他全面收入影響	(78)	7	231	32	71	54	95
<b>對總權益影響</b>	<b>-</b>	<b>(6)</b>	<b>236</b>	<b>60</b>	<b>75</b>	<b>78</b>	<b>125</b>
美元升值5%							
對稅前溢利影響	78	28	(4)	(11)	(3)	(17)	(24)
對其他全面收入影響	(78)	(22)	(232)	(49)	(72)	(61)	(101)
<b>對總權益影響</b>	<b>-</b>	<b>6</b>	<b>(236)</b>	<b>(60)</b>	<b>(75)</b>	<b>(78)</b>	<b>(125)</b>

### 38. 風險管理 (續)

#### 財務風險 (續)

#### 市場風險 (續)

#### 流動性風險

友邦保險識別以兩種方式發生的流動性風險，即資金流動性風險及投資流動性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指可動用現金不足以向交易對手履行到期付款責任的風險。此乃包括需要確保充足現金或現金等價物資產以支付預期保險負債，包括因經驗差異或容許退保、提款或其他形式的提早終止以取回退保現金價值的保險產品所產生的任何負債的波幅。

地方業務單位通過保險產品設計，並就短期預期來自負債及資產的現金流量進行配對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於此方面，業務所產生的正現金流乃流動資金的重要來源。

在集團層面，我們持有足夠現金及流動資產，以履行預期的集團責任及承諾。

投資流動性風險發生的情況乃與我們買賣投資的能力有關。此與本集團所持份額的大小與對手方願意在任何特定時間買賣此等持有份額的可能性相關。面對困難時，賣家被逼尋求無購買意願的買家，導致市場虧損加劇。在壽險公司因對用作償還負債（與死亡率及傷病率直接相關）的流動資金的需求相對較低而受惠之時，亦會通過定期評估本集團資產的相對流動性及以風險承受水平管理個別持有份額大小而控制有關風險。如於財務報表附註21所披露，大部分資產屬於有價證券，一般在有需要時可迅速將有價證券轉換成現金。

百萬美元	總計	無固定 到期日	一年或 以下到期	一年後 至五年內 到期	五年後 至十年內 到期	十年後到期
2014年11月30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存款	7,654	2,437	797	1,477	602	2,341
其他應收款項	1,607	48	1,525	25	2	7
債務證券	102,063	–	3,322	18,724	26,689	53,328
股本證券	28,827	28,827	–	–	–	–
再保險應收款項	240	–	240	–	–	–
應計投資收入	1,345	4	1,335	6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35	–	1,835	–	–	–
衍生金融工具	265	–	102	151	7	5
<b>總計</b>	<b>143,836</b>	<b>31,316</b>	<b>9,156</b>	<b>20,383</b>	<b>27,300</b>	<b>55,681</b>
金融及保險合約負債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已扣除再保險）	119,592	–	(967)	937	8,763	110,859
借貸	2,934	–	410	1,537 <sup>(1)</sup>	497	490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3,753	–	3,753	–	–	–
其他負債	4,542	1,221	3,248	33	1	39
衍生金融工具	211	–	13	58	132	8
<b>總計</b>	<b>131,032</b>	<b>1,221</b>	<b>6,457</b>	<b>2,565</b>	<b>9,393</b>	<b>111,396</b>

附註：

(1) 包括兩年後至五年內到期的金額13.90億美元。

**38. 風險管理** (續)**財務風險** (續)**市場風險** (續)**流動性風險** (續)

百萬美元	總計	無固定 到期日	一年或 以下到期	一年後至 五年內到期	五年後至 十年內到期	十年後到期
2013年11月30日 — 經調整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存款	7,484	2,387	952	1,139	818	2,188
其他應收款項	1,473	70	1,297	97	2	7
債務證券	87,323	—	3,686	17,461	24,520	41,656
股本證券	26,102	26,102	—	—	—	—
再保險應收款項	141	—	141	—	—	—
應計投資收入	1,368	—	1,258	43	6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16	—	2,316	—	—	—
衍生金融工具	445	—	124	311	10	—
<b>總計</b>	<b>126,652</b>	<b>28,559</b>	<b>9,774</b>	<b>19,051</b>	<b>25,417</b>	<b>43,851</b>
<b>金融及保險合約負債</b>						
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 (已扣除再保險)	110,896	—	(699)	694	9,077	101,824
借貸	1,950	—	322	1,130 <sup>(1)</sup>	498	—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1,889	—	1,889	—	—	—
其他負債	4,054	1,197	2,857	—	—	—
衍生金融工具	89	—	—	29	54	6
<b>總計</b>	<b>118,878</b>	<b>1,197</b>	<b>4,369</b>	<b>1,853</b>	<b>9,629</b>	<b>101,830</b>

附註：

(1) 包括兩年後至五年內到期的金額7.19億美元。

**39. 僱員福利****界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實施供款及非供款界定福利計劃，為參與計劃的僱員提供退休後的人壽及醫療福利，以及僱傭關係結束後的一次性給付。此等計劃涵蓋的地區包括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台灣、印尼、菲律賓、斯里蘭卡、韓國及越南。此等計劃的最新獨立精算估值日期為2014年11月30日，乃由Mercer (Hong Kong) Limited的合資格精算師編製。所有精算意見均為專業精算師協會的合資格精算師所提供。精算估值顯示，本集團於此等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下的責任，有46% (2013年：51%) 是以信託人持有的計劃資產履行。計劃資產於年末估值日期的公平值為8,300萬美元 (2013年：8,700萬美元)。此等計劃的總開支於合併收入表內為1,400萬美元 (2013年經調整：1,200萬美元)。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實施多個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於本年度，此等計劃的總開支為6,000萬美元 (2013年：5,400萬美元)。僱員及僱主按規定須每月以僱員每月基本工資的2%至21%作出供款，而供款百分比視乎服務年期而定及受不同司法權區每月相關收入的適用上限所限。就附帶歸屬條件的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而言，由僱主為僱員所作出的任何供款，於僱員在此供款悉數歸屬前退出此計劃時失效並由僱主使用，以減少任何未來供款。用於減少現有供款水平的已失效供款金額並不重大。

##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再次根據購股權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僱員購股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僱員、董事及主管授出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單位及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此外，本集團亦根據代理購股計劃向合資格代理進一步授出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在合資格參與者於各歸屬期間維持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情況下，方可進行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授權乃於特定時期後全部歸屬或於歸屬期間按批次進行歸屬。就按批次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授權而言，每批歸屬均為獨立授出處理以確認為歸屬期間的開支。若干受限制股份單位亦附帶表現條件，包括市場及非市場條件。受表現條件所規限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在表現條件實際達成後於歸屬期末發放予參與者。於歸屬期間，參與者無權享有相關股份的股息。除了受司法權區所限制外，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預期將以股權結算；本集團擁有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結算的授出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根據此計劃可以授出的股份最大數目為301,100,000股（2013年：301,100,000股），相當於2014年11月30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5%（2013年：2.5%）。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年度
股份數目		
<b>受限制股份單位</b>		
於財政年度初尚未歸屬	<b>64,002,086</b>	50,450,631
已授出	<b>19,086,387</b>	20,645,534
失效	<b>(4,585,447)</b>	(6,767,954)
已歸屬	<b>(19,912,607)</b>	(326,125)
於財政年度末尚未歸屬	<b>58,590,419</b>	64,002,086

###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的目標旨在透過允許合資格參與者在行使其購股權時，分享彼等所創造的價值以致合資格參與者的利益與本公司股東利益一致。已授出的購股權會於特定時期後全部歸屬或於大約三到五年的歸屬期間按批次進行歸屬。於有關時期內，合資格參與者須維持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就批次歸屬的購股權授權而言，每批歸屬均為獨立授出處理以確認為歸屬期間的開支。已授出的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後屆滿，而每份購股權賦予合資格參與者權利可認購一股普通股。除了受司法權區所限制外，已授出購股權預期將以股權結算；本集團擁有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結算的授出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根據此計劃可以授出的股份總數為301,100,000股（2013年：301,100,000股），相當於2014年11月30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的2.5%（2013年：2.5%）。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規定，2011年6月、2012年3月、2013年3月、2014年3月及2014年4月所授出購股權的計量日期分別為2011年6月15日、2012年3月15日、2013年3月11日、2014年3月5日及2014年4月14日。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續)**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 (續)**購股權計劃** (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僱員及董事尚未行使及可行使的購股權資料如下：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b>購股權</b>				
於財政年度初尚未行使	<b>32,291,121</b>	<b>29.08</b>	28,171,257	27.64
已授出	<b>6,678,445</b>	<b>37.65</b>	7,490,459	34.35
已行使	<b>(1,117,224)</b>	<b>27.35</b>	–	–
失效或逾期	<b>(746,423)</b>	<b>29.34</b>	(3,370,595)	28.77
於財政年度末尚未行使	<b>37,105,919</b>	<b>30.67</b>	32,291,121	29.08
於財政年度末可行使的購股權	<b>9,663,878</b>	<b>27.36</b>	–	–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於購股權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份價格為39.68港元（2013年：零港元）。

於2014年及2013年11月30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範圍於下表中概述。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年期(年)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年期(年)
<b>行使價範圍</b>				
26港元至35港元	<b>30,427,474</b>	<b>7.07</b>	32,291,121	8.05
36港元至45港元	<b>6,678,445</b>	<b>9.27</b>	–	–
於財政年度末尚未行使	<b>37,105,919</b>	<b>7.47</b>	32,291,121	8.05

**僱員購股計劃**

根據計劃，本集團的合資格僱員可以以合資格僱員的供款購買本公司的普通股，而本公司將於歸屬期末就透過合資格僱員供款購買的每兩股股份（供款股份）獎勵彼等一份相應的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供款股份乃自公開市場購買。於歸屬期間，合資格僱員須於計劃週期內持有所購買的供款股份並繼續受僱於本集團。合資格僱員供款水平限制於不超過其基本年薪的5%，並設有最高金額每年15,000美元。已授出的相應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預期將以股權結算。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合資格僱員支付1,000萬美元（2013年：800萬美元）以購買本公司1,893,088股（2013年：1,745,775股）的普通股。

##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續)

###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 (續)

#### 代理購股計劃

代理購股計劃的架構大致與僱員購股計劃一致，主要區別在於合資格代理須於歸屬期末就認購本公司新股份時支付認購價每股1美元。根據計劃，本集團的合資格代理可以合資格代理供款購買本公司的普通股，而本公司將於歸屬期末就透過合資格代理供款購買的每兩股股份（代理供款股份）獎勵彼等一份相應的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每份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授權合資格代理認購本公司一股新股份。代理供款股份乃自公開市場購買。於歸屬期間，合資格代理須於計劃週期內持有所購買的供款股份並保持與本集團訂立代理合約。已授出的相應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預期將以股權結算。合資格代理供款水平設有上限每年15,000美元。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合資格代理支付1,200萬美元（2013年：1,100萬美元）用於購買本公司2,222,176股（2013年：2,365,707股）的普通股。

#### 估值法

本集團採用二項式點陣法模型計算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採用蒙地卡羅模擬模型及/或貼現現金流量法計算受限制股份單位、僱員購股計劃及代理購股計劃獎勵的公平值並於計算中考慮已授出獎勵的條款及條件。價格波動乃基於根據本公司的股份自香港聯交所進行交易以來的過往數據分析所得的引申波幅，並經考慮同業公司（Dow Jones Insurance Titans 30 Index的分公司）的過往波動情況，此考慮乃基於本公司股份於計量日期的成交記錄不長。購股權的預期年期乃取決於估值模型所得的數據及按照本公司僱員的預期行使情況分析計算。有關基於受限制股份單位表現的市場條件乃根據授出日期前一年的數據作出估計。對此等獎勵進行估值時並無考慮歸屬前就失效計提的撥備。

由於所作假設及所用模型的限制，故購股權所計算的公平值難免有主觀成分。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			
	購股權	受限制股份單位	僱員購股計劃受限制股份購買單位	代理購股計劃受限制股份認購單位
<b>假設</b>				
無風險利率	2.14% – 2.22%	0.51% – 0.59%*	0.37% – 0.94%	0.64%
波幅	25%	25%	25% – 26%	25%
股息率	1.2%	1.2%	1.2%	1.2%
行使價 (港元)	37.56 – 39.4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購股權期限 (以年計)	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預期期限 (以年計)	7.5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份購股權/單位於計量日的加權平均公平值 (港元)	10.43	30.77	38.85	30.64

## 4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續)

### 估值法 (續)

	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			
	購股權	受限制 股份單位	僱員購股計劃 受限制股份 購買單位	代理購股計劃 受限制股份 認購單位
<b>假設</b>				
無風險利率	1.26%	0.25% – 0.37%*	0.12% – 0.66%	0.34%
波幅	30%	30%	26% – 30%	30%
股息率	1.1%	1.1%	1.1% – 1.3%	1.1%
行使價 (港元)	34.3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購股權期限 (以年計)	1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預期期限 (以年計)	7.4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份購股權 / 單位於計量日的 加權平均公平值 (港元)	10.54	28.94	35.69	24.51

\* 適用於有市場條件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所授出的購股權，其用作估值的加權平均股份價格為37.50港元 (2013年：34.35港元)。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所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總額為900萬美元 (2013年：900萬美元)。

### 已確認報酬成本

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購股權計劃、僱員購股計劃及代理購股計劃授出的各項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獎勵相關的已確認報酬成本總額 (已扣除預計失效) 為8,400萬美元 (2013年：7,700萬美元)。

## 4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 董事酬金

執行董事以薪金、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長期獎勵、房屋及其他津貼，以及非現金利益等形式收取報酬，須受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所限。花紅及長期獎勵乃執行董事報酬中的可變部分，並與本集團及執行董事的表現掛鉤。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計劃詳情載於附註40。

美元	薪金、 津貼及 非現金利益	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離職後 福利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付 <sup>(1)</sup>	獎勵費	解僱費用	總計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Mark Edward Tucker先生	- 2,052,688	4,244,400	83,876	-	8,896,950	-	-	15,277,914
總計	- 2,052,688	4,244,400	83,876	-	8,896,950	-	-	15,277,914

附註：

(1) 乃假設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已達至最高表現水平並根據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授出。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主要會計政策

## 4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續)

## 董事酬金 (續)

美元	董事袍金	薪金、 津貼及 非現金利益	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離職後 福利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付	獎勵費	解僱費用	總計
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									
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sup>(1)</sup>	564,922	81,615	-	-	-	-	-	646,537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澤光先生	220,000	-	-	-	-	-	-	220,000
	周松崗先生	205,000	-	-	-	-	-	-	205,000
	秦曉博士	190,890	-	-	-	-	-	-	190,890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235,000	-	-	-	-	-	-	235,000
	楊榮文先生	190,000	-	-	-	-	-	-	190,000
	Narongchai Akrasanee博士	190,000	-	-	-	-	-	-	190,000
	張震遠先生 <sup>(2)</sup>	100,685	-	-	-	-	-	-	100,685
	<b>總計</b>	<b>1,896,497</b>	<b>81,615</b>	<b>-</b>	<b>-</b>	<b>-</b>	<b>-</b>	<b>-</b>	<b>1,978,112</b>

附註：

- (1) 謝仕榮先生的袍金包括其就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職務而應得的19,813美元酬金。  
(2) 張震遠先生自2013年5月25日起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五大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截至2014年及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僱用的五大最高薪人士的酬金總額呈列於下表。

美元	薪金、 津貼及 非現金利益	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離職後 福利	以股份為 基礎的支付 <sup>(1)</sup>	獎勵費	解僱費用	總計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b>2014年11月30日</b>	<b>5,840,510</b>	<b>8,584,077</b>	<b>197,286</b>	<b>-</b>	<b>18,816,073</b>	<b>-</b>	<b>-</b>	<b>33,437,946</b>
2013年11月30日	6,371,858	8,281,530	189,753	-	19,169,227 <sup>(2)</sup>	-	-	34,012,368

附註：

- (1) 乃假設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已達至最高表現水平並根據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授予五大最高薪人士。  
(2) 比較資料已予調整以與當前期間呈列相符。

## 4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續)

### 五大最高薪人士的酬金 (續)

五大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於以下範圍：

港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年度 <sup>(1)</sup>
27,500,001至28,000,000	1	—
28,500,001至29,000,000	1	1
31,500,001至32,000,000	—	1
37,000,001至37,500,000	1	—
40,000,001至40,500,000	—	1
46,500,001至47,000,000	1	—
49,000,001至49,500,000	—	1
114,000,001至114,500,000	—	1
118,000,001至118,500,000	1	—

附註：

(1) 比較資料已予調整以與當前期間呈列相符。

###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已列為本集團執行委員會成員。

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年度
<b>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及其他開支</b>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b>22,012,074</b>	21,695,497
離職後福利 — 界定供款	<b>420,921</b>	397,034
離職後福利 — 醫療及人壽	—	—
其他長期福利	—	180,91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sup>(1)</sup>	<b>24,031,010</b>	21,667,247 <sup>(2)</sup>
<b>總計</b>	<b>46,464,005</b>	43,940,689

附註：

(1) 乃假設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已達至最高表現水平並根據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授予主要管理人員。

(2) 比較資料已予調整以與當前期間呈列相符。

#### 41.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續)

#####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續)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介於以下範圍：

美元	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年度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年度 <sup>(1)</sup>
1,500,001至2,000,000	2	2
2,000,001至2,500,000	–	1
3,000,001至3,500,000	4	3
3,500,001至4,000,000	1	–
4,000,001至4,500,000	–	1
4,500,001至5,000,000	1	–
5,000,001至5,500,000	–	1
6,000,001至6,500,000	1	1
14,500,001至15,000,000	–	1
15,000,001至15,500,000	1	–

附註：

(1) 比較資料已予調整以與當前期間呈列相符。

#### 42. 關連方交易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於附註41披露。

#### 43. 承擔及或有事項

##### 營運租賃承擔

不可撤銷的營運租賃於未來支付的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於以下年期屆滿的物業及其他項目		
不超過一年	89	8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31	125
超過五年	56	31
<b>總計</b>	<b>276</b>	<b>242</b>

本集團乃以營運租賃持有的多項物業及辦公室設備項目的承租人。有關租約一般初始期間為一至十年，並可選擇於續訂租約時再磋商所有條款。租金通常於租期結束後檢討以反映市場租金水平。並無租約包含或有租金。

### 43. 承擔及或有事項 (續)

#### 投資及資本承擔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不超過一年	427	69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6	14
超過五年	-	1
<b>總計</b>	<b>433</b>	<b>708</b>

投資及資本承擔包括投資於私人股權合作夥伴及其他資產的承擔。

#### 或有事項

本集團須遵守其營運所在地區市場的保險、證券、資本市場、退休金、資料私隱及其他監管機構的規例，並面臨因視作或實際違反有關合適性、銷售或核保手法、賠款支付及程序、產品設計、披露、行政、拒絕或延遲支付賠償及違反信託或其他責任的規例而被監管機構提出法律行動的風險。本集團認為此等事項已於此等財務報表內充分載列。

本集團面臨因其活動所引致的法律訴訟、投訴及其他法律行動（包括因商業活動、銷售手法、產品合適性、保單及賠款而產生者）。本集團認為此等事項已於此等財務報表內充分載列。

本集團乃一家為澳洲住宅按揭以住宅按揭信貸再保險協議提供保障的再保險公司。由於法律改變，根據此項合約的進一步分保於2008年7月終止。此項再保險已全數轉分保至AIG的一家附屬公司分保，此項轉分保則於2012年2月逐步終止。倘轉分保交易對方未能償還其未償還債務，本集團則面對虧損風險，有關風險為因上述終止後的一項信託協議而減輕。於2014年11月30日，再保險協議涉及的按揭貸款未償還本金結餘約為9.24億美元（2013年：12.48億美元）。自此等協議分別產生的負債及相關再保險資產合共400萬美元（2013年：600萬美元），已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於此等財務報表以總額反映及呈列。本集團預期可根據此項協議的條款自轉分保公司全數收回於報告日期未償還的金額。

## 44. 附屬公司

對本集團淨收入有重大貢獻或持有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重大部分的主要附屬公司如下：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於2014年11月30日		於2013年11月30日	
				本集團的權益%	NCI的權益%	本集團的權益%	NCI的權益%
友邦保險有限公司 <sup>(1)</sup>	香港	保險	1,151,049,861股普通股， 已發行股本5,962,084,000美元	100%	—	100%	—
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百慕達	保險	3,000,00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20美元	100%	—	100%	—
AIA Australia Limited	澳洲	保險	112,068,30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澳元	100%	—	100%	—
友邦退休金管理及信託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受託人業務	1,300,00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美元	100%	—	100%	—
AIA Bhd.	馬來西亞	保險	767,438,174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馬幣	100%	—	100%	—
AIA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新加坡	保險	1,374,000,001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新加坡元	100%	—	100%	—
PT.AIA Financial	印尼	保險	477,711,032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0盧比	100%	—	100%	—
The Philippine American Life and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	菲律賓	保險	199,560,671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0菲律賓披索及 439,329股庫存股份	100%	—	100%	—
AIA (Vietnam)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越南	保險	實繳資本 1,264,300,000,000越南盾	100%	—	100%	—
AIA Insurance Lanka PLC	斯里蘭卡	保險	實繳資本 300,000,000斯里蘭卡盧比	97.15%	2.85%	97.15%	2.85%
Bayshore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1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美元	90%	10%	90%	10%
BPI-Philam Life Assurance Corporation	菲律賓	保險	749,993,979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菲律賓披索及 6,000股庫存股份	51%	49%	51%	49%
AIA Reinsurance Limited	百慕達	再保險	250,00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美元	100%	—	100%	—

附註：

- (1)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 (2) 上述所有附屬公司均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所有附屬公司均為非上市公司，惟於科倫坡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AIA Insurance Lanka PLC除外。

## 45.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2015年2月26日，董事會已建議的末期股息為每股34.00港仙（2013年：每股28.62港仙）。

## 46.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影響

有關本集團於2014年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闡述載於附註2.1(a)。下表載列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對合併財務報表的量化影響。

### (a) 合併收入表

百萬美元	截至2013年		追溯調整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年度 (如前期呈報)	重新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0號	國際會計準則 第19號	11月30日止年度 (經調整)	
<b>收益</b>						
營業額						
保費及收費收入	16,666	–	–	–	16,666	
分保至再保險公司的保費	(959)	–	–	–	(959)	
淨保費及收費收入	15,707	–	–	–	15,707	
投資回報	6,064	–	(34)	–	6,030	
其他營運收益	155	–	–	–	155	
<b>總收益</b>	<b>21,926</b>	<b>–</b>	<b>(34)</b>	<b>–</b>	<b>21,892</b>	
<b>開支</b>						
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15,303	–	(4)	–	15,299	
分保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816)	–	–	–	(816)	
淨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	14,487	–	(4)	–	14,483	
佣金及其他承保開支	1,934	–	–	–	1,934	
營運開支	1,577	(37)	–	(3)	1,537	
財務費用	71	–	–	–	71	
其他開支	333	37	(30)	–	340	
<b>總開支</b>	<b>18,402</b>	<b>–</b>	<b>(34)</b>	<b>(3)</b>	<b>18,365</b>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溢利前溢利	3,524	–	–	3	3,527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溢利	14	–	–	–	14	
<b>稅前溢利</b>	<b>3,538</b>	<b>–</b>	<b>–</b>	<b>3</b>	<b>3,541</b>	
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所得稅開支	(47)	–	–	–	(47)	
<b>稅前股東應佔溢利</b>	<b>3,491</b>	<b>–</b>	<b>–</b>	<b>3</b>	<b>3,494</b>	
稅項開支	(691)	–	–	(1)	(692)	
保單持有人回報應佔稅項	47	–	–	–	47	
股東溢利應佔稅項開支	(644)	–	–	(1)	(645)	
<b>純利</b>	<b>2,847</b>	<b>–</b>	<b>–</b>	<b>2</b>	<b>2,849</b>	
下列人士應佔純利：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2,822	–	–	2	2,824	
非控股權益	25	–	–	–	25	

採納新訂會計政策對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比較年度的每股盈利沒有重大影響。

## 46.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影響 (續)

## (b) 合併財務狀況表

百萬美元	於2012年	追溯調整			於2012年
	12月1日 (如前期呈報)	重新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0號	國際會計準則 第19號	12月1日 (經調整)
<b>資產</b>					
無形資產	272	-	-	-	272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91	-	-	-	91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2	-	-	-	412
投資物業	1,035	-	-	-	1,035
再保險資產	1,153	-	-	-	1,153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14,161	-	-	-	14,161
<b>金融投資：</b>					
貸款及存款	6,425	-	-	-	6,425
可供出售					
債務證券	62,268	-	-	-	62,26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債務證券	18,594	-	1,543	-	20,137
股本證券	23,656	-	(555)	-	23,101
衍生金融工具	638	-	-	-	638
	111,581	-	988	-	112,569
遞延稅項資產	5	-	-	-	5
當期可收回稅項	46	-	-	-	46
其他資產	2,735	-	15	2	2,7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48	-	34	-	2,982
<b>總資產</b>	<b>134,439</b>	<b>-</b>	<b>1,037</b>	<b>2</b>	<b>135,478</b>
<b>負債</b>					
保險合約負債	90,574	-	39	-	90,613
投資合約負債	8,865	-	-	-	8,865
借貸	766	(273)	-	-	493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1,792	-	-	-	1,792
衍生金融工具	41	-	-	-	41
撥備	204	-	-	47	251
遞延稅項負債	2,229	-	-	(10)	2,219
當期稅項負債	328	-	-	-	328
其他負債	2,812	273	998	-	4,083
<b>總負債</b>	<b>107,611</b>	<b>-</b>	<b>1,037</b>	<b>37</b>	<b>108,685</b>
<b>權益</b>					
股本	12,044	-	-	-	12,044
股份溢價	1,914	-	-	-	1,914
僱員股票信託	(188)	-	-	-	(188)
其他準備金	(12,060)	-	-	-	(12,060)
保留盈利	17,843	-	-	(2)	17,841
公平值準備金	5,979	-	-	-	5,979
外幣換算準備金	1,165	-	-	-	1,165
其他	-	-	-	(33)	(33)
反映於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	7,144	-	-	(33)	7,111
下列人士應佔總權益：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26,697	-	-	(35)	26,662
非控股權益	131	-	-	-	131
<b>總權益</b>	<b>26,828</b>	<b>-</b>	<b>-</b>	<b>(35)</b>	<b>26,793</b>
<b>總負債及權益</b>	<b>134,439</b>	<b>-</b>	<b>1,037</b>	<b>2</b>	<b>135,478</b>

## 46.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影響 (續)

## (b) 合併財務狀況表 (續)

百萬美元	於2013年	追溯調整		於2013年	
	11月30日 (如前期呈報)	重新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0號	國際會計準則 第19號	11月30日 (經調整)
<b>資產</b>					
無形資產	1,321	-	-	-	1,321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93	-	-	-	93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0	-	-	-	480
投資物業	1,128	-	-	-	1,128
再保險資產	1,379	-	-	-	1,379
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	15,738	-	-	-	15,738
<b>金融投資：</b>					
貸款及存款	7,484	-	-	-	7,484
可供出售					
債務證券	64,763	-	-	-	64,76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債務證券	20,988	-	1,572	-	22,560
股本證券	26,968	-	(866)	-	26,102
衍生金融工具	445	-	-	-	445
	120,648	-	706	-	121,354
遞延稅項資產	6	-	-	-	6
當期可收回稅項	44	-	-	-	44
其他資產	3,520	-	15	8	3,5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28	-	88	-	2,316
<b>總資產</b>	<b>146,585</b>	<b>-</b>	<b>809</b>	<b>8</b>	<b>147,402</b>
<b>負債</b>					
保險合約負債	103,401	-	35	-	103,436
投資合約負債	8,698	-	-	-	8,698
借貸	2,126	(176)	-	-	1,950
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	1,889	-	-	-	1,889
衍生金融工具	89	-	-	-	89
撥備	169	-	-	18	187
遞延稅項負債	2,036	-	-	(6)	2,030
當期稅項負債	242	-	-	-	242
其他負債	3,104	176	774	-	4,054
<b>總負債</b>	<b>121,754</b>	<b>-</b>	<b>809</b>	<b>12</b>	<b>122,575</b>
<b>權益</b>					
股本	12,044	-	-	-	12,044
股份溢價	1,914	-	-	-	1,914
僱員股票信託	(274)	-	-	-	(274)
其他準備金	(11,995)	-	-	-	(11,995)
保留盈利	20,070	-	-	-	20,070
公平值準備金	2,270	-	-	-	2,270
外幣換算準備金	657	-	-	-	657
其他	-	-	-	(4)	(4)
反映於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	2,927	-	-	(4)	2,923
下列人士應佔總權益：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24,686	-	-	(4)	24,682
非控股權益	145	-	-	-	145
<b>總權益</b>	<b>24,831</b>	<b>-</b>	<b>-</b>	<b>(4)</b>	<b>24,827</b>
<b>總負債及權益</b>	<b>146,585</b>	<b>-</b>	<b>809</b>	<b>8</b>	<b>147,402</b>

## 46.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影響 (續)

## (c) 合併現金流量表

百萬美元	截至2013年	追溯調整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年度 (如前期呈報)	重新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0號	國際會計準則 第19號	11月30日止年度 (經調整)
<b>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經營活動提供的現金淨額	915	97	54	—	1,066
<b>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2,286)	—	—	—	(2,286)
<b>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融資活動提供的現金淨額	724	—	—	—	7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47)	97	54	—	(496)
財政年度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48	(273)	34	—	2,70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73)	—	—	—	(73)
財政年度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28	(176)	88	—	2,140

上述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進一步分析如下：

	截至2013年	追溯調整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年度 (如前期呈報)	重新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0號	國際會計準則 第19號	11月30日止年度 (經調整)
合併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28	—	88	—	2,316
銀行透支	—	(176)	—	—	(176)
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28	(176)	88	—	2,140

# 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百萬美元	附註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b>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	15,741	15,741
應收附屬公司金額	3	2,345	910
其他資產		35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	45	10
<b>總資產</b>		<b>18,166</b>	16,683
<b>負債</b>			
借貸	5	2,226	1,201
其他負債		19	11
<b>總負債</b>		<b>2,245</b>	1,212
<b>權益</b>			
股本	6	13,962	12,044
股份溢價	6	-	1,914
僱員股票信託	6	(286)	(274)
保留盈利		2,102	1,652
其他準備金	7	139	135
反映於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	8	4	-
<b>總權益</b>		<b>15,921</b>	15,471
<b>總負債及權益</b>		<b>18,166</b>	16,683

附註：

- (1) 本公司的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 本公司截至2014年及2013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純利分別為11.39億美元及9.44億美元。

董事會於2015年2月26日核准刊發。



Mark Edward Tucker  
董事



謝仕榮  
董事

## 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

### 1. 會計政策

於適用情況下，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與載於第111至132頁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2.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15,741	15,741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4。

### 3. 應收附屬公司金額

應收附屬公司總額中，9.85億美元為無抵押及按每年2.51%計息，並可於2019年3月收回。餘下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的要求償還。

### 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包括現金4,500萬美元（2013年：1,000萬美元）。

### 5. 借貸

有關本公司借貸的詳情載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於2013年11月22日，本公司向一家附屬公司發行第一期面值為6,000萬美元的無抵押浮動利率的中期票據系列；此等中期票據系列為期10年。於2014年8月7日，本公司向該附屬公司發行第二期面值為4,000萬美元的相同浮動利率的中期票據系列。中期票據按LIBOR計息並將於2023年11月獲悉數償還。此等中期票據已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撇銷。

### 6. 股本、股份溢價及僱員股票信託

股本、股份溢價及僱員股票信託的詳情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呈列。

### 7. 其他準備金

其他準備金包括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僱員購股計劃、代理購股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8. 反映於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

反映於其他全面收入的金額包括現金流量對沖準備金。

### 9. 風險管理

有關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討論載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

本公司的業務乃管理其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業務的投資。其風險視為與合併集團所述的風險相同。根據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3所述會計政策，此等投資由本公司按成本持有。

除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應收附屬公司金額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本公司財務報表附註<sup>(續)</sup>

### 10. 關連方交易

本公司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自附屬公司收取股息，並向此等附屬公司支付利息及費用。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重大關連方交易。

### 11. 或有事項

本公司已就其附屬公司借貸向金融機構發出一項保證。此借貸為為期3年的多貨幣銀行融資25.07億港元（約3.23億美元）。若附屬公司未能付款，本公司須承擔風險。

### 12. 報告期間後事項

有關本公司報告期間後事項的詳情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5呈列。

## 內涵價值補充資料

### 韜睿惠悅審閱內涵價值補充資料的報告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友邦保險」或「貴集團」）已編製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期間）的補充內涵價值結果（內涵價值結果）。此等內涵價值結果，連同所述已採用的計算方法及假設，載於本報告內涵價值補充資料一節。

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以韜睿惠悅（韜睿惠悅）的身份獲委聘以審閱 貴集團內涵價值結果及過往年度比較。本意見僅向 貴公司作出，在適用法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韜睿惠悅並不因或就其審閱工作、其制定的意見或本意見所載的任何陳述對任何第三方接受或承擔任何責任、謹慎責任或法律責任。

### 工作範圍

我們的工作範圍包括：

- 審閱計算2014年11月30日內涵價值及按內涵價值基準 貴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以及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期間的新業務價值時所使用的方法；
- 審閱計算2014年11月30日內涵價值以及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期間的新業務價值時所使用的經濟及營運假設；及
- 審閱友邦保險就內涵價值結果的計算結果。

韜睿惠悅為展開上述審閱工作，所憑藉的數據及資料均由 貴集團提供。

### 意見

韜睿惠悅得出結論如下：

- 計算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所使用方法為傳統的基於預期稅後確定性現金流的貼現價值來釐定內涵價值，並與香港上市公司的現行行業做法一致。該方法已透過使用按業務單位而定的風險貼現率（包括風險回報）而計及有關風險，並就所持有所需資本的成本的明確撥備對 貴集團的風險作整體撥備；
- 經濟假設內部一致，並考慮到現時經濟狀況而設定；及
- 營運假設乃適當考慮以往、現時及預期未來經驗，並計及各業務單位所進行業務的性質而設定。

韜睿惠悅已就計算的模型、程序及結果進行若干檢查，並確認並未發現對於所披露的2014年11月30日內涵價值及按內涵價值基準 貴公司股東應佔權益、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期間新業務價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期間內涵價值變動分析及敏感度分析有重大影響的事宜。

### 韜睿惠悅

2015年2月26日

## 有關內涵價值補充資料的警示聲明

本報告包含不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計量標準，亦不應被視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財務計量標準的替代品。

本報告所示結果並非對市值的意見，故不應對結果作該方面的詮釋。本報告並非旨在包含釐定市值所需依據的全部眾多因素。

本報告的結果乃基於有關未來的一連串假設而得出。務請注意，由於營運及經濟環境的改變及經驗的自然偏差，實際未來結果或與所示者不同。所示結果基於本報告所載估值日期呈列，本集團並不保證估值日期後的未來經驗將與所作假設一致。

## 內涵價值補充資料

## 1. 摘要

內涵價值為，以分配至有效保單業務的資產中，除去對有關業務總風險作出撥備後的可分派盈利的股東權益價值。本集團使用傳統確定性貼現現金流方法釐定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該方法透過使用按風險調整的貼現率，就所有風險來源作出隱含撥備，風險來源包括投資回報保證及保單持有人期權成本、資產負債錯配風險、信貸風險、未來實際經驗偏離假設的風險及資本經濟成本。按內涵價值基準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內涵價值權益）為本公司股東應佔內涵價值、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總和。關於內涵價值結果、方法及假設的詳情在本報告較後部分說明。

由於友邦保險於2014年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故已對2013年內涵價值及內涵價值權益作出調整。有關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的闡述及就如早前呈報的2013年財務資料作出的調整對賬，請參閱我們的2014年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表1.1概述包括經調整資產淨值及有效保單業務價值在內的重要結果。

表1.1

重要指標概要<sup>(1)</sup>（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增長率
按內涵價值基準本公司股東 應佔權益（內涵價值權益）	<b>39,042</b>	34,871	12%
內涵價值	<b>37,153</b>	33,818	10%
經調整資產淨值	<b>15,351</b>	13,462	14%
有效保單業務價值	<b>21,802</b>	20,356	7%
	<b>截至2014年 11月30日止 12個月</b>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 12個月	按年變動
新業務價值	<b>1,845</b>	1,490	24%
年化新保費 <sup>(2)(3)</sup>	<b>3,700</b>	3,341	11%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sup>(3)</sup>	<b>49.1%</b>	44.1%	5.0百分點

附註：

- (1) 結果已經調整以反映額外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
- (2) 年化新保費指再保險分出前年首年保費100%及整付保費10%之總和。
- (3) 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不包括退休金業務。

與2013年相比，新業務價值增長24%至18.45億美元，增幅為3.55億美元。年化新保費較2013年33.41億美元上升11%至37.00億美元。新業務價值利潤率增長5.0個百分點至49.1%，於2013年則為44.1%。

內涵價值權益由2013年11月30日的348.71億美元增加至2014年11月30日的390.42億美元，增加41.71億美元，年內增幅為12%。內涵價值權益包括於2014年11月30日價值18.89億美元的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於2013年11月30日為10.53億美元。

內涵價值上升至2014年11月30日的371.53億美元。內涵價值增加33.35億美元乃經扣除花旗銀行首筆付款及派付股息後載列。不計及扣除花旗銀行首筆付款的相關升幅為41.35億美元。

## 1. 摘要 (續)

與2013年相比，內涵價值營運溢利增長14%至45.35億美元，此增幅反映較高的新業務價值18.45億美元、較高的期初內涵價值所帶來的內涵價值預期回報增加26.35億美元及整體正面營運經驗差異以及營運假設變動總額1.08億美元，再扣除中期票據的財務費用5,300萬美元。

非營運內涵價值變動包括正面投資回報差異7.20億美元、經濟假設變動正面影響1.22億美元及正面其他非營運差異2,300萬美元，此由派付股息6.89億美元、負面其他資本變動1,400萬美元以及負面外匯變動5.62億美元所抵銷。

2014年11月30日的內涵價值包括經調整資產淨值153.51億美元及有效保單業務價值218.02億美元，較2013年11月30日分別上升14%及7%。

## 2. 內涵價值結果

### 2.1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內涵價值

於2014年11月30日的內涵價值詳列於下表2.1。六個最大業務單位的結果乃獨立呈列，而餘下業務單位的結果在「其他市場」類別一同呈列。該劃分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財務報表中的分部資料一致。本報告的第4.1節已列出實體的完整名單及本報告中所對應的業務單位。

表2.1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內涵價值概要 (百萬美元)

業務單位	於2014年11月30日				於2013年11月30日	
	經調整 資產淨值 <sup>(1)</sup>	未計所需 資本成本 有效保單 業務價值 <sup>(2)</sup>	所需 資本成本 <sup>(2)</sup>	扣除所需 資本成本後 的有效保單 業務價值 <sup>(2)</sup>	內涵價值	內涵價值
AIA香港	5,529	7,515	572	6,943	<b>12,472</b>	10,716
AIA泰國	5,370	2,476	724	1,752	<b>7,122</b>	6,854
AIA新加坡	1,741	3,095	561	2,534	<b>4,275</b>	4,007
AIA馬來西亞	1,375	1,398	260	1,138	<b>2,513</b>	2,440
AIA中國	1,482	2,779	196	2,583	<b>4,065</b>	3,106
AIA韓國	1,805	748	401	347	<b>2,152</b>	1,907
其他市場	3,331	1,492	270	1,222	<b>4,553</b>	3,973
集團企業中心	4,874	(102)	–	(102)	<b>4,772</b>	4,405
<b>小計</b>	<b>25,507</b>	<b>19,401</b>	<b>2,984</b>	<b>16,417</b>	<b>41,924</b>	37,408
為符合額外香港準備金及 資本要求所作調整 <sup>(3)</sup>	(10,156)	6,281	219	6,062	<b>(4,094)</b>	(2,940)
未分配集團總部 開支的稅後價值	–	(677)	–	(677)	<b>(677)</b>	(650)
<b>總計</b>	<b>15,351</b>	<b>25,005</b>	<b>3,203</b>	<b>21,802</b>	<b>37,153</b>	33,818

附註：

(1)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經調整資產淨值已扣除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財務報表中所呈列的業務單位與集團企業中心之間的資金淨流量。

(2) 所需資本成本指持有本報告第4.2節所述的所需資本所產生的成本。

(3) 在本報告第4.4節所述，就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分公司對內涵價值所作調整。

## 內涵價值補充資料

##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 2.2 經調整資產淨值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之對賬

表2.2載列於2014年11月30日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到經調整資產淨值的推導。

表2.2

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到本集團經調整資產淨值的推導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本公司股東應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	<b>30,806</b>	24,682
撤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資產	<b>(16,593)</b>	(15,738)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保單負債與當地法定保單負債的差額 (就內涵價值結果所包括的實體而言)	<b>9,894</b>	10,725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保單負債淨額與當地法定保單負債的差額 (就內涵價值結果所包含的實體而言)	<b>(6,699)</b>	(5,013)
按市值調整物業及按揭貸款投資 (已扣除分紅基金應佔金額)	<b>2,509</b>	2,250
撤銷無形資產	<b>(2,152)</b>	(1,321)
確認上述調整的遞延稅項影響	<b>1,175</b>	1,006
確認上述調整的非控股權益影響	<b>(132)</b>	(138)
<b>本集團經調整資產淨值 (按地方法定基準計算)</b>	<b>25,507</b>	21,466
為符合額外香港準備金要求所作調整 (已扣除稅項)	<b>(10,156)</b>	(8,004)
<b>本集團經調整資產淨值 (已計及額外香港準備金要求)</b>	<b>15,351</b>	13,462

##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 2.3 經調整資產淨值明細

表2.3為本集團的經調整資產淨值中所需資本（本報告第4.6節所定義者）與自由盈餘（即經調整資產淨值超出所需資本的部分）的分析。

表2.3

本集團的自由盈餘及所需資本（百萬美元）

	於2014年11月30日		於2013年11月30日	
	地方法定基準	AIA Co.及 AIA International 的分公司 的香港基準	地方法定基準	AIA Co.及 AIA International 的分公司 的香港基準
自由盈餘	18,884	7,794	15,644	6,727
所需資本	6,623	7,557	5,822	6,735
經調整資產淨值	25,507	15,351	21,466	13,462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均為香港的受規管實體，受香港適用法定規定所規限。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分公司承保的業務均須遵守相關地區的當地準備金及資本要求以及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實體層面上的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

於2014年11月30日，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更為嚴格的準備金基準是香港規管基準。因此，本集團於2014年11月30日按香港規管基準計算的自由盈餘比按地方法定基準計算者少110.90億美元（2013年：89.17億美元），反映出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分公司按香港規管基準計算的準備金要求及所需資本較按地方法定基準計算者分別高出101.56億美元（2013年：80.04億美元）及9.34億美元（2013年：9.13億美元）。

##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 2.4 盈利概況

表2.4預測未來年度支持本集團有效保單業務之法定準備金及所需資本的資產所賺取的稅後可分派盈利。預期價值符合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分公司的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

#### 表2.4

本集團有效保單業務的稅後可分派盈利預期概況 (百萬美元)

財政年度	於2014年11月30日	
	未貼現	貼現
2015年 – 2019年	13,732	11,311
2020年 – 2024年	12,692	6,884
2025年 – 2029年	11,935	4,410
2030年 – 2034年	10,843	2,749
2035年及以後	46,261	4,005
<b>總計</b>	<b>95,463</b>	<b>29,359</b>

可分派盈利概況按未貼現及貼現基準列示。稅後可分派盈利的貼現價值293.59億美元 (2013年：270.91億美元) 加上表2.3所示自由盈餘77.94億美元 (2013年：67.27億美元) 等於表2.1所示內涵價值371.53億美元 (2013年：338.18億美元)。

##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 2.5 新業務價值

下表2.5概述本集團於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期間的新業務價值。新業務價值界定為銷售點的預期稅後法定溢利扣除所需資本成本的現值。六個最大業務單位的結果乃獨立呈列，而餘下業務單位的結果在「其他市場」類別一同呈列。該劃分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財務報表中的分部資料一致。本報告第4.1節已列出實體的完整名單及本報告中所對應的業務單位。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本集團的新業務價值為18.45億美元，較2013年同期的14.90億美元增加3.55億美元或24%。

**表2.5**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新業務價值概要 (百萬美元)

業務單位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 12個月
	未計所需 資本成本 的新業務價值 <sup>(1)</sup>	所需資本 成本 <sup>(1)</sup>	扣除所需 資本成本後 的新業務 價值 <sup>(1)(3)</sup>	扣除所需 資本成本後 的新業務 價值 <sup>(1)(3)</sup>
AIA香港	720	101	<b>619</b>	468
AIA泰國	422	61	<b>361</b>	319
AIA新加坡	338	39	<b>299</b>	269
AIA馬來西亞	181	20	<b>161</b>	120
AIA中國	282	24	<b>258</b>	166
AIA韓國	104	22	<b>82</b>	91
其他市場	233	21	<b>212</b>	220
未計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總額 (按地方法定基準計算)	2,280	288	<b>1,992</b>	1,653
為符合額外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 <sup>(2)</sup>	(68)	(18)	<b>(50)</b>	(67)
未計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總額 (已計及額外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	2,212	270	<b>1,942</b>	1,586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	(97)	–	<b>(97)</b>	(96)
<b>總計</b>	<b>2,115</b>	<b>270</b>	<b>1,845</b>	<b>1,490</b>

附註：

- (1) 所需資本成本指持有本報告第4.2節所述的所需資本所產生的成本。
- (2) 在本報告第4.4節所述，就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分公司對新業務價值所作調整。
- (3) 本集團按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前的價值來計算新業務價值。截至2014年11月30日及2013年11月30日止12個月，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新業務價值金額分別為1,300萬美元及1,100萬美元。

## 內涵價值補充資料

##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 2.5 新業務價值 (續)

表2.6為本集團的新業務價值利潤率。新業務價值利潤率界定為新業務價值佔年化新保費的百分比。其中新業務價值不包括退休金業務。為與年化新保費的定義保持一致，利潤率的計算並無計入退休金業務的新業務價值。

本集團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的新業務價值利潤率為49.1%，2013年同期則為44.1%。

表2.6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新業務價值利潤率概要 (百萬美元)

業務單位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 12個月
	不包括退休金 的新業務價值	年化新保費 <sup>(1)</sup>	新業務價值 利潤率 <sup>(1)</sup>	新業務價值 利潤率 <sup>(1)</sup>
AIA香港	593	952	<b>62.3%</b>	57.6%
AIA泰國	361	572	<b>63.2%</b>	56.3%
AIA新加坡	299	489	<b>61.2%</b>	67.3%
AIA馬來西亞	160	320	<b>50.1%</b>	37.8%
AIA中國	258	311	<b>83.1%</b>	66.4%
AIA韓國	82	380	<b>21.7%</b>	26.8%
其他市場	212	676	<b>31.3%</b>	32.0%
未計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總額 (按地方法定基準計算)	1,965	3,700	<b>53.1%</b>	48.9%
為符合額外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 <sup>(2)</sup>	(50)	–		
未計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總額 (已計及額外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	1,915	3,700	<b>51.8%</b>	46.9%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	(97)	–		
<b>總計</b>	<b>1,818</b>	<b>3,700</b>	<b>49.1%</b>	<b>44.1%</b>

附註：

- (1) 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不包括退休金業務。  
(2) 在本報告第4.4節所述，就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分公司對新業務價值所作調整。

##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 2.5 新業務價值 (續)

表2.7列出本集團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承保業務按季度劃分的新業務價值、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利潤率。為方便比較，同一表內列出了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12個月承保業務按季度劃分的新業務價值、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表2.7**

本集團按季度劃分的新業務價值、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利潤率概要 (百萬美元)

季度	扣除所需資本 成本後的新 業務價值 <sup>(1)</sup>	年化新保費 <sup>(2)</sup>	新業務價值 利潤率 <sup>(2)</sup>
<i>2014年價值</i>			
截至2014年2月28日止三個月	354	799	43.8%
截至2014年5月31日止三個月	438	891	48.4%
截至2014年8月31日止三個月	468	944	48.7%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三個月	585	1,066	54.2%
<i>2013年價值</i>			
截至2013年2月28日止三個月	291	745	38.4%
截至2013年5月31日止三個月	354	782	44.7%
截至2013年8月31日止三個月	379	839	44.7%
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三個月	466	975	47.3%

附註：

- (1) 所需資本成本指持有本報告第4.2節所述的所需資本所產生的成本。
- (2) 年化新保費及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不包括退休金業務。

## 內涵價值補充資料

##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 2.6 內涵價值變動分析

表2.8為2013年11月30日至2014年11月30日期間的內涵價值變動分析。

表2.8

內涵價值變動分析 (百萬美元)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			截至2013年 11月30日止 12個月	按年變動
	經調整 資產淨值	有效保單 業務價值	內涵價值	內涵價值	內涵價值
期初內涵價值	13,462	20,356	<b>33,818</b>	31,373	8%
收購的影響	–	–	–	(808)	無意義
花旗銀行首筆付款	(800)	–	<b>(800)</b>	–	無意義
經調整期初內涵價值	12,662	20,356	<b>33,018</b>	30,565	8%
新業務價值	(995)	2,840	<b>1,845</b>	1,490	24%
內涵價值的預期回報	3,531	(896)	<b>2,635</b>	2,389	10%
營運經驗差異	(126)	314	<b>188</b>	114	65%
營運假設變動	(13)	(67)	<b>(80)</b>	10	無意義
中期票據及用作收購的信貸融資的財務費用	(53)	–	<b>(53)</b>	(26)	104%
內涵價值營運溢利	2,344	2,191	<b>4,535</b>	3,977	14%
投資回報差異	610	110	<b>720</b>	345	109%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	6	116	<b>122</b>	429	(72)%
其他非營運差異	530	(507)	<b>23</b>	(154)	無意義
內涵價值溢利總額	3,490	1,910	<b>5,400</b>	4,597	17%
股息	(689)	–	<b>(689)</b>	(595)	16%
其他資本變動	(14)	–	<b>(14)</b>	11	無意義
匯率變動的影響	(98)	(464)	<b>(562)</b>	(760)	(26)%
期末內涵價值	15,351	21,802	<b>37,153</b>	33,818	10%

與2013年相比，內涵價值營運溢利增長14%至45.35億美元（2013年：39.77億美元），此增幅反映較高的新業務價值18.45億美元（2013年：14.90億美元）、較高的期初內涵價值所帶來的內涵價值預期回報增加26.35億美元（2013年：23.89億美元）、整體正面營運經驗差異及營運假設變動總額1.08億美元（2013年：1.24億美元），再扣除中期票據的財務費用5,300萬美元（2013年：2,600萬美元）。

表2.8所示的新業務價值乃按期間內承保業務銷售點的新業務價值（未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計算。內涵價值的預期回報乃期間內內涵價值的預期變動加由銷售點至2014年11月30日的新業務價值的預期回報扣減非控股權益應佔新業務價值。營運經驗差異反映期間內實際經驗與按營運假設之預測的差別引致對經調整資產淨值及有效保單業務價值的影響。

## 2. 內涵價值結果 (續)

### 2.6 內涵價值變動分析 (續)

主要的營運經驗差異 (已扣除稅項) 為：

- 開支差異1,600萬美元 (2013年：100萬美元)，包括非經常性項目開支(1,400)萬美元 (2013年：(900)萬美元)；
- 死亡及傷病賠款差異1.24億美元 (2013年：1.16億美元)；及
- 續保率及其他差異4,800萬美元 (2013年：(300)萬美元)。

營運假設變動於期間內的影響為(8,000)萬美元 (2013年：1,000萬美元)。

內涵價值溢利54.00億美元 (2013年：45.97億美元) 為內涵價值營運溢利、投資回報差異、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及其他非營運差異的總和。

投資回報差異來自期間實際投資回報與預期投資回報差異的影響，包括現有固定收入資產的市場價值及市場收益率變動對內涵價值的影響，以及本集團的法定準備金基準所用經濟假設變動對內涵價值的影響。投資回報差異7.20億美元 (2013年：3.45億美元) 主要由相比期初計算內涵價值所用的假設的正面市場變動所致，由負面法定準備金變動所抵銷。

經濟假設變動的影響為1.22億美元 (2013年：4.29億美元)，包括長期投資回報假設變動的影響(3.37)億美元 (2013年：1.61億美元) 及風險貼現率變動的影響4.59億美元 (2013年：2.68億美元)。

其他非營運差異為2,300萬美元 (2013年：(1.54)億美元)，包括：

- 正面稅項相關調整2,400萬美元 (2013年：1.95億美元)；
- 重組及其他非營運費用5,200萬美元 (2013年：4,400萬美元)；及
- 其餘大部分餘額來自精算模型的優化處理。

本集團已派付股息6.89億美元 (2013年：5.95億美元)。(1,400)萬美元 (2013年：1,100萬美元) 的其他資本變動主要由注入僱員股票信託的股份所致。

期內負面外匯變動為5.62億美元 (2013年：7.60億美元)。

### 2.7 內涵價值權益

2014年11月30日的內涵價值已扣除花旗銀行首筆付款8.00億美元。內涵價值權益由2013年11月30日的348.71億美元增長12%至2014年11月30日的390.42億美元。表2.9載列於2014年11月30日從內涵價值到內涵價值權益的推導。

表2.9

從內涵價值到內涵價值權益的推導 (百萬美元)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增長率
內涵價值	37,153	33,818	1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sup>(1)</sup>	1,889	1,053	79%
<b>內涵價值權益</b>	<b>39,042</b>	<b>34,871</b>	<b>12%</b>

附註：

(1) 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呈列相符，已扣除稅項、分紅基金應佔金額及非控股權益。

### 3. 敏感度分析

於2014年11月30日的內涵價值及於2013年12月1日至2014年11月30日12個月期間的新業務價值已進行重新計算，以反映有關結果對第5節所論述若干中間假設變動的敏感度。

敏感度分析如下：

- 風險貼現率較中間假設每年高出200個基點；
- 風險貼現率較中間假設每年低200個基點；
- 利率較中間假設每年高出50個基點；
- 利率較中間假設每年低50個基點；
- 呈列貨幣（如下文所闡述）升值5%；
- 呈列貨幣貶值5%；
- 失效及保費斷供率按比例上升10%（即根據中間假設所計算比率的110%）；
- 失效及保費斷供率按比例下跌10%（即根據中間假設所計算比率的90%）；
- 死亡／傷病率按比例上升10%（即根據中間假設所計算比率的110%）；
- 死亡／傷病率按比例下跌10%（即根據中間假設所計算比率的90%）；
- 維持開支減少10%（即中間假設成本的90%）；及
- 開支通脹定為0%。

於2014年11月30日的內涵價值已就下列敏感度作出進一步分析：

- 股本價格按比例上升10%（即2014年11月30日價格的110%）；及
- 股本價格按比例下跌10%（即2014年11月30日價格的90%）。

就利率敏感度而言，投資回報假設及風險貼現率的變動為每年50個基點，分紅業務的預期分紅利率、2014年11月30日的法定準備金基準及於2014年11月30日所持債務工具的價值已調整為與敏感度分析的利率假設一致，而所有其他假設不變。

第4.1節各實體的內涵價值結果乃以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並以美元（呈列貨幣）呈列。為獲得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外幣而產生的貨幣變動對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影響的敏感度結果，我們已納入呈列貨幣變動5%時的情況。此敏感度並不包括將實體以外幣計值的交易換算為功能貨幣而產生貨幣變動的影響（包括對有效保單業務價值所產生的影響）。

就股本價格敏感度而言，分紅業務的預期分紅利率及於2014年11月30日所持股本證券及股本基金之價值已調整為與敏感度分析的股本價格假設一致，而所有其他假設不變。

就餘下各項敏感度分析而言，2014年11月30日的法定準備金基準及分紅業務的預期分紅利率已調整為與敏感度分析的假設一致，而所有其他假設不變。

就內涵價值所作上述敏感度分析的結果在下表3.1列示，而有關新業務價值的結果在表3.2列示。

### 3. 敏感度分析 (續)

所選擇敏感度並不代表可能結果變動範圍的上限/下限，相反，闡述了若干其他有可能的假設是如何影響有關結果。

**表3.1**

於2014年11月30日內涵價值的敏感度 (百萬美元)

情況	內涵價值
中間價值	37,153
風險貼現率上升200個基點	32,590
風險貼現率下降200個基點	43,822
股本價格上升10%	37,914
股本價格下跌10%	36,377
利率上升50個基點	37,232
利率下降50個基點	37,014
呈列貨幣升值5%	36,157
呈列貨幣貶值5%	38,149
失效/斷供率上升10%	36,771
失效/斷供率下降10%	37,613
死亡/傷病率上升10%	34,384
死亡/傷病率下降10%	40,048
維持開支減少10%	37,627
開支通脹定為0%	37,578

**表3.2**

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新業務價值的敏感度 (百萬美元)

情況	新業務價值
中間價值	1,845
風險貼現率上升200個基點	1,373
風險貼現率下降200個基點	2,539
利率上升50個基點	1,923
利率下降50個基點	1,748
呈列貨幣升值5%	1,779
呈列貨幣貶值5%	1,911
失效率上升10%	1,719
失效率下降10%	1,984
死亡/傷病率上升10%	1,550
死亡/傷病率下降10%	2,139
維持開支減少10%	1,910
開支通脹定為0%	1,891

## 4. 方法

### 4.1 本報告中包括的實體

本集團透過多間附屬公司及分公司營運。其兩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為友邦保險有限公司 (AIA Co.，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及友邦保險 (國際) 有限公司 (AIA International，AIA Co.的附屬公司)。此外，AIA Co.在汶萊、中國及泰國設有分公司，而AIA International則在香港、韓國、澳門、新西蘭及台灣設有分公司。

實體的完整名單呈列如下，並附列其在本報告中所對應的業務單位。

- AIA澳洲指AIA Co.的附屬公司AIA Australia Limited；
- AIA中國指AIA Co.的中國分公司；
- AIA香港指以下三間實體的合稱：
  - AIA International的香港及澳門分公司；
  - AIA Co.承保的香港及澳門業務；及
  - AIA Co.的附屬公司友邦退休金管理及信託有限公司。
- AIA印尼指AIA International的附屬公司PT. AIA Financial；
- AIA韓國指AIA International的韓國分公司；
- AIA馬來西亞指AIA Co.的附屬公司AIA Bhd.、其附屬公司Green Health Certification Berhad (前稱為AIA AFG Takaful Bhd.)，以及AIA Co.擁有70%權益的附屬公司AIA PUBLIC Takaful Bhd.；
- AIA新西蘭指AIA International的新西蘭分公司；
- Philam Life指AIA Co.的附屬公司The Philippine American Life and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及其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BPI-Philam Life Assurance Corporation；
- AIA新加坡指AIA Co.的附屬公司AIA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及AIA Co.的汶萊分公司；
- AIA斯里蘭卡指AIA Co.擁有97.15%權益的附屬公司AIA Insurance Lanka PLC；
- AIA台灣指AIA International的台灣分公司；
- AIA泰國指AIA Co.的泰國分公司；及
- AIA越南指AIA International的附屬公司AIA (Vietnam)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友邦保險早前公佈收購ING Management Holdings (Malaysia) Sdn. Bhd. (ING馬來西亞) 及於斯里蘭卡的Aviva NDB Insurance (ANI)的交易已於2012年12月完成。該兩項新收購業務的財務業績自相應交易完成當日起計入本集團2013年業績。

於2014年3月，本集團進一步收購AIA PUBLIC Takaful Bhd.的10%股權。

此外，在本報告中按權益法會計基準呈列的本集團經調整資產淨值中，包括AIA International擁有26%權益的實體Tata AI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本報告所顯示按業務單位劃分的本集團的內涵價值概要亦包括「集團企業中心」分部業績。該分部業績包括本集團企業職能部門的經調整資產淨值及可分派溢利匯至香港的應付匯出稅的現值。經調整資產淨值乃以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該分部權益加市價調整再減去除外的無形資產價值計算。

六個最大業務單位的結果乃獨立呈列，而餘下業務單位的結果在「其他市場」類別一同呈列。該劃分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財務報表中的分部資料一致。就新業務價值而言，可分派溢利匯至香港的應付匯出稅撥備的現值計入「其他市場」。

## 4. 方法 (續)

### 4.2 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

本集團使用傳統確定性貼現現金流方法釐定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該方法透過使用按風險調整貼現率，就所有風險來源作出隱含撥備，包括投資回報保證成本及保單持有人期權、資產負債錯配風險、信貸風險、未來實際情況有別於假設的風險及資本經濟成本。一般而言，風險貼現率越高，就該等因素作出的撥備越高。此為亞洲壽險公司現時常用的方法。另類其他估值方法及方式不斷演變，並可能獲友邦保險考慮採用。

計算有效保單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時所計及的業務，包括本集團業務單位承保的所有壽險業務，加上未分類為壽險業務但具類似特性的其他業務。該等業務包括意外及醫療、團體及退休金業務。有效保單業務價值所計及的預期有效保單業務亦包括年期為一年或以下的短期業務的預期續保。

內涵價值為經調整資產淨值及有效保單業務價值的總和。經調整資產淨值為資產市值超出用以支持本集團壽險（及類似）業務的保單準備金及其他負債的資產的數額，加上其他業務（例如一般保險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價值（不包括無形資產的價值）。經調整資產淨值不包括非本公司股東應佔的任何數額。用於釐定經調整資產淨值的投資物業及持作自用物業的市值乃基於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財務報表所披露截至估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的政策是每年取得外部物業估值，惟中期發生個別事件對物業公平值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除外。

有效保單業務價值乃按根據現時有效保單業務預測的未來除稅後法定溢利的現值，減去支持有效保單業務而持有所需資本所產生的成本（所需資本成本）。所需資本成本乃按於估值日期的所需資本面值減去支持所需資本的股東資產的除稅後投資回報的現值，再減去預計從支持所需資本的資產撥回的現值計算。當所需資本或以保單持有人資產支持，如分紅基金中的盈餘資產，有關的所需資本成本將不包括在有效保單業務價值或新業務價值之中。

內涵價值權益為本公司股東應佔內涵價值、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總和。

新業務價值是按期間內售出新業務而預計未來取得的除稅後法定溢利，減去為支持該業務而需持有超出法定準備金的資本成本，於銷售當時計算的現值。本集團基於計量時所適用的假設，按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前的價值來計算新業務價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非控股權益應佔新業務價值為1,300萬美元（2013年：1,100萬美元）。

在計算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時，已扣除未來除稅後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現值。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指集團總部所產生且並無分配至業務單位的開支。該等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已分配至承保及維持活動，並已分別於新業務價值及有效保單業務價值中作出相應扣除。

## 4. 方法 (續)

### 4.3 新業務定義

新業務包括期內銷售的新合約、經常性整付保費合約的額外整付保費及現有合約增加而有關變動不可用於計算有效保單業務價值。新業務價值亦包括與報告期內所承保但其後於估值日期前已終止的新保單有關的現金流現值。

就團體續保業務（包括團體每年續保定期業務）而言，新業務為於期內設立的新計劃加上就高出上年度保費的現有計劃應付的任何保費。

就年期為一年或以下的短期意外及醫療業務而言，現有合約的續保並不視為新業務，而該等業務的預期續保價值列入有效保單業務價值。

就退休金業務而言，期內銷售的新合約以及任何新供款（包括所轉入的資產）均視為屬於計算新業務價值的新業務。

本報告所示新業務額按年化新保費（為新業務銷售的一種內部計量指標）計算，相當於再保險分出前年化首年保費100%及整付保費10%之總和。新業務額不包括退休金業務的新業務銷售。

### 4.4 香港分公司的合併計算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均為香港的受規管實體。友邦保險在多個地區營運該等實體的分公司。因此，該等分公司承保的業務須遵守適用於在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實體層面上的相關地區的當地準備金及資本要求以及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

就該等分公司而言，第2節所示的內涵價值計算結果已反映香港及分公司層面更為嚴謹的當地監管準備金及資本要求。作上述計算的原因在於，最終預計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溢利將視乎香港及當地兩者的監管準備金及資本要求而定。於2014年11月底，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更為嚴格的準備金基準是香港規管基準。有關影響反映在對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作出集團層面的調整上。各業務單位的內涵價值及新業務價值僅反映當地準備金及資本要求，詳情於第4.6節論述。

### 4.5 未來法定虧損的估值

就若干業務類別而言，由於當地法定準備金不足以滿足未來保單持有人現金流量的價值，預期的未來法定溢利出現負數。在傳統內涵價值架構內，針對不同業務類別來釐定包含正數及負數法定溢利在內的價值，有多種可適用方式。

就本估值而言，未來預期的法定虧損乃就相關業務單位按風險貼現率將有關虧損貼現而作估值。作上述計算的原因在於，在就各業務單位所選擇的風險貼現率設定風險撥備時，已考慮到存在出現預測法定虧損的任何有關業務種類。再者，現時對於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分公司而言更為嚴謹的香港監管準備金要求，已降低了該等業務單位的任何未來預期法定虧損的水平。按照第5節所述的假設及考慮到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分公司的香港法定準備金及資本要求，現時有效保單業務預計所得的年度可分派溢利及為支持本集團所需資本而持有的資產於該業務剩餘年期內整體為正數。因此認為不必更改上文所述的貼現方法。

## 4. 方法 (續)

### 4.6 所需資本

按照監管規定，各業務單位除持有支持保險負債的資產外，亦須持有股東資本。本集團各業務單位的假設所需資本水平載於下表4.1。此外，本集團的合併內涵價值結果，已反映了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在香港及分公司當地的監管準備金及資本的更嚴格要求。

**表4.1**

**業務單位所需資本**

業務單位	所需資本
AIA澳洲	監管資本充足水平要求的100%
AIA中國	所需最低償付能力的100%
AIA香港	所需最低償付能力的150% <sup>(1)</sup>
AIA印尼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20%
AIA韓國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50%
AIA馬來西亞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70%
AIA新西蘭	當地監管要求的100%
Philam Life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00%
AIA新加坡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80%
AIA斯里蘭卡	建議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20%
AIA台灣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250%
AIA泰國	監管風險基礎資本要求的140%
AIA越南	所需最低償付能力的100%

附註：

(1) 計算合併內涵價值結果時，AIA香港的假設所需資本水平亦用於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分公司。

## 5. 假設

### 5.1 緒言

本節概述本集團釐定2014年11月30日的內涵價值及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的新業務價值所用的各項假設，並著重闡述2013年11月30日的內涵價值與2014年11月30日的內涵價值之間的若干假設差異。

### 5.2 經濟假設

#### 投資回報

本集團已就固定收入資產設定長期未來回報的假設，以反映本集團經考慮歷史回報、估計從政府債券孳息率可得的長期遠期利率及現有債券孳息率後的預期回報展望。於釐定固定收入資產的回報時，本集團已計及違約風險的影響，而有關程度視乎相關資產的信貸評級而定。

倘假設的長期投資回報有別於現有固定收入資產的當前市場收益率因而嚴重影響計算數據，則須作出調整以計及當前市場收益率的影響。在該等情況下，計算有效保單業務價值時，須調整投資回報假設，以便使現有固定收入資產整個投資期的投資回報與該等資產的當前市場收益率一致，並與保單負債資產的評估相符。

本集團已參考10年期政府債券的回報設定權益回報假設，並已計及按地區改變的權益風險溢價的內部評估。

就各業務單位而言，非投資相連組合已分為多個不同的產品組別，而各產品組別的回報乃經考慮主要投資類別的現時及未來目標資產分配及相關投資回報後得出。

就單位連結式業務而言，基金增長假設乃基於估值日期的實際基金組合及主要資產類別的預期長期回報而釐定。

#### 風險貼現率

各業務單位的風險貼現率乃反映貨幣時間值的無風險利率與計及業務風險組合在內的風險邊際率的總和。

本集團一般將風險貼現率設定為與本集團內各業務單位的權益資本的預估成本相同。權益資本的成本乃使用預估長期無風險利率、權益風險溢價及市場風險因素計算得出。若干情況下，此貼現率會根據地區或業務單位的個別因素進行調整。

## 5. 假設 (續)

### 5.2 經濟假設 (續)

#### 風險貼現率 (續)

表5.1概述2014年11月30日各業務單位的主要資產類別的風險貼現率及假設的長期投資回報。現有固定收入資產的投資回報已調整至與該等資產的市場收益率一致。敬請留意，新業務價值結果的計算乃以季度初期經濟假設為基準，與銷售點的計量一致。本報告第1及2節顯示的所有內涵價值結果使用相同的風險貼現率。尤其，就AIA Co.及AIA International的分公司而言，反映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的合併內涵價值結果乃使用表中所示的分公司特定風險貼現率而計算。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現值乃使用AIA香港的風險貼現率計算。所顯示的投資回報未扣除稅項及投資開支。

表5.1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風險貼現率及長期投資回報假設(%)

業務單位	風險貼現率		10年期政府債券		當地股票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AIA澳洲	<b>7.75</b>	7.75	<b>3.37</b>	3.37	<b>7.15</b>	7.15
AIA中國	<b>9.75</b>	9.75	<b>3.74</b>	3.74	<b>9.49</b>	9.49
AIA香港 <sup>(1)</sup>	<b>7.00</b>	7.25	<b>2.50</b>	2.68	<b>7.55</b>	7.73
AIA印尼	<b>13.00</b>	13.00	<b>7.50</b>	6.50	<b>12.25</b>	11.25
AIA韓國	<b>9.50</b>	9.75	<b>3.60</b>	3.85	<b>6.94</b>	7.19
AIA馬來西亞	<b>8.75</b>	8.75	<b>4.20</b>	4.20	<b>8.75</b>	8.75
AIA新西蘭	<b>8.25</b>	8.25	<b>3.99</b>	3.99	不適用 <sup>(2)</sup>	不適用 <sup>(2)</sup>
Philam Life	<b>10.50<sup>(3)</sup></b>	11.50	<b>4.00</b>	4.00	<b>9.16</b>	9.16
AIA新加坡	<b>6.75</b>	6.75	<b>2.23</b>	2.23	<b>7.00</b>	7.00
AIA斯里蘭卡	<b>18.00</b>	19.00	<b>12.33</b>	13.33	<b>14.00</b>	15.00
AIA台灣	<b>7.75</b>	7.75	<b>1.48</b>	1.48	<b>6.62</b>	6.62
AIA泰國	<b>9.00</b>	9.25	<b>3.62</b>	3.87	<b>9.37</b>	9.62
AIA越南	<b>13.80</b>	14.80	<b>8.00</b>	9.00	<b>13.80</b>	14.80

附註：

(1) AIA香港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美元計值。10年期政府債券假設就美元計值債券作出。

(2) 假設的資產分配不包括股票。

(3) 菲律賓長期主權債務由主要國際評級機構於2013年及2014年的一系列調升中提高至投資級別。

## 5. 假設 (續)

### 5.3 續保率

續保率涉及 (視適用情況而定) 保單失效 (包括退保)、保費續繳率、保費假期、部分提取及對退休金產品的退休率的所需假設。

各業務單位經已根據最近的過往經驗，以及對現時及預計未來經驗的最佳估計預期而制定出有關假設。續保率假設視乎保單年期及產品種類 (期繳及整付保費產品的續保率各有不同) 而有所不同。

當對某類產品經驗的可靠程度並不足以進行任何有意義的分析時，將用對類似產品的經驗作為未來續保率經驗假設的基準。

對於退保情況，估值時會假設目前的退保價值基礎日後仍繼續適用。

### 5.4 開支

開支假設乃基於最近期的開支分析而設定。開支分析旨在首先於承保與維持活動之間分配總開支，然後將該等承保及維持開支分配至不同產品類別以計算出單位成本假設。

當與若干活動相關的開支被視為一次性時，開支分析中將不計算該等開支。

開支假設乃就承保及維持活動而釐定並分配至各產品種類，而單位成本按保費、投保金額的百分比及每張保單一個金額列示。在適用情況下，開支假設乃就各分銷渠道計算。

開支假設並無計及因針對改善保單管理及賠款處理效率的任何策略性措施而節省的任何預計未來開支。

佣金率及其他銷售相關付款的假設根據實際經驗設定。

#### 集團總部開支

集團總部開支假設 (扣除非經常性開支後) 乃基於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12個月期間的實際承保開支及維持開支而設定。集團總部承保開支已從新業務價值中扣除。預期的未來集團總部維持開支的現值已從本集團內涵價值中扣除。新業務價值中的維持開支假設亦計及集團總部開支的分配。

## 5. 假設 (續)

### 5.5 開支通脹

假設開支通脹率乃基於對長期消費價格與薪金通脹的預期而釐定。開支通脹假設在下表5.2列示。

**表5.2**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開支通脹假設(%)

業務單位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AIA澳洲	3.25	3.25
AIA中國	2.0	2.0
AIA香港	2.0	2.0
AIA印尼	6.0	6.0
AIA韓國	3.5	3.5
AIA馬來西亞	3.0	3.0
AIA新西蘭	2.5	2.5
Philam Life	3.5	3.5
AIA新加坡	2.0	2.0
AIA斯里蘭卡	6.5	6.5
AIA台灣	1.0	1.0
AIA泰國	2.0	2.5
AIA越南	5.0	5.0

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乃假設按各業務單位的開支通脹率的加權平均數而增加。

### 5.6 死亡率

各業務單位已制定出基於近期歷史經驗以及對現時及預計未來經驗的預期而作的假設。當歷史經驗不可信賴時，已參考定價假設，並輔以市場數據（如可取得）。

死亡率假設按標準行業經驗列表或（如經驗足可信賴）按本集團內部所設定列表的百分比列示。

就涉及長壽風險的產品而言，已計及預期死亡率改善的因素；其他產品則無計及預期死亡率改善的因素。

### 5.7 傷病率

各業務單位已設立基於近期歷史經驗以及對現時及預計未來經驗的預期而作的假設。傷病率假設按標準行業經驗列表的百分比或預期賠款比率而列示。

### 5.8 再保險

各業務單位已基於估值日期的有效再保安排及近期歷史與預期未來經驗，而設定再保險假設。

## 5. 假設 (續)

### 5.9 保單持有人紅利、利潤分成及結算利息

就各業務單位設定的預期保單持有人紅利、利潤分成及結算利息假設，已用作計算本報告內呈報的內涵價值結果，並反映合約及監管要求、保單持有人的合理預期（如有清晰界定）及各業務單位對未來保單、策略及營運的最佳估計（符合內涵價值結果所使用的投資回報假設）。

據現行假設，任何分紅基金盈餘都將透過未來最終紅利或於預測期末在保單持有人與股東之間分派，使預測期末無剩餘資產。

### 5.10 稅務

本報告內呈列的價值相關的可分派盈利預期已扣除基於現行稅務法例及企業稅率而釐定的企業稅項。任何年度內應付的預期稅款已計及（如適用）來自任何承前結轉的稅務虧損的利益。

各業務單位使用的當地企業稅率列於下表5.3。

**表5.3**

####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當地企業稅率(%)

業務單位	於2014年 11月30日	於2013年 11月30日
AIA澳洲	30.0	30.0
AIA中國	25.0	25.0
AIA香港	16.5	16.5
AIA印尼	25.0	25.0
AIA韓國	24.2	24.2
AIA馬來西亞 <sup>(1)</sup>	2014年至 2015年課稅 年度為25.0； 其後為24.0	2013年至 2015年課稅 年度為25.0； 其後為24.0
AIA新西蘭	28.0	28.0
Philam Life	30.0	30.0
AIA新加坡	17.0	17.0
AIA斯里蘭卡	28.0	28.0
AIA台灣	17.0	17.0
AIA泰國 <sup>(2)</sup>	2014年至 2015年課稅 年度為20.0； 其後為30.0	2013年及 2014年課稅 年度為20.0； 其後為30.0
AIA越南	2014年至 2015年課稅 年度為22.0； 其後為20.0	2013年課稅 年度為25.0； 2014年及2015年 課稅年度為22.0； 其後為20.0

附註：

- (1) 馬來西亞政府在2014年聯邦政府財政預算案中公佈一項企業稅率變動，將自2016年課稅年度起生效。
- (2) 年內，泰國延長2015課稅年度的20%企業所得稅率優惠。尚不確定及將繼續評估未來課稅年度的最佳估計企業稅率。

## 5. 假設 (續)

### 5.10 稅務 (續)

估值所用的稅務假設符合上表所列當地企業稅率。在適用情況下，就投資收入應付的稅項已在預期投資回報中反映。

本集團於2014年11月30日的內涵價值乃扣除就經調整資產淨值及有效保單業務價值之預計分派而應付的任何匯出稅項計算。

在設有可扣抵稅額制地區（例如澳洲），並無在本報告列示的結果內就可扣抵稅額作出撥備。

### 5.11 法定估值基礎

預測未來特定時間的受規管負債時，已假設用以對估值日期保單持有人負債作估值的準備金基準將繼續適用。

### 5.12 產品費用

已假設有效保單業務價值及新業務價值所反映的管理費用及產品費用遵循當前水平。

### 5.13 外匯

2014年11月30日及2013年11月30日的內涵價值已使用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美元。本報告所示的新業務價值結果使用各季相應的平均匯率換算為美元。內涵價值變動分析所示的內涵價值溢利的其他部分使用期內平均匯率換算。

## 6. 報告期間後事項

於2014年12月26日，韓國財務監察處宣佈改變風險基礎資本要求。此等變動於2014年12月31日生效。預期此等變動的影響不會很重大。

於2014年12月30日，台灣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宣佈改變風險基礎資本要求。此等變動於2015年1月1日生效。預期此等變動的影響不會很重大。

於2015年2月26日，董事會已建議的末期股息為每股34.00港仙（2013年：每股28.62港仙）。

## 股東參考資料

### 登記股東帳戶分析

2014年11月30日

登記持股規模	2014年11月30日			
	股東帳戶數目	佔股東帳戶總數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股份總數百分比
1,000股或以下	18,931	79.92	7,143,481	0.06
1,001至5,000股	4,075	17.20	9,376,033	0.08
5,001至10,000股	444	1.87	3,407,000	0.03
10,001至100,000股	231	0.98	5,150,800	0.04
100,001股或以上	7	0.03	12,020,039,911	99.79
	23,688	100.00	12,045,117,225	100.00

### 財務日誌

2014年全年業績公告	2015年2月26日
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2015年5月6日至2015年5月8日（包括首尾兩日）
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	2015年5月8日
2015年中期業績公告	2015年7月24日

### 股東週年大會

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5年5月8日（星期五）上午11時正（香港時間）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72號千禧新世界香港酒店二樓大宴會廳舉行。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予處理事宜的詳情載於將與本年報一併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的通函內。

有關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的詳情，可於2015年5月8日（星期五）瀏覽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aia.com查閱。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34.00港仙（2013年：每股28.62港仙）。如批准，建議的末期股息連同中期股息，截至2014年11月30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將為每股50.00港仙（2013年：每股42.55港仙）。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15年5月29日（星期五）向於2015年5月13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 建議2014年末期股息派付的有關日期

除息日期	2015年5月12日
記錄日期	2015年5月13日
派付日期	2015年5月29日

### 證券登記處

閣下如欲查詢所持股份，請按以下聯絡方式聯繫本公司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網站：www.computershare.com

## 年報及電子通訊

本年報以中、英文印發，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以供查閱。如閣下欲收取本年報的印刷本，請按以下聯繫方法向本公司證券登記處索取：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電郵：aia.ecom@computershare.com.hk

本公司盡力確保本年報的中文本與英文本一致，然而，如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本公司鼓勵股東選擇以電子形式收取股東文件，此舉將可節省印刷及分發成本，並為環境保護貢獻一分力。閣下可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證券登記處以轉交本公司，註明閣下的姓名、地址及更改收取所有股東文件的語言版本及收取方式的要求。

## 投資者關係及傳媒關係

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

投資者關係		傳媒關係	
盧家寶	+852 2832 6160	唐仕敏	+852 2832 6178
李子筠	+852 2832 4704	曾安琪	+852 2832 1868
姜祖利	+852 2832 4703	吳浣鋸	+852 2832 4720

##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載有與本集團相關的若干前瞻性陳述，有關陳述乃基於本集團管理層所信及本集團管理層所作的假設及現有資料而作出。因其性質使然，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集團的業務前景、行業內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市場的日後發展、趨勢及狀況、其策略、計劃、宗旨及目標、其控制成本的能力的陳述，以及有關價格、交易量、營運、利潤率、整體市場趨勢、風險管理及匯率的陳述。

本文件所用與本集團或本集團管理層有關的「預計」、「相信」、「可能」、「估計」、「預期」、「今後」、「有意」、「或會」、「應當」、「計劃」、「預料」、「尋求」、「應該」、「將會」、「會」等詞語及類似字眼，旨在作出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反映了本集團於本文件日期對日後事件的觀點，並非對未來表現或發展的保證。閣下於依賴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任何前瞻性陳述時務須審慎。由於受多種因素影響，實際業績及事件或會與前瞻性陳述所載資料存在重大差異，有關因素包括與本集團業務營運任何方面相關的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化、整體經濟、市場及業務狀況，包括資本市場的發展、利率、外幣匯率、股本價格或其他比率或價格的變化或波動、本集團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以及保險業競爭對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需求及價格的影響、本集團或會尋求的各種業務機會、人口增長及其他人口趨勢（包括死亡率、傷病率及壽命率）的變化、續保率水平、本集團識別、估量、監察及控制自身業務風險的能力，包括管理及適應其整體風險類別及風險管理措施的能力、其合理釐定產品及服務價格及為日後保單賠償及賠款設立準備金的能力、季節性波動及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除非上市規則要求，本集團不擬因新資料、日後事項或其他原因而更新或另行修改本文件的前瞻性陳述。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本文件所論述的前瞻性事件及狀況不一定會按本集團預期的方式發生或根本不會發生。因此，閣下切勿過份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或陳述。本節所載的警示聲明適用於本文件所載的一切前瞻性陳述。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非執行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 執行董事

Mark Edward Tucker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澤光先生

周松崗先生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楊榮文先生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

劉遵義教授

#### 審核委員會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主席)

蘇澤光先生

楊榮文先生

謝仕榮先生

#### 提名委員會

謝仕榮先生 (主席)

蘇澤光先生

周松崗先生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楊榮文先生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

劉遵義教授

#### 薪酬委員會

蘇澤光先生 (主席)

楊榮文先生

Mohamed Azman Yahya先生

Mark Edward Tucker先生

#### 風險委員會

周松崗先生 (主席)

John Barrie Harrison先生

劉遵義教授

謝仕榮先生

Mark Edward Tucker先生

###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中環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5樓

### 網站

www.aia.com

### 公司秘書

黎穎雅女士，FCIS, FCS

### 授權代表

Mark Edward Tucker先生

黎穎雅女士

### 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 主要往來銀行

花旗銀行

渣打銀行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詞彙

意外及醫療保險產品	意外及醫療保險產品提供傷殘或疾病保險，涵蓋醫療、殘疾、危疾和意外保障。意外及醫療保險產品以獨立保單及附於個人壽險保單的附加保險出售。
(金融工具) 收購成本	買入資產當日所支付的現金或現金等價物金額或所提供的其他代價公平值。
活躍代理	每月售出最少一份保單的代理。
活躍市場	<p>存在下列全部情況的市場：</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市場內買賣的項目相似；</li> <li>• 可隨時找到自願的買家及賣家；及</li> <li>• 公眾可知悉價格。</li> </ul> <p>倘報價可通過交易所、經銷商、經紀、行業組別、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隨時及定期獲得，而該等價格指按公平原則實際及經常發生的市場交易，則金融工具被視為可在活躍市場中報價。</p>
經調整資產淨值	經調整資產淨值為資產市值超出用以支持友邦保險壽險（及類似）業務的保單準備金及其他負債的資產的數額，加上其他業務（例如一般保險業務）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價值（不包括無形資產的價值）。經調整資產淨值不包括非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的任何數額。用於釐定經調整資產淨值的投資物業及持作使用物業的市值乃基於友邦保險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財務報表所披露截至估值日期的公平值。友邦保險的政策是每年取得外部物業估值，惟中期發生個別事件對物業公平值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除外。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15年5月8日（星期五）上午11時正（香港時間）舉行的2015年股東週年大會。
友邦保險或本集團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AIA Co.	友邦保險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AIA International	友邦保險（國際）有限公司，AIA Co.的附屬公司。
AIA Vitality	以科學數據為依據的健康計劃，為參與者提供知識、工具和激勵，以協助他們達到其個人健康目標。該計劃由友邦保險與Discovery Limited以合資公司營運，Discovery Limited為一家總部設於南非的專門保險公司。
AIG	美國國際集團。
ALICO	American Life Insurance Company。

詞彙

攤銷成本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初次確認時計量的金額減去本金還款，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增減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任何差額的累計攤銷，再減去任何減值或不可回收款項。
ANI	Aviva NDB Insurance。
年化新保費	年化新保費指再保險分出前年化首年保費100%及整付保費10%之總和計算。年化新保費用作友邦保險衡量新業務的內部指標。年化新保費不包括退休金業務、個人險種及汽車保險等新業務。
年金	可用多種收入方式給付客戶累計金額的儲蓄產品。
資產負債管理	管理資產及負債的相對風險。
可供出售（AFS）金融資產	可於到期前出售及用於擔保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及股東權益且並非按公平值基準管理的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或不納入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銀行保險	透過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分銷保險產品。
共同控制	涉及受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即指在業務合併之前及之後，最終控制所有合併實體或業務為相同的一方或多方。
本公司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所需資本成本	所需資本成本乃按於估值日期的所需資本面值減去支持所需資本的股東資產的除稅後投資回報淨額的現值，再減去預計從支持所需資本的資產撥回的現值計算。當所需資本可能有保單持有人資產支持，如分紅基金中的盈餘資產，有關的所需資本成本將不包括在有效保單業務價值或新業務價值之中。
信貸風險	交易對方無法如期向本集團履行責任的風險。
遞延承保成本	保險公司承保新保險合約或續保現有保險合約的開支，包括佣金、其他變額銷售獎勵以及與發出保單有關的直接成本，例如核保及其他保單發出開支。該等成本有系統地於保單期限內在合併收入表遞延及支銷。遞延承保成本資產至少每年進行可回收性測試。

遞延啟動成本	新投資合約啟動或現有投資合約續約的開支。就涉及提供投資管理服務的合約而言，該等成本包括佣金及其他與開出各新合約直接相關的新增開支。投資管理服務的合約啟動成本於合併財務狀況表遞延及確認為資產，並以與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所產生的收入一致的方式，有系統地於合併收入表支銷。該等資產會進行可回收性測試。
界定福利計劃	離職後福利計劃，據此，作為退休福利將予支付的金額或提供的服務乃參照通常以僱員收入及/或服務年限為基準的公式釐定。
界定供款計劃	離職後福利計劃，據此，作為離職後福利將予支付的金額乃通過對基金的供款連同其盈利釐定。倘基金並無保持充足資產支付退休後福利，本集團並無任何法律或推定責任支付其他供款。
酌情分紅特點	<p>可收取以下額外給付或紅利（作為保證給付的補充）的合約權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其很可能佔總合約給付重大部分；</li> <li>• 根據合約，其分配金額或時間由本集團全權決定；及</li> <li>• 基於以下各項而以合約訂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履行特定合約組別或一項特定合約類型的表現；</li> <li>— 於發行人持有的特定資產組別的已變現及/或未變現投資回報；或</li> <li>— 簽發合約的本公司、基金或其他實體的溢利或虧損。</li> </ul> </li> </ul>
實際利率法	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分配有關期間利息收入或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在金融工具的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將未來現金付款或收款實際貼現至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賬面淨值的利率。
內涵價值	根據對未來經驗的一系列特定假設，以精算方法釐定壽險業務的估計經濟價值，但不包括任何未來新業務的經濟價值。
按內涵價值基準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內涵價值權益）	內涵價值權益指本公司股東應佔內涵價值、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的總和。

詞彙

執行委員會	本集團執行委員會。
公平值	在知情自願雙方按公平原則進行的交易中，資產可被交換或負債獲償付的金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FVTPL)	持作擔保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分紅基金的金融資產或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公平值於財務狀況表計量而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合併收入表列作年內溢利或虧損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首年保費	首年保費為於期繳保費保單首年收取的保費並包括預期在到期前提供保險範圍所需的保費額。
匯率風險	本公司的價值可能受到匯率變動影響的風險。
自由盈餘	超過所需資本的經調整資產淨值。
功能貨幣	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
資金流動性風險	現金不足以履行到期的付款責任的風險。
國際人壽保險經理協會 (GAMA International)	為保險、投資及金融服務行業營業主管的專業發展需求提供服務的世界性協會。
商譽	商譽乃指收購的購買價超出本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包括收購業務價值）淨值公平值的數額。
團體保險	個人參與者獲代表其的單一組織或實體所持總合約保障的保險計劃。
集團總部	集團總部包括集團企業中心分部，當中包括本集團的企業功能、共享服務及集團內部交易的對銷。
HIBOR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香港保監處	香港保險業監理處。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就我們的報告分部資料而言，香港包括澳門。

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大部分，並於2014年3月3日生效。
香港保險公司條例	香港法例第41章《保險公司條例》(香港保險公司條例)，為審慎監管香港保險業提供一個法定框架。香港保險公司條例的目的乃保障投保人士的利益及促進保險業的整體穩定。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採納的準則及詮釋，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li> <li>• 國際會計準則；及</li> <l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或前身常務詮釋委員會制訂的詮釋。</li> </ul>
ING馬來西亞	ING Management Holdings (Malaysia) Sdn. Bhd.。
保險合約	保險公司同意在所訂明對保單持有人造成不利影響的不確定未來事件發生時，向保單持有人賠償而承擔保單持有人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
保險風險	因不當的核保、錯誤定價、超支、保單中止、死亡及傷病經驗所引致的潛在損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保險風險指由合約持有人轉至簽發人的風險(財務風險除外)。
互動式流動辦公室 (iMO)	一套配備綜合應用程式的流動辦公平台，讓代理及代理主管從物色新銷售對象、銷售生產力及招聘活動到發展培訓及客戶分析等方面管理其日常活動。
互動式銷售點 (iPoS)	安全、流動的銷售點技術，其特點是在平板電腦設備上提供無紙化銷售流程，從完成客戶的財務需要分析，以至擬定保單建議書，及以生物識別技術在壽險申請書加上電子簽名。
投資合約	其結構及監管如同保險合約但因並無轉讓重大保險風險而不符合會計準則中保險合約定義的合約。
投資經驗	於合併收入表內確認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投資收益及虧損。

## 詞彙

投資收入	投資收入包括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及租金收入。
投資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將無法買賣證券的風險。此風險通常於我們的實際或所需持有份額大於市場胃納時出現。
投資物業	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持有而非供友邦保險使用的物業（土地及/或樓宇或樓宇的一部分）。
投資回報	投資回報由投資收入加上投資經驗組成。
失效風險	客戶向友邦保險購買保單後退保或終止支付保費導致預期未來保費來源終止的風險。於預測未來保費收益時（例如測試負債是否充足及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可否收回）已計及失效風險。
LEED	領先能源與環保設計。
負債充足性測試	根據審閱未來現金流量來評估保險負債賬面值是否需要增加或相關遞延承保及啟動成本或相關無形資產的賬面值是否有所減少。
LIBOR	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壽險營銷與市場研究協會（LIMRA）	世界性的研究、諮詢及專業發展組織，其成立旨在協助其來自壽險及財務服務行業的會員公司提高其營銷及分銷效益。
流動性風險	公司可能無法履行到期付款責任或於有需要時買賣證券的風險的一般詞彙。請亦參閱資金流動性風險及投資流動性風險。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市場風險	受包括利率及匯率的變動以及信貸、股本及物業價格變動等市場因素影響，而導致資產值不利變動所產生的虧損風險。
百萬圓桌會（MDRT）	人壽保險及金融服務專業人士組成的全球專業貿易協會，工作包括嘉許超凡的銷售業績及超卓的服務水準。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貨幣項目	所持貨幣單位及按固定或可釐定貨幣單位數量將予收取或支付的資產及負債。

賬目淨值	資產淨值，等於其原始成本（其賬面值）減去折舊及攤銷。
集團企業中心淨資金流	在呈列報告分部的資本流入/（流出）淨額時，資本流出包括股息及分派予集團企業中心分部的溢利，而資本流入包括集團企業中心分部注入報告分部的資本。對本集團而言，資本流入/（流出）淨額指向股東以出資形式收取的淨金額減以股息形式作出的分派。
純利	公司總收益減去總開支，包括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溢利/（虧損），並除稅。
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內不可向母公司直接或間接分派的權益，亦稱為「少數股東權益」。
非分紅壽險	並無酌情分紅特點的保險合約。
稅後營運溢利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東應佔稅後營運溢利。
稅前和稅後營運溢利	本集團將營運溢利定義為稅前及稅後溢利，不包括投資經驗、與單位連結式合約相關的投資收入及投資管理費用、與單位連結式合約及分紅基金相關的保險及投資合約給付的相關變動、合併投資基金第三方權益的變動、於保險及投資合約負債的變動中保單持有人分佔的稅項，以及非營運收入及開支的其他重大項目。
分配權益營運回報	分配權益營運回報按本公司股東應佔稅後營運溢利（即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初及期末權益總額的簡單平均百分比）減公平值及外幣換算準備金及其他計算，並就集團內部債項作出調整。
經營分部	實體的一個部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其經營活動可賺取收入和產生開支；</li> <li>• 其經營業績由實體的主要經營決策者經常性審閱並用作決定如何就分部調配資源及評估分部的績效；及</li> <li>• 擁有獨立的財務資料。</li> </ul>
營運風險	因內部程序、人員及系統不足或失靈或因外部事件而導致的直接或間接損失（包括聲譽損失）。

詞彙

其他全面收入	構成全面收入總額一部分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但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或許可的情況下，並不構成年內溢利或虧損的一部分，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
分紅基金	分紅基金為保單持有人根據合約權利可收取保險公司基於各種因素如基金所持資產組合表現等因素所酌情給予額外給付（作為任何保證給付的補充）的特定資產組合。本集團可全權決定向分紅保單持有人分配該等給付的時間，亦可決定分配額外給付的時間及金額。
分紅保單	分紅保單為具酌情分紅特點的保單。分紅保單可於分紅基金內承保或於本公司的一般帳戶內承保，據此，投資表現乃就一組資產或合約，或參考本公司的整體投資表現及其他因素釐定。本集團稱後者為「其他分紅業務」。分紅保單於單獨的分紅基金內承保與否主要取決於當地慣例及法規的情形。
續保率	按保費計算過往12個月每月持續有效的保險保單的比率。
Philam Life	The Philippine American Life and General Insurance Company, AIA Co.的附屬公司；就內涵價值補充資料而言，Philam Life包括BPI-Philam Life Assurance Corporation。
保單持有人及股東投資	除持作擔保單位連結式合約外的投資。
保單持有人紅利	保單持有人紅利為分紅保單持有人收取酌情給付的非保證部分的方式，據此，彼等可參與參照資產組合的投資回報。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持作使用物業	持有用於友邦保險業務的物業。
保障缺口	在主要收入者身故後用以維持受養人的生活水平所需資源與可用資源之間的差額。
可沽售負債	可沽售金融工具為工具持有人有權將該工具認沽回售予保險公司以收取現金（或另一種金融資產）的一種金融工具。投資基金（如互惠基金及不定額投資公司）的單位通常為可沽售工具。由於彼等可被認沽回售予保險公司以收取現金，故於任何須由友邦保險合併的該等基金的非控股權益都被視為金融負債。

最低監管資本	保險公司必須持有的淨資產以符合由香港保險公司條例所設定的最低償付能力要求，從而獲准於香港境內或從香港從事保險業務。
關連方	<p>關連方，可能因任何下列原因與友邦保險有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彼等由友邦保險實體直接或間接控制；</li> <li>• 友邦保險實體對該方有重大影響力；</li> <li>• 與友邦保險實體訂有合資公司安排；</li> <li>• 彼等身為友邦保險主要管理人員或任何主要管理人員家屬或由該等人員所控制任何實體的一部分；或</li> <li>• 彼等為友邦保險僱員享有的退休後福利計劃。</li> </ul>
續保保費	期繳保費保單於首年後應收取的保費。
回購協議	有關友邦保險向合約對方出售金融投資並同時協議於日後按協定價格購回該等證券的回購交易。因此，就會計而言，該等證券於交易期限內在友邦保險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保留，根據友邦保險對於該性質的財產政策估值。交易的所得款項呈報於「證券外借及回購協議的債項」。來自回購協議交易的利息開支則呈報於合併收入表的財務費用內。
逆向回購協議	逆向回購交易涉及購買金融投資並同時須於日後按協定價格出售資產的交易，該等交易呈報於合併財務狀況表的「貸款及存款」。來自逆向回購協議交易的利息收入則呈報於合併收入表的投資回報內。
附加保險	一般透過支付額外保費可附加於基本保險保單的補充計劃。
經風險調整回報	已考慮生成回報所涉及風險的投資回報。
風險胃納	風險胃納為公司於達致其業務目標而願意承擔的風險額。
風險基礎資本	風險基礎資本指公司應持有以保障客戶免受不利發展影響的按風險評估的資本金額。

## 詞彙

證券外借	包括本集團短期貸出其金融投資中的若干證券予第三方。貸出證券繼續於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適當的金融投資分類中確認。
證券及期貨條例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影子會計	投資經驗(已變現及未變現投資收益及虧損)直接影響保險合約負債及相關遞延承保成本及無形資產(如收購業務價值,如下)的計量。影子會計允許調整保險合約負債及將於其他全面收入體現的相關資產,以符合未變現的投資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限度。
新加坡	新加坡共和國;就我們的呈報分部資料而言,新加坡包括汶萊。
整付保費	整付保費為保單持有人須一次過支付的保單保費,不包括首年保費及續保保費。
償付能力	保險公司向其保單持有人賠償及賠款責任的能力。
償付能力充足率	根據相關法規適用於保險公司的可用資本總額與最低監管資本的比率。
財務狀況表	前稱為資產負債表。
策略性資產配置	策略性資產配置為根據長期資本市場假設所設定的策略性資產配置目標,旨在符合保險業務及股東的長期需求。
策略風險	本集團營運所在地因監管、市場及競爭環境出現未可預期的變動之風險。
壓力測試	一種衝擊財務評估假設的應用。其測試是用來觀察公司的抗壓力及其財務評估波動。
伊斯蘭保險(Takaful)	建立在互助及風險分擔原則上的伊斯蘭保險。

總加權保費收入	總加權保費收入包括再保險分出前的續保保費100%、首年保費100%，以及整付保費10%；總加權保費收入按平均基準計入整付保費，故能反映友邦保險的長期業務量。
核保	審核、接納或拒絕保險風險並對獲接納風險進行分類的程序，以便就各項獲接納風險釐定合理保費。
單位連結式投資	作為單位連結式合約抵押而持有的金融投資。
單位連結式產品	單位連結式產品是保單價值與相關投資（例如集體投資計劃、內部投資組合或其他財產）價值或相關投資或指數價值波動掛鈎的保險產品。與該產品相關的投資風險通常由保單持有人承擔。保險範圍、投資及管理服務的費用從投資基金資產扣除。應付的利益須視乎受保人身故、退保或保單到期時單位的價格而定，並須支付退保手續費。
萬能壽險	客戶支付受特定限額限制的靈活保費而保費會於帳戶結餘內累計並獲由保險公司設定的利息或反映資產組合回報的保險產品。客戶可變更身故賠償，且合約容許保單持有人提取帳戶結餘，但一般須支付退保手續費。
收購業務價值	有關所收購長期保險及投資合約組合的收購業務價值乃確認為資產，並採用貼現現金流方法計算，反映自該組合所有預期未來將變現的現金流。收購業務價值乃按系統基準於所收購組合合約的預計年限內攤銷。攤銷比例反映所收購業務附加值的概況。收購業務價值的賬面值每年進行減值審閱，任何減值於合併收入表扣除。
有效保單業務價值	有效保單業務價值為從有效保單業務在未來產生的預計稅後法定溢利的現值扣除用作支持有效保單業務的所需資本成本。
新業務價值	期間內所售新業務在未來產生的預計稅後法定溢利按銷售當時計算的現值扣除用作支持新業務而持有超過法定準備金所需資金之成本。友邦保險的新業務價值乃反映為符合額外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後列示。按市場劃分的新業務價值乃在反映額外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前，按當地法定基準列示。
新業務價值利潤率	新業務價值不包括退休金業務，以年化新保費的百分比表示。友邦保險的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乃反映為符合額外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的稅後價值後列示。按市場劃分的新業務價值利潤率乃在反映額外香港準備金及資本要求所作調整以及未分配集團總部開支前，按當地法定基準列示。

詞彙

預扣稅

倘向別國人士付款，付款人所在國的法律或有規定該項付款所適用的預扣稅。支付股息或利息可能須繳納國際預扣稅。雙邊稅收協定或會減低所須繳納的預扣稅金額（視乎收款人作為稅務居民所在的司法權區而定）。

營運資金

營運資金包括集團企業中心持有的債務及股本證券、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此等流動資產可用作投資建立本集團的業務營運。

